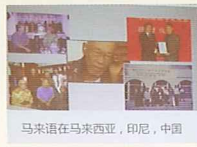


# 新加坡文艺

SINGAPORE LITERATURE

季刊 125 期

# 座谈会



## “走进马来文学的广阔天地——《小语种大舞台》”

现场视频



主讲者：陈妙华



主讲者：温昌



主持者：李选楼



左起李选楼、温昌、陈妙华、戚君、林子。

为配合“建设桥梁”活动，艺术之家与新加坡文艺协会于2018年3月10日（星期六）上午在艺术之家 Living Room 举办“走进马来文学的广阔天地——《小语种大舞台》”座谈会。座谈会是由陈妙华女士和温昌先生这两位本地知名的马来文—华文翻译家，来探讨新加坡和地域性丰富多彩的马来文学，它的文化精神和本质，借此介绍几位重要的马来作者和他们的作品，以及马来文学的近期发展。

两位译者在座谈会上分享他们充当两个语言的桥梁所面临的挑战，所获得的成就感。座谈会主持是李选楼。



座谈会现场

## 2018年

## “全国中学生华文文艺营”



致欢迎辞  
陈英贤校长



主讲嘉宾  
白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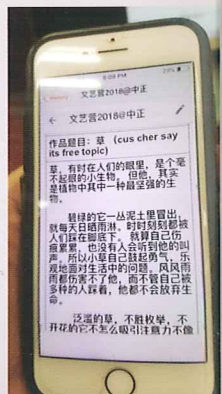


主讲嘉宾  
长谣



出席同学

由新加坡文艺协会与中正中学总校联办2018年“全国中学生华文文艺营”于5月21日在中正中学总校举行，主题为“作家谈创作之路”。由我国资深作家白荷女士和长谣先生主讲，各自分享创作心得。同时鼓励学生通过手机现场创作，并输入校方同一平台网络上，由评审由手机浏览作品，即时点评。大会获得良好反应。



手机创作散文



## 编者的话

自从南洋大学于1980年走入历史后，新加坡华文教育从此式微。华校随着大环境而消失，直接影响到往后华族华文水平的低落和新华文学面对传承的问题。华文教育转变的事实，是无可改变的。现在就有人认为：如果新加坡能保留华文教育体系，今天新加坡将能成为东南亚华文文化中心。因为新加坡拥有大量的华人和华文人才，并且保留了华族传统精神；加上丰富的物质文明，新加坡将会是一个得天独厚的华文文化传播中心，可吸引大量东南亚海外学子前来交流与学习。然而，现实并不如此。新加坡从建国以来，已经是一个多元种族的国家，虽然华人占了大多数，为了维持种族间的和谐共处关系，以及经济发展的需要，只能实行重英轻华的教育方针。今天随着国际形势的改变，中国经济走向国际化，大有长足发展的趋势，全世界都热衷学习华文华语，希望能与中国加强经贸往来。新加坡文教策略在未来是否有所调整以适应这个大环境，那就只能拭目以待了。

其实，华文文学是附属于文化的，新加坡华文文学本是源于新马华文文学的源流，战后，早已和马华文学共同脱离了侨民文学的范畴，走向本土化，为自己的土地和为人民服务，这是无可厚非的。在新加坡独立后，新加坡自然而然有了自己的文学体系，就此与马华文学分道扬镳，各自发展，这也是必然的发展。新马两地本是兄弟邦国，当然互补互利，唇齿相依。直至今日，各得其所，发挥其能，却仍保持着不可分割的密切关系。

在90年代中期，新加坡以加强内需市场为由，开始大量吸纳新移民，最新的人口统计，人口总量共达564万人。新移民中来了不少华文写作者，但少数写作者仍然不能脱离思乡情怀，这也是人之常情。但如果长期以往还是不能立足本地，书写所见所闻。却因脱离故土太久之故，文章内容只浮沉在怀乡情感中，最后落得苍白无味。其实，新移民中的华人，其华文水平比本土国人高，期待未来这支队伍，在完全融入本土社会后，写出具有岛国情怀的优秀篇章，进一步协助推动新华文学的发展。

成君

2018年9月29日

# 目录

## 散文

**薛依云**

鸟鸣声处是我家 / 006

**李宁强** 文/图

生命的细节 / 008

**唐金华**

杏坛奇谭之四 / 010

**齐亚蓉**

踢毽老人林光炎 / 012

**芊 华**

微散文双帖 / 014

**穆 军**

几场由轻声引发的大戏 / 015

**茹穗穗**

戏如人生 / 017

**古 浪**

那童年的小镇 / 020

**瀚 洋**

孙女出世二三事 / 022

**民 迅**

马六甲度假游 / 024

**奇异果**

从未逝去的风景 / 029

**罗波浩**

索马里海盗 / 030

**冰 谷** (文)

**吴慧兰** (图) (马来西亚)

橡林里有母亲和我的影子 / 031

# 诗歌



**秦林**

我们未曾给将军写信（外二首） / 034

**梁钺**

看招三帖 / 035

**周粲**

心根雨滴（小小诗10首） / 036

**语凡**

语凡诗三首 / 038

**长谣**

致新加坡河畔一扇窗子 / 040

**烈浦**

品尝老去的岁月

——五名老汉相约 / 041

**曾泓**

路过上海（外一首） / 042

**林琼**

王府井一夜 / 044

**陵旭**

陵旭诗稿 / 045

**二炮**

今天太阳迟下山 / 048

**静心**

60年后再见 / 049

**坤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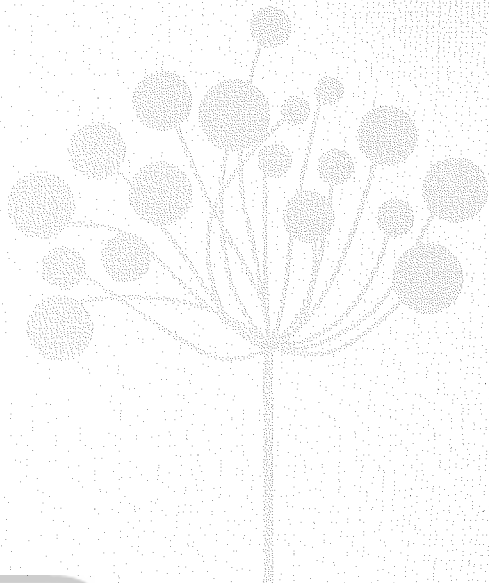
梦 / 050

**朱德春**

破 / 051

**黄佳仪**

黄佳仪古诗两首 / 051



**舒然**

缘悭一面

——怀洛夫（外一首） / 052

**韩昕余**

我要在你身上种下樱桃树  
（爱的十四行诗） / 053

**李庭辉**

李庭辉古体诗作 / 054

**项美静**（台湾）

蚕丝（外一首） / 055

**梁心瑜**（越南）

遊胡同（外一首） / 056

**迦南**（中国浙江）

念今昔与念昔日 / 057

**朗斯顿休斯**（美）

**宋铭**（翻译）（马来西亚）  
垂死的猛禽 / 058

**黄佳仪**

古诗词五首 / 059

# 小说

**林子**

帽子 / 062

**伍仲**

湮远的事 / 063

**子抒**

百分百女人 / 065

**呷卓恩**

女儿 / 067

**孙宽**

精子库之旅 / 072

**蔡珍妮**

邻居 / 076

**易鸣**

眼睛坏了 / 102

**忆蕾** (印尼)

何处是我家 / 105

**强中** (马来西亚)

老校长 / 107

**思安** (加拿大)

爱的故事 / 109

# 评论

**李选楼**

贺巾小说中的知识份子形象 / 112

**伍木**

新华诗歌中所折射的新马关系 / 118

**周粲**

读三首小小诗 / 124

**王黛林**

浅谈马华文学 / 126

**杜南发**

孔子思想儒学儒教是否宗教? / 128

**迦南** (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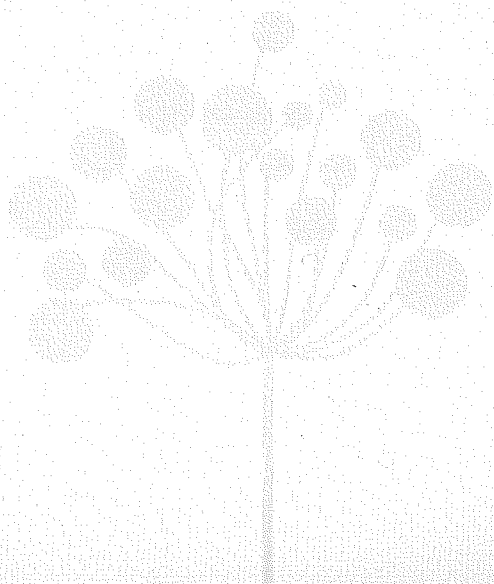
亚答树影里的流光溢彩  
——读康静城先生的诗歌 / 130

**谢露露** (中国厦门)

灾难中的反思  
——评李选楼小说《救灾前线》 / 131

**韩牧** (加拿大温哥华)

港澳与南洋文友的情谊及  
“澳门文学”的觉醒 / 134





# 散文

网上，到处开花，自己却只暗中叫好。不拍花，是因为走不出舒适空间，去做一件自己不熟悉的事。什么亭亭玉立、什么玉洁冰清、什么一尘不染，都是空泛文字，摆在心里，用不着。

（录自李宁强《生命的细节》）

在山中独坐听鸟鸣，幽篁林深还真少人行；寂寥野青，相伴着酩酊路过的云朵；坐看山色隐暝，松柏淡静，林涛声追逐着溪水奔流而去。手中一壶淡茶诗二句，尽是云水意，跳出生活的繁琐和城市的喧闹，在鸟鸣声中，我们共赴逍遥游去吧。

（录自薛依云《鸟鸣声处是我家》）

# 鸟鸣声处是我家

• 薛依云

## (一)

读诗词欣赏时，对《白云生处有人家》及《白云深处有人家》两者之间的“生处”与“深处”之审美情趣和境界分析，也曾萌生几分怡思与遐想，直到后来冒出《鸟鸣“声处”是我家》的生活体会，心中不禁嫣然发笑。

话说大半年前，重回苏州，每天晨早，上班如常，出楼居过庭院，经木桥走花径，总能听到有哪个林荫深处，传来几声“咕咕……咕咕”的鸟鸣声，高远而脆亮，像是向熟人致意问好。这小小的大自然情景之所以引起我的关注，是因为同样的画面，也频繁出现在我新加坡住家附近的林子；恍惚之间，便陷入了一种时空的错觉，虽然场景各异，但这亲切再也熟悉不过的鸟鸣，声声灌耳，就成了千里之外游子内心最温馨的慰藉，凝神倾听，拟声有如“cǒǒ-cǒǒcǒǒ-ǒǒ，cǒǒrǒǒcǒǒ-cǒǒ”间隔重复富有节奏，因为未曾亲睹其羽姿身影，一直也没搞懂这是什么鸟，猜想应该不会是鸽子（pigeon）却有点近似斑鸠（dove），但由于对唐诗宋词的喜爱，心里更默认它就是“鹧鸪”一类。

在唐诗宋词中，鹧鸪是一种有灵性的禽鸟，啼鸣凄音动人，易生怀古思乡的感触与惆怅；一时之间，人之哀情和鸟之哀啼，通过文字，接上情感的联系，这虚实相生，融为一体，透过诗人之笔，勾勒出沉重的羁旅愁乡思情，言已尽而意无穷，它是灵魂的写照与情思的寄托。其中印象最深的，要算是辛弃疾《菩萨蛮》里写的：“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诗人望着郁孤台下的江水，它饱含着多少行人的眼泪。举头眺望西北的长安，可惜只看到无数青山。而这青山又怎能把江水挡住？毕竟还会向东流去。这时夕阳西下，正满怀愁绪，却听到深山里传来鹧鸪的鸣叫，像是故人声声呼唤：莫忘南归之怀抱，竟勾起一番壮志业未酬的忠愤。

在同样的鸟鸣声中，去国千里，难免想起新加坡的亲人，而有朝一日离开了这里，会不会也会想起旅居多年的江南地呢？唐朝的郑谷说了“座中亦有江南客，莫向春风唱鹧鸪”。同样鹧鸪声声，实在堪闻啊！

在华多年，有诗为记：身披婺源黄金甲，遍野春畦花似海。蜂蝶暖风催人醉，鹧鸪声里雨如烟。

## (二)

若时间允许，请到空山听鸟语，享受另一番野趣。有南宋谢贞《春日闲居》诗作的残句“风定花犹落”，来对应南北朝诗人王籍《入若耶溪》的“鸟鸣山更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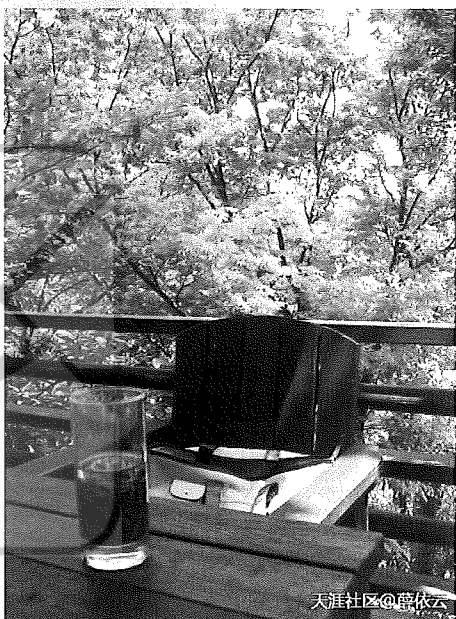
王籍的原句是“蝉噪林愈静，鸟鸣山更幽”，被誉为最早描写静境的名句；诗人为了表现林荫的静谧和山野的幽深，以动衬静，用了两个极富动感的音响效果：即蝉噪和鸟鸣，听听绕耳蝉噪，再加上啁啾鸟鸣，似乎就是个喧闹的世界，但也只有林静山幽，才会显出蝉噪鸟鸣，这是对静较深层的感悟，其中略带禅味。

而新组合的句子：“风定花犹落”是用动来衬托静，“鸟鸣山更幽”是用声响来衬托一种幽的境界。“风定”说明在同一时空里，对于花来说是静止的，但花不会因为风的静止而停止凋谢，这说明运动无时无刻都在进行中；而“鸟鸣”则是鸟在动，衬托出山的幽静，同样说明静止是相对于某一个空间和某一个时间的，相对于运动的静止；诗句形象地刻画了静中有动，动中有静的意境。在哲学意义上，动与静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二者在一定条件下相互依存，一方的存在以另一方的存在为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所体现的应该是绝对的运动与相对静止的统一。生活和职场中的一切种种，不也总是这样吗？

是的，随着几声鸟鸣，走进大自然的怀抱，独处片刻，与自己对话，可以让心澄静下来。

前段时日，喜见春天踮着脚尖悄然而来了。窗外清澄明净，人静风细，一帘花影；毅然放下了案上工作，走进久违的山野林间，花蕾灼灼枝叶摇曳，绿竹猗猗偃仰有姿，树丛林间几只雀鸟飞来相对，心中窃喜可以直接观察欣赏万象生命的涌动。

在山中独坐听鸟鸣，幽篁林深还真少人行；寂寥野青，相伴着酩酊路过的云朵；坐看山色隐暝，松柏淡静，林涛声追逐着溪水奔流而去。手中一壶淡茶诗二句，尽是云水意，跳出生活的繁琐和城市的喧闹，在鸟鸣声中，我们共赴逍遥游去吧。



天涯社区@醉依云

诗人说：

白云深处有人家。

我说：

鸟鸣声处是我家。

# 生命的细节

• 李宁强 文/图



(一)  
《一朵花开出新世界》

网上，到处开花，自己却只暗中叫好。不拍花，是因为走不出舒适空间，去做一件自己不熟悉的事。什么亭亭玉立、什么玉洁冰清、什么一尘不染，都是空泛文字，摆在心里，用不着。

终于跨出第一步，在一个细雨霏霏的早晨。为了咖啡香和相聚的话语，以及不能抗拒的朋友盛情，我拿出最标准的镜头，去赴雨中荷花的宴会。风清、雨冷，撑着伞，与花对望；看水面雨点激荡的涟漪，一圈圈倒映了一朵残荷的心事。单是如此，就觉得很有诗意。和朋友走在雨里，各自专注，也各自潇洒。

荷花重现荧幕时，仿佛在委婉相劝，每一个快乐的天地都有不同的精彩，你来吧！不给自己机会，怎知道我没有故事？

— 摄于碧山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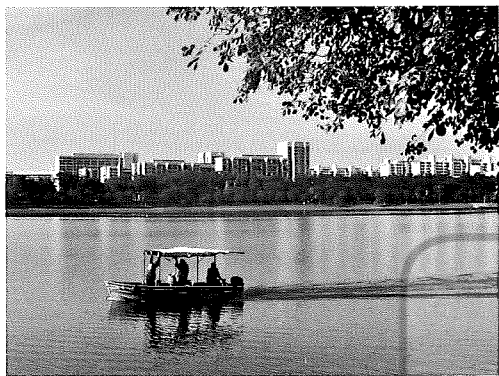
(二)  
《留点时间给猫》

留一点时间给猫，和她对望、看她撒娇，其实是一种幸福。如此闲情，不难，先把繁杂的心清一清。

回到五年前拍摄《双猫图》的地点，找不回那对情侣猫，一转身，却见到正在日光浴的她。新主角上场，这姿态太迷人，令人心跳加速。我缓步上前，慢慢举起相机，似乎在征求她的同意。她不羞涩，还不断转换体态，眼睛始终不离开你。

我用镜头同她交心，半小时过去，忘了今天行摄的目的。人生，常需要有这样的宽容，时间的宽容和心情的宽容。只有这样的宽容，再加上少许放任，才能治疗所有的遗憾和错失。留点时间给猫、给狗、给鸟、给流水、给清风、给所有不和你谈金钱的万物。这才是生命。

— 摄于淡滨尼生态园



### (三) 《静》

静的境界可以多层面，不一定像真空管般的窒息。船声卜卜，似乎破坏了静谧，其实这单调整奏，时近时远，有一种催人入定的魔力。听觉上，船声、风声、鸟声、树声，交织成一首洗涤心灵的音乐，闭起眼睛，连呼吸都平顺了。船尾划破波镜，不一定破坏视觉的宁静，它是一种对比。有了动，才让你感觉静的存在。

早上十点多的水池，我和船平行，相距不过五十米。船上载着巡湖的工作人员，他们开心地和我挥手，并用笑声互相问好。如果不是体会了静、享受了静，我们不会如此放松、如此卸下紧绷的脸。

— 摄于勿洛蓄水池



### (四) 《西照和夕照》

每回看到屋外天空火烧云，就很感激我家面西的露台。当年购屋没考虑西照，只图视野开阔。许多人认为不明智，但我觉得赚到。不出门，每天有夕辉相伴，有时还有一轮落日，像一颗蛋黄，为生活添菜。如此好招待那里找？就算是雨天、阴天，也是全然不同情调。一片天空像百变画布，又戏剧、又惊喜。

站在露台，我常想一个问题，西照和夕照，其实都一样。要夕阳不要西照，不可能，而且太霸道。天底下的事不是你说了算，你看到西照我看到夕阳，决定完全在心态。

— 摄于四美家露台

# 杏坛奇谭之四

• 唐金华

## 虎落平阳

执教鞭虽然是我一生自始至终的良心工作，它是我的第一份工作，也是最后的一份工作，从不言弃，一晃数十年，直到2017年10月正式退休为止，因我将满80岁了，我要把时间留给自己，做些自己喜爱做的事，也趁着脚力还行，多到各地旅游，增广见闻，丰富生活；我在教育界已服务了56年，超过半世纪，学生数以千计，我没有后悔，也没有埋怨，因为我竭力而为，没有违背自己的良心。

我在教育圈内经过风风雨雨。首先，我是在1960年中正中学高中三毕业，是当时的纯华校生，虽然在反殖民地政府的时代，我没有放弃学习英文，反而在中学生大集中的时期，自告奋勇地担当学习英文小组的组长。我的英文恩师是郑有旺老师和黄恩赐老师，他们教导我们很有耐心，非常认真，同时常常鼓励我们多阅读英文报章和书籍，所以获益良多，从来不排除英文。

在1964年我考获师资文凭后，在课余努力进修，从不间断，并在1964年考获新加坡高级中学文凭，1965年考获剑桥高级文凭，1970年代初，担任华文小学校长。在1977年，我进入师资训练学院攻读全职的高级英文教育文凭，1978年毕业后，被派到中学执教，由华文媒介语转道为英语媒介语。主要的科目是英文，初数，地理和佛学等，但每年分配给我的班级都是大同小异，多是普通班和工艺班，所以在课室管理上很伤脑筋，大大地影响了教学的情绪。

在90年代，老师法定的退休年龄是60岁，但在1999年后延长到62岁。但我在幸福圈外，当我在1998年中快要到达退休年龄时，向美华中学叶校长提出要求，表示本人要向教育部申请延长执教。她说因为我事前没有提早通知，她已经向教育部汇报，你不要申请延长了！现在已无法取消她的决定。我的天呀！这好像晴天霹雳，她事前没有征询我的意见，竟然自作主张。事后我多次向教育

部解释和申请，每次都碰壁，遇到小人，自认倒霉。自此以后，我只能当以日薪计算的临时教师，而且要自己去各校登记，作为“应召”的后备老师，随叫随到，这样我在新加坡全岛到处代课，前后26年，最西到醒南学校，最东到东源学校，最北到康培学校和最南到道南学校等，为了温饱和生存，每天清晨起来等应召电话，东奔西跑，有时中学，有时小学，自己也忘了曾在多少间学校代课！

其实，当时相当多老师退休后都不想留任，早点脱离苦海，享清福或含饴弄孙。本人因迟婚，儿女尚在大学肄业，加上房贷和受股灾影响，必须继续工作，才有收入养家，维持生计。

大约在2000年，我想到在师资训练学院认识的好同学贾安祥（化名），我们差不多同时被委任为小学校长。当时他在市区内的一间华文辅助小学当校长，因市区重建发展，收生逐年减少，所以他很担心学校会不保，情绪非常低落。在工余或周末我们时常聚在一起吃饭，无所不谈，好像难兄难弟，不分彼此。后来，他的董事部决定把学校搬到新组屋区，学生人数激增，上下午学生人数超过2000人，一夜之间变成大型小学的校长，名噪一时，成为组屋区内的红人。

有一天早上没有代课，中午时分我特地到他的学校拜访贾校长。其实，我向来不喜欢搞朋友或裙带关系，但贾校长曾经是同捞同煲的难兄难弟，相信他能助一臂之力，成为常驻的代课老师，所以出门时胸有成竹，信心满满。当我踏进校门时，刚好看见他，我很高兴地向他打招呼，他望了我一眼，似乎看到又似乎要采不采的样子，便匆匆地走进校长室。我到达办公室时，说明来意，职员很有礼貌地带我到校长办公室外坐下，然后进去通知贾校长。

我在那儿静静地呆了很久，偶尔看到有人进进出出，心里有点不耐烦，又有点诧异，是否忘了我在校长室等候见他？又过了大约半小时，看到没有人进出，便冒冒然地敲门进去。

我进去办公室后，他抬头看我一眼，没有请我坐下，也没有问我是否要饮料。看到这种情景，我的心冷了一半，勉强说明我的来意。

他用奇异的眼光看着我，突然冒出一句话，“你还会教华文吗？”

我一时无言以对，转身走出校长室！

2018年5月8日

# 踢毽老人林光炎

• 齐亚蓉

大家都叫他老师，一则他年逾八旬，岁数确实称得上老，二则他自退休至今几乎风雨不改踢了十多年毽子，资历确实称得上老，三则每当有新入伙，他总不厌其烦地加以指点，确实具有老师的风范。

他姓林，名光炎，虽然年过八旬，但无丝毫老态，除了毽子踢得好，他的一字马无人能及，右腿竖起跟左腿亦成一字，无论谁人见了，无不由衷地伸出大拇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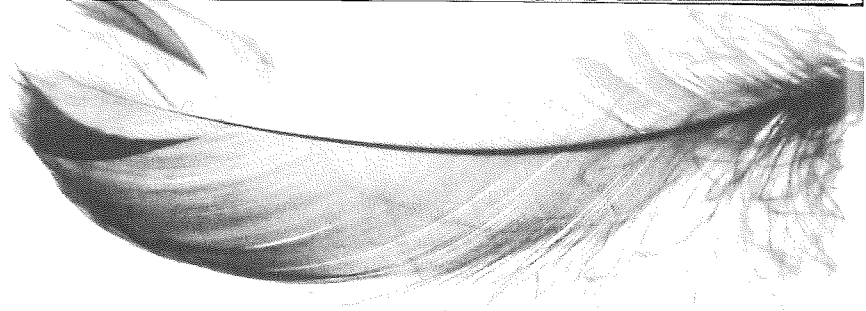
他是我们碧山宏茂桥毽子大家庭的奠基者，也是我们的大家长。

与林老先生的结缘可谓占尽天时地利人和，那时大病初愈的自己经过半年休养体力基本恢复，每日晨起练过导引养生功后便独自沿河漫步，一日行至公园中间那座桥头，喜见三位老者在树下踢毽子，二话没说即上前踢了起来，好像我们早已有约，但其实他们此前一直在宏茂桥一带活动，这天只是顺便过来走走，但自此以后，碧山公园加冷河畔麦当劳对面那棵大树下就成了我们固定的踢毽角落。

林老先生退休前是一位德士司机，自小热衷各类运动，退休后选择了最为简单易行，主要是无需与人搭对的踢毽子作为健身手段，最初十年就他一人在位于宏茂桥的住家楼下羽球场单踢，后来被住在他家隔壁座来自北京的舒清女士看在眼里，她不但跟着老先生学会并爱上了踢毽子，还提笔写了篇文章投去早报，刊出后不少人慕名前来，由此形成了最初的毽子队雏形。

每日早晨八时左右，林老先生就骑着脚踏车来到碧山公园，他的脚踏车上载着他所有的宝贝——各式各样的毽子、拉筋用的绳子和“斜坡”（踩在脚下用于拉小腿肌腱），还有夹好果酱的面包以及煮好的姜奶茶或泡好的美禄。

踢毽子前林老先生的热身主要是拉筋，除了腿还有肩颈，他自己做了长长短短很多条绳子，抓在手上绕着头部前后拉来拉去，脚下则踩着自己用木板制作的“斜坡”，对于他这套自创的热身动作起初我并不以为然，后来跟着做了几次获益不浅，随后也乐此不疲，如今我们毽子队的男女老少都有了两下子功夫，不但一字马了得，肩颈问题也都多多少少得以解决，这一切都该归功于林老先生。



林老先生的脾气极好，总是一副乐呵呵的样子，每天踢完毽子，他就骑着脚踏车去附近的巴刹买菜去了，回到家后煮饭打扫都是他的事，因为他的老伴已卧病多年，据说他的老伴脾气不那么好，一天到晚唠叨个没完，但他从来没有表示过不满，而是全力满足老伴的一切要求，比如她想吃什么就给她做什么，当然了，他出门运动的时候家里有女佣帮忙照顾。他有两儿一女，目前他和老伴跟女儿一起住，老伴最近一段日子频繁进出陈笃生医院，他每天傍晚都去医院探视，医院的附近有家日式面包店，每晚八时过后全部面包半价处理，他每次都买好几袋回来，第二天早上带来公园大家一起享用。

除了踢毽子，他还是“长虹合唱团”的团员，他加入合唱团也有十多年了，演出时林老先生西装革履，显得格外年轻帅气。

他的弟弟也于半年前加入我们的毽子队，他们兄弟相差整整一轮，但任谁也不相信林老先生是哥哥，因为他站的比弟弟直，腿脚比弟弟灵活，头脑也比弟弟反应快，这一切都与他常年踢毽子不无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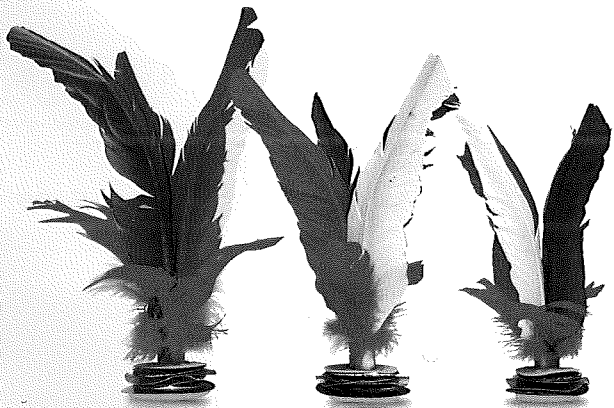
除了毽子踢得好，林老先生最令大家喜爱的其实是他的好心肠，比如他随时带着万能胶水，谁的鞋底裂开了，只要一开口，他马上动手给粘住。还有，他每天不但给大家带吃的喝的，还准备了杯子，另外他还时常带水果来，不但洗的干干净净，还带了水果刀帮大家切好。他第一次到我家时发现我家的菜刀不那么锋利，第二次就带了磨刀石给磨好了。由于他的存在，我们的毽子队充满了家的温暖，以至于人数越来越多。

除了拉筋用的绳子和“斜坡”，这个心灵手巧的老人还用各种捡来的羽毛制作了很多毽子并染得花花绿绿，每天摆放出来供大家选用，而这些毽子在踢毽结束后都被他收在用纸板做的格子里以免互相挤压。

每天早上，我们的毽子角落都充满了欢声笑语，大家一个个活力四射，尽情享受踢毽子所带来的快乐。满头白发的林老先生俨然已成了我们毽子队的明星，因为很多驻足围观者都是冲着他而来的，而他们看着看着也就都慢慢成为了我们毽子大家庭的一员。

每当看到林老先生生龙活虎的身影，我就常常会想：如果我们身边的每一位老人家都能像林老先生那样健康快乐那该多好啊！

如果你不想老来体弱多病，不甘愿未老先衰，那就请来碧山公园跟我们一起踢毽子吧。



# 微散文双帖

• 芊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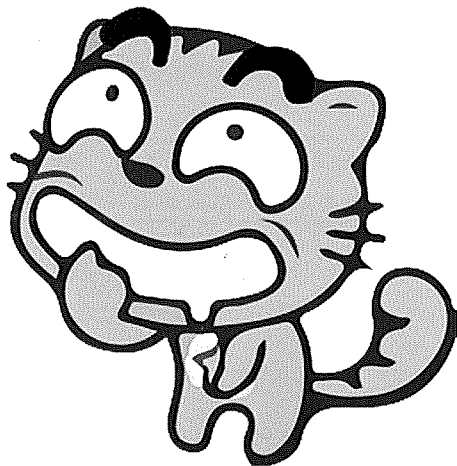
## 花生糖

他出门是有带钥匙的，但回家的时候，就是喜欢曲起食指敲打走廊铝制百页窗等她开门。她每晚都竖耳倾听那“啵”的一声，这晚也不例外。

门一开，只见一块花生糖躺在透明塑料袋里在她眼前晃动。太惊喜了，她笑呵呵的问：“怎么会想到买花生糖？”他可不是浪漫的人。他说：“下课的时候看到路边卖糖炒栗子的没有生意，知道你喜欢吃却没有买。路上想了很内疚，便在咖啡店买块花生糖给你。花生糖你不也喜欢？”

嗯，喜欢喜欢，铭心的喜欢。

2018年4月5日



## 薄饼

中午不想吃饭，又不想吃面，怕胖。在熟食中心兜兜转转，看见一档卖薄饼的有长龙，心想必定好吃，便加入排队行列。

我低头吃着薄饼。忽然听见有人问：“很难吃啊？”

我抬头一看，一位六十几岁的妇女不知何时与我拼桌。

我“嗯”了一声。心想，你怎么知道不好吃？

“我本来想去排队，看你吃到皱眉头，应该是不好吃！”

是啊，馅料有偷工减料之嫌，火候也不到位。

她观察力真好。我笑了起来。

人就是这样，人云亦云，社会假象往往使人失去判断力。

2017年10月27日

# 几场由轻声引发的大戏

· 穆军

轻声是现代汉语中一种特殊的变调现象。在发音过程中，轻声表现为又轻又短又弱又低，好像一下子就滑过去了。华语因为有了轻声，说起话来，就显得抑扬顿挫，节奏起伏，具有音乐感和美感。

细究起来，决定一个字的发音是否轻声，发出怎样的轻声，牵涉到前后语音环境，音的高低、长短和音质等因素，也跟语法关系密切。

本地华语在轻声上，大致符合语法习惯，如一些语法助词“着、了、过”，“的、地、得”等，大家在讲华语时，绝大多数人都会正确使用。

可是，有些词汇，也许受到各地方言、英文、马来语等其他因素的影响，该轻声没有轻声，就会造成一些歧义和不必要的误会。

有一个约定俗成的轻声字：“们”，因为作为人称代词复数的后缀，“我们，你们，他们，她们，它们”中的“们”字，此时都应该读轻声。

遗憾的是，本地华语使用者不太遵从这个语用习惯，喜欢读作“wǒ mén”“nǐ mén”“tā mén”。每当听到没有轻声过的“我们、你们、他们”时，我满脑子反应出来的就是各种各样的“门”，而“门”字的主要意思指的是：“建筑物或者车船飞机等的出入口”，于是，铁门、木门、庙门、家门、栅栏门、古朴的门、现代的门、具体的门、抽象的门、典雅的门、破败的门等等门的样子都一股脑涌现出来，让我眼花缭乱，目不暇给。还有，这几年，网络上习惯用“门”来概括各种各样的社会新闻，什么“陷阱门”、“治污门”、“诬害门”、“强奸门”等此类负面的“门”新闻也一一浮现在脑海中，齐齐翻腾呈现不已，久久不能停歇。那一刻，我才知道，语言是具有惯性和魔性的，也具备很强的感染力和想象力，长期沿用习用造成的习惯非常根深蒂固。

再举个例子，有个常用双音节词汇：商量。“量”字习惯上应读作轻声“liang”，它共有三个读音，除了轻声，读作二声“liáng”时，意思是用量具测量东西的多少、长短、轻重或其他性质，如：量杯，量度，车载斗量、丈量土地等。读作四声“liàng”时，主要意思

指：衡量、估计，如：量化、数量、量子、量力而行、不自量力、量体裁衣等。当商量的量不读轻声，读成阳平（二声）时，且人们使用这个词时，喜欢重复使用，比如，“这件事我们现在商量商量吧”，若此时“量”不读轻声，读成“shāng liáng shāng liáng”，我听到了，长久以来根深蒂固的固有印象又来了，我不由自主地组合出各种各样的词汇和句子，构想出不同的场景：一个老减不掉体重的爱美女士，只要不小心多吃了一口米饭，就赶紧跑到体重机前，不停念叨着：“让我量一量我体重增加了没有？”抑或跑完步，又立刻踩上去，唠叨说：“让我再量一量，我减肥成功了吗？”；另外一个故事是：一个被辜负的女子，对着负心汉，发表了一通痛彻心扉的“演讲”：“我对你付出了多少爱，你自己摸摸你的良心算一算？就算车载斗量，也载不了量不完啊，你这个朝三暮四、见异思迁的渣男！”还没完呢，一个招聘会上，一HR因为以貌取人，而错过了一个外表邋遢但身怀绝技的奇才，事后捶胸顿足：这件事可让我明白了：人哪，真不可貌相，恰如海水不可斗量啊！

还有“衣服”二字，也是一个阴平加轻声的词语，读作“yī fu”，可惜能够发出正确读音的人只占少数，大部分人读作“yī fú”。而“服”字读阳平“fú”时，意指“信从”，如：“心悦诚服”、“你服不服”等。

新加坡民风纯良，组屋区每逢刮风下雨前夕，总有人好心人大声喊到：“下雨了，收衣服！”提醒居民们赶快把晾晒在屋外的衣物收进来。可惜，大喊的好心人没有读轻声，我每次听到回荡在天空中的yī fú，就戏精上身，内心上演一场大戏：两个江湖高人交上了手，各自使出妙计，一面比试，一面以轻蔑的眼神斜睨对方：“我有此绝招，就问你服不服？”或者一个吃自助餐总怕吃不够本的吃货，因为饿了三天，扶着墙走了进去；吃饱后，因为太饱，扶着墙走了出来；或者一个路人看见老人跌倒，要不要上前扶他一扶？扶了，怕老人讹上自己；不扶，又于心不忍，哎呀天也，扶？不扶？真是纠结啊！

在本地没有被读作轻声的常用字，还有如萝卜的卜、裁缝的缝、灯笼的笼、薄荷的荷、风筝的箐、芝麻的麻、结巴的巴、主意的意、东西的西、马虎的虎……每每听到对方没有读轻声时，我的头脑就会掀起一场场风暴，或演出一幕幕电视剧、电影、话剧，冲撞着固有的词汇印象，于痛楚中建立起新的语言概念。

然而，毕竟轻声只是华语中的一个变调现象，读对了音，但没有轻声，和读错了或根本不会读相比，轻不轻声，还真不是个不可饶恕的大罪过，大致上不影响沟通交流。这样一想，顿觉释然。

# 戏如人生

• 茹穗穗

我在第一本个人散文集里有一篇散文“人生如戏? No.”(收录于《新加坡当代华文文学作品选》,我认为人生从来不是一场戏,没有彩排、导游、编剧、不能重复上演,怎能算是戏?而“戏如人生”则是可能的,一出精彩的戏往往浓缩了某一个人、或一群人的人生,或一个特定年代波澜壮阔的片段。这篇我介绍看过的几部戏。

## 如梦之梦

2014年二月,我和朋友在新加坡滨海艺术中心剧场欣赏了长达八小时的话剧,也是我看过的最长的一部。该剧分为两个部分呈现,第一部分从下午1时30分起约3小时30分,第二部分从晚上7时30分起约4小时20分。

“在一个故事里,有人做了一个梦;在那个梦里,有人说了个故事。”该剧整个构想是知名导演赖声川在一次印度之旅所获得的灵感。

赖声川开创了华语剧场的大胆先例,展现宏观多变的时空背景,这部巨作打破了传统镜框式舞台的局限,把其中一部分主要观众席放置在舞台中央的“莲花池”内,舞台包括八个方位,三个楼层。让演员们围绕着观众来演戏,以独特的360度环形舞台让该话剧充满立体感,给观众带来非一般的观戏体验。我和朋友没有坐在“莲花池”内,我们高高在上,是从楼上俯瞰的,但借助望远镜,也能部分地欣赏到演员的表情。

故事梗概:一个刚毕业、满腹理想的医生,上班第一天,就有四个病人相继过世。出于无助,同时也想为病人做的事情,她于是接近剩下的第5号病人,倾听他一生的故事,关于他和一位在巴黎生活的寂寞女人之间的恋爱故事;关于一位上海老太太年轻时如何遇到一位法国外交官,然后远赴法国、住在湖边的城堡中学画的故

事。剧中顾香兰挣脱了妓院的笼子,进了另一个古堡的笼子,直到结识巴黎的艺术圈、直到自食其力、她才获得自由;但她彻底获得自由,是从怨恨中爬出来。或者说,她至死未能获得彻底自由,因为她晚年依然对世事耿耿于怀……多少爱情、亲情、欢乐、痛苦、离别、悔恨在剧中交织纠缠在一起,缠缠绵绵,挥之不去。

该剧意图讲述生死与生命的轮回,时间跨度从20世纪末回溯至20世纪初,地域横贯亚洲与欧洲,故事穿越时间(民国初年、现代)与空间(台北、巴黎、上海、北京、诺曼第),剧中角色达至百人。情节环环紧扣,剧中时间、地点、人物的来回穿梭、不断跳跃让观众不得有丝毫松懈,必须聚精会神地看、仔细地听、个人情绪也高低起伏,随着剧情变化而改变,丝毫也顾不上聊天打岔,思考只好留待回去之后才慢慢回味。

该剧结构完整,对白精彩,我们非常享受地看了3/4的演出,到最后一个休息时段,我和朋友商量是否继续,我们是上班族,恐怕深夜回到家加上兴奋过度,睡眠必大受影响,两人决定放弃最后的高潮精华部分,先行离开剧场,后来和其他朋友谈戏,朋友们都佩服我们如此的敬业精神。话题扯远了,再回头来谈我看的另一部话剧。

## 暗恋桃花源

2017年春节期间，很高兴地获得我们公司赠票，我和先生一起去新加坡滨海艺术中心剧场欣赏了这部经典剧目《暗恋桃花源》。据说此剧1992年改为电影版本，在国际影展上获奖无数。巧合的是这部话剧仍然由赖声川导演。观此剧我们和所有观众从头笑到尾，有时笑得上气不接下气，笑出了眼泪，度过一段非常快乐的时光。

本剧共分14幕，讲述了两个毫不相干的剧团，阴差阳错同一天、同一个舞台上排戏，一个演现代悲剧《暗恋》；另一个演古装喜剧《桃花源》。

虽然戏中的三条线索都关乎爱情和婚姻，但归根结底表现的是人生存的状态。孤独的人努力地去寻找理想的世界，想要得到这个世界温暖的拥抱，到头来发现根本就没有什么桃花源。

《暗恋》中，江滨柳是“时代的孤儿”，孤零零地在昆明、上海、台北，被动地等待着时局的变化，等待着与他的恋人云之凡重逢。等了一辈子，结果竟然是小小的台北城中，十几公里的距离，把两个人隔了四十多年。云女士最后来见了一面江先生，走后江的痛哭是对命运的安排、被世界遗弃的哭诉。

第一幕我看时对台词特别熟悉，对演员表演风格深有感触。原因是我曾参加的业余话剧团，也排练并公演了这部戏的第一幕。

《桃花源》中，老陶爱春花，但面对出轨的春花和袁老板以及困窘的日常生活，他只能一走了之。去死就是去寻找另一个世界。

然后激流真的带他到了芳草鲜美、鸡犬相闻的桃花源。这里与世无争、自然平和，老陶受到熏陶，对世界充满了希望。他是爱春花的，于是不顾白衣人的劝阻执意回家，希望能带春花来到这理想之地，过美好的生活。

偷情时的春花和袁老板浓情蜜意，生活充满了彩色和趣味，衣食无忧。然而真正结成了夫妻。有了孩子的二人，不仅要受对不起老陶的心理折磨，还要直面生活琐事。老陶再回来时，家里已经是一片凄凉。袁老板梦想中的生活看不到希望。一个孩子还没养大，他们就要死要活了。老陶回来看到这一切，他无法带走春花，也不能回到原来的家庭。然而他再也找不到去往桃花源的路了，生活在哪有什么真正的桃花源呢？

这两台戏为了争夺一个舞台来排练，双方人马争吵后达成妥协，舞台分为两半，一边演悲剧，一边演喜剧，两个剧情中时空互相莫名穿梭，古今相对，有时接错台词，幽默搞笑，彼此干扰又微弱共鸣，在相互混乱中，完成了一场笑中带泪，泪中带笑的话剧。同时也彰显出赖导的哲学思维，即人生中没有纯粹的悲剧和喜剧，悲剧中必有喜剧元素，而喜剧中未尝没有悲情的部分。该剧的演员的功夫了得，记得一位演员的武打功夫超级棒，脸不红心不跳地连续空翻跟头，赢得观众持续的掌声和叫好声。

这两台悲、喜剧在舞台上碰撞、并置、交错和纠结，形成了新颖别致、妙趣横生的戏剧张力，实属难得。难怪此经典剧目保留至今，仍然让观众看得笑声不断、场场爆满。

## 北极光

前段在微信朋友圈里，看到我大学同学夫妇千里迢迢、不畏艰辛地去看了北极光，发回来无比震撼的极光照片，刚好新加坡科学中心的全方位剧场正在播映《北极光》的电影（2017年），我寻思这真是太巧了，赶紧利用周末去一睹为快。我们早早进入全方位剧场，找了个最佳角度的座位，通过广角大屏幕电影，间接地欣赏了千变万化、神秘地穿梭在夜空的、绿色与粉色相间的充满迷幻的极光盛宴，背景音乐混合着有幸亲眼在那里一睹庐山真面目的旅人发出的惊叹声和尖叫声。

在北极幽静、迷人的夜晚，我们看到了一场如梦如幻、多层交叠的光影所呈现的极光之舞。背景是漆黑的夜色，远方是一排整齐的袖珍小帐篷，透出温柔的鹅黄色的光。估计那些帐篷里暂时没人，都跑出来看极光秀了。等待是兴奋且充满期待的，一会儿，那神秘的淡绿色光束出现了，如彩色飓风来袭，波涛汹涌，在天边来回穿梭咆哮而过，有时又排成整齐的一队、像穿着粉裙的少女在优雅浪漫地翩翩起舞，随着时间时退时进，像极了海边的波涛，一浪高过一浪，有时又像烟花，瞬间爆发、开放得璀璨夺目、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随着摄像机的推进和移后，我们看到极光在天空大剧场中肆意表演杂技，五彩的强光从任意方向袭来、变换其独特的造型，突隐突现，时而跳起了韵律操，时而就呈现狂放的舞步，让人摸不到任何规律性。这是天然极光和激光表演秀最大的不同点，因为它的不可知、不对称、来无影、去无踪，你不可能看到一个重复的极光画面，它的神奇和随机正如我们的人生：精彩、高潮低潮不断、扑朔迷离的不确定性。

我边看边想，那些勇敢的人们为了等待这震撼人心的、漫天飞舞的、犹如绿色幽灵般的极光秀，需要多么大的耐性、运气、体力、高级摄像设备、防冻设备等等，而我们则通过他人的持续努力、耐心的等待和准确的记录，得以全方位无死角、一览无余地欣赏到如此珍贵、难得一见的魔幻极光景观，我们是多么的幸运和幸福啊。

人生不是戏，但戏如人生。戏剧是一场夸张、浓缩的人生百态。既然我们只有一辈子，就让我们在剧场里模拟度过别人的人生吧，这何尝不是一件充满挑战、极具启发的乐事呢？

完稿于2018年5月

# 那童年的小镇

· 古浪

在每次驱车返乡经过小镇时，都会特别注意它的面貌是否改变，那右边整排商店的角落最后是间咖啡店，在我离乡时至今已有将近40年的岁月，咖啡店看来依旧老样子，只是店主早已换了人。咖啡店一向是海南人经营，当年此间咖啡店也不例外，当年的店主容貌记忆里已模糊了，但父亲每天晚上都会出现在此间咖啡店里情景倒是记忆犹新。

父亲得祖父传承学得一手建筑木板屋的手艺，故能承包小镇里村民住屋的小工程来养家糊口，父亲也许性格醇厚老实，不偷工减料，既使以日薪为屋主装修，也做到傍晚天黑下来才收工，因而赢得许多村民的信任而能承接工作不断。父亲虽是建筑能手，但本身却是一家十二口住在小镇郊外胶园里的一间老旧屋。父亲多是吃过屋主提供的晚餐，天黑才回到家，一回来，他就半斜坐在屋前的长椅上休息一阵，洗澡过后，就骑上脚车去小镇咖啡店，小镇咖啡店不止一间，或许为此间角落的店主与父亲比较有缘。父亲常是在店主夜晚12点左右打烊后才走出咖啡店骑上脚车回家。我不知父亲是否有知音友人每晚有约定在咖啡店聊天？但父亲所有得知小镇的信息多是从咖啡店来的，比如某某村民买卖某地胶园；某某人中过万字票；某人娶媳妇等等。

经过小镇的公路虽不是主要大道，但往来的车辆不少，北上通往麻坡市区，南下则可达偏远的新芭发展区莲花池。进入小镇街道的车辆都必须缓慢下来，只因小镇街道两旁都是商店，路旁随意泊满了汽车、脚车等，还有行人不时越过马路，那是没有画白线泊车位，也没有红绿灯与斑马线的马路，因而交通显得有点紊乱，不过乱中有秩序，礼让应是使交通少发生意外的原因。沿街是各式各样的店铺，店铺都是以木板构建，以两层楼连接的建筑。还有代表小镇的迷你警察局、巴刹，另一个红色英殖民建的红色邮筒矗立上路边。那位戴着眼镜的马来人邮差把小镇的信派完后，就会打开邮筒收去信件。小镇民风平和安祥，生活方式简单，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最喜欢的是小镇的巴刹，在我学会踏脚车时，常被母亲吩咐去巴刹买菜买肉，小小年纪已经是母亲的好帮手。

最近几年，距离小镇几公里外经过的高速公路增辟了出口连

接小镇的公路，致使来往经过小镇的车辆增加不少，也使到我驱车返乡时从高速公路的出口直接到家，不必绕一大圈路，节省不少的时间。听说高速公路增辟出口线是一位本区域马来族国会议员争取到，但后来在大选中该议员因派系分裂被分派到其他区竞选时而落败。

童年的老屋是座落离小镇约半公里的一条支路，支路约有两公里长，直通到麻河，支路离小镇不远处有间华文小学，那可是读六年小学的学府，小学校长高高瘦瘦，全家人住在学校的宿舍里。记得刚进去时尚需缴交学费，后来好像成绩优良而得申请免费，到四年级那年，所有小学才额免学费。小学会考时，由于马来文不及格而拒于国民型中学，进入独立中学是唯一升学途径。上中学时骑脚车去有两公里的学校，那时早上帮父母割树胶，中午才踏着脚车飞快去校园，因时会疲惫打起瞌睡来，但总算顺利骊歌高唱，奔向另一前程。当年独立中学尚未有自己学府而附属于国民型中学，课室与办公室都安排在学校最后面的几排老旧的建筑物，显得很卑微，后来学校董事与校长积极筹款建新学校，毕业那年，新学校尚未有眉目。有一年返乡，发现独立中学已另地建起来，让人欣慰。

读小学时走路到学校需要半个小时，当年支路车辆很少，但有次在路上乱走时仍被脚车碰到，脚车速度可能很慢，才没有被撞倒，也没受伤，骑脚车马来老年人满脸笑容说：“Jalan baik-baik”（小心走路），此后走路尽量靠左边。

故乡小镇街道被大火祝融上了报纸才知晓，后来一次返乡去看了一下，发现灾情相当严重，有一排几十间商店被烧成平地，包括记忆中小时候母亲吩咐去买日常用品的两间杂货店，一间常偷偷买冰水喝的冰水店，一间有卖小瓜们爱吃的各种马来糕的马来人小店，另外让人馋嘴香喷喷炸香蕉糕的印度咖啡店都遭殃。小镇街道遭此肆劫后，显得毫无生气，几十年来空地上仍无重建踪迹。虽然如此，小镇的发展并没有止步，郊外两边以往路旁的橡胶林被铲平，兴建了新的住宅区与商店，这些新的面貌使小镇街道变得黯然无色，似有被替代的时日。

小镇的新村与街道连接，成了较多华族聚集区，在国家偏向种族政策下，小镇的马来族多数获得新垦地区地搬迁移去，华族只能在原地生存，也许是与生俱来的坚韧精神，华族仍然能够继续前进着，小镇依然充满活力。

那童年的小镇，总在返乡时刻停留时间短暂，匆匆的脚步挥去如流水的光阴，那街道小巷、那童年理过不知多少次的理发店铺、那童年老屋、那流水悠悠的麻河，和那棵棵的橡胶树。花开花谢，时光荏苒，岁月变迁；那童年小镇的记忆盒里，也随着岁月里慢慢湮远。

于2017年12月21日

# 孙女出世二三事

· 瀚 洋

家中老大结婚之后携媳妇到加拿大去生活转眼六年过去了，我和妻也在五年前升级为爷爷奶奶了。

当年在获悉儿媳妇怀孕时，妻曾问儿子需要她过去帮忙照顾吗？儿子很有信心地表示他们俩可以应付得了。然而生育毕竟是大事，他们俩又是初为人父人母，没有照顾婴孩的经验，尤其是婴孩在刚出世时特别娇弱，如果多一个有经验的人在一旁，总是比较好些，况且产妇在“坐月子”时，在饮食方面需要特别下功夫。总之，妻就是不放心，并再三晓之以大义，可儿子还是信心满满地要亲力亲为，不愿劳烦双方父母千里迢迢地赶过去。见儿子执意为之，我劝妻任由他们去吧！想想，这何尝不是一件好事，起码让年轻一代尝一尝养儿育女的辛苦。

十月的时间一晃而过，儿媳妇怀孕终于瓜熟蒂落，婴孩出世了，是个龙女。消息从温哥华传过来时，全家雀跃万分，继而纷纷在亲友间奔走相告，喜悦之情洋溢其间。孙女出世给家里带来欢乐之余，也让我在耳顺之际增长了不少见识，看到了不同的文化传统，不同社会环境和不同生活经验的人在对待同一件事上迥然不同的处理方式。比如“坐月子”一事，华人观念认为妇女生产过后的一个月是关键的时刻。这时候产妇的身子特别虚弱，须要格外的照顾调理，需要吃什么，进什么补都必须讲究，故而饮食起居需要一个有经验的人来照顾；又有些该做和不该做的事都必须遵守，一点也马虎不得，否则将会给日后身子落下病根，这事一般的家庭不是由母亲来担当就是雇佣一个“月嫂”来负责。反观西方的观念认为“坐月子”期间最重要的是饮食平衡，不需要吃什么特别的食物或进什么补，产妇需多休息却也得走动。也许是接受了西方的观念，老大毅然拒绝了请月嫂，而是自己请了一个月的假，在家里陪媳妇的“月”，当起“月兄”来了。

温哥华妇产科有一项另类的行业，那就是助产护士（midwife）。助产护士就好比古时候的“接生婆”，所不同的是“接生婆”只在孕妇分娩时负责接生，而助产护士的职责却广得多，她不但负责接生，而从妊娠到分娩期间孕妇的生理护理，他也全权包办，俨然就是一个妇产科医生。她们是经过产科专业训练，是一个合格的“接生婆”。在产科医生非常缺乏的地区，助产护士无疑成为炙手可热的行业。在这里，一般孕妇在怀孕初期，经过医生护理三个月后，在胎儿稳定之时，便由助产护士接手。尽管如此，助产护士也还是和产科医生保持联系，需要定期向医生汇报孕妇的情况。儿媳的第一胎，孙女的出世，就是由助产护士负责的。当初，听闻儿媳要在家生产，我们为之一惊，也颇为担心。可他们俩很有信心，认为一切防范措施都作足了，应该是万无一失的。所谓防范措施是包括了环境、个人两方面。在家里分娩，环境必须具备几个条件，首先家里的环境卫生要合乎标准，而周围要够宁静，又家距离医院不能太远，以防万一有紧急情况足以安全地把产妇送到医院。不仅如此，即使是在家里生产，产妇也会在挂单，医生随时作好接应紧急情况的准备，凡此种种都得经过评估。此外，产妇必须身体健康、心理素质好，既然各种条件具足，他俩已作“万事俱备”之势，身为父母的我们也只有祈求老天爷保佑一切顺利、平安分娩了。

早在获悉儿媳的产期是在五月时，妻就很有自信地预感孙女的生日会和她一样。为了不扫她的兴，我表面附和着，内心却不以为然。当儿媳进入分娩时刻，这位准妈妈就一直守在电话旁翘首以待。温哥华和我们的时差是十六个小时，这里的夜晚正好是那里白昼，就在我们一觉醒来的清晨，女婴顺利出世、母女平安的消息从温哥华传过来。果不其然，他们祖孙俩的生日是同一天，从此祖孙一起庆祝生日，真是美事一桩。

孩子出世后，取名字是头等大事。我向来认为替孩子取名是父母的责任，除非父母缺乏这方面的知识。所以，当儿子在越洋电话征求我的意见时，我要他们自己来，因为他们俩都是有文化之人，给孩子取个名应该没问题。一两天后，老人在电话里说要给女婴取名为“陈琪君”，我认为此名挺好。又过了两天，他又在电话里说要把“琪”改为“琦”，我认为“琪”和“琦”虽同为美玉，可前者较为通俗，且比较洋气，而后者更具中华女性之美，较之前者更恰当，于是就敲定以“琦君”为名。老陈家的第三代，就从陈琦君开始了。其实，在老人说出“琦君”时，我为之一怔，“琦君”不就是台湾著名女作家吗？我暗地里颇赞赏他有见识，过后问之才恍然大悟，不是他有文化修养，而是误打误撞也。就是因为“琦君”这个名字，我决定每一年送一本琦君的文集给小琦君，希望她能沾点琦君的光，拥有琦君温文尔雅、善良好学的品质和高尚的文化修养。

温哥华和新加坡相距一万两千多公里，飞行时间约十七八个小时，对于刚出世的小琦君是不大适合长时间飞行，老人的意见是等小琦君三岁时才考虑回国的事。于是我和妻决定每年去一趟温哥华。迄今，我们已经去了四趟，就在这第四趟，老人果然说到做到，决定一家三口和我们俩一同回返国门。

小琦君终于在前年7月第一次回国省亲，这令老陈家所有成员乐不可支。

# 马六甲度假游

· 民 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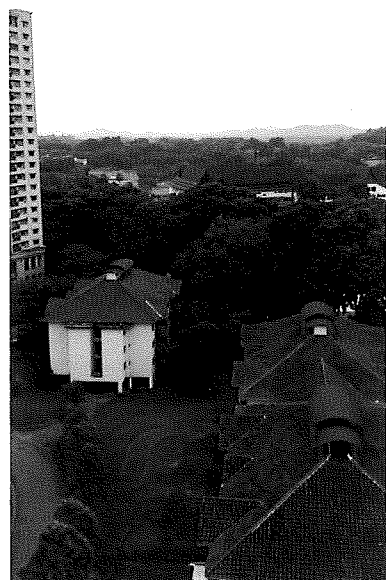
这一次，小女儿组团到马六甲度假村游乐，一行九人可说都尽兴而归。

早晨出发，抵达度假村，办理住宿手续，进入房间已是傍晚。所住的度假村是一个高尔夫球俱乐部。面积相当宽广，度假屋有三座高楼，三座矮楼。我们住的是中间的一座高楼，在十二层的房间，房间显得宽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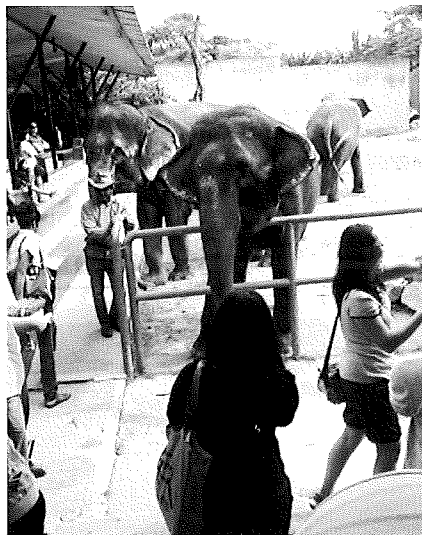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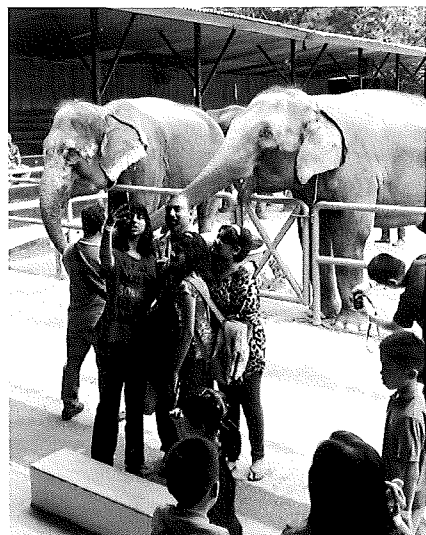
第二天一早，便出发到俱乐部内的动物园去看动物。高尔夫俱乐部范围大，内里容纳了购物广场，还有一个面积不小的动物园，一个水上乐园（Water Park）。



度假屋的办事处，屋后的高楼是房客所住的度假屋公寓（D'Savoy Condotel）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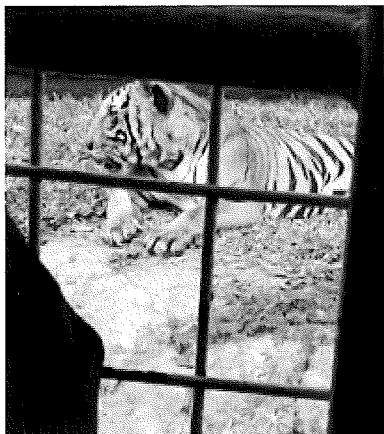


度假屋酒店（Resort Hotel）。



进了动物园的门，首先映现在访客面前的是大象。大象个性温顺，访客到来，它们不但没有避开，反而走到访客面前，任由访客摸其长鼻和身体。

看了大象，乘坐载客车到园内逐个去看各种动物。园内的动物很多，有牛、羊、老虎、狮子、猴子等等，大型动物都围以栏杆，不让动物乱闯，尤其是老虎，更是以铁栏杆围住，以防老虎伤人！



老虎所在地的周围都围以铁栏杆。



园内动物都围以栏杆。



孔雀开屏



黄喙鹤

园内也有数种难得一见的飞禽，例如孔雀、黄喙鹤、火烈鸡、火鸡等！最难得一见的是孔雀开屏，但园内的两只孔雀的双屏一直展开着，有时面对游客、有时背着游客，或侧面站着，只是它们的翅屏都是白色的，看起来比多彩的孔雀屏就输了一筹！



看猴子和羊，必须坐船到一个小岛上去看。吃了午餐，到码头坐船到一个叫 Masai Island (猴子岛) 上去看这两种动物，实际上，猴子和羊是我们熟悉的动物，在新加坡动物园有的是，但据说这里的羊有和别地方的羊有不同的地方，因此。游客都会去看一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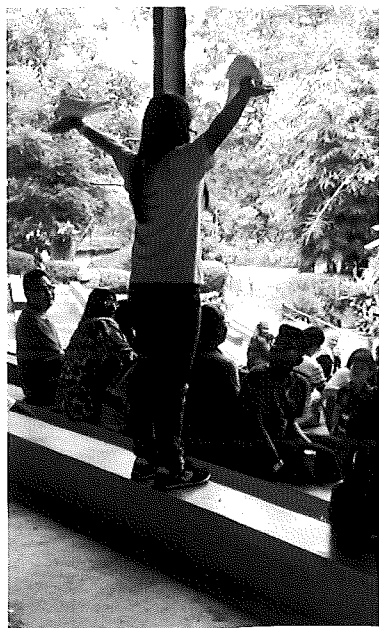
出门前，老伴也把家里吃剩的面包带来，原来小女儿已经告诉她，猴子岛的羊和猴子都爱吃游客的面包，她带来的目的就是要喂养羊和猴子。岛上的羊很多，当我们走上岸不远，羊便向我们跑来，老伴把面包拿出来和它们玩游戏，只将面包高高举起，羊便站起来，把前两脚附在人的身上，张开嘴巴要吃，小女儿的家翁也是一样，把带来了面包，和羊儿玩起游戏。然而，羊只并不因吃不到而放弃，它继续纠缠，直到游客把面包放到它的嘴里，获得享受为止。



猴子并没有羊那么多，它们站在树上，望着游客，希望游客把面包给它们吃，由于人们只注意羊，猴子吃到面包的机会就少，但一些游客也不会忘记给它们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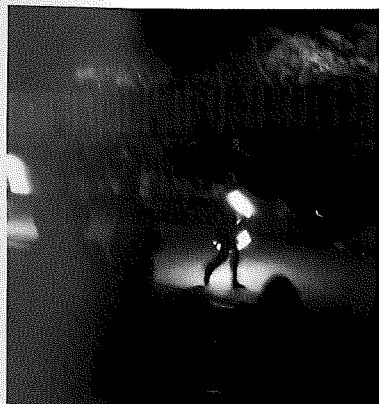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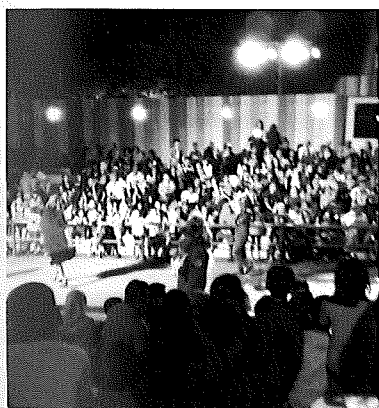


回到动物园内，我们去看飞禽表演。在一排排的阶梯上坐定，只见平地上放着一张桌子。表演开始，表演者站到桌边的一片平地上，开始讲话，告诉观众表演的项目，只见他拍拍手，两只鸟一前一后，向他飞去，一左一右停在他的肩膀上，接着，一个女表演者站在最后一排观众席上，两手左右张开，鸟儿也向她飞去，停在她的手心。然后鸟又飞回，当然，表演者必须给鸟儿一些食物给以鼓励。接着，女表演者拿出十块马币（令吉），鸟儿飞来把马币咬住，回传男表演者，有些观众也做出同样的动作，让鸟儿来回往返，表演结束，表演者手上已获得一笔可观的表演金。



回到动物园内，我们去看飞禽表演。在一排排的阶梯上坐定，只见平地上放着一张桌子。表演开始，表演者站到桌边的一片平地上，开始讲话，告诉观众表演的项目，只见他拍拍手，两只鸟一前一后，向他飞去，一左一右停在他的肩膀上，接着，一个女表演者站在最后一排观众席上，两手左右张开，鸟儿也向她飞去，停在她的手心。然后鸟又飞回，当然，表演者必须给鸟儿一些食物给以鼓励。接着，女表演者拿出十块马币（令吉），鸟儿飞来把马币咬住，回传男表演者，有些观众也做出同样的动作，让鸟儿来回往返，表演结束，表演者手上已获得一笔可观的表演金。

傍晚七点，我们来到夜间表演的广场。当我们抵达时，阶梯上已经坐满了观众。表演一开始，眼前有几辆吉普车闪着灯光慢慢驶过。停在广场中的一辆则走下两个人，只见两人将一把燃烧的火棍丢来丢去，一会后，一个把火棍接在手里，向上丢接一会，便把火把向嘴里一吸；之后，嘴巴便不断喷出火来，而且转成个斜圆圈。他身体转动，从前面的观众转到背面的观众。根据我的观察，他应该不是把火吞进肚子然后才把火吐出来，而是把一些酒精含在嘴里，把酒精不断喷出来，看起来就完全像在吐火！表演的最后一个节目是空中射击鞭炮。首先是一辆辆的吉普车闪着光火向上喷火，一会儿，鞭炮便向空中喷洒，向上和两边扩散，确实美丽非凡！当烟花喷到最高和最阔时，表演便告结束，观众逐渐离席，各自离开。





水上乐园



第三天，是到水上乐园去游玩。吃了早餐，女儿和女婿便带了两个孩子去水上乐园玩乐，由于进入水上乐园必须付入门费，我们这几个老的就决定只在入门处看看。根据旅游图介绍，水上乐园供游人参观的还有纪念品店、鱼池、爬虫类屋、养鸡场、家禽场、人猿区、动物骑乘区等等。我们四周走动，看到高尔夫球场的坐落地点，它位在度假屋的后头，中间隔着一条马路，度假屋和球场隔着一道篱笆。走走停停，在周围走了两三个小时。在这里，似乎无聊，却也不觉无聊，难得放松一次心情出外逛逛，其乐自在其中。

第四天早上用了早餐，便和度假村告别。再见了，此生能见到你，也算是一种幸福！

# 从未逝去的风景

· 奇异果

近来有很多事要忙，只在有强烈冲动下才会书写文字了。这一次，坐在曾度过五年的大学图书馆里，这种愿望强烈到我不得不放下所有事，来写这篇文。

此刻是周六的下午两点二十分，阳光很好。窗外是白教学楼，绿色的叫不上名的热带植物随着风偶尔会摇摇枝叶。一切安静得像是电影里的静态场景。新闻里开始铺天盖地报道高考状元，网络上热播着青春校园剧。如果说时光可以交错，虚拟与现实可以更迭，那么此时此刻应该就是那个临界的入口了。桌面上的淡淡划痕，书架上的浅灰，混着思绪在时光长廊里飞速旋转着，肆意飘散着……

1500米跑道的红色燃烧了整个夏季，我们疯狂得奔跑，为了运动会呐喊，为了体育达标拼尽全力。大雨倾盆，晚自习楼灯火通明，整个函数教室里老师的教导在电闪雷鸣中振聋发聩。同桌冬瓜是个热血青年，志存高远，有次拍桌愤然站起，无比严肃地说“to be, or not to be, is a question”。小费是学霸中的学霸，常望着窗外思考天体模型人类家园。K特别沉默寡言，但我们知道他外冷内热，为朋友两肋插刀。一叠叠的习题就是衣食父母，一套套的模拟试卷是良师益友。高数老师一遍遍叮嘱大家千万不能做冷水青蛙，英语老师给我们总结了做阅读理解的各种高效方法，语文老师时不时穿插生活趣闻逗得全体同学笑趴下。焦虑，疲倦，感悟，喜悦，辛劳，成长……顺着木质课桌，双肩背包，黑板报，圆型风扇，充盈了教室；然后飞出窗外，卷起操场的落叶，盘旋到更广阔的高空。

长辈常说不要回头看，不要陷入怀念的情绪。我明白，该要勇敢地、坚信地向着前方的光亮迈进。然而那段学生时代实在太美了，美得好像一帧帧书签，一幅幅画卷。在地铁人满为患时，在百货商店嘈杂喧哗里，在朋友渐渐各奔前程后，在毕业开学季，那些纯真美好会从记忆最深处以最幽默最干净的形态一点点浮现。真切的像是从未远离。

我想，我会永远珍爱那段时光，那段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的时光。或许有一天，我会再把它写入故事里，变成永远。

# 索马里海盗

• 罗波浩

亚丁湾，世界上最危险海域——他是索马里海盗，神出鬼没地方，索马里海盗就像盘旋天空秃鹰，一见猎物就迅速掠夺，得手后立刻逃之夭夭，目前联合国不少成员国，组织舰船参与护航，保卫海上船运安全通行，给海盗致命打击，海盗不再那么猖狂，但亚丁湾海水深又蓝，海岸线细又长，四周布满孤岛与岛礁，根本无法知道海盗藏匿何处？奸诈海盗往往乔装打渔渔民，当他们瞄准单独路过船只时，即刻收起渔网，改换绳索，潜爬上船，大事掠夺一般，亚丁湾是水手们感到怕怕水乡，船只一进入亚丁湾水域，水手们总是提心吊胆，尤其在月里风高浪大之夜，值勤水手更是忧心忡忡，唯恐一时疏忽，让海盗潜爬上船，那真是呼天不应，喊地不灵，生死一线，完全击在海盗掌心。

近年来虽然不少护航舰船，立下奇功，打砸不少海盗船，也逮捕不少海盗成员，但海盗群们，每扣押一艘商船，向船东勒索高达数亿元美金，这天价赎金，是多么吸引着，无数无所事事索马里游民，所以今天你打砸几艘海盗船，明天或许更多游民加入海盗行列。

我曾经和几位伙伴，在一艘满载棕榈油的油船，进行维修发动机工程，船只从印尼港口准备开往荷兰的阿姆斯特丹港口，途径亚丁湾水域时，巧遇上海盗，当时有四艘海盗船，兵分四路，朝我方船只奔驰而来，训练有素，清一色中国籍船员，在水手长官指挥下，扛着水管，启动水炮枪，搬来一箱箱玻璃瓶，严阵布防，幸亏我们船身较高，加上船长引导船只，全速前进，海盗们尝试抛绳索失

败后，试图逼近我方船身，又受到船员们喷水及抛空瓶夹攻，在无法得逞下，只好放弃抢劫行动，在临逃时，海盗首领还提起火箭筒，朝船上驾驶台，拟作发射状，当时情景真是惊险万分，事隔多年，想起来心仍存惊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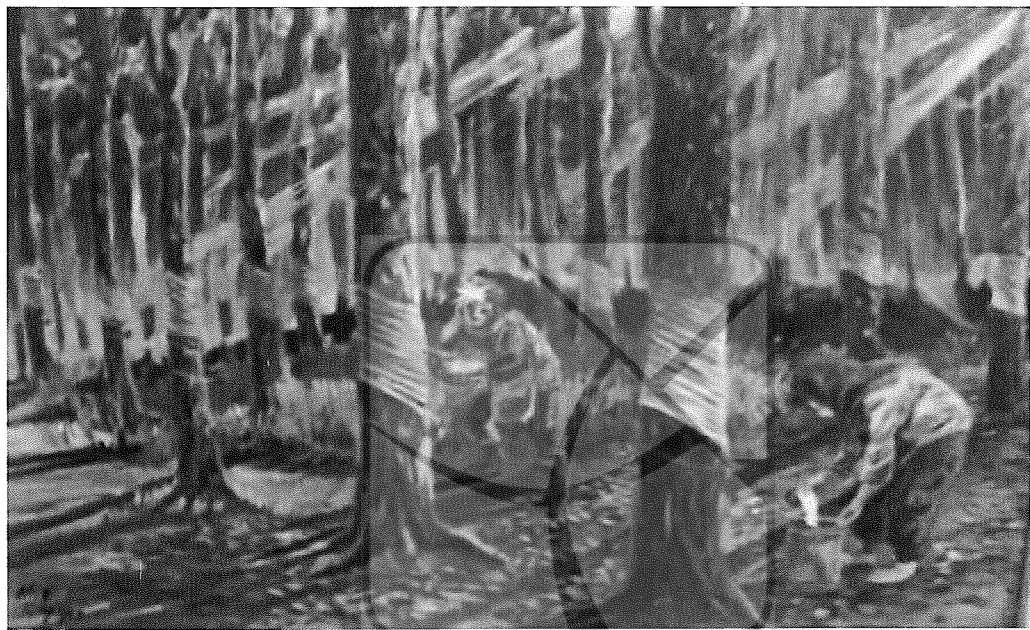
索马里是一个贫穷，常年经战的非洲国家，偏僻乡村孩子不用读书，学校在战火摧毁后，人们争抢倒塌屋梁瓦砖，来修补自家屋子，把书桌木板拆开，拿回家生火煮饭，政府没钱建一间又一间学校，政府也没办法，请来一批又一批逃离教师，一贫如洗乡村居民，有几家家庭能供给孩子上学，乡村孩童不会电脑，乡村孩童也没钱买电子游戏机，他们最拿手的是，玩警察捉贼，手指乒乓球游戏，长大乡村孩子，都想当兵，因为当兵最低有几个钱拿，和一顿饭糊口，不然索性投入叛军，打家抢舍后，有一些赃物分享，不过大多数想当海盗，因为他们亲眼目睹，发了财海盗们，回乡购良田，置豪宅，拥三妻四妾，出门驶豪华轿车，穿金戴银，满身金铛铛招摇过市，好羡慕旁人。

记得有一次，我在摩加迪沙街头蹒跚，刚巧遇上一群放学学生，我打趣向他们询问，毕业要加入那一行职场，他们异口同声，不约而同说：“当海盗！”虽然这是一个开玩笑答题，但可见海盗问题，在人们心中占分量很高。

美女与海盗，孤岛与宝藏，千篇一律海盗故事，早就被海员听厌倦了，今天新的索马里海盗新版本，又在海员茶饭之余，陈述着索马里海盗，海上新传奇。

# 橡林里有母亲和我的影子

· 冰谷 / 文 · 吴慧兰 / 图 (马来西亚)



快到八十了，母亲在我心中留下的身影依然那么清晰，对稠密的橡胶林怀念仍旧深沉而殷切；每在闭眼静思的时刻，母亲、橡树和自己的童年片段就象湖水被微风荡起的涟漪，沉默地飘落我的胸臆，聚集不散。

于是，我就听见橡树果实坠地的声音，哗啪哗啪，一种动听的韵律节拍，仿若天籁般随季节的步伐旋开，鼓动寂静绿林下的人们以耐力奔忙，紧握雪亮的V形胶刀雕琢人生与梦想。

于是，从橡叶轻柔飘落的声响中，我看到母亲奔簸的倥偬脚步，约略佝偻的身影，头顶上系着一枚煤油灯，半明不昧，偶然有夜风掠过林间，灯火飘摇欲灭的不安，我清楚身经历练的母亲心平气静，常常对身旁的我柔声细语：

——别怕，别怕，灯火不会熄灭的！

“灯火不会熄灭的”，我深知母亲语意为我壮胆。那年我只七岁，孩童天性都怕黑，七岁的我自难排除，故风起时母亲都重复这句温暖，慰藉我幼稚而忐忑的童心。

遂想起头灯，以铁板打造的煤油头灯，橡胶树传到今天已经到了第四代，而我童年的煤油头灯已然消逝逾半个世纪了。煤油头灯构造简单轻便，玲珑的三角形的煤油存箱，一次添满足够燃烧至旭日东升，异常节省油量。煤油箱焊接了一片铁板，麻绳灯芯从油存箱衔接着一支筷子般的管子，麻绳就从管子掀起。灯盏点燃了以绳子系在头顶，故称头灯。

如此构造简单的头灯，自然常有被风扑灭的隐忧。黑夜里的橡胶林，胶工就是依靠煤油灯的光亮点燃生活的旅途。

如是每天凌晨，我们母子俩继续被黑暗困囚着，但却不敢稍为放踵，母亲手上雪亮的锋铤不因夜风的恶意挑拨而放缓，甚至连微微犹豫的举措也没显露，母亲她继续跨着匆忙的步伐，用刀刃解答贫困，也用刀刃填补人生途中的坑坑洞洞。

我七岁不去上学，而跟随母亲去敲扣、去探索橡胶林里的奥秘。犹记得最难熬的时刻是每天得早起，早起总要母亲掀开蚊帐催促再三，才恹恹地掀被离床，洗脸更衣，待母亲一切准备就序之后，我们开始向远处的橡胶林出发了。

那是我们的一天之计。凌晨三点钟敲开了甍音，步入一片漆黑如海的境地，寻觅仅足以糊口的养份——橡胶树流淌的乳液。

“切切切……切切切……”。

雕琢声静夜里听得清晰。母亲重叠着交叉的步履，在每棵橡树作半圆形巡礼，随雕刻顺势奔流的乳液被引入胶杯里，那是属于我的活动范围了。是以，母亲总是领先走前，我跟随后，等待母亲完成半圈拉扯收刀的刹那，我把抹净的胶杯急急承上；慢了，飞溅奔流的乳液就会直落地面，被泥土吸收，亏损的当然是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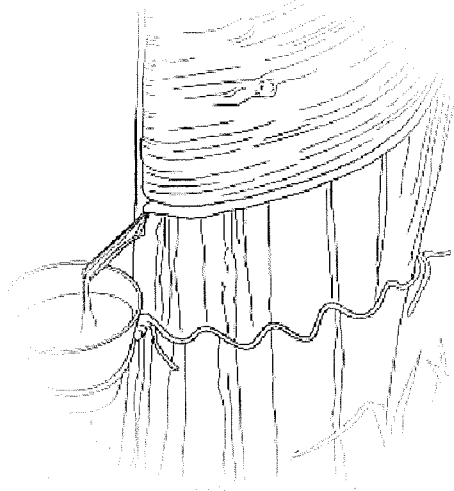
年纪小小，我却懂得珍惜每一滴胶乳，不让母亲琢磨的心血变成废料。所以我紧紧跟着母亲匆匆的步伐，配合母亲胶刀拉扯的节奏，于灯火迷蒙中完成使命，替每一棵橡胶树承上杯子。


然则也有患上枯皮症的劣性胶树，母亲收刀后乳液慢条斯里，仿佛不愿献身，久久才一滴……一滴……落入杯子。久了，我们自然摸透了胶树的优劣个性，给劣种树放假，抑或干脆将它们锯成木柴，为炊米熬汤效力！

天亮了，从野间传来山鸡的报晓，母亲采下煤油头灯，吹熄后吊在茅寮的木柱上，从胶桶中取出白开水，咕噜咕噜饮下几口，又急忙拿起胶刀继续未完的雕琢工程了。

母亲的记忆与我童年的影子在橡胶林里重叠，接近八十岁的今天，移居闹市后与橡树绿园渐行渐远，唯母亲约略佝偻的身形永远刻在我心胸，难以泯灭！

作者原名林成兴，1940年生于大马霹靂州江沙，高中毕业，历任橡胶、可可、油棕园经理，为大马、亚华、世华作家协会会员，现为作协檳吉玻联委会主席。已出版新诗、散文作品近20部，荣获第13届亚细安文学奖，多篇散文选为中、小学课本。





两棵枣树窗外窥探  
发烧的灵魂屋内祷告

空气振动旗帜飘扬  
角笛声荡漾澎湃血潮

(录自秦林《我们未曾给将军写信》)

# 诗歌

我在你缤纷的招式中  
发现了  
隐藏得很深很深的  
一丝幽怨

灰白灰白的幽怨啊我知道  
那是你——

花前月下  
苦心为我设计的破绽

(录自梁钺《看招三帖》)

# 我们未曾给将军写信（外二首）

• 秦林

## 我的私淑老师

### 1. 闻一多

在嘴唇下的大鬍子  
慢慢地燃烧起来  
冰河开始解冻  
死水也溅起泡沫

古人怒发冲冠为红颜  
或为圣上捍卫江山  
你却为国为民  
甘受特务无情的子弹

### 2. 鲁迅

俯首甘为孺子牛  
你从书桌上跃起  
横眉冷对窗外棗树张牙舞爪

在黑暗的笼罩下  
我们感恩红梅的傲骨  
高贵的灵魂在红炉边烧烤

### 3. 苏轼

短松岗在月光下沐浴  
何其凄美的图案  
豁达的胸襟甩开小人的污蔑  
却抵受不了思恋的痛苦

## 叙利亚女孩

多么熟悉的声音  
陪我两千多个日子  
从无声有声到爆炸声  
筑成灿烂的空中花园

多么熟悉的绘画  
陪我两千多个日子  
从米开朗基罗梵谷到毕加索  
都画不出如此骇人的破垣残瓦

啊！叙利亚女孩  
你看到母亲的眼泪  
挂在天庭如钟乳石

啊！叙利亚女孩  
终有一天你将看到  
凶手都跪在上帝面前

两棵棗树窗外窥探  
发烧的灵魂屋内祷告

空气振动旌旗飘扬  
角笛声荡漾澎湃血潮

我们未曾给将军写信  
在疾风吹过的土地上

我们的眼睛凝视远方  
七色彩虹挂出大布条一一

历史终究是人民书写的！

后记：阅读林康报告文学

“没给将军写信的22名妇女”  
有感

2017年11月18日

# 看招三帖

• 梁钺

## 金龙探爪

恶斗中

五行八卦里突然蹿出来

一只

金光灿灿的

龙之爪

五指如铁如钩

外刚内柔

用的，是道家纯阳真气

穿透你招式中

那些真真假假虚虚实实

金龙探爪

一把

抓住被你包藏在刀柄里

时不时

便走漏为风声的

祸心

## 长虹贯日

身剑合一

化为惊虹一道，凌空而去

目标——正前方

那枚

欲落未落的太阳

招无虚发，有进无退

甫出手

我就义愤成一句国仇家恨

杀气

令我通体发白

突破自我如雷如电一以贯之

时空

碎裂

猛然响起一声鸦啼

\*注：长虹贯日，也作白虹贯日

## 分花拂柳

我在一片月色中

游动如鱼

我的剑也游动如鱼

分花

拂柳

叮叮当当

破解你奇诡的柳叶双刀

我在你缤纷的招式中

发现了

隐藏得很深很深的

一丝幽怨

灰白灰白的幽怨啊我知道

那是你——

花前月下

# 心根雨滴 (小小诗10首)

• 周 璨

## 1. 召唤

一听说  
世间没有神  
神随即  
把田野里的花朵  
一一召唤出来

它们列队而过  
让说话者  
塞默低头

## 2. 风格

林少华说  
风格是胎记

我的胎记不在身上  
在行间字里

抹不去  
也无须抹去

今生今世  
相依似漆

附识：林少华是中国的翻译家，  
至今已翻译数十部日本作家  
村上春树的作品。

## 3. 限量版诗集

不知哪天  
诗人出书  
出的是限量版

读者反应热烈  
书店门口  
一条长龙  
等着索取  
作者的签名

附识：反正诗人都富有想像力，  
作这样的想像，并不为过。

## 4. 堤

我是堤  
和海浪做了邻居

海浪起伏  
我的心跟着波动不已

老想着有一天  
崩了 塌了  
汪洋一片  
见悲不见喜

### 5. 落叶

常问  
数十年的岁月  
都到哪里去了

回头望  
一地的落叶  
转黄 变枯 化泥

是它们  
给了我答案

### 6. 雾

走着 走着  
每每想  
前面是哪里  
我当往何处去

雾 总在这时  
升起  
把本已模糊的眼睛  
遮闭

### 7. 害人

我对他说  
你好像从不害人

他微笑  
我这么忙  
哪有时间害人

我大笑

### 8. 从此

种子散开后  
从此不知  
天涯海角  
哪里是它们的家

从此种子们  
消息全无  
今生今世  
或者见面或者  
不见面

### 9. 内蒙古

三月的内蒙古  
春天不报到  
草原没有花  
也看不见草

蒙古包外  
篝火不点燃  
骏马不奔驰  
壮汉不摔跤

寒风料峭  
我们落荒而逃

附识：记一次失败的旅游，  
诗还押了韵。

### 10. 汉字

汉字固然多  
用半生学习  
记得一箩筐  
不是问题

半生过后  
健忘症来袭  
箩筐里的汉字  
掉了满地



# 语凡诗三首

• 语 凡

## 《守候的顽固》书写亲情

他也许不是别人想的

简单的生活

他的脚

不由自主

跟着雨的的旋律

风的节奏

他有不想说的故事

不言的悲伤

藏着雨云的眼眸

放不下的人

养着星光的苦酒

他的心房有一座城堡

城堡里点亮一盏灯

他用它照亮夜晚

当冬夜来临

有时自己也看不到

一丝微光

不知道

什么时候它会熄灭

他努力坚守着

彻夜不眠

却不知不觉

照亮了别人

## 《给住在我心头的少年》给少年的我

谁在为我做纪录呀

我们飞翔  
看见路上的山水  
孤雁和落霞  
漫天的星斗  
一个观海的少年  
一个远方吟诗的老人

天空和海上  
都有快乐与哀愁  
高歌者  
高歌在夜的旷野  
夜行者  
夜行在风的山林

我们为生命祝福  
我们向永恒抛物  
历经多少年  
远足还在继续

于是我知道你在  
永远都在  
我悠悠的心灵深处

你总在夜深人静时  
出来旅行  
如此陌生亦如此熟悉

大海虽然辽阔  
我会游呀游呀  
最后与你相见  
亲爱的少年  
让时间抓住我颤抖的双手

狂狷者狂笑在陡峭的山崖  
孤独者孤独在寂寞的斗室  
我们携手  
走向永恒的旅程

## 《诗人的房间》

看见你凌乱的房间  
感觉你孤独的心灵  
桌上的诗  
不懂要几时写完  
并且寄出

你的床永远只有墙可以依靠  
被子永远只有你去温暖  
枕头湿了不知道是汗  
还是因为梦里的河  
椅子的支支声  
不知是口吃  
还是年纪大了  
多愁善感

一盏桌灯照不到远方  
一把风扇没有四季  
窗外看似永远那么朦胧  
而你的双眼  
看似永远孕育星光

只有当你睡了  
房子才不和你说话  
当你离开  
除了那些诗句  
世界刹那变成哑巴



# 致新加坡河畔一扇窗子

• 长谣

忽然发现你  
我的心激烈跳动  
你能否记起  
那甘榜来的小童？

每一天傍晚  
他在你面前坐下  
向西天远看  
你捧来一片晚霞

你捎来甘榜  
椰树木屋牵牛花  
爸爸病床躺  
妈妈挑水喂鸡鸭



无形手摩娑  
你拭去他的眼泪  
你唱催眠歌  
哄着他乖乖去睡

不再是小孩  
他向你致意请求  
把爸妈带来  
用你那年的魔手

2018年5月25日

后记：念小一时，父亲病重，为节省口粮，母亲让我到外祖父家住了一年。因为想家，我每天在阳台窗口前眺望西天晚霞，想着病床上的父亲，忙碌的祖母和母亲，姐姐和弟妹。今日，路过当年外祖父旧居，忆起往事，潸然泪下。此诗用父亲自创的新诗格律体写成。

# 品尝老去的岁月

——五名老汉相约

• 烈 浦

不是偶然相遇  
正是有意相约  
数着岁月 你我都老了

约在中午自助餐的城墙  
挑选自己的喜爱  
述说自己对食的看法

在纷繁的食肴世界  
彼此捧上口的都不一样  
你说的也许是离今很远的事  
他说的正是昨天发生的变化

你问 页和面有没有分别  
他问 青与蓝的天空差异  
一起数着页码 数着人生  
来路毕竟从自己的角度  
总结一个思路一个心得

故事自开启 历经 到结局  
编写成书的路程非靠自己  
能不能挑走捷径  
决定在全程的指挥人

记于2018年5月11日深夜

# 路过上海 (外一首)

• 曾泓

上海上海  
沧桑之邑  
悠久历史  
荣辱交替  
列强入侵  
整个世纪  
瓜分割据  
租借划地  
藏垢纳污  
冒险投机  
十里洋场  
尔虞我欺  
花花世界  
蜃楼海市  
时序更换  
岁月推移  
上海上海  
今已非昔  
浴火重生  
迅速崛起  
旧貌新颜  
再写传奇  
浦江风光  
仍溢魅力  
外滩建筑  
傲然挺立  
古典现代  
风格炯异  
一步一景  
充满惊喜

名人故居  
不可胜计  
公寓别墅  
古淡雅致  
名人生平  
成就事蹟  
一点一滴  
引人好奇  
几条老街  
文人汇集  
演绎名伶  
留下足迹  
政界商界  
创业立基  
夙兴夜寐  
就争朝夕  
物是人非  
空留追忆  
走趟豫园  
感受人气  
里里外外  
人群拥挤  
龙墙蜿蜒  
坚如铁壁  
亭台楼阁  
色彩绚丽  
奇峰异石  
平地突起  
浦东新区  
建设积极

高楼大厦  
鳞次栉比  
世纪大道  
因地制宜  
主题雕塑  
充溢创意  
绿化地带  
宽敞明熹  
发展城市  
鲜有其匹  
夜的上海  
风光旖旎  
热闹街道  
光彩耀熠  
霓虹闪烁  
浪漫神秘  
商城广场  
灯火如曦  
处处游人  
攘攘熙熙  
酒楼歌厅  
纸醉金迷  
餐馆食肆  
饮香四溢  
夜的上海  
豪华大气  
上海上海  
辞别在即  
来去匆匆  
再见是期



## 登泰山

登泰山兮  
览众山小  
拾级而上  
一步一眺  
风景各异  
感觉真好  
玉皇顶峰  
振衣吟啸  
风从天来  
徐徐轻飘  
白云往返  
汉霄浩邈  
凭栏望远  
群山环绕  
气势磅礴  
壮丽多娇  
帝王封禅  
封建礼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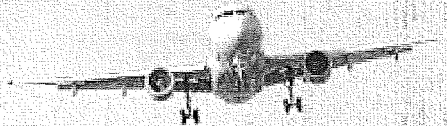
名人留迹  
佳话不少  
灿灿朝晖  
艳艳夕照  
自然景观  
人人荣褒  
寺庙处处  
庄严宇表  
香火鼎盛  
善信似潮  
五大夫松  
苍劲古老  
有趣传说  
何人臆造  
摩崖刻石  
挺然高标  
历代书体

细刻精雕  
琳琅满目  
各显辉耀  
四季景色  
不同风貌  
变化万千  
精彩绝妙  
泰山泰山  
美名显昭  
文化圣地  
长青不凋  
不让土壤  
得成其高  
泰山泰山  
至颂至祷



# 王府井一夜

• 林琼



飞抵北京  
一早登长城  
激动的心  
略显英雄本色  
夜至王府井  
窥探金街  
辉煌沸腾  
热闹非凡  
化身古人  
充当雅士  
细数佳肴美味  
如姥姥入大观园  
众如过江之鱼  
街尾擦鳞  
游过来  
游过去  
你说是肉串  
我叫它沙爹  
来一串  
好，我尝尝  
南腔北调  
东南西北  
同是黄脸孔  
异曲同工

# 陵旭诗稿



• 陵旭

## 在没有阳光的雨季我呼唤春天

如果不给我自由  
我选择用正义自我革命  
用真理覆灭汝见转舵的王朝  
用引刀成一块的头颅为汝招安  
以契约的精神与汝挂钩  
谈判和协商是必经之路  
用浩荡的月光拯救汝的未老先衰

用幻术把骷髅变成战马  
用弦上的箭 射向梅花鹿形而上的高潮  
用代罪羔羊的鲜血清洗历史的伤口  
汝可别把所有的玫瑰卷在同一个笨马桶里  
为什么还没开花结果汝就枯竭了

我浪漫的激情是经冬不老的榕树  
风来我挺胸 雨来我昂首  
我横眉冷对电闪雷孔  
我悲凉的绝句  
披上禅悦的袈裟  
我有曼殊的悲天悯人  
岳将军壮怀的激烈  
李白的天生我才必有用  
我的净土撒满被命运扭曲的狂笑  
谁敢相信半觥茅台酒醉倒了山河  
是否诗人的手稿死后百年就能增值千倍  
都说曲高和寡高处不胜寒  
一字九鼎重如泰山石敢当

雨季

在没有阳光的雨季我呼唤春天  
我的锋芒毕露和权威总是格格不入  
岁月蹉跎 我早已忘却那场彻骨的痛  
尔今我的诗句里犹翻腾着年少的轻狂  
激情和勇气 是我坚持写诗的理由  
我的诗 有古典美人的体香  
还有烈火莫熄的政治隐喻

从我燃烧着的海走出一朵孤高的郁金香  
火光映红了苍老的岁月 映红了我的脸  
我是孤寡的迷途者从不迷恋酒色我常在  
梦里变成受伤的蝴蝶 在寻觅梦境外的诗人  
(深宵不眠犹在写诗的形上诗人)

在没有阳光的雨季我回到初心  
我不能再魔咒的蛛网拒绝火的召唤  
我咄咄逼人的剑芒刺向牛鬼蛇神  
梦里的歌谣是我不再再青春登峰的雄心  
我是沉默如石海底千年的灵龟  
我以诗人的身份定位狂云的去向  
以前卫现代诗隐喻死亡设计前奏  
在没有眼光的雨季我呼唤春天  
回到初心 和汝合唱一帜迎风昂扬的主旋律

在没有春天的雨季我变成熊熊如火的红太阳

稿于2017年8月25日《曹雪无心斋》

## 醍醐令

——诗赠李庭辉

### 帖一

修到无相谁挣扎 理到圆融亦无成  
何日莲台现金容 亲蒙顶上灌醍醐

### 帖二

黄金不是千年业 红日能消两鬓霜  
一枕清风秋万里 半床明月奠花魂

### 帖三

傍花随柳须回顾 临水登山莫放逸  
临崖勒马收疆晚 船到江心铺漏迟

### 帖四

铁牛那怕狮王吼 恰似铜人笑花鸟  
但自无心于万物 何愁万缘常围绕

### 帖五

百花丛里潇洒过 红叶紫蝶不沾裳  
飞觞醉月春梦醒 木鱼青灯慰平生

### 帖六

一片白云横谷口 几多归鸟尽迷巢  
此身已在舍无殿 更从何处觅长安

### 帖七

青青竹叶即法身 朵朵梅花经芳寒  
英雄阴阳俱入胎 美人迟暮怕蹉跎

修正于2017年10月21日

《向文艺敬礼》日《曹雪无心斋》

## 石在，火种永不绝灭

——追思抗癌勇士李永平

老师，您又瘦了……

在大河尽头我追忆您巨人般的背影  
关怀您的学子说要为您撑船  
往乌托邦还是桃花源 那儿  
有王国维和我在等您  
我们虽陌生却恍惚认识了亿万年  
让我们三人狂饮整个天地的苍茫  
让我们以诗论交 肝胆照亮了整个宇宙

您又瘦了，老师……

您抱病执书用文字抗癌  
像一个冲锋陷阵的战士奋不畏死  
不能停呵 我们不能停笔做一个逃兵  
多壮丽巍峨我们中华的汉字  
多凄凉呵 我们被推倒的南大牌坊  
告诉他们 我们南大精神永世不朽  
海明威如雷如孔的话语在世人心  
响起 “我可以被毁灭不可以被打倒”  
“石在 火种永不绝灭……”鲁迅如是说

我们在呼唤您 老师

您的教诲“用自己的语言  
为世界华语文学留下贡献”  
这警钟一般的语言不能忘呵不能忘  
您这勇于忏悔良知觉醒的婆罗州之子  
老师呵 我们因您而骄傲以您为荣

隐晦的河岸曾有您英勇的马蹄  
浮尘在无限的宇宙寻觅您的足迹  
第一人称是小说真诚的文学力量  
万里长风曾是您大格局的壮志  
没有泪水的死亡是温柔的慈悲  
款款的风掠过椰子树乡  
老师 我欣赏您抗癌的斗志  
我问河水历史可曾把您铸成大鼎  
河水沉思在霞色中没有给我答案

老师 大河是您巨大的心脏  
我虔诚地站在您灵堂默哀超过三分钟  
我孤独的泪水沿脸颊淌下  
诗人的泪高风亮节地滴下  
老师 请回答我什么叫苦难？  
凤凰涅槃后我们就可浴火重生吗？  
请别让世界衰朽得那么快  
且苗住最后一口气写完您的武使小说  
老师 您未竟的遗愿后学来续写吧！

稿于2017年12月9日

《曹雪无心斋》

# 今天太阳迟下山

• 二 炮

一九七四好年代  
红红的夕阳不愿下山  
在结霜桥上空徘徊

一只燕子掠过柳树梢，惊讶地问：  
“太阳公公，您今天不回家吗？”  
太阳公公捋了捋胡子，说：  
“教书先生未离开，不能让像柠檬的月儿出来。”

柳树下教书先生掏出两张胡姬花钞票  
“读书人，您常来看表带，今天怎么买起表来？”  
“送我女儿！”  
“您是一位疼孩子的父亲。”  
“我女儿在全国中学现场作文比赛得了亚军！”  
“哇！您希望她像您一样写文章？”  
“没错！值得鼓励，值得奖赏！”

太阳公公功成身退回家了  
月儿像柠檬终于出来  
一九七四好年代  
教书先生西装裤里装着一只沉甸甸的手表  
沉甸甸的父爱

# 60年后再见

• 静 心



同学突然来电  
问说知道我是谁吗  
我愣了一下  
反问他你是哪位  
我是你小学同学

小学至今60年了  
离别之后  
各奔前程  
岛国虽小  
相遇比中奖更难

五位相约百胜楼见  
耄耋之年  
有人中风  
有人肥胖  
走路缓慢  
如若途中碰见  
谁也不敢先招认

岁月是把刻刀  
镌刻成不一样的相貌  
回忆往事  
我们回复了  
稚子少年  
互述往事若雾

2017年2月10日



# 梦

• 坤星

一个个吊起的灯笼  
正如  
一个又一个的梦  
是笼包住梦  
还是梦包住笼  
已不重要  
起码  
感觉还在



# 黄佳仪古诗两首

• 黄佳仪

## 破

• 朱德春

是一个蛋  
终究要  
破壳而出

就像蚕宝  
终究要  
破茧而出

齐天大圣  
不也是  
破石而出

破壳而出  
破茧而出  
破石而出  
为的是  
看新天地

## 戊戌新年祭亲感伤

怙恃离尘儿女幼  
恨天何忍断承欢  
积埃遗照年初抹  
又引伤情泪暗弹

## 诞姪孙

佳讯传来喜满门  
今朝舍弟获婴孙  
方其幼小怀常抱  
此际龙钟惜姪根

注：舍弟较我小二十餘岁。

2018年6月

# 缘·怪一面

——怀洛夫(外一首)

• 舒 然

那个春日众荷喧哗  
沉痛的噩耗如风来袭  
诗魔陨落，瞬间  
石墓之门重重地关闭

也是因为风的缘故  
熄灭的蜡烛再没有复燃  
就此缘怪一面  
铸成今生难忘的遗憾

想您题赠的“以诗为铭”  
力透纸背，温情犹在  
您倡导的“新丝路、新诗路”  
依旧激荡澎湃

一条诗歌的纽带  
牵动狮城的期盼  
一本垂注的诗集  
翘首温馨的会面

魔歌唱晚，漂木已远  
惟铿锵的华采遗留人间  
杜鹃泣血，诗界同悲  
而那人恆在烟雾中

## 鹅卵石的道白

你是 Herry, 我是 John  
他(她)是 Lion 和 Angel  
当我们穿上彩色花衣  
每一颗都拥有闪亮的名字

快乐是我们现在的时光  
享受独特的清风与暖阳  
欢呼的小口哨吹响  
所有小秘密如泡泡般飞扬

嘻嘻，做个大鬼脸，感觉如何  
呵呵，翘起小脚丫，悠然自得  
啧啧，你的面孔神秘如藏宝图  
哈哈，彩虹也抢来和我们做游戏

艺术画笔轻轻一挥  
命运顷刻发生巨变  
就此告别懵懂的前世  
拥抱姿彩生辉的今生

# 我要在你身上种下樱桃树

(爱的十四行诗)

• 韩昕余

在我的深吻 你如荒凉的土地  
诱惑我去寻找最后的玫瑰  
河床停止了喧哗 静待潮湿的入侵

你来自环宇最孤独的献礼  
一块陨石 坚硬又冰冷  
我要在你身上种下樱桃树  
就如三月对土地的亲昵

用什么抵挡种子的力量  
万千耕犁扎根你的灵魂  
用春风打磨你花岗岩的躯体  
从群山中采撷百花的香气

灿烂的盛开爬满你高洁的额头  
焦渴的唇岸怎能抵挡六月的洪峰  
爱如潮水将你我包围

2017年10月21日

# 李庭辉古体诗作

• 李庭辉

## 不堪

苍颜镜里不堪看  
一片深秋老叶干  
曾几何时众女慕  
自怜不禁泪潸潸

## 问月

无端愁绪向谁说  
仰望青天叩皓月  
冰冷嫦娥色鄙人  
多情自作命应绝

## 何妨

久傍空门绝是非  
不闻不问锁心扉  
行尸走肉何妨似  
梦死醉生沉酒杯

## 似石

仙姑多日无消息  
大海石沉不溅花  
应是情怀今似石  
可怜一变拒开花

## 悼曼殊

每读曼殊凄怆句  
斯时斯地有斯人  
为之分痛抛酸泪  
隔代何妨手足亲

## 无我

一时无我便无事  
散尽阴霾见碧天  
六欲七情不再困  
常开笑口度年年

## 无可恋

世事惊心无可恋  
刀枪戈剑乱纷纷  
一如禽兽争肥腻  
半善俱无为尔陈

## 梦游

梦游千里上高山  
探险寻幽不晓还  
三岁孩童定八十  
沉迷浪荡不能闲

## 悔

回首前尘事事悔  
有何面目对苍天  
接物待人皆失轨  
每思深夜泪涟涟

## 生怜

苍颜镜里不堪看  
一片深秋老叶干  
曾几何时众女慕  
生怜不觉泪潸潸

## 自诩

如斯日日过时辰  
饮食睡眠昼夜分  
一如虫蚁何差别  
自诩超凡称作人

## 上智

生生死死太寻常  
勿要欢腾或断肠  
知命知天乃上智  
惊涛静浪两难伤

## 老矣

老矣垂垂一病身  
无情岁月不留人  
瞬间闪电毕生过  
无臭无声无剩痕

## 大鹏

上天下地任由之  
万里逍遥不择时  
巨鸟穷溟无阻碍  
且随兴会纵癫痴

# 蚕丝 (外一首)

• 项美静 (台湾)

被高跟鞋解禁的双足  
从钱山漾一路走到绵阳  
循着河流，溯水，寻源

寻根的翅膀在云端飞翔  
一条七彩丝带飘过盐亭，天空下  
嫫祖踩着云朵  
云朵是一片片洁白的绸缎

沉舟畔，帆影点点  
抒机唱着古老的民谣  
采桑女红了脸

桑椹红了脸  
先蚕娘娘从田径走来

摘一片叶，喂养吐丝的天虫  
蚕吐字织诗  
缫丝女从水中捞起绵长的故事

## 三·八的修辞

墙角，置了二只缸  
盛水也养鱼  
看鱼水嬉戏也看月亮入缸沐浴  
偶尔舀一瓢瓢云朵入茶汤

东篱栽菊也种兰  
有时扯几丝南山的阳光植入  
不为修炼，成仙  
只求一嗅君子的幽香

我是花也是匠  
任玫瑰在身上攀爬，刺出的血  
是绽放最美的一次花事  
如你留在腹股沟洞的十字绣

院落布景是三·八的修辞  
蹩脚，但自成一格

2018年3月7日

# 游胡同 (外一首)

• 梁心瑜 (越南)

我携着好奇  
随三轮车走进胡同  
两旁  
住满数百年岁月的  
红门灰瓦灰墙  
翠绿杨柳  
你随着三月寒风  
翩翩起舞迎接来客

小路由宽变窄  
再由窄变宽  
婀娜多姿的你  
一会近一会远  
宛如走入画里  
我一一收拢  
放进行囊

2017年3月31日

## 面向大海

你掀起浪花  
滔滔奔来  
又静默离去  
像逆面而过海风  
然后不知所踪  
远离海鸟  
飞走复折返  
面向大海  
是勇往或踌躇不进  
面向大海  
无需挥手话道别

2018年3月22日

# 念今昔与念昔日

• 迦南 (中国浙江)

## 念今昔

迦南

昨日诗龙今咋样  
龙首游天际远方  
会圣访古话衷肠  
银河彼岸遥顾盼  
文朋手足安无恙  
园地耕耘可依然

【附录】

## 念昔日

——和迦南诗长《念今昔》

静心

昔日龙首在世间  
悠游过处诗满天  
今朝何故宿命至  
群龙无首泪盈帘

注：悼念诗长康静城

# 垂死的猛禽

## Dying Beast

• 朗斯顿休斯 Langston Hughes (美) / 宋 铭 (翻译) (马来西亚)

感觉到生命垂危	Sensing death,
群鹭结集——	The buzzards gather —
无关肉体因气候变化	Noting the last struggle
做最后的挣扎	Of flesh under weather,
无关眼睛受尽折磨	Noting the last glance
做最后的一瞥	Of agonized eye
在狂风的吹袭中	At passing wind
在无垠的苍穹下	And boundless sky.

感觉到死亡临头	Sensing death,
群鹭在天空上	The buzzards overhead
期待那一阵静止	Await that still moment
当生命——	When life —
结束了	Is dead.

# 古诗词五首

• 黄佳仪

新加坡文艺  
■ 诗歌

## 长相思·怀妃娘

烟濛濛，雨濛濛。地铁门栏相约逢，深情付倩容。  
聚匆匆，别匆匆。绮梦鸡鸣转瞬空，幽魂绕巫峰。

## 别后来札

鱼雁疏通自抵京，星洲共枕境常萦。  
笔耕斜日摘梅返，笑享天伦任雪盈。  
“人走茶凉”非责语，山盟海誓盼真诚。  
野花休赏如重见，朝夕相陪续旧情。

注：“人走茶凉”，录自伊人语，可能说：“她回国后，曾给我酹的茶，我亦不喝了（不睬她）故重新解释，非责备我”。

## 元宵夜相互怀念

(时序塞北仍冰天雪地接妃娘来雁，言词略带哀伤，感同身受。)

漫天飘雪璨灯开，白树<sup>1</sup>寒风伴我回。  
寂寂兰闺元夜月，怅留<sup>2</sup>床榻候君来

注：1. 白树：沿途树木被雪所盖，棵棵白色。

2. 留：床中留下空位

## 击蛇

(中岁时，租出机械与梁宙路乡农，期满前往收账半途遇蛇有感)。

梁宙途长野草茸，余晖独往见乡农。  
茅蛇窜出行人避，急检枯枝已失踪。

注：“求学时对孙叔教杀蛇、埋蛇之仁德耳濡耳染，不觉效之（事见刘向“列女传”）。

## 偶·忆童年家乡涝灾

莫息河冲越陆流，堤边店铺化深沟。  
孩提小住危轩处，泛浪苍蛇上我楼。

注：莫息河在印尼苏岛巨港市

2017年11月

编者按：

124期内，黄佳仪之  
《古诗词五首》因疏忽未校，  
造成多字有误，谨此致歉。

现纠正重刊，  
特请见谅。



# 小说

“不行！我不能为了一个热吻或者拥抱，甚至一瞬间深情的凝视或一时间激情欲望的释放而乱了我的思考，我必须理智一点儿。也许我还必须看看他在运动场上是个什么样子？”我整理着思路，拉了拉坐皱了裙子，离开了那个让我心乱的角落。

（录自孙宽《精子库之旅》）

长期压在阿娇心中的石头，终于在得知真相的一刻消失了。随即，压抑许久的泪水瞬间夺眶而出，阿娇像个孩子般，放声大哭。欣欣在一旁，有些不知所措，想起与晓灵的约定，决定代替她拥抱着阿娇，仿佛女儿安慰着哭泣的母亲。

（录自吃卓恩《女儿》）

# 帽子

• 林子

她老爱买帽子，半年来买帽子的钱花去了不少。点算一下，箱子里至少有20多顶帽子，颜色七彩纷呈，款式也多样，鸭嘴的、圆锥的、尖顶的；曼波、绅士、占士邦型，不一而足。她知道上世纪80年代台湾有一个很著名的“帽子歌后”，她不是歌星，无意与她看齐，可不知何故，买帽子竟然买上了瘾。

不管晴天或雨天，清晨或夜晚，戴帽子出门已成了一种必要、一种习惯。她自认姿色不差，身材削瘦、高挑、皮肤白皙；长发、瓜子脸。唯一不足的是眼睛太小，像林忆莲。帽子投下的罩影，正好把眼睛掩盖得模糊一些，掩饰了这个缺点。就为这一丁点好处才戴帽子的吗？自己也说不上来。是故，她总是下意识地喜欢把帽子往前拉得低一些。

“帽子老师！”，她因而得了个相当优雅的称号。

仔细回想，戴帽子的习惯确实是重返星岛之后才开始的。在家乡小镇，即便气温降至零下10几度，她也只是在穿上棉袄、风衣、长靴，再往脖子上系一条厚实的围巾就了事，从不戴顶帽子，嫌它累赘，不喜欢。

第一次踏上星岛已是20多年前的事了。那年她未满20岁，高考落榜，一直找不到工作。又逢家乡缺水，庄稼歉收，家里又冷又穷。恰好有一位同乡阿姐要来星岛工作，可以替她引介。

爸妈说：“你去吧！年轻人出去闯闯好过在家里憋死。”

她没多加考虑就跟着来了。

幸亏得到同乡阿姐的关照，推荐给自己的

雇主。培训三个月后，她得了一张文凭，也领到了工作准证，当起一名脚底按摩师，尽是做夜班。

“夜猫子”的工作工资很低，但额外服务费却非常诱人。

她无法忘记那晚半夜两点多，她拖着疲惫的身子正准备放工，倏地闯进了几个制服人员……。

就如此这般的被掷回老家去！呵呵，往事不堪回首，星岛三年，留在心底的是一道深深的创伤。如今这伤口已经愈合，只剩下一个疤痕，不去碰它就不会疼，大可当作若无其事的样子。

今天一早，她要去参加一个有关教学的研讨会。在地铁车厢里，对面座的几个大汉目光像利剑般的直射过来，她才觉察到出门之前忘了戴上帽子。折回去拿吗？时间太紧，恐怕来不及了。她顿感失魂落魄，坐立不安，仿佛丢掉了什么护身符似的，心情坏透。

“帽子老师今天没有帽子！”

“样子很不一样哩！”

“没戴帽子才看清楚真面目呀！”

一进场，就有几位女同事前来调侃，七嘴八舌。她报以尴尬的微笑。

茶点时间，一位陌生的中年男士突然来到身边，悄声问道：“你是露丝吗？我好像多年以前在哪儿见过你……。”

“啊，先生，你认错人了……”她瞥了他一眼，双手一抖，热咖啡倾注在身上，沾污了雪白的裙摆……

2018年4月16日完稿

# 湮远的事

· 伍 仲

她是一个普通的女人，没有受教育，也没有技术，只靠劳力，为人浆洗衣服，或缝缝补补，赚点微薄过活，五十零岁，就已经满头灰白，心境也灰白暗淡，她没有奢望，也没有明天，只是过一天，算一天，其他任何事物，与她并不重要。她的丈夫，是一个木匠，给人家打造桌、椅、小凳。前年，一场霍乱，上吐下泄，不到三天，就死了。儿子虽然孝顺，但并不喜欢继承父亲的木工活。年轻时就跑去大城市，宣讲平等，进天国的道理，描绘天堂的美丽，鼓吹人人大爱，但乡里人并不欣赏他，嗤之以鼻，嘿！那木匠的儿子，从小我们看着他长大，没什么本领，还乱谈什么神之国，真好笑。冷嘲热讽中，终于呆不下去了，离开家乡到远方去了。儿行千里，母心牵挂，千里之外，母亲一双眼神，紧随着儿子的举动，忧愁地注视。

几年来，常常有人捎来钱财和粮食，然而，妈妈的孤单无助，儿子并不知道。然而，这一次，隔了相当长时间，母亲并没有抢到救济，跟踵而来的，竟是儿子被抹了，近日就将处死，满城沸腾了，快点去看，最好带上一块布，沾一点死者的血，这会给家里带来福气，有人老气横秋地哼道：“是不是，不听老人言，吃亏在眼前，早就叫他不要搞搞震，他偏不听，天天宣扬什么天国，现在好了，赔上一条命，得到什么！”

对于哀怜，叹息的声浪，母亲毫无感觉，她走出家门，两手空空，只身上路了。身后的门敞开着，屋里空荡荡的，谁会要了这间破烂的屋子。她脚皮磨破，结成了水痘，草鞋也断裂成几截，她只赤脚赶路，风吹雨打，衣服也破烂、肮脏、蓬头垢面，简直就是一个老乞丐。但她还是咬着牙，一步一步前进……

这一天，整个大城的人，都倾巢而出，蜂湧而去，一年才有怎么一次热闹，怎么错过，大家都朝一个方向追去——骷髅山。今天有几个人要被钉死在那儿，其中一个就是她的儿子。

她跌跌撞撞，趑趄趑趄，几次小倒地下，满身灰尘，又被石头划伤血迹斑斑，又颤巍巍爬起来，挣扎，艰难地往前，人流已经把她摔在后头。

群众疯狂的呐喊、尖叫、神情高亢，挥出拳头，满脸汗水，仿佛去赴一场狂欢舞会，他浑身血，伤痕一条条在胸前背后，鲜肉迸裂，

头上还缠绕一圈带刺的疾莉，他已兆入昏迷，低垂着头，两手还扛着一个十字架，那是他上天堂的阶梯，群众扰民的声音，一波高过一波。许多双手在空中挥舞，钉死他，钉死他！

一群兵丁，把参戏人，阻挡在百步之外。广场上，竖立三个十字架，儿子就被钉在中间，两旁是二个强盗；凯利和刹力，凯利比较强壮，所以还清醒，他对着刹力喊，喂，刹力，我们杀人抢钱，罪有应得，死是应该的，但中间这位，并没有犯罪，为什么要和我们一起死呢。刹力回答：“他自称是神的儿子，是经过他，才能到上帝那里去，既然他有能力，就救救他自己吧。”凯利回答：“不，兄弟，他是正确的。”中间那位受刑者，已经气若游丝，开口说：“对的兄弟，今天我就带你们，一起去问爸父那里去。”说完，嘴角露出一丝笑容，然后喊了一声：“成了，头就侧过一边。”

当第一颗钉，钉入儿子的掌心，发出一声尖锐“咣”声响，母亲就已经昏死过去，那颗钉就像当胸刺进她的身体，她晕眩不醒人事。迷蒙混噩中，她感到很冷，又回到那个冬夜，雪花漫天飞舞，寒风一阵紧似一阵呼啸。丈夫骑了一只毛驴，驮着大腹便便的她，一路行走，寒风飕飕，天地昏黑，天边只有一颗星星在闪烁，她一路呻吟。有一个老板，动了侧隐心，说房间都住满人了，在后面有个马棚，你将就点吧，我就不收你的房租了。马棚没有板壁空旷的，跟露天也并无二样，但已经谢天谢地，好歹有个栖身歇息的地方，才刚歇下，就听得呱呱声，婴儿声响，牛羊惊讶起来。纷纷围拢一圈，伸出头来看看怎么一回事，马棚顿时温暖如春，也多了许多咻咻呼吸的鼻声。这一情景，模模糊糊，又回旋在眼前，她伸出手是去把婴儿抱起来。

这时，兵丁开始棍棒齐飞，驱赶人们下山去，雨点似的棍影，打得群众彷徨狼奔逃下山，她也踉踉跄跄，被人扶下山去，不知天南地北，也不辨方向，来到一座树林中，她睁开眼，参见一个年轻人挽扶他，她意识有关清醒时，她参见一个瘸脚的年轻男子。

“年轻人，谢谢你，我没事了。”

年轻人对她说：“妈妈，我是提比的门徒”，提比教导我们，要照顾您，像我们妈妈一样。他自己已经残疾，我不该拖累他，搔搔头说。“孩子，我没事，我会照顾自己，不必担心。你也要照顾自己”。

“妈妈！”

她站起来，摇晃一下身体，一步一步向着林间小路走去，蔓草凄凄，遮掩了她，狂风又刮起，白露迷蒙了山野，树林，也迷蒙了她的身影，黑黝黝地……

# 百分百女人

· 子 抒

## 文文

小时候妈妈都叫她文文。文文相貌平凡，从小就爱打扮。打从步入社会后文文更是努力赚钱，一心想成为一个可以迷倒所有男人的百分百女人。

文文出生于一户贫困的家庭，从小父母离异，妈妈是一位节俭持家的母亲，从不抹任何化妆品。是以文文虽然从小就爱打扮，她家里并没有几件像样的衣服，更别说是那些涂在脸上的奢侈品。

文文第一次学习化妆是在二十岁的时候。那是她用初入社会后第一次拿的薪水偷买的廉价化妆品。试练习化了几天后，整张脸又红又痒，但她还是强忍着泪水，咬着牙对着家里那面生锈斑驳的镜子不停地练习。

文文的成长过程中一直对妈妈深存埋怨。她觉得，或许妈妈打扮些，漂亮些，更吸引男人些，爸爸就不会离开妈妈，她也会有个正常的人生。她讨厌她的爸爸。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她开始讨厌男人，甚至讨厌自己。

## 萧莫文

韩国机场海关入境处，一个身材火辣的女人一踏入入境大厅，就吸引了所有男人的目光。这女人浓妆艳抹，相貌还算不错，身线玲珑有致，上围更是一鸣惊人。

虽然这些男人的眼睛并不单纯，但这女人毫不介意，反而沾沾自喜，更是自信地挺起了她那傲人的胸膛。这样的身材让她觉得自己像个百分百女人。

排队等待入境时，排在她左右两旁和身前的男人不时纷纷转头，盯着她得天独厚的上围看。这女人也不忘搔首弄姿地拨动自己长至胸前的秀发。

轮到她了，她大方地走上前，把她一对最女性化的特征摆在高度恰好的柜台上，一只手作扇风的手势，另一只手把护照递给入境处的海关人员。

海关人员低着头，眼睛下意识地往上瞟了瞟，干咳了一声，看着护照，用英语默默念道：“萧莫文。”

莫文并不喜欢妈妈给她取的这个名字。她觉得这个名字太过中性，不够女人。

海关人员抬头看了看莫文，又看了看护照上的照片。照片中的莫文没有化妆，一副中性的样子，说实话，真的判若两人。

海关人员耸着眉头：“这是你？”

莫文微笑着，点了点头。

海关人员详细对证护照上的个人资料，手托着上唇，有意无意地瞥了瞥那对随着莫文扇风的手而微微颤动的超自然产物，心头不禁涌上一股恶心的感觉，脸开始绿了。

海关人员低着头，频频摇首，在护照上盖了韩国国家入境印章，对莫文作了个“走吧”的手势，看也没再看她一眼。莫文咬紧着牙，什么也没说，她心里的委屈只有她知道。

## 小茉莉

美国海关入境处，一个犹如韩国巨星般美若天仙的女子一踏入入境大厅，就吸引了所有男人的目光。这还是小茉莉生平第一次受到那么多男人的瞩目。

这些男人的眼睛并不单纯，不断来回地从小茉莉那犹如韩国巨星般美若天仙的脸庞移至她那白皙而裸露的胸脯。但小茉莉毫不介意，反而洋洋得意，更是自信地抬起了头、挺起了她傲人的胸膛，时不时展现各种撩人的姿态。这样的身材与样貌让她觉得自己像个百分百女人。

轮到小茉莉了，她大大方方地走到柜台前面，把她最女性化的特征摆在高度恰好的柜台上，对年轻英俊的男海关人员挤眉弄眼的。

这名美国的海关人员一见到小茉莉就笑得合不拢嘴，原本惶惶的眼睛瞬间都亮了起来。

“漂亮的小姐晚上好！”海关人员用流利的英语问候道。

小茉莉点了点头。眼睛里虽充满笑意，表情却木纳至极，像是戴着一张完美无瑕，然而却只有一副表情的塑胶面具。

这名海关人员两眼上顾下盼的，可谓真是目不暇给。直到小茉莉把护照递给海关人员，他才舍得把目光移至护照上。

“小茉莉。”海关人员默默念道。

小茉莉点头。

“你真人比照片还要漂亮！”海关人员话语里明显夹杂着调戏的语气。

小茉莉这一辈子从来没有听人这么夸过她，心里甜滋滋的，赫然开口道谢。

“谢谢你！”

海关人员脸绿了。

小茉莉后知后觉地捂起了嘴，勉强从脸上挤出一丝僵硬、不太协调的微笑。

海关人员手心凉了一下，在盖有泰国和韩国国家入境印章的页面上，盖上了美国国家入境印章。接着对小茉莉作了个“走吧”的手势，看也没再看她一眼。小茉莉的心凉透了，也只有把眼泪往肚子里吞。她恨透这些男人。

## 她

她躺在手术台上，渐渐进入全身麻醉的状态。她望着头顶上的无影灯，意识开始飘忽……。

她想起了第一次化妆出门，被同事撞见了却不认得她，英俊的同事还对她笑了笑。

她想起了有一次忘了锁门，被妈妈看见她在房里化妆……她忘不了妈妈那惊恐的表情。

她想起了第一次在试衣间里试了一件连衣裙，没穿过裙子的她足足在试衣间里待了整整二十分钟，前照后照的，就是舍不得脱下。

她想起了有一次在厕所里被几个阿姨指着鼻子破骂，让她好一段日子不敢在外上厕所。

她想起第一次有男生夸她漂亮，听见她的声音后人家却把自己当成怪物。

她想起好多好多。

她告诉自己，那一切的一切就快不重要了。她相信用不了多久，她又能更进一步地成为百分百女人。

失去意识前，她仿佛感觉到冰冷的手术刀沿着她的喉咙缓缓地切入。

她不后悔。

怎么说，美国在变声上的医疗科技是最顶尖的。

2016年9月22日

# 女儿

• 吃卓恩

新加坡文艺

小说



我的名字叫阿娇。  
我有一个女儿，但我已不是一名母亲。  
因为，我的女儿，在14岁的那一年，死了。

所以，正确来说，我有过，一个女儿。

## (一)

夕阳的余晖从窗户照进屋中，挥洒在洗手盆上的那些尚未清洗的碗碟上。碗碟上残留的咖喱，在金黄色的光线中，流露出时光逝去的味道。

电话响了，停了，又再度响了。从主卧室的方向，传来了急促的脚步声。一名身材匀称，保养有佳的中年妇女，顶着一头玫瑰香气的湿发，半走半跑地来到了客厅，匆匆地接起了电话。

“喂。”

“请问你是晓灵的妈妈吗？我是她的朋友。”

久违地再度听到死去女儿的名字，阿娇愣了愣，连说话的能力都忘了。

## (二)

关于女儿丧礼的事宜，阿娇已经记不清了。就如同一场画面黑白的默剧，阿娇明知她是一幕幕中的主角，却总觉得自己是镜头外的旁观者。她不愿相信，也不想接受女儿突如其来的死亡。因为，女儿一直都是她这名单亲妈妈，仅此唯一的希望。她样样都给予女儿最好的，却没料想过女儿会在14岁那年离她而去。

“这是你爱吃的萝卜糕。”憔悴不堪的阿娇，在女儿的丧礼上，失魂落魄地将一块萝卜糕，摆放在女儿的遗照前，喃喃自语：“趁热吃。”

“请节哀。”晓灵的级任老师上前，拍了拍阿娇的肩膀，“人死不能复生。”

“我没事，真的。”阿娇接过了老师递来的纸巾，试图强颜欢笑。

送走了参加告别式的宾客，本来就来者不多的丧礼现场，更是徒添了一抹冰凉。今天是晓灵的守灵夜，但是除了她这名母亲之外，谁也没有留下来陪伴她。晓灵就安息在后头那副白色的棺材中，明明距离不到五米，却无限地隔开了母女的生死之间。


经法律判定，晓灵是过马路时不注意车辆，结果发生意外丧生的。

但是这真的是真相吗？阿娇始终不信。

忙了这么久，阿娇才有时间与女儿独处。今天是最后一夜，她要好好看看自己的宝贝女儿。由于晓灵的脸曾被车碾过，她一部分的脸蛋，早已失去了生前的美丽。以致，阿娇一度认不出眼前的往生者，就是她那怀胎十月辛苦诞下的孩子。

“你的脸……怎么花了？”阿娇小心翼翼地抚摸女儿冰凉的脸，化妆师高超的技术还原了晓灵的部分容貌。

阿娇握起女儿僵硬不已，没有温度的手，轻轻地拍了拍她的手心，哽咽道：“为什么你不见说再见就走了。你忘了吗，我从小就教过你，打招呼是一种礼貌，尤其是当你面对长辈时。”



“说话啊。”阿娇自说自话，心痛地难以言喻。

“我的女儿……你为什么会死。告诉妈妈，你为什么……会去死……”阿娇紧握拳头，无声地把眼泪都流向指缝间，落在了棺木的角落，然后慢慢地往下滴落。

在阿娇的身后，夹杂在冥纸之中焚烧着的，是一张写满晓灵字迹的，遗书。

### (三)

自从晓灵逝世后，阿娇就变得孤僻，常常沉默不语，也不与邻居打交道。久而久之，邻居不再对阿娇表示关心，并给她贴上了“怪人”的标签，与她保持着距离。阿娇对此也满不在乎，毕竟想到女儿或许不是死于意外，而是自寻短见的这件事，已在阿娇的心里埋下了自责的种子，使得她无视于发生在自己周遭的一切。

与往常的作息一样，阿娇准时六点到家，迎来的却是一名陌生女孩的等候。

背着黑色双肩包的女孩，蹲在了阿娇家的大门外，旁边还放置着一个红色的小行李箱。陌生女孩的身影，与阿娇记忆中的晓灵重叠。以前晓灵忘记带钥匙时，也会像陌生女孩一样，蹲在门外的台阶等她回来。想到女儿在世的点点滴滴，阿娇嘴角久违地扬起了弧度。

陌生女孩朝阿娇的方向望来，见到阿娇立即站起，向她挥手说道：“阿姨，你终于回来了！我等你好久呢。”

“你是谁？在我家门口干嘛？”对于不请自来的陌生女孩，阿娇的语气十分不友善。

“我昨天有打电话给你啊。我是晓灵的中学朋友。”

“我不记得见过你？”阿娇上下打量着眼前的女孩，一脸狐疑。

“我叫欣欣，中一时和晓灵同班，后来移民到了美国，所以你可能没见过我。其实，这件事有点难以启齿。这次来新加坡的三天，如

果可以，希望可以到阿姨的府上打扰一会儿。”名叫欣欣的女孩，娓娓道来前因。

“不行。”阿娇一口拒绝了笑容盈盈的欣欣，“去住酒店。”

“我的钱包不见了，没钱。”

“那也没办法，你找别人吧。”阿娇别开视线，拿出钥匙准备开门。

见欣欣低头不语，阿娇态度稍微软化，“要不，我借点钱给你？”

“阿姨，就让我住三天吧。就三天，我就走。”

“不行不行。”

欣欣泪眼汪汪地孤注一掷，说道：“阿姨，我没有家人了。唯一的朋友，也就是晓灵也不在了。我还能去找谁？”

一刻的沉默围绕着两人，半晌，阿娇才开口说：“进去吧。就三天。”

“谢谢，阿姨！”欣欣笑时梨窝越发明显。

就这样，阿娇让这名来自远方的陌生人，提出要借住三天的女儿好友，搬进了她的世界。

### (四)

已经有一段日子，不曾在阿娇的家中闻来饭菜香。或许是多了一个人的陪伴，平时都到外打包食物的阿娇，今天特别有一股想下厨的冲动。餐桌上摆满了三菜一汤。欣欣盛着饭碗，筷子一会儿在酸甜咕噜肉依依不舍，下一会儿又在虾酱鸡翅上移情别恋。

“慢慢吃，都是你的。”阿娇对狼吞虎咽的欣欣，越发有好感。

“阿姨，真的是太好吃了。”欣欣说话的同时，不忘把虾仁蛋夹入小碗中。

“别想奉承我，只能住三天。”阿娇嘴上表达对欣欣的不欢迎，却忙着给欣欣盛了碗汤，十足地口不对心。“是说，你妈妈怎么会让你一个女孩子，大老远地从美国飞回来呀？”



“我妈……她才不在乎我呢。”欣欣欲言又止，似乎有难言之隐。

“谁说的，妈妈都是关心女儿的。你们小孩子就是不明白大人的苦心。”阿娇无意识地在全天下的母亲们辩解。

“那你们大人，又是怎样明白我们所谓“小孩子”的心呢？如果你明白，晓灵又怎么会死？”被阿娇踩中地雷的欣欣，失去理智地说了不该说的话。

阿娇闻之，顿时百感交集，眼神中满是止不尽的悲伤。她不发一语地离开了餐桌，落寞地径自走向了房间。

“你说的没错，我是自作自受。”语毕，阿娇关上了房门，隔开了狼狽的现实残局。

欣欣懊悔地望向阿娇的房间，低声地说了对不起。与母亲关系不融洽的她，真的不知道该如何令阿娇消气，只能让一夜的时间，消磨掉此刻的争执。客厅沙发的小桌上，放着一张晓灵生前与阿娇的母女合照。在相框中的晓灵，定格在永恒美丽的十四岁。那是，晓灵车祸去世前，遗留下来的最后笑容。

欣欣拿起了相框，陷入沉思。

### (五)

咖啡的香气，把阿娇从梦境唤回了现实，眼角的泪痕已被晨间的湿气给枯干。又是记不起细节的梦境，但是阿娇清楚那些梦带来的眼泪，与悲伤的离别有关。所以，这一切都是因为对女儿的思念而涌现的梦。

从床上慢慢坐起，关节发出了岁月惨不忍睹的声音，脑袋还有一些低血压带来的昏眩。阿娇揉着自己的太阳穴，缓缓地站起身，随手披了一件雪纺质的轻纱，顶着一脸的疲惫，准备扭开房门的把手。犹豫一瞬，只因为门外的陌生人，正确来说是自称女儿好友的女孩·欣欣，就隔在外头。想起昨日的争执，以及不合大人身份的赌气，阿娇心中无比尴尬，甚有回避之感。但一想到主人让客人独处，不加招呼

确有不妥之处，阿娇还是硬着头皮，叹出大人一声的无奈，将生锈的把手向左转，陈旧的门发出了沉重的心声。

踏出房门，环视一看，屋子与平日一样地无声，只传来隔壁邻居听广播的回音。厨房的餐桌，除了放置昨日过期的报纸，只摆着一杯不再冒烟的三合一咖啡，以及两片用花生酱涂抹的面包。阿娇走近，看到报纸上刻意的褶皱。而在这之上，写着陌生的字迹：“阿姨，早安。见你还没醒，所以做主给你准备了早餐。吃完早餐，来武吉知马山找我吧？我要去爬山，你也来吧？”

年轻人是善忘的，一夜就能把不愉快忘记，这是阿娇读后的可笑感触。

“你也来吧？”阿娇温柔凝视着句末的邀约，一口气喝完了失温却温暖的咖啡。

### (六)

阿娇一身的轻盈，带着久未有的轻松，在武吉知马山绿幽幽的自然环境中，聆听着鸟语花香，脚步缓缓地前进。树下站着一名女孩，正在做着热身运动。欣欣注意到了阿娇的到来，挥着手灿烂地笑着。阿娇也想挥手答复，但眼前闪过晓灵黑白的遗照。想到不该投射感情在别人的身上，于是收回了伸出一半的手掌心。

“阿姨，来啦？”欣欣见阿娇发愣，呆在原地不动，跑了过来，主动熟络地挽着阿娇的手。

阿娇对欣欣的热情，很不习惯却不抗拒。阿娇板着冷漠的脸，回了一句：“你别误会，我只是也想运动才来陪你看看，不是故意找你。”

欣欣听出了大人的倔强，加重挽着手的力度，心领地笑而不答，将话题转向了爬山行程的计划。

不远处的草丛，一群年幼的猴子来回游戏，打打闹闹。另一只体型较大的母猴，则牵



着一只出生不久的小猴，注视着距离渐远的两个人。

天空的乌云，随着太阳升到正中央，覆盖吞噬了片片白云，骤雨的时机正在路上，随时降临。见天空颜色黑了下来，阿娇心中的忧郁，也跟着凝聚加深，感到不安。阿娇和欣欣已步行一段时间，如果现在往回走，还没下山雨就来了。至于向前再走个三五分钟，阿娇记得，那里应该有一个休息的地方，在那小亭子能够遮挡风雨，希望到小亭子前都别下雨才好。

“欣欣，好像快下雨了，我们去前面的亭子休息吧！”

“好~奇怪，刚才明明还有太阳的啊，怎么突然就——下雨了？！”

欣欣的话还没落下尾音，数不清的豆大雨滴，即迅速地从天幕洒下，打在两个大步奔向前方的急促身影。欣欣和阿娇，一前一后地跑进小亭子里，上气不接下气，模样很是狼狈。见欣欣全身湿透，额头上的发丝还滴着雨水，阿娇从背包里抽出了一包同样湿透的纸巾，递向欣欣，示意她擦拭自己。这个自然的举动，令长期缺乏母亲关怀的欣欣感动非凡，眼眶中无意间泛起泪光。欣欣抽了鼻子一次，试图把快崩溃的泪水逆流，却反而呛到了口水，眼角流出一道诚实的泪。

哈秋！阿娇打了个喷嚏，欣欣连忙递回手上握着的那包纸巾。阿娇道了声谢，接过了纸巾，这回却轮到欣欣打了个带着鼻水的喷嚏，两人会心地相视一笑，尽在不言中。

阿娇和欣欣并肩而坐，等待着大雨转小。雨水拍打在亭子上，弹出了治愈的独奏曲，也拉近了这对陌生人的距离。

雨天，总是让人特别坦诚。

“阿姨，其实我说了谎。我其实……是离家出走的。从美国偷跑回来。”

“啥？”阿娇除了惊讶，几乎已不知该如何反应。

欣欣尴尬地对阿娇苦笑，道出了自己的故事。自从中学母亲再婚后，欣欣就随着母亲与

继父，一同移民到美国生活。继父对欣欣母女很好，但是欣欣就是无法打从心底，接受不是亲生父亲的继父。每每看见母亲幸福的笑容，欣欣就觉得很不舒服，虽然明白她是在闹别扭，耍幼稚的孩子脾气。对于她的叛逆，母亲与继父只能尽量包容，所以就算欣欣提出不愿去家族旅行时，他们也只能接受，不试图改变什么。而这一次，她就是趁着母亲和继父出国旅行时，偷偷从美国搭飞机回国的。

“我想要搬回新加坡，一个人生活。反正，少了我，在他们之间，会更好些。”欣欣总觉得母亲的人生，多了她或少了她，并不会有什么差别。毕竟，母亲是爱情至上的女人，而不是一个孩子至上的母亲。

“你不该这么想，每个妈妈心中的第一，永远是孩子，而不是别人。”阿娇以自身的例子，劝解着激动的欣欣，“或许，你母亲和我一样，都不善于表达自己的情感。我也是一样，在晓灵不在了，才后悔没好好与她沟通。忙碌不该是借口，要不然晓灵也不会自杀。”

“什么自杀？阿姨，晓灵是自杀？怎么可能？”

“是真的，我在她的日记里，找到了她的遗书。”

“遗书呢？”

“我烧了，在她的丧礼上。不过，还留了一页。因为，我舍不得，那孩子的字迹。”

阿娇从皮夹中，拿出了一片明显被火烧过的碎纸。欣欣能够想象，阿娇从炎热的烈火，赤手夺回烧得所剩无几的遗书时，心里的挣扎与痛楚绝对超越了被烫伤的皮肉痛。欣欣接过了阿娇递来的透明小袋，里头封印着晓灵的字迹。

“阿姨，我好像，见过这一张遗书。”欣欣露出了一丝错愕。

## (七)

那一年，刚升上中一的晓灵与欣欣，13岁。

趁着阿娇不在家的午后，两个女孩在晓灵房间里，东南地北地谈天说地，不时大声嬉



笑。晓灵怕痒，欣欣故意针对这点捉弄她。打闹间，晓灵床上的笔记本掉在了地上。欣欣捡了起来，翻了几页，笑说万一晓灵的妈妈看到里头的内容，一定会以为女儿有寻死念头。原来，晓灵梦想成为一名小说家，所以时常为了揣摩人物心理而写自杀日记。

“不告诉你妈妈吗？你在写小说。”欣欣将日记本合上还给晓灵。

晓灵摇了摇头，将话题转向了欣欣即将退学的事。

“几时走？这学期结束？”晓灵一边问着，另一边将日记收回抽屉，上了锁。

“嗯，真的好烦，不想去美国。”欣欣不满母亲为了改嫁，而要她移民到美国生活，“我好羡慕你喔，晓灵。有个只爱你一个的好妈妈。”

“你别小孩子气了，好好祝福你妈妈嘛。”晓灵坐到了欣欣的边上，有些感慨。“有时候，我会想如果我失去了我妈，又或是我妈失去了我。被留下来的那一个，该怎么办？所以如果我妈想要再婚，我并不反对的，真的。”

欣欣见气氛有些僵，晓灵又一副的多愁善感，于是开了个认真的玩笑，表示着，如果有一天晓灵为了任何理由，离开了阿娇这名妈妈，那么，她一定会代替晓灵的缺席，成为阿娇的另一个女儿，来到她的身边，代替她孝顺这个妈妈。

“一言为定。”欣欣与晓灵用尾指打勾。

这便是，欣欣对晓灵的承诺，也是这场伪装成偶然，却是必然相遇的约定。

“所以，晓灵绝对不是自杀的。她的死，是意外。”

“晓灵真的……真的……不是自杀？”阿娇以哽咽的语气，一刀刀划过痛着的心。

“绝对不是。晓灵说过她最爱你这个妈妈了，又怎么会自己选择离开呢。”

长期压在阿娇心中的石头，终于在得知真相的一刻消失了。随即，压抑许久的泪水瞬间夺眶而出，阿娇像个孩子般，放声大哭。欣欣

在一旁，有些不知所措，想起与晓灵的约定，决定代替她拥抱着阿娇，仿佛女儿安慰着哭泣的母亲。

亭子外的雨悄悄地停了，而亭子内的心也渐渐，慢慢地开始晴朗。

## (八)

雨后的草地，总是有着潮湿的泥土味，就像是陌生人初次相遇时的尴尬体验。大雨降临过的痕迹还未散去。地面上出现了许多大小不一的小水池，全都在用尽生命地闪耀着，那阳光将之蒸发前的短暂光辉。

欣欣在前，阿娇在后，两人一前一后地在这回家的路上，保持着微妙的距离。

见前方积水甚多，欣欣走在隔着地面和草丛的小阶上，双手向左右伸开，保持着平衡。

阿娇失神地注视着欣欣的背影，记忆回到许多年前，当晓灵还不过是三岁小孩时，她也总是牵着女儿的手，让女儿走在小阶上跨过地面的积水。晓灵最怕失去平衡的跌倒，总会喊着“妈妈，千万别松手。”而阿娇也总是会，紧紧地握着晓灵的小手，跨过一个又一个的水坑，自己则让一双双新买的高跟鞋，走向报销掉的命运。

“阿姨，我想明天就回去，和我妈妈好好谈。还有，谢谢你。”欣欣不好意思地低着头，不回头地对后方的阿娇说。

对于欣欣的道谢宣言，沉浸在追忆中的阿娇并未听到。见阿娇没有反应，欣欣回头再叫了她一声。这回，阿娇听到了，抬起头看向欣欣。

“阿姨，今晚再吃虾仁蛋，好吗？”

欣欣的笑容，在夕阳的照射下，无比美丽。甚至，让阿娇有一种错觉，把欣欣和晓灵的身影重叠了起来。才不过一天，阿娇已开始不舍，该如何在不久的将来，对这另一个女儿说出再见。

# 精子库之旅

• 孙宽

这个地方一进门，看起来有点像旧式图书馆的档案库，只是感觉上有些阴森和寒气逼人。这是传说中世界上最优秀、最先进的精子库。我悄悄地环顾周围，静静地从我身边走过去一些面色神秘的育龄妇女，估计都和我一样，想要在这里找到一颗最棒的精子。

“现在不是一查数据库就可以找到各种资料了吗？”我带着不少疑问，“干嘛需要弄得像个图书馆一样？”

我充满好奇并迅速地拉开一个档案抽屉，在我面前立刻呈现出一个3D电脑画面，一系列的数据都显示出来：22岁，北美白种人，金黄色头发，蓝眼睛，身高1米86，体重80公斤，毕业于耶鲁大学……我刚读到这里，不打算往下读了。

“不想要耶鲁大学的……”

我在想：“可能麻省理工。不，还是剑桥大学吧！”我迅速关上这个抽屉，继续往前走。

奇妙的是，每一个档案抽屉，从外面就可以看到：这颗精子捐献者和他的各位购买者所生的孩子照片，小电脑屏幕不断闪现着各种动态的影像，孩子的音容笑貌尽在眼前。

绝大多数购买者可能都是被这些孩子可爱的笑脸所吸引的吧？继而才查看他们的精子捐献者的详细资料。据说英国前不久刚刚通过一个新的立法，为提高孩子的遗传基因，可以接受百分之十的第三方基因。

“这样我有没有可能选择几个精子的优质基因，使孩子更加优化组合呢？”

我一边随便东翻西看，一边思索着：我到底要找一个什么样的精子？

“首先这个精子捐献者，一定要具有非

常高的智商，理性思维要强。还要长得英俊。对，要喜欢动物，要有爱心，要情感丰富，要正直……”

我回来去在这些档案前转了好几圈，感觉自己越来越焦虑，头皮都要想破了。这时，一个档案管理员走了过来。

“女士，我们有什么可以帮助你吗？”

“我感觉有点困难，不知道如何选择？你们有没有什么可以让我尝试一下的？”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已会说出这样的话，但我真是这么想的。这里所有的数据都只是数据而已，我现在是给在我未来的孩子找爸爸！就算是一颗精子，难道我不爱这颗精子，它能和我的卵子结合？能在我的子宫里着床？能在里面踏踏实实呆十个月孕育出一个小生命来吗？

“当然可以。”

管理员带我走到一组数据库前，电脑屏幕立刻弹出，她指着屏幕对我说：“比如你按这里，可以尝试和精子捐献者握手，按住这里还可以拥抱，甚至接吻。另外还有这个按钮，你可以聆听精子捐献者的声音，还可以和他交谈。还有许多其他功能，你可以慢慢搜索尝试，每种都可以体验三十秒。”

这三十秒对我来说太有必要了，至少这个精子捐献者不再只是冷冰冰的数据而已了。

如果孩子有一天问起我的时候，我除了数据库上的资料以外，也还能告诉他／她某些我的亲身感受。比如，和精子捐献者的握手感觉，是否温暖柔软厚重？我记得一些手相学研究中都提到手的温度质感什么的，这些都可以预知这个人的一部分性格甚至人格特征。

“这实在是一个很好的选择模式”我想。数据是无法提供证据证明此人是不是一个热情或者慷慨大方的人；然而据说握一下手，感觉那么几秒钟可以从判断得八九不离十，我忘了在哪里阅读过这些的。总之，就是要和精子捐献者有些实质性的身体“接触”，才好判断嘛！

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这些和我一样寻找精子的育龄妇女面色那么神秘了。哈！说不定还有什么是可以进一步模拟体验的？

一想到我马上可以亲自尝试一下某种亲密接触，而且这很可能就是我未来孩子的爸爸，我的心跳速度立刻加快了。

我在一个有着非常甜蜜笑容的婴儿屏幕前站着，仔细端详这个孩子，他身上有一种喜悦的魅力吸引着我：他蓝色的大眼睛有股灵气，长长的睫毛微微卷曲，圆润的脸庞上有个非常深的酒窝，满脸的灿烂笑容加上“咯咯”的笑声，他一下子抓住了我的心。我想制造他的精子一定充满喜乐。

“和这个精子捐献者接吻的感觉会是怎样的？”我忍不住遐想起来。

“至少以此可以判断他是不是一个充满热情和激情的人。”

我不知道这种模拟体验的场面是怎样制作出来的，但真的要和一个陌生人，甚至我连面孔都无法看到的人接吻，除了兴奋，我突然竟有点儿紧张起来，我不由自主地再次环顾一下四周，还好每个和我有同样目的的人都忙着呢！

我按下了指定的按钮，光线马上暗了下来，我似乎什么都看不见了，刚才可以看到的一切都消失了，我完全被漆黑包围住，既神秘又有些难以解释的恐惧，我干脆慢慢闭上了眼睛。

然而就在这几秒钟的黑暗里，我所有的感官都突然敏感起来。嗅觉、触觉，听觉，身体的每一根汗毛都似乎敏锐起来。一股淡淡的男性的体香飘过来，慢慢靠近了我；我听到了细微的呼吸声，我的心跳越来越剧烈，我好像听到自己的心跳声“咚咚咚”……

两片湿润柔软的嘴唇，带着一股强烈的青春气息，轻轻的压在了我的嘴唇上，我还来不及反

应，那样一种温暖的热流已经迅速涌动并传送至我的全身，我感觉自己颤抖着茫然地想要拥抱他，可是我自己的身体却是轻飘飘的，说不清楚自己是在飞，还是在漂浮，我完全无力地被动地被托扶着，被温柔地拥抱着……在一个巨大而温暖的怀抱里，我开始喘息着，微微地张开了自己的嘴唇……

我想我的大脑完全被荷尔蒙强烈地充斥着或完全占领了，此刻我无限渴望一个法式的激情拥吻，我幻想着自己在一种强大的力量里，瞬间拥有整个世界……

三十秒。

我回到了现实。

刚才的一切竟然都是一个4D影像模式，所有感受竟然如此逼真。我一时半会有点无法适应回到现实的反差，怦然心动的情绪完全平静不下来。

“从梦幻到现实的跳跃就这样在三十秒钟完成了？”

“也许我们连家庭生活都可以选择这个模式？嗯，现代科技也许可以创作出完美恋人……”我无法停止自己继续按照这个思路想下去：“反正都找不到合适的对象，生个自己的孩子，再偶尔和理想的恋人翻云覆雨……”

我躁动不安的热血、急促跳跃的心脏以及混乱的思维都促使我继续模拟下去。“即使这是4D的虚幻世界，但是我感受到的全部都是真实的啊！”我好像好久都没有那样怦然心动的感觉了，好生奇怪啊！

我索性在角落的一张沙发上坐下来，想让自己平静一下。“我干嘛不能和一个4D、5D，甚至6D的恋人吃饭看电影约会呢？我真的需要有这样片刻的温存，我需要把性幻想变成像刚才那样的‘现实’……”

“三十秒的缠绵可以延伸成三小时，周末的傍晚就不会再孤单了……”

“这样可以避免不少非计划生育的社会问题，精子库可以提高生育质量，要生孩子的可以精挑细选地生；不想生的可以如此完美地享受任何

形式的生活……”

我觉得我的大脑思维已经停滞在某一种状况下，而不能够正常思考任何问题，这都是荷尔蒙在作怪，包括这个发了疯要生孩子的打算，但是谁能把荷尔蒙怎么样呢？

我从兴奋的高峰飞速跌落下来，顿感悲凉。

现在的问题是要还是不要这个捐献者的精子呢？我得严肃并全面地思考这个问题。这和刚才的三十秒模拟感受完全没有关系，即使我怀疑这种体验有色情诱惑的嫌疑，但是要做一个孩子的母亲，实际上我是要做一个孩子的父母双亲，因为未来的一切完全由我一个人来决定，这甚至比选择我自己的命运责任更重大。

瞬间一切都好像凝固了，本来寒气逼人的档案库，突然让我感觉窒息，仿佛空气完全不能流动，而我自己竟然下意识地屏住了呼吸，顿感氧气不足，呼吸困难，额头很快就渗出密密的小汗珠；也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的，我的手心也渗出了汗，而且后背也在出汗，不过是湿浸浸的凉汗，湿哒哒的贴在背上。

我习惯性的在裙子的两侧擦着我的手心，又觉得大庭广众的有些不妥，我赶紧拉拉裙子。我一边擦手心，一边拉裙子；然后又擦一擦手，接着再拉一拉我的裙子……

此刻，我……我……要做一个决定；好像全世界都在盯着我和我的这个重大决定。然而我的大脑和思维都燥热得不能运作，好像过热的电脑死机了一样，可是我还在不依不饶地不停按着所有能触摸得到的键盘，企图让它运作；此刻有无数个念头同时干扰我、袭击我、吞没我……

我僵硬地站在原地，也不知过了多久，我才从无比的焦虑和恐惧中回到大脑残存的理性思维里。

我要考虑孩子的智商情商，孩子的心性健康，孩子的肌体机能健康，甚至这个孩子将来会朝什么方向发展，或者我要把她或他培养成一个什么样的人等等，诸多问题一股脑都涌了出来。

我刚才经历的或幻想出来的强烈欲望，就这样在几秒钟里丧失殆尽了。

“既然遗传基因几乎决定了一切，那我不能不说我今天所选择的一切都关乎孩子的命运。”

我想象不出自己是在选一颗精子，还是在选择一个孩子前途，再加上这个孩子将来要受什么样的基础教育，读什么样的大学，孩子的性格培养和人生朝什么方向发展等等，一切的一切都和基因相关……

“不行！我不能为了一个热吻或者拥抱，甚至一瞬间深情的凝视或一时间激情欲望的释放而乱了我的思考，我必须理智一点儿。也许我还必须看看他在运动场上是个什么样子？”我整理着思路，拉了拉坐皱了的裙子，离开了那个让我心乱的角色。

我又重新打开这个档案，换了一个不同的模式，除了他的面容看不到以外，他整个身体的每个细节，包括肌肉的线条都一目了然；非常不错的身材，而且十分中我的意。我继续搜索着，点击“跑步”，马上我和他就出现在阳光明媚的操场上了；我又点击“健身”，我们即刻就来到健身房，这真是绝妙。

还是三十秒。

我又重新回到了现实。他嬉笑说话的声音明明还在耳边，这个看起来“活生生”的人霎时间就消失了。

“哦，差点忘记他还应该是一个幽默的人。这个对于我的孩子也很重要，除此以外，还要有艺术的眼光和情操，要喜欢绘画和音乐。”我尽量不让自己沉迷在幻觉中，迅速思考着重要的问题。

“必须多才多艺。”我似乎听见大脑里另一个声音在提醒我。

这还真是奇怪，想想我以前整天挖苦我的朋友们，觉得她们一毕业就结婚生孩子，过早地消耗了青春；和她们在一起，她们一天到晚谈论的话题基本上不是大屁股，就是小屁股的，那时在我来看简直就是在浪费生命。看看我自己现在，这是怎么了？

我们每个人都在这个巨大的轮盘里，而且这个轮盘无休止地转动着无法停下来。我们身陷其中其实都无法自拔，概莫能外。整个世界都已经

是个地球村了，就算我以为自己可以逃避了一时，结果兜了一个大圈子，我不又回到她们早就起步的地方了吗？而且我还比谁都晚了一百八十步；就算我真的逃离了，我能逃到哪里去呢？更何况现在我觉得，这一辈子我自己做不到的或者我想去做还没机会做的，我都要在这个孩子身上寻找回来。

“原来凡事轮到自已时，一定都更吹毛求疵啊！”

如此看来，用不了多久我肯定是“拔苗助长团”和“望子成龙团”或者“虎妈团”的成员，反正我现在连选择一个精子，都要以最拔尖、最不能输，或者最输不起的方式。我正在精心地制造一部完美绝伦的机器。

“我到底是要给我的孩子一个幸福的将来，还是在弥补我自己的人生缺陷？”我随手关掉了所有的按钮，这个选择程序太煎熬太痛苦了。

“我到底为了什么要生一个自己的孩子？”这个问题又重新回来了，我以为我知道，现在我才发现我完全不清楚。

“我口口声声说是为了创造一个生命，但还不是要为自己生个亲人？赶紧抓一根救命稻草？我

一再强调我所做一切都是为了我的孩子好，但还不是为满足我自己的个人私欲？”我刚才不是还甚至琢磨着是否能用三个最优秀精子的基因来成全我自己吗？

“我到底是为了孩子，还是为我自己？”

我看着身边和我一样焦虑的女人甚至夫妇们，想不出任何终极答案，而且不敢再想下去。也许他们也和我一样？内心斗争着、纠结着？可能不久的将来，人们不必再烦恼婚恋、家庭，甚至生育？随时都能以任何形式与理想的梦中情人“结合”；以自己的意愿随时更换“完美伴侣”；购买最佳的精子，甚至可以找另一个母体代孕捐献者的精子，即精卵都来自捐献者也未尝不可……

两个小时一千美金的精子库之旅，马上就要结束了，我不知道自己可以得出怎样的结论，我完全不能确定自己是否选择刚才那个捐献者的精子。

我忽然感到自己是如此无助和无力，精神无比沮丧，甚至意志极度消沉。瞬间精子库变得更加寒冷空旷，我好像冻僵麻木的一个4D影像，面无表情地随着稀疏的人流，落寞地朝大门走去。

孙宽：中文原名孙宽余，英文名字 Sun Kuanyu（同身份证）。原籍北京，现新加坡公民。大学本科就读北京师范大学，南京大学文学硕士。曾做过播音主持，后经商从教。曾在北京、香港、新西兰、美国、新加坡等地学习和工作，最后一份工作在新加坡美国学校中学教语言。现旅行和自由写作，定居新加坡。2016新年前，创办微信公号《宽余时光》，目前已发文300篇，部分作品发表于新加坡《联合早报》、《文汇报》、《扬子江评论》《雨花》等国内外报刊杂志。

# 邻居

• 蔡珍妮

## (一)

他生病住院，我本不打算前去探望。

我对母亲说：“我们这样前去探病，会不会很唐突？万一他问我们怎么知道他住院，你要怎么回答？”

“就说是从晓晴那知道，不就得了？”母亲直接反应。

“你想去，就自己去吧。”我打从心里就很排斥前去探望他。不知为什么，每次遇到他，我总会全身紧绷，浑身不自在！

母亲喜欢他。除了长相不赖，为人处世方面，无可挑剔。我从未将他放在心上，只是很纯粹当他是住在隔壁单位的邻居。母亲不时在我耳边打边鼓，打得我怪烦的。

## (二)

年过三十未嫁，母亲开始感到焦虑了。对于女儿不愿积极找对象，甚至还要以黄金剩女自居，颇有微词。这世界虽提倡男女平等，但是对女性的歧视依旧在。男人三十是黄金单身汉，女人三十是剩女。母亲晓得若再不积极在我背后推我一把，我将沦为负资产。他日即使想要脱售，恐怕还遭人嫌弃了！

“一个女人过得再好，总该有个归宿啊！有了归宿就要有子女，这才成个家啊！真不该给你念这么多书。书里头不知道灌输你什么思想，搞得你执意不嫁。”

这句台词重复了N遍，她不嫌嘴酸，我都听得耳朵长茧。

实在是忍无可忍了！我气鼓鼓地警告母亲：“你再继续唠唠叨叨，我就向公司申请外派，离你

远一点！”母亲怕寂寞，从此不再敢提及此事。

但是，这并不表示母亲已经对我的终生大事彻底放弃。她勤跑附近的公园，跟那班好事的婆婆妈妈们乔事情。乔什么事？乔儿女们的终生大事咧！她背着我，拿了我那张惨不忍睹的大学毕业照努力地为我寻觅好夫婿。她明知照片丑，却不敢向我要张新的，就怕我跟她闹脾气将她扫出门了。她不懂得使用智能手机，若有，早就效仿狗仔队，趁我不注意，大肆偷拍了。

某天，新邻居迁入隔壁单位。姓叶，单身汉，40来岁。职业：某家大医院的外科医生。母亲双目闪烁着一种逮到猎物的兴奋感。每天早晨要到菜市场时，总会刻意在电梯处等着与他共乘一部电梯。先是打招呼，再趁势打听他的家庭背景。每次成功获取重要情报，她脸上立即刷上得意的表情。

“排行老二。上有一个哥哥。父亲经商，母亲是主妇。典型的小康。”

条件这么好的男士，居然未娶，这间中必有问题。最大的可能性不外三个：不是离婚就是鳏夫，再不然就是搞同性恋。

她听了，言之凿凿回应：“他没结过婚，哪来的离婚，哪来的鳏夫？同性恋？依我看绝对不是！”

我提醒她：“同性恋三个字是不会刻在额头上的！医生是保守行业，为了避开世俗目光，秘而不宣，合乎情理。你看多少成功男士不娶，都因他们是同性恋者。”

于是，母亲开始留意是否有陌生男士进出他的公寓单位。她还真是无聊到非要查个一清二楚不可！想到这，我应该感到宽慰，毕竟她疼我，要

我嫁给好男人。万一隔壁那家伙是个同志，那还得了！

后来，为了巨细靡遗调查他的背景，她居然把他请到家里来吃饭。那天刚好是周末，我因为宿醉，不但头痛欲裂，还反胃得厉害，在床上躺了一整天。黄昏时分，我拖着疲惫的身躯走到厨房想取水喝，结果意外发现他正襟危坐在沙发上。一见到我，他脸上立即露出略微尴尬的表情。我这才猛然发现，因为喝醉了，连衣服没换就跳上床入睡了。身上所穿的衬衫纽扣不知何时崩开，差点春光乍泄！厨房里传来劈里啪啦炒菜声。我气急败坏地冲到里头朝母亲‘兴师问罪’！母亲压低声量，好声好气地这么说：“他开刀或许还行，煮顿饭就显得很费劲，反正也只不过多摆了一双碗筷。”

有客在，我唯有压抑那股怒气，回到卧室。宿醉状况依旧没好转，所以我又回床上躺了。没多久，母亲走进了卧室。

“快起来吃饭吧！你已经躺了一天，现在还想继续躺？”她拍拍我的肩膀。

“我不想吃。”我摆摆手说。

“酒量不好，还喝成这样！每次应酬都喝到半死不活模样回来！如果是这样，你高中毕业之后就应该直接到红灯区当个酒家女，还念什么鬼研究所？你不是一向很强势吗？老板要你跟着去，你就不懂得拒绝吗？”母亲碎碎念着。

“好啦！别念了！客人在外头，别怠慢人家。你快去陪他吃饭吧。”我迫不及待打发她离开。

### (三)

叶医生初次到我家，好运未到，霉运却接踵而来。老总以集团重组为由，必须‘忍痛’裁掉数位高层人员。

被裁掉都净是那些毫无出色表现的高层人员。我如此卖命，甚至还客串酒家女居然也被裁掉！老总早已视我为眼中钉，不利用如此良机除掉我，还需要等到何时？与我共事的那些家伙们为保饭碗，连屁都不敢放！老总给予被裁员工半年薪资赔偿，并要求我们交出员工证件，取走自己的

物品，马上走人。

不到两小时，我灰头土脸地扛着大纸箱离开了办公大楼。

一回到家，母亲好奇问：“怎么这么早就回来？”

我毫无隐瞒地告诉她我被裁了。在找到工作之前要我每天跑到公园或咖啡厅耗时间，佯装上下班，我可办不到。

然而，母亲的反应出乎我的预料。我原以为她会一脸紧张追问被裁掉的原因。毕竟，我经济负担不轻，这栋新公寓每个月的房贷数额不低。

“离开那家公司也好！再继续呆下去，我看你的肝迟早不保！你就趁这个机会好好休息。工作可以慢慢找。”

“但是，也不能慢慢找啊！房贷还是得继续按月缴付。”

“你研究所毕业，还怕找不到体面的工作？”母亲说得很理所当然，“再找不到，就考虑转换跑道，不一定非要涉及金融这一块啊！”

### (四)

赋闲居家，时间仿佛过得特别慢。偶尔，母亲会拉着我到菜市场转转、商场逛逛。她知道我排斥到公园跟那些婆婆妈妈们打交道，深怕会引爆煤气桶爆炸，所以识相不拉我到那。

某个周末，我在面试过后，在街上巧遇高中同学叶晓晴。

老同学许久不见，自然欣喜。话匣子一打开，再也无法关上了。高中毕业后，她考入巴黎著名芭蕾舞学院。去年与当地芭蕾舞剧团约满之后，她决定返国，开间舞蹈学校。在法国呆了十年的她，凭着留法名气招生，难度不高。她甚至还说，有些在轮到等候名单内呢！

“睿雨，我们别一直站在街上聊。走！到我的舞蹈学校去如何？”

晓晴的舞蹈学校位于市中心一间办公大楼内。舞蹈室面积宽敞，洁净明亮，视野极佳。

“我记得你以前也学过芭蕾舞。怎么样？有没有想过再度穿上舞鞋？”

我苦笑应：“不行！肌肉僵硬，身子骨也没有以前灵活。坦白说，若不是我母亲坚持，我才不想学。”

“你其实还有芭蕾舞演员优雅的体态。若想重拾对芭蕾舞的热忱，我可以让你免费上课。对了！你在哪上班？高中同学中，唯有你念到研究所呢！你的事业发展应该很顺遂吧？”

听到这句话，我哑然了……

### (五)

回到公寓，我在电梯处遇到叶医生。

他亲切地向我打声招呼。

我‘努力’地挤出笑颜回应他。

正巧，母亲刚从菜市场买了些菜回来。一见了我也，也不看清楚我旁边站着谁，劈头就问：“今天去面试结果如何？”

电梯内的气氛有些别扭。

我被母亲的‘不识相’给激怒而冷待她。

母亲犹如犯错的小孩，保持着沉默。叶医生则掏出手机，‘忙碌’地滑呀滑。

到了顶楼，电梯敞开，他按着开门按钮，颇有风度地示意我们先离开。

我气鼓鼓地步出电梯，连一句‘谢谢’也没对他说。

### (六)

失业快三个月，我勤跑各大公司面试就是无法谋得一官半职。即使获得面试的机会，我都未曾接到录用来电。发出的履历犹如石沉大海，杳无音信。有经验有学历，找份工作却处处碰钉子，谁相信？

我的焦虑感，母亲明知道，却不时以‘间接的方式’提醒我应该是在求职方面加把劲了。

当初她说我应该趁这个‘难得’机会好好休息。然而，随着休息时间拉长了，她显然也急了。显然，硕士学历在当今社会已起不了任何作用。

“你还有没有跟那班大学同学联系？别老是窝在家，应该不时同他们聚餐啊！”

母亲是希望我透过聚餐，打好人脉关系，要

谋得一份好差事，指日可待。

母亲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如果事情可以如她所愿，我早就坐在办公桌前瞎忙了，还会陪她到商场、菜市场溜达？

### (七)

晓晴邀我到舞蹈学校喝着下午茶。她刻意选择在周末，因为周末我‘没上班’。

“睿雨，才数周不见，你瘦多了。怎么，在减重啊？”

我叹气回应：“操心事多，自然减重。”

“工作方面的压力大吧？你放慢速不度就得了？再不到我这练练舞，减减压。我说你，怎么没想去找个男朋友？是你要求高吧？没有博士头衔，就甭考虑，对吧？嘿！堂哥过来这坐，这位是我高中同学，张睿雨。睿雨，他是我堂哥——叶文阳。”

结果，当我们四目对望时，那股错愕不言而喻。

我心里嘀咕：时运不佳，碰到的净是倒霉事！

“睿雨是某家投资公司的高层人员。在所有高中同学当中，唯有她一路念到研究所。难得这个大忙人今天休息，有时间过来。”

叶医生边喝着咖啡边微笑点头。

我想他心里恐怕是在嘲笑我吧？什么‘大忙人’，什么‘今天难得休息’？其实根本就是赋闲居家多时的量地官！偶尔还被她瞧见我为了躲避母亲的唠叨，跑到附近公园放空呢！

此时，包包内传出清脆的手机响声。

响得可真是及时！我大可利用这个机会脱身。窝在这里，被他看笑话，我简直难堪死了。

一接听，原来是某家保险公司打来推销他们的产品。

我牛头不对马嘴回应：“好，我知道了。那么，一会儿见！”

对方的话还没说玩，我就按下关机按钮。

“我有事得先离开。”我将手机投入包包，站起，准备告辞。

“是什么重要的事？”晓晴很好奇。

“有些保险相关文件得处理。下次再见吧！”

我礼貌性地朝叶医生打个微笑，然后匆忙离开。一踏出舞蹈学校，我大呼一气，犹如刚从灾难现场顺利地逃了出来。

母亲患上风寒，身子骨不适。早晨没法到菜市场买菜，晚餐自然没有着落。看样子，回到家得叫外卖了。

一回到公寓，我看见母亲坐在沙发上，双目对着电视荧光屏望。

“晚餐就叫外卖吧。你想吃什么？”我问她。

母亲听了，吃力般地从沙发站起，一脸惨白地说：“我想我得去看医生了。”

X X X      X X X      X X X

我紧扶着全身酥软的母亲往电梯处走。

到了一楼，电梯门敞开，站在我们面前的是叶医生。

看到满脸病容，几乎快无法行走的母亲，叶医生立即反应：“我送你们到医院。你们在这等我，我去把车开过来。”

从那天起，母亲就视叶医生为救命恩人了。

## (八)

母亲休养期间，我不得不拎着菜篮子，在拥挤不堪的菜市场穿梭。买菜、到中药铺抓几帖补药给她补补身子。每次回来，她总会仔细查问每一项蔬果肉类价格，再一贯疾呼我被坑了！

“为什么这么贵？你有没有杀价？”

“杀价太麻烦。为了省那一丁点钱，浪费气力，我才不干！”

“你就是这样阔气！到菜市场要懂得杀价，这是基本常识！”

“所以啊！何必坚持我必须到菜市场买菜？到超市不就得得了？买完菜回来，还要被你念，还真是吃力不讨好！”

“你不懂！超市的蔬果肉类有菜市场新鲜吗？你到超市买菜，可以一根根挑吗？真是的！念

这么多书，连这些基本常识都不懂！”她喋喋不休地斥责。

## (九)

坐在书桌前，我又再次向某家大企业发送了一份履历表。

这已是我第三十次发送履历表。

求职过程中所遭到的挫折，我已不再存有任何‘被回复’的期待。

研究所毕业又怎么样？失业没收入，一样还得吃饭，一样还得按月缴付房贷。我总不能靠那笔遣散费和积蓄度日。再这么下去，总有坐吃山空的一天。经济不景，要我卖掉手中那些股票只亏不赚！我还真被卡在其中，进退两难。

颓废太久，我变得越来越没有上进心，甚至想走捷径打算嫁给富二代。没感情基础没关系，最重要的是有个金库可靠，借此过着衣食无忧过日子！

当一个人口袋快见底时，还装什么鬼清高！

## (十)

晚餐时，母亲不经意说：“叶医生的单位最近没什么动静。”

“生病之余还不忘监视叶医生的单位啊！你倒是病得很清醒啊！”我语带嘲讽。

“我们这一层只有两户人家，出门开门总会发出声响吧？这几天我就没听到。”

看样子，她一直以监视叶医生为生活重心。住院期间，一见到叶医生来巡房就乐得犹如一位获得棒棒糖的小孩。我不止一次浇熄她那不切实际的念头，因为叶医生不是我的菜。这个人看似太过完美，让我起了戒心。在怎么完美的东西，总会有瑕疵，而且几乎都是超出想象的大瑕疵。

“你就少管人家闲事。他只是我们的邻居，不是我们的亲人。”

“他好歹也是我救命恩人，所以关心他也应该”母亲理直气壮地。

“只不过举手之劳送你入院，你就夸张视他为救命恩人！还真是可笑至极！”我白她一眼。

“话先别说得这么满！搞不好，哪天你也需要叶医生的帮助！”母亲气鼓鼓地回呛。

### (十一)

我陪母亲回医院复诊。

看完了医生取了药，已耗上大半天。身子无大碍，就是血压及胆固醇偏高。在医院大堂内，我们遇到了叶医生。他一见到我们就面带笑容朝我们走过来。

我想此刻最乐的，莫过于母亲了。因为她终于可以见到她朝思暮想的叶医生了。

他一脸关心地问母亲复诊结果如何。

“就是血压及胆固醇偏高。人老了，药不离身，成了老药罐子。”母亲苦笑。

“若饮食控制得当，病况是可以受到控制的。”他笑笑回应。

两人一搭一唱，将我晾在一旁。

回家途中，母亲突然问：“你有没有发现叶医生气色差？”

我听了，还真是抓狂了！叶医生！叶医生！什么都是叶医生！难道在她的人生世界里只独有叶医生一个人吗？

我耐着性回应：“他自己是医生，自己身体有什么状况，自然晓得。由不得我们来为他操这份心。”

“我有一种不好的感觉。总觉得他身体出现了状况。”母亲喃喃地。

我语带不耐烦回应：“那只是你的感觉。你又不是神婆，你又没有X光眼，你的判断会比专业医生来得精准吗？”

### (十二)

我从商业区某家办公大楼走出来。面试的结果还是回去等录用来电。

看来，我应该听母亲的话，转换跑道，不一定非要涉及金融这一块。

午餐时段，商业区的小吃店、餐馆皆是白领们的身影。这才想起，自己在商业区工作时，几乎从未与同事一块外出用餐。我的午餐几乎都是在

办公桌前享用。每次都是边吃便当边紧盯着电脑荧光屏。一刻也无法松懈。

结果还是惨遭被裁。

所付出的努力，付诸东流。

这时，母亲来电告诉我厕纸和洗衣粉快用完了……

我提着两包厕纸和一包洗衣粉徒步回家。

来到公寓电梯处，叶医生正好也在那等电梯。

一见到我，他礼貌地向我声招呼：“张小姐，你好！”

即使心情败坏，即使感到疲惫，我还是勉强挤出笑颜来回应他。

因为，我没忘却他对母亲的协助。

“刚从超市回来？”他看着我手上的物品，再打量我光鲜亮丽的穿着。

我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他一定是在想：只是到附近的超市，需要穿得如此光鲜亮丽，拎着上万元手袋吗？

我只是点点头。他若是聪明的话，应该可以直接猜到我这个量地官是跑去面试了。

在等待电梯的当儿，他接到一通来电。乍听，脸色瞬间大变。

### (十三)

我告诉母亲刚在电梯处碰到叶医生。

“接到电话，连家也没回就匆匆地前往停车场。”

“应该是病人出现状况吧？”

“十不离九，应该是。”

“我总觉得他气色不佳。你有没有发觉他消瘦了？”母亲又是这句老话！

自从病倒痊愈，她比昔日更加关心叶医生，还不忘对他‘察言观色’一番。对于我这个女儿，也不见得会如此关心。忍无可忍，我直接朝她发飙！连不雅的‘屁’字也脱口而出！

“既然你这么关心他，为什么不直接问他身体是否出现状况？你老是将此话挂在嘴边，我听了都烦！我又不是医生，跟我说有个屁用？”

母亲一听，默然不吭声了。

数日后，我和母亲从菜市场回来时，就看到叶医生往停车场方向走去。他手里提着一个行李箱。

“他提着行李箱，一副准备出远门的模样。身体出现状况的人，可以这么洒脱去旅行吗？神婆也会有失算的时候。”我借机挖苦她。

对于自己的失算，母亲选择沉默不语。

#### (十四)

周末午间，晓晴邀我‘下班后’直接到舞蹈学校找她。反正闲在家也无事可做，所以我就决定跑一趟。

“今天是成年芭蕾舞班的第一堂课，你就去试试看。”

“我没兴趣。”我直截了当。

“才一个小时。你就当是运动。”

“我已经N年没运动了。那些基本动作已经忘得见底了。还有，我这副模样，要怎么上课？”我刻意指着身上所穿的牛仔裤和宽松白色薄上衣。

“要适合的装备，我这里有。你尽管挑吧！”

这个死丫头存心要看我出丑，非要我上一堂课不可！

我以没做好心理准备为由，拒绝了她。

她知道无法说服我，不再勉强。免得自讨没趣还挨骂。

我们漫无目的地聊着，聊啊聊的，就聊到了她的堂哥叶医生。

“上次跟他借行李箱时，就发现他不但暴瘦，而且气色差。”

这才想起前些时候，我和母亲就看到他提着行李箱往停车场走的背影。原来他不是去旅行，而是要把行李箱借给晓晴。

“应该没有什么大碍吧？”

“他肝功能出现问题，严重的话可能得换肝。得知消息就马上住院治疗，病况似乎不佳。”

我乍听，不禁吞了一下口水。母亲在‘察言观色’方面居然这么神准！我也未免太小看她了！

#### (十五)

母亲已经换好衣裳，准备到医院探望叶医生。我真后悔告诉她叶医生住院之事。早知道，什么都不说乃是上策。

叶医生是我们的邻居。关心邻居很应该，但是，她给我的感觉是过度关心了吧？搞不好，病恹恹的叶医生打从心里根本不想会客。

“医院有五栋大楼，真担心会因为迷路，四处乱窜，浪费不少时间。看样子得一路问人才能顺利找到他的病房。去探个病，犹如万里长征，折腾人啊……”

受够了母亲刻意般的碎碎念，我合上笔电，不耐烦回呛：“要我陪你去就直说，少拐弯抹角！”她一听，脸色立即浮现出胜利的微笑。

X X X                  X X X                  X X X

一样的医院大楼，一样医院的场景，却是不一样的心情。一想到一会儿要同他见面，我就感到很不安，很不自在。连我自己也无法解释自己为什么会如此反常。

母亲想买一个花篮送给他。我告诉她送花最不实际。非但不能吃而且不到几天就得准备装入垃圾桶内。这跟撒钱没什么区别。

她仔细想想觉得颇有道理，最后就决定买了一个水果篮。至少，他不吃还可以分给其他人享用。

总之，她就是觉得空着手前去探望叶医生是一件很失礼的事。

我们来到护理站。

护理站的护士说：“叶医生特别交代，他不会客。”

我听了，如释重负松了一口气，并对母亲说：“既然他不会客。我们就回去吧。”

母亲听了，唯有将水果篮交给护士。

“我一定会帮你转交给他。”护士面带微笑保证。

“有劳了。”母亲一脸感谢。

正当我们准备离开时，就看到一位护士站在

病房门外笑着喊：“叶医生！今天状况如何？”

母亲听见，居然二话不说就快步地朝他的病房走去，似乎准备凑一份热闹！

“叶医生都说不会客，你要进去做什么？至少应该尊重他的意愿吧！你这样硬闯，只会增加他的困惑。他收到水果篮自然会明白你的心意！所以，你别添乱了！”我拉住她，气急败坏地低叫。

回到家后，憋了一肚子气的我，气鼓鼓地朝母亲开炮了。

“叶医生跟你非亲非故，需要你这么热心吗？”

“叶医生生病，我们探望也应该。上次我差点昏倒，及时获救，也多亏叶医生啊。”母亲振振有词回应。

“应该多亏我，在你昏倒前及时回来！多亏他正好站在电梯门前，碰到病恹恹的你！更多亏他有车，才得以火速将你送院！你有完没完？为什么老是把这件事挂在嘴边？他只不过是举手之劳，你却夸张般视他为救命恩人！早知道会这样，我不应该告诉你他生病住院的事。待人热情也要有个限度！”我越说越生气，甚至还有一股摔东西的冲动！

### (十六)

朝母亲发飙之后数日，母亲突然宣布要和阿姨们一块到欧洲旅行三周。难得她愿意出国旅行。自从父亲病故，她什么地方也不愿意去。常年被困在这个城市，她已经丧失走出熟悉环境的勇气。即使我出来社会工作，有能力让她出国旅行，她也不愿踏出家门一步！其原因可笑至极，居然是担心家里一堆家务事没人处理。总之，一想到有三周时间不必正眼对她望，无需担心她又要搞出什么花样，我大呼一气，感到无比轻松。有时，被她惹烦，还真是后悔要她将老家出租与我同住一个屋檐下。她没什么娱乐、没什么朋友，即使有，也是那班公园里结识的婆婆妈妈们。能碰面交流，也只有早晨她们送儿孙们上学或是到菜市场买菜的时段。阿姨们各忙各的。每次见面，不是在农历新年、外祖父母忌日就是出席某些亲戚的红白事。

父亲在我大一病故之后，留下一栋老公寓和数笔积蓄、保险赔偿金及股票。我们母女俩就靠这些来维持基本生活，一直到我研究所毕业。阿姨们看到母亲整天守在家里，除了家务就无事可做，曾劝她不如到超市打兼职，或是去当钟点。母亲以太久没踏入社会为由，抗拒尝试。她的世界是封闭的。即使搬到这个新社区与我同住，也还是每天穿梭在同一个地方，重复同样的一件事。自从叶医生搬入，她就以‘监视’他的一举一动来调剂她那原本枯燥乏味的生活。

没多久，二姨给我来电。

“睿雨，你妈还没提供护照资料呢！打电话来问她，她说护照早过期，得办一本新的！你赶快陪她去办理新护照吧！旅行社正等着填补资料。”

我只好陪母亲去办理新护照。

周末人多，取号之后又是等着被传唤到柜台。

在等待的当儿，一路上有些沉默的她‘终于’开腔了：“如果觉得房贷是一种负担，等租户合约到期，我们就搬回老家。你的公寓可以选择出租或卖掉来套现。”

“我还没沦落到那个程度。”我回应。

“都过这么久了，你都还没找到工作……”她嘀咕着，“即使有积蓄，但是没收入，迟早……”

我不想听她又再唠唠叨叨，也不愿与她正面对起冲突，就问她：“我要去买饮料，你要喝什么？热茶可以吧？”

### (十七)

母亲和阿姨们去旅行，他们一路相伴，互相有个照应，我很放心。我给了她三千元欧元，叫她尽管去消费。母亲生活素来节俭，一分一毫都算得清清楚楚。每次见我购买奢侈品，就斥责我败家。以她这种荷包看得死紧的性格，是绝对不会在法国购买名牌包、在瑞士购买名表以及在意大利购买名鞋的。所以，三千欧元肯定是够用的。她不愿收还斥责我毫无金钱概念。她说，失业零收入还装什么阔气，一次就塞了三千欧元给她。我为

了让她安心收下就谎称这些钱是昔日到欧洲公干时所剩余的。她听了，果真放心地把三千欧元塞入手袋内。

“钱要分开放。即使被偷了，还有个后备。”我提醒她。

出发前一天，我帮母亲整理行囊。

三周，要带的衣服也多。正逢冬季，保暖衣、围巾、热帖、手套及厚袜都不可少。还有，每天服用的降血压、降胆固醇的药物也必须携带。沐浴乳、洗发水、洗脸霜、牙膏牙刷、护肤霜、润唇膏等待……我都为她准备齐全了。

“只是出个国，却搞得像准备逃亡跑路。需要携带这么多东西？这么重，怎么扛？”她一见到行李箱几乎被塞满，不禁皱眉头。

“不需要扛，拖着走就行了。绝对轻松！”

我把行李箱关好，当场向她示范要如何拖着行李箱走。

不知为何，这晚我心情特别漂亮！所以，跟她说话时，多了一份耐心少了一份刻薄。

### (十八)

母亲不在家的日子，是的，我耳根子确实清静多了。

我甚至还忘了隔壁住了一位叶医生。

由于一直找不到工作，我唯有到职业介绍所去。

真是走投无路，才会沦落于此。

再继续天天窝在家，我不但快发霉还与外界脱节了。

“现在是有一份空缺。合约期半年。工作地点就在 X 医院。”

“X 医院？”我有些错愕看着坐在我面前的女士，“很抱歉。护理不是我的专业。”

“你误会了！是在医院财务部上班。他们正在寻找一位可以服务半年的会计师。和数字打交道不是你的专长吗？你可以回去考虑之后再回复我。”

虽觉得委屈，但我还是答应接过这份差事。

我又再度出现在这家医院。看样子，我跟这

家医院有着一种不解之缘。

主任看着我的履历表，立即露出一副‘我们这个小庙，供不起你这尊大佛’的表情。但他也知道不能一直保持沉默对望着我，总得做做样子，问我一些问题。

“你应该知道，合约只有半年吧？”

“是的。”

“给予你的薪资，你也很清楚吧？”

“很清楚。”

“原本那位会计师拿了半年事假，所以你是顶替她的位子。虽是五天工作制，但是若工作量多的话，周六也得回来加班。因为你不是正式员工，自然无法享用一般员工的福利。若没什么问题，你可以马上签约，直接上班。”

### (十九)

我就这样开始上班的日子。

虽是合约员工，但在穿着方面，我一如往昔。

穿着数百元的上班服饰及名鞋，再拎着数万元的包包，我总是以这副姿态出现在那个有够凌乱毫无格调的办公室。这就犹如一身好装的贵妇，蹲在街边吃路边摊般的不协调。

和数字打交道惯了，要处理那些繁杂账目对我而言都不是难事。人家费了一周处理好的账目，我只需要一天就能全盘搞定。主任看在眼里，忍不住对其他同事嘀咕：“硕士的脑袋结构非比常人。做什么事都是快而准！半年后，她若还在这里继续呆下去，我的饭碗极有可能不保。”

午餐时段，餐厅挤满一堆用餐人，难找座位。我唯有来到便利店买三明治和饮料，简单解决一餐。一位颈项挂着听诊器的医生与我擦肩而过。

就在那一瞬间，我突然想起了叶医生。也就在那一刻，我看到晓晴快步地朝我走来。

“睿雨！你怎么会在这？”她一脸的诧异。

“我刚在这里上班。”我不想隐瞒。往后若在这里再度相遇，至少，无需再捏造五花八门的借口。

“你不是一直在投资公司上班？怎么会跑到这来？该不会是猎头公司把你挖到这来吧？”

我不想阐述那段起承转合的过程。所以，转个话题问道：“你怎么在这？”

“来探望我堂哥。啊！你也见过他！在我的舞蹈学校啊！”

我点点，装傻般回应：“啊！对！在你舞蹈学校，我见过他。上次，听你说他身体出了状况。”

“前天，他接受肝脏移植手术。手术进行得很顺利。”

“捐赠者是谁？是家人吗？”我好奇地问。

“不是。捐献者是一位车祸脑死的病患。”

## (二十)

手术后一周，叶医生一直处在深度昏迷。

这天，一脸担忧的晓晴趁空挡跑到医院加护病房探望他。探访完毕，就把我找到咖啡厅来。我刚处理完手头上一堆工作，所以就偷偷跑到咖啡厅打诨摸鱼了。

“医生说耐心等他醒来。几时？明天？一周？一个月？还是一年？这种等待很折腾人！如成了植物人，岂不是一辈子躺在床上？一想到这，真是令人感到害怕！我伯父伯母为此勤跑各大寺庙，求神拜佛。为了他，他们两老已经一周没回家好好睡了。”

接着，话题不知怎么的，扯上了他的前未婚妻。以他的条件，即使知道他二婚、三婚或是女人成群，我无需感到太意外。

她告诉我，前未婚妻是外地人。护理学院毕业之后就来到这家医院工作。其美色可吸引了不少男护士和医生的眼球。但就是不知怎么的，她居然迷上了叶医生。叶医生是不折不扣的书呆子，沉闷乏味得可以！他原本就不想同她交往，因为他想把所有的精力投注在繁重的工作上。那个女人就展开积极的追求攻势。一次叶医生母亲到医院找儿子，她就顺势大拍她马屁，力图博取她的好感。叶医生的母亲很单纯，以为人家是百年难得一见的好女孩！不但长得标致犹如出水芙蓉，而且还很懂人情世故，就开始积极在叶医生耳边打边

鼓了。结果，两人果真开始交往。

“婚前为房子事，就闹得不愉快。我伯父伯母唯有拿出钱给他们买新房子。房子有了着落，就决定订婚，同双方父母见面，发现对方家庭一般，不算宽裕。父母开间小餐馆，勉强可以维持日常生活。新公寓未建好，我伯父因为事业出现危机，几乎破产。因为这样，自然没有能力支付新公寓的余款。她知道之后，非常不谅解！所以，我伯母常说她是把尾巴藏起来的妖精！由于两人摩擦不断，加上某位富二代追着她追得很紧，订婚不到半年，她就跟人家跑了。”

这还真是一部剧情狗血的家庭伦理剧！

“嫁给富二代总好过为病人倒屎倒尿！不但委屈收入也永远不会水涨船高。而且还听说这个富二代还购买新房子给她父母享福。过惯了节衣缩食的日子，看到梦寐以求的新房子轻易到手，能不心动吗？就这样，我堂哥再不愿再涉足感情世界。太累太折腾。付出的真心，换回的是虚情假意，怎么不令人感到心寒？真他X的现实女！”晓晴应该很痛恨这个曾经抛弃他堂哥的女人，不顾形象，连三字经也飙出口了。

## (二十一)

母亲欧洲行似乎玩得很尽兴。

二姨每天在《脸书》打卡。除了报告最新动向，还在我信箱留言：你妈初次看芬兰皑皑白雪，就兴奋得犹如小孩！睿雨，你妈就是自我封闭太久，搞得思想僵化、外面世界变成什么样，都毫无概念。带她出来走走，开阔她的眼界，何尝不是一件好事？她还说会突然答应我们邀约，参加欧洲游都是因为你一直跟她斗气。没想到，一趟欧洲行，居然让她乐不思蜀！她还答应我们下一站就到南美洲大玩三星期。你嘛，就准备好旅费吧！

看样子，经常跟阿姨们环游世界，将会变成常态。对母亲是好事，但对我荷包而言肯定不是。

合上笔记本，准备离开餐桌，眼前是乱成一团的惨况。不到两周，整个家犹如刚遭到窃贼洗劫过，凌乱不堪！看样子，逃避家务不是办法，因

为总有一天还是得面对……不知怎么的，我突然觉得母亲在家的话，其实也‘挺好’的！

## (二十二)

数日后，为了赶财务报告，我加班。整个部门只有我一个人加班。照理说，这种工作不应该轮到我这个新手来处理，但是，被主任盯上也只能做了。我总觉得，他根本是打算我的报告去邀功了。反正也不是什么难事，就看他有没有本事将报告内的细节阐述得清清楚楚、滴水不漏。换成是在昔日，我必定会摆出主管高高在上的气势凌人模样，将这叠数字丢给下属处理！现在的我还真有一种惨遭报应的感觉。我自认为自己没有亏待过下属，只是同他们的互动只局限在工作范围内。对于他们工作范围以外的私生活我一概不感到兴趣。我在他们眼里是一个没什么人情人味的上司。下属的红白事我一概不参与。他们工作上犯错，我也会毫不留情面、不顾及他们自尊朝他们破口大骂一番。这就是为什么，当我无预警被裁掉之后，没有任何人跳出来为我护航，希望高层改变心意。我终于尝到了苦果！

母亲常说我做人大冷漠了。对自己母亲冷漠、对朋友冷漠、对同事冷漠，当然对邻居也冷漠。

“对别人微笑，会要了你的命吗？搞得人家以为你自视过高，给人高不可攀的感觉，不但吃亏也难找到对象！”

“我又不卖笑！不笑的话真会要我的命？你应该感到庆幸，因为你的女儿不懂得笑里藏刀。”

我总是认为做人实在、不去做伤天害理之事，就好了！还需要搞什么表面功夫，卖什么笑啊？

可是，仔细一想，难道对人微笑，有这么难吗？对周遭的人表达关心、感谢真的有这么难吗？

离开办公室，已是晚间十点。

途径医院花园，我看到有位穿着病人袍的男士漫无目的地四处乱晃。

仔细一看，居然是叶医生！

等等！叶医生不是还躺在加护病房吗？他怎么可能出现在这里？

“你是叶医生吧？你怎么会出现在这？”我好不赫然地看着他。即使他恢复意识，也不可能拖着半死不活的身躯夜逛花园吧？

“你看得见我吗？张小姐，你看得见我吧？是吗？我……看见自己血淋淋躺在手术台上！随后，我被弹到这，无法回去！我成了一个幽灵！”素来冷静的他，一脸不知所措，语气充满着焦虑。

我目瞪口呆地看着眼前这个幽灵。眼前这个幽灵犹如活生生的一个人，没有电视剧中的给予人虚无缥缈的感觉。难道幽灵都是长成这副模样吗？

一位少年骑着电动滑板车正朝他的方向冲来，我试图要拉开他却赫然发现他就像空气一样，无法触碰！少男‘穿越’了他，他仍然直挺挺地站在那，毫发无伤。

X X X

X X X

X X X

我初次拉着幽灵的‘手’，直奔加护病房。

加护病房的护士一听我是来看叶医生，只说：“任何人都可以进去探望这位患者。”

看样子，他的生命已经在倒数计时了。所以，护士才会放宽访客限制。

我必须在他呼出最后一口气前，让他回到他原本的位置。

此时，我看到晓晴和家人站在角落处的一张病床前。他们神情哀伤，频频以纸巾拭泪。

“你的床就在那！快去！”我低叫。

叶医生看了，朝我点头，一脸感激地看着我。此时，心电图不稳定地闪烁！

幽灵已不在我身旁，他有没有可能在心脏停止前，顺利回到躯体内？我忐忑不安地踮起脚尖，远处观望……此景，犹如足球队必须以点球决定胜负，紧张得令人窒息！

## (二十三)

我隐约听到人在叫我。

“小姐，我们是保安人员，你是这里的员工吗？”

睁开双目，我发现自己居然伏在办公桌上睡着了。我不是早已经离开办公室？我怎么又回到原处？回想起那段奇异犹如聊斋之梦境，我吓得直打哆嗦！

对我而言幽灵事件仿佛就像一场似真又似假的‘梦境’。

我非常确定自己确实见到了他，甚至还把他拉回加护病房。

现代聊斋版，活人见到幽灵，让幽灵得以重生！这不就好比《聊斋》中的书生救了狐仙，狐仙后来报恩，颇有雷同？

幽灵事件数日后，叶医生就转到了普通病房。

#### (二十四)

母亲旅行才两周，可我怎么有一种她已不在家中数月的漫长感觉？

每天尽吃乱七八糟的东西，还得学做家务，感觉自己似乎又瘦下两公斤。原本合身的衣服现在穿在身上也有略带宽松的感觉。

这时，晓晴的短信：我堂哥情况已经稳定。目前已经转到普通病房。此时，我必须相信，这个世界上真的有奇迹存在啊！

如果没有我，如果没有那犹如聊斋的梦境，如果我看不见他，什么鬼奇迹真的会存在吗？

或许，我应该问他是否还记得这场扑朔迷离的梦境。然而，万一他矢口否认，那么我岂不是很自讨没趣？

#### (二十五)

母亲一从欧洲回来就病倒。

三周末见，整个人瘦了一圈。

“你说好玩，怎么玩成这副模样？”

“不适应那边的天气。天气太冷了，食物又不合胃口。”

母亲素来挑嘴。路边摊不吃、油腻的不吃、不新鲜的不吃、生冷的不吃、奇模怪样的不吃。欧洲三周游，她这种挑嘴习惯如影随形地紧跟着她。看到不合胃口的菜肴，就索性饿一顿！结

果导致胃病发作。加上每天顶着严寒气候四处奔波，她也因此患上了重感冒，高烧不退！我担心引发肺炎，就连夜带她到医院挂急诊。

即使病倒，母亲还是不忘关心叶医生的病况。

“他刚接受肝脏移植手术。听晓晴说一切都很顺利。目前已经转到普通病房休养。”我这么回应，连间中那段很‘聊斋’的过程也懒得叙述。

母亲忍不住道：“他真是运气好！有些人未必可以在短时间内获得适合的肝脏。”

医生看了血液报告后，认为并无大碍。但建议母亲到观察区休息，状况缓和之后，就可离开。

X X X

X X X

X X X

观察区的病床多，也无地方可坐。我唯有走到病房外的沙发区坐着。

然后，就在这个地方，我遇到了前下属。

他还是很客气称我‘张小姐’。

我笑应：“你叫我睿雨就得了。”

他那张原本有些拘束的脸，顿时松懈了下来。

他已经不在老东家，目前在本地一家外资银行服务。高层被裁之后，他们下层职员也陆续获被裁通知。公司已经被法院接管，这件事早已传遍整个金融圈。所以，早前被裁，仍可获得半年薪资赔偿，我亦算幸运。

“今天还好是周末，不必上班。我母亲突然气喘，经过治疗现在状况缓和。近期老往这个低气压地方钻。上次是我哥，现在是我母亲。”他叹气。

“你哥？他怎么啦？”

“车祸。头部受重创，脑死。最后，遵从他遗愿将他的器官捐献出来。他的肝脏还是移植给这里的住院病人。”

我瞠目看着他。

“你怎么啦？好像很吃惊。”

“是……很吃惊。”我吞了一下口水，暗想：见鬼啊！居然有这么巧的事！

“让垂死病人生命得以延续，是件好事。对了！你目前在哪儿上班？”

我告诉他目前在一家医疗机构的财务部上班。但未附加‘半年的合约员工’。因为此事传开了，我这个硕士生的面子必挂不住。所以，我刻意‘漏报’这一点。

他听了，打趣问：“应酬应该比较少吧？”我点头称是。

## （二十六）

母亲休息之后，状况好多了。

缴付医药费，拎了一袋药之后，我搀扶母亲回去。

她虽知道叶医生留医，但没说要去探望。生病的人还去探望免疫力低的病人，无疑是在替对方加重病情。

回到家，母亲服药之后就躺在床上休息。

我则将她的冬装拿到对街的洗衣店干洗，顺便买了两碗粥和一些小菜。

晚餐时，我告诉母亲：“我目前在医院的财务部工作。半年合约。”

她听了，只说：“也好！总好过呆在家里，无所事事。”

“阿姨邀你下次到南美洲。她说你答应了。”

“本来是答应了。但是，因为担心到了那吃不惯，水土不服，又病倒。所以，应该不会跟着她们去。”

的确，到南美洲飞行时间长，吃方面对挑嘴的她也是个大问题。

万一在当地病倒，单是想到飞行时间就足以令人崩溃。

“我想过了，等老家租户约满，我们就搬回去。这里可以选择出售或出租。”

不管我怎么安抚，母亲还是担心钱的事。她的顾虑我了解。毕竟我这个量地官未免当了太久。一想搬回那个老旧、土气、阴暗带点潮湿的老家，我百分之百不愿。所以，我必须‘捍卫’自己的立场。

“老家太旧太破。我住不惯。”

“都住了三十年，你现在才跟我说住不惯？”

“环境阴暗，家具老旧过时，厨房和厕所又脏又破。给你钱装修，你又不舍得！我不想搬回去！”我斩钉截铁地。

“不如这样，等租户搬走了，我们就来个精装修。装修费就由我来出！我会嘱咐装修商把老家弄得跟这里一模一样！这样的话，你应该不会再有任何借口拒绝搬回去吧？”

我从未想到母亲居然有此一招，为了要迫使我搬回去，连装修费都舍得掏出了。我无力再反驳，哑然了。

租户的约还有半年。或许，在这半年内，对方可能要续约；又或许母亲住在这已经住上瘾，不愿搬离此地了。

## （二十七）

午间，忙完手头上的工作，我就跑到楼下的便利店买了一杯热咖啡。

一踏出便利店，我就看到晓晴正推着坐轮椅的叶医生正朝我方向走来。

想躲也躲不掉。我唯有硬着头皮走上前打声招呼。

晓晴说：“睿雨，我带堂哥下来走走。他说老窝在病房内很闷。”

“叶医生，你好！你的气色不错。”我只能叙述这个探病惯用的台词。

毕竟历经大手术的人，还历经‘灵魂出窍’事件，一脸病容，纯属正常。

“现在是下午茶时段？”他看着我手上的咖啡，他笑问。

“对我而言是吧！”

我没料到母亲居然在此刻出现。一见到叶医生就像个保姆似的，呵护备至。

“能活过来，真好！你一定要早日康复啊！”

“谢谢！我们准备回病房，阿姨你若有时间，可以跟着来。”叶医生待她如座上宾，客客气气的。

母亲当然跟随他们离开。临走前，还提醒我：

“虽是合约员工，但也不能打诨摸鱼。买好了咖啡就应该马上回到工作岗位，认真工作！”

拜母亲所赐，叶医生和晓晴此刻才发现，我其实只是一名‘地位卑微’的合约员工！

### (二十八)

为了这件事，我气得每晚以加班为由，不愿回家同母亲一起吃饭。每天下班之后，就往医院咖啡厅钻。在舒适的咖啡厅内，可以上网、可以阅读、可以用餐。更重要的是，即使屁股紧贴沙发数小时，店员也绝不会朝你使眼色，要你马上离开。

这晚，我又窝在咖啡厅内边吃意大利面边滑手机。

信息一堆！不是那班不怎么熟络的大学同窗发出结婚邀请，就是昔日那班酒友邀约出来见面。再来就是房地产商上传来刚推出新专案，证券经纪人询问我是否有意进场购买升值潜能高的股票，还有名牌旗舰店新商品上市的通知……

“请问，我可以坐在这吗？”有个人站在我面前，客气问。

我一抬头，有些错愕地看对方。

### (二十九)

叶医生笑问：“你怎么在这吃晚餐？家里没开伙吗？”

我总不能跟他说我跟母亲闹脾气，所以使性子不回家吃饭。我只能告诉他因为加班，所以才会在哪里解决晚餐。

他听了，点点头，没再继续说什么。

看他坐在我面前，盯着我又吃又喝，我还真有一种消化不良的感觉。

所以，我只好问他想要吃些什么。

他回答：“我想吃起司蛋糕。”

他边吃着蛋糕，我边‘忙碌’地滑手机。他怎么搞的，吃一片起司蛋糕居然要吃这么久。难道是因为尚未痊愈，所以直接影响到消化功能？此时，我有一种想要拉肚子的感觉……

一个多小时后，他终于吃完了蛋糕，脸上刷下一脸满足的表情。

“很久没吃起司蛋糕，所以突然想吃。”他笑笑地说。

“现在已快晚间十点，你快回去休息。我们现在离开吧！”想要拉肚子的感觉越来越明显，我不得不催促。

他吃力地站起，缓慢地与我走出咖啡厅。

我好奇地想，他刚才是怎么走过来的？

“你刚是从病房走过来吗？”

“是的。”

我有些不可思议地看着他，语带责备说：“至少应该坐轮椅，万一跌倒了怎么办？”

看他走得很缓慢，好似一不小心就会摔倒，我立即搀扶着他，说：“我送你回去。”

他听了点头欣然微笑。才走没几步，我已腹痛难忍，急需马上奔到洗手间！

此时，一位护士刚好经过。

“护士小姐！有件事想要麻烦你。请问你是否可以送这位病患回到他的病房？”

面对一脸错愕的叶医生，我借口说得马上去处理一件很重要的事。

不等他反应，我犹如一列高速列车朝洗手间的方向直奔……

### (三十)

大姨小孙子满月，在酒楼摆满月席。

“睿雨，这工作可以慢慢找！在医院工作者这半年内，你就不妨积极找工作。”二姨一见到我劈头就说。

小姨随声附和：“是啊！你硕士毕业，要份体面点工作并不难！睿雨，这运气一到，想挡也挡不了！”

“我跟你妈说现在房地产正处于低靡期，不宜直接脱售，应该暂先出租。老家装修后搬进去，之后将新公寓出租。新公寓位置佳，想要租个好价格不难啊！至少可以维持你基本的生活费。”说出此句的，是我的二姨丈。

看样子，母亲这张嘴还真是没法藏住任何秘密。回想起昔日，母亲在阿姨们面前可神气了！动不动就炫耀自己栽培了一个研究所毕业的女儿，

领高薪还有能力置业。现在，母亲没有了往日的气焰。女儿被裁之后，沦为医院的合约员工。现在还得搬出新公寓迁回老家。这还真是应了：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

这时，小姨突然问：“那位叶医生，你妈似乎视他为半子了。每次见到她，总是叶医生长，叶医生短。我说睿雨，你自己觉得叶医生如何？你也老大不小，该找个伴了。至少，丢了工作还有个依靠。”

如此倒胃口的话，居然说得出口。我忍不住白了她一眼，然后慢条斯理道：“叶医生是位好邻居。但不是我的菜。”

小姨呵呵笑：“现在不是你的菜，迟早是！正所谓‘近水楼台先得月’你们除了是邻居，还是同事，培养感情的机会多得是！”

我呵呵冷笑：“那么就敬请拭目以待吧！”

### (三十一)

叶医生出院之后，他母亲叶太太就搬到公寓暂时与他同住，就近照顾。

母亲就这样同叶太太混得熟络。两人相约一起到菜市场买菜，一块烹煮菜肴，犹如相识多年的姐妹淘。叶太太好客，为人客气随和。她不时会将拿手好菜拿过来给母亲品尝。母亲自觉好厨艺不该被埋没，也煮了数道拿手料理神气一下。周日午间，她偶尔还会到叶家喝起家庭式的下午茶。若当着叶氏母子的面八卦我的事，我毫不意外。母亲有了新伴，乐不可支。叶医生的私生活如同洋葱一层层被拨开。尤其是前未婚妻那段，更是被叙述得八卦般的精彩！自从母亲那次在便利店外一个不小心将我合约员工身份暴露出来之后，晓晴这才发现叶医生居然是我的邻居。她一脸不解朝我问：“既然是邻居，怎么还装不认识他？”我说我素来与他少碰面，自然不认识。少以为是邻居就一定相识。若阅读过几米的《向前走·向后走》自然明白。

我还真是硬拗得有理！

某个早晨，我在电梯处遇到叶医生，他告诉我回医院复诊，问我要不要搭他的顺风车。

虽感到抗拒，却少了一个合理的理由回绝。

坐上他的轿车，气氛有些别扭。真是的！早知应该挤地铁就好了！心不在焉滑手机，滑到一半，车子在高速公路轮胎爆了。

我卷起袖子，利落地准备更换轮胎。

“这种粗重活，交给我。你站着就好。”我说。

他一脸怀疑问：“你换过轮胎吗？”

“虽没考到驾照，但曾帮同学换过轮胎。”我走到车后箱，拿出器具和备用轮胎。

会者不难。因为有过经验，所以三两下子就弄好了。倒是双手都被弄污了。叶医生立即从车内拿出湿纸巾给我擦。

“还好有你在。要不然，我这身子骨可能没办法更换。”

“快走吧！我上班快迟到了。”

### (三十二)

洗手间内，我不断用洗手液搓洗双手，试图要把沾在手上的油渍一并洗掉。

踏出洗手间，前往办公室途中，我巧遇了高中老同学—罗志永。

装扮很潮的他，是典型富二代。书念得不怎么样，但脑筋却转得快，不时将海外很潮的食品引进本地，掀起热潮，搞饮食业搞得有声有色。

“我是来拔智慧牙。预约时间还没到，就先四处晃，对了！你还有和叶晓晴联络吗？”

看样子，他始终无法忘却初恋。

我告诉她晓晴已经回国并在市区开了间舞蹈学校。

“她结婚生子了吗？”他打听。

“小姑独处。”我回应。

他不拐弯抹角、不找任何借口，也不怕被我揶揄，直接了当向我要了学校的地址。

我在想，若晓晴知道是我向他提供情报，必定会气炸！骂我多事！

他和他是死对头，不打不相识。后来，不知怎么搞的，两人居然手牵着手交往了。一直到晓晴飞往法国深造，两人的恋情就无疾而终。据悉，在

这过程中，两人吵得很凶。什么难听的话都说出口了。晓晴宁可为了梦想而舍弃这个富二代！如此有原则、不拜金的女人，在这个功利主义社会算是罕见！

“下周末，我在自己的餐厅办了一场高中同学聚会。一直以来，我都跟那班老同学有联系。现在遇到你，也知道晓晴的联络方式，你们就一块来吧？这是我餐厅的名片。”

我从他手中接过了名片，只说谢谢邀约，但没跟他确认是否会出席。

数日后，晓晴果然来电。她带着兴师问罪口吻道：“罗志永跑到我学校来了。他说在医院遇到你。是你跟他说的，没错吧？”

我不否认。

“你真多事！我俩尘封多年的往事，因你，而被弄得满室尘埃！不知怎么搞的，即使现在遇到他，我依旧感到别扭。当年，离开之前，我们犹如两国交战，烽火冲天！这股杀伤力，所造成的伤害，至今挥之不去……”

我不想再继续听她阐述那段很悲催的恋爱史，就打断：“总之，一句话，你会出席同学会吗？”

我以为‘绝不出席’这四个字会从她口中冒出来。没想到，她却这么回应：“当然！我必须证明自己过得比他好！睿雨，那天你也要盛装打扮来凑热闹！”

时隔多年，晓晴还是挺在乎他的。

如果对此人已麻木，还会想来个激将法，巴不得激怒对方吗？

### (三十三)

周末，我穿着前年购买的纯丝连衣裙准备出席同学会。

“出席婚宴？”母亲问。

“同学会。”

“这就对了！应该多和大学及研究所同学聚一聚。说不定他们可以帮你推荐好差事，或是……”

我望母亲一眼，没好气打断她：“是高中同

学会！不是大学同学会！更不是研究所同学会！”

母亲的表情有些失望。高中同学会！我那班高中同学有几两重，她很清楚。

能够考上好大学寥寥无几，贪图玩乐倒一堆。

离开住家，我搭地铁到罗志永位于市区的餐厅。

一到了那，就看到盛装打扮的晓晴正朝我招手。餐桌上已坐满了人。在交流中，我发现有数位还当上老板。不是搞饮食业，就是开修车厂或是美发院。相比之下，我这个半失业者还真是自惭形秽！

“哈！我记得，全班只有你和另两位同学顺利考上大学。你还念到研究所，事业成就方面肯定比我们高！目前在哪工作？”

“医院的财务部。”我回应得有些‘虚’。

“肯定是高层人员。对吧？”

“这还用说！好啦！快吃东西！食物快凉了！”晓晴看出我‘为难之处’，立即解围。

这一餐吃了很久，罗志永也很豪气开了好多瓶酒。

原本不怎么想理他的晓晴几杯下肚，开始微醺，人也变得有些‘飘飘然’了。她不顾及形象和那班未婚男生们打情骂俏。不但拍打他们肩膀和大腿，甚至还将他们的肩膀当成是枕头来靠。如此大胆之举，还真是令人瞠目结舌！冷眼旁观的罗志永，看着晓晴接着酒疯，狂吃人豆腐，双目隐隐闪着怒火！

接着，笑得花枝乱颤的她语带夸张地讲述留法期间的每一段的浪漫情史。情节有些黄、夸张得可以！再继续说下去，恐怕要变成限制级电影中的火辣情节了。

“法国男人就是浪漫！懂情调！即使是表面功夫，也没关系！那种浪漫的感觉是这里男人所缺乏的！和帅气的舞男共舞不被触电，真是难！说起那次到天体海滩，真是精彩咧！一丝不挂走在沙滩上，根本没人会认真瞄你一眼！不好意思，烟瘾犯了……这里可以抽烟吗？”

罗志永抑制着怒气，说：“你应该知道这里不

能抽烟的。如果喝醉了，就回去吧。”

“喝醉”这两个字犹如火苗，一旦被点燃就不可收拾！她生气大叫：“我没醉！我清醒得很！我只不过想抽根烟！”

“睿雨，你送她回去吧。”罗志永望着我说。

我会意，立即走到晓晴身边，试图拉起她：“我们回去吧。你也喝到差不多了。”

晓晴满怒容从沙发上跳起，大声地朝罗志永吼：“你这个伪君子，当年我可以为了你放弃到巴黎深造，你却在最后关头退缩了！说不玩了！现在，我给你面子，不计前嫌来参加聚会，你居然向我下逐客令！你什么意思！”

在场所有的人都傻眼了！有些甚至带着追戏的心态，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俩。

“你是闹事吧？回去吧！别再这里丢人了！”

罗志永憋着怒气回应。

晓晴情绪明显失控了！她瘫坐在沙发上嚎啕大哭！面对歇斯底里的晓晴，罗志永叹了一口气。他将纸巾盒递到她面前，语重心长地说：“都已经到了最后一刻，你不应该动摇的。我这么做是为了成全你的梦想！”

我这才发现，原来晓晴曾动摇过，甚至打算为了爱情而愿意牺牲自己的理想。所以，她其实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坚守原则。我真是看“走眼”了！

“别把自己说得这么伟大！什么成全我的梦想！是你这个贱男人有私心吧？还是你已经有了新马子，就顺水推舟找个堂而皇之的借口，将我给抛弃？”泪眼汪汪的晓晴边擦着眼泪，边歇斯底里叫骂。多年累积在心里的苦，犹如恐怖的山洪爆发！

整个聚会变成是一场可笑的闹剧。但是，却也同时让我们意识到，两人的缘分其实未尽。

我拖着满身酒气，一脸醉茫茫晓晴离开餐厅，准备前往对街的德士站。

就在这时刻，罗志永把轿车开到我们的面前，并拉下车窗嚷：“上车！我送你们回去。晓晴应该没有搬家吧？”

时隔多年，他还记得晓晴住家地址。

晓晴住家离餐厅近。我们送她回去之后，罗

志永就开车送我回去。

“酒后吐真言啊！都过这么多年，她对我的埋怨依旧在。”他边驾车边说。

我听了，直问：“那你打算要怎么做？”

“我决定加足马力再次把她追上手。我不想再错过这个机会。或许，冥冥之中，我们都在等着对方。”他朝我眨眨眼，“希望你们能够在旁多加协助。”

“那么你可要加油了！”

我下了车，挥手跟罗志永道别。

来到电梯处没多久，叶医生和叶太太也走过来了。

“我们刚到公园散步。”他说。

叶太太满脸笑意端详着我，并试探性问：

“张小姐穿得这么漂亮，是去约会吧？”

我刻意挤出含蓄的表情来回应她。

### (三十四)

晓晴大闹餐厅后隔天，就来电跟我确认当晚她究竟说了些什么。

“你骂了罗志永！骂他当年抛弃你。你骂他，骂得很不堪！连‘贱男人’三个字都出口了！”我据实相告。

她惊叫：“我真的这么说？老天？那么我昨天真的是失态了！这叫我以后面对他啊？！”

“你就乖乖地向他道歉吧！昨天这一闹，搞得他很狼狈。人家搞同学聚会，不是给你闹场的。”我好言相劝。

“我应该是喝多了。早知就不应该喝这么多。”晓晴很懊恼。

“罗志永不是一个小气的男人。他一定会接受你的道歉的。”

### (三十五)

某技术学院的会计系要聘请兼职讲师。我看了这则征聘广告，就抱着姑且一试的心态将我的履历表发送到学院的人事部信箱。对方很快安排我前去面试。每周教夜间班的学生两天。

虽尚未获得聘书，但这份工作已十拿九稳。

我就先让母亲知道此事。我告诉她日后可能会去兼差，一周两天。

“到哪里兼差？”她好奇地。

“XX技术学院当兼职讲师。薪资不错。”

母亲却一脸担心问：“那所学院？！那所学院的学生臭名昭著！你行吗？”

“夜间班的学生大都是成年人，难不成在课堂上耍猴戏？”我不以为然回应。

“我总觉得你应该回到原来的位置。要找份工作就找全职的。难道医院那份合约满了之后，你就打算当兼职讲师？一周才上两天晚班？”

“我发了这么多份履历表，就是找不到工作……”

“总之，这份工作，你再好好考虑吧！”

显然，母亲觉得以我的资历在医院当一名合约员工已经很委屈，再到校誉‘一塌糊涂’的技术学院当兼职讲师更是让她看不下去了。她渴望我可以重返大企业，当一名令人称羡的高薪白领丽人。

两天后，我趁午休来到技术学院，准备签下聘书。不管母亲反不反对，我就是不愿跟钱过不去。

抵达校内，正往行政楼方向走，一名骑着电动踏板车的学生不偏不倚朝我冲过来！我闪避不及，身体倾向左边，重重地摔下！那股痛彻心扉的疼痛，搞得我以为左小腿被摔断成两截，再也爬不起来了。

我缓缓爬起，朝那位该死的学生破口大骂！那家伙不但不向我道歉，还野蛮地直指是我不对！师生围观，看热闹！没多久，主任也出来了。面对眼前鸡飞狗跳的一幕，他显得无力招架。

聘书签不成，我却倒霉出现在医院诊所内。由于非紧急等候区的病人多，要看个医生也须等上两个多小时。我不得不通知同事，必须临时请假，不回去上班了。

照了X光，证明没骨折。敷药包扎，我在药房取药之后，就一拐一拐地朝德士站走，准备搭德士回去。没想到就在大堂，我遇到了叶医生。他告诉我在下周正式来上班之前先来和院长和其他同

事们先打声招呼。一见我左小腿脚惨状，就关心问我怎么摔伤了。

“被电动踏板车给撞上了。”我没好气回应。

“你现在打算回家吗？”他问。

我点点头。

“坐我的车吧！”他说。

一听到坐他的车，我不由自主语带抗拒低叫：

“你不是要同院长及其他同事打声招呼？”

他半催半推道：“我已经打过招呼，正准备回家。来！一起走吧！”

此时，我有一种被刀架住脖子，而不得不‘就范’的无奈感。

### （三十六）

母亲一开门，看到叶医生和我同时站在门外，就直问：“你们在电梯处遇到的？”

叶医生听了，回答：“阿姨，她左小腿受伤，我送她回来。”

母亲立即将目光扫到我的左小腿。

“怎么伤成这样？你在哪受伤？”

我一拐一拐走入屋内，说：“在XX技术学院内，被一名骑着电动踏板车的学生给撞上。”

叶医生也跟着走了进来。

“你真的打算接受这份工作？不是要你重新考虑？好啦，现在还被那里的学生给撞成这样！你还真是……”

我不耐烦应：“我被撞成这样，搞到最后聘书没签成。”

母亲原本紧绷的表情稍微缓和了下来。

这时，她才注意到叶医生的存在。

“叶医生，非常感谢你送她回来。”

“不必谢。阿姨，那我先回去了。”

叶医生回去之后，我一拐一拐走回卧室。

母亲旋即紧跟而来。她肯定是要我对叶医生的协助，表达感谢。

我猜得没错，她果然这么说：“叶医生送你回来，你好歹也要有个表示。”

“人家是顺路送我回来。还有，上次我帮他

更换轮胎，算扯平了。”

“你至少应该请人家吃顿饭……”

“你就请他到我们家吃顿饭，当然，这得由你亲自接待。因为我不会在场。”

我就是刻意要气坏母亲。她越是想撮合我们，我就越是反抗到底。

### (三十七)

即使左小腿受伤，我还是继续上班。准备在约满之前，顺利完成交接工作。

主任的工作态度令我无法恭维。除了态度散漫，报告做得不够精准，甚至还想马马虎虎打发一切。每个月的工作报告会议，他都会拿着我所撰写的报告同高层开会。我没令他失望。因为每次开完会回来，他的脸上就会刷上一副得意的表情。我想这应该是高层肯定了他，所以他才可以这么拽。但是，高层也不是这么容易被蒙蔽的。如果报告不是由本人所撰写，连续轰炸式询问，必会露馅。

### (三十八)

叶医生回到医院上班首日，我担心会与他在电梯处碰面就提早出门。

快步走到公寓大门外时，一辆熟悉黑色轿车突然停在我面前。

司机拉下车窗叫：“睿雨！准备去上班？我刚好要到医院牙医诊所复诊，要搭我的顺风车吗？”

原来是罗志永！

“晓晴来向我道歉了。我刻意为难她。要她在我的餐厅跳一段芭蕾舞。”他俏皮地笑。

“你可以别把她惹火了。她应该不会答应吧？”

“你错了！她说好！大家又可以聚餐又可以欣赏她演出，应该很好玩！这个周末晚间，你就过来凑热闹吧！”

“这样会不会干扰到其他客人？”

“餐厅二楼已经能够整修完毕，可以使用了。聚餐就安排在二楼！”

我看出他的心情很漂亮。晓晴不但主动道歉还答应他所提出的‘非分要求’。趁晓晴态度软化，采取积极攻势，必能获得全胜！

“因为曾经失去，现在格外珍惜。爱情就像在等巴士。错过了，就可能是永无止境的等待。”

错过了，就可能是永无止境的等待？这句话一直在我耳际响起。

### (三十九)

我每天为了躲避乘坐叶医生的轿车，经常提早出门。

“你最近都早出门。”母亲仔细盯着我看，努力地要看穿我心里所想的。

“因为工作量很多。”我只能丢出这个看似‘合理’的借口。

“你是在躲叶医生吧？是不是他邀你坐他的轿车去上班，你不要？”

知女莫如母，到底还是被她看穿了！

我直应：“你都说中了！”

“叶医生有这么恐怖吗？这种男人打着灯笼也未必能找得到！老天给你制造机会，你却不懂得珍惜！我说你……我话还没说完！你就走了！喂！”

我原以为提早出门不会碰见他。没想到，我居然在地铁月台上与他碰个正着！还真是想躲也躲不掉！

未问其因，他先解释：“车子坏了，送去维修。现在得跟你一样挤地铁了。”

地铁拥挤、有时故障、有时误点，他脸上依旧挂上毫不在乎的模样！

看样子，在这种令人抓狂的拥挤环境，他适应得还很不错。仔细想想还真怪，车子坏了，难道他不懂得电召德士吗？才康复不久，难道不懂得‘储存’体力，非要自讨苦吃不可？他又不是没闲钱搭德士啊！

我呢，为了缓和那股不自在感，就摆出一副很‘忙碌’的模样，不停地滑手机。手机还真是好东西！不想同对方交流，大可借‘机’行事。

一周后，下班回来。管理人员说：“这几天早

晨，我都在地铁站遇到叶医生呢！他现在也响应节能减碳的呼吁？”

“他说是车子坏了，得送去维修。”

管理人员语带不解地：“这就怪了！他的车子没坏啊！”

我乍听，诧异问：“车子没坏？”

“我昨晚看到他跑到停车场。好像有急事，车子开得飞快。车子坏的话，哪能开动啊？车子坏的话，怎么可能一直晾在停车场啊？应该立即送到维修厂才对啊！”

我仿佛看出一个眉目来。

#### (四十)

周末，我来到罗志永的餐厅。

聚会地点在二楼，穿着灰色雪纺连衣裙的晓晴和数位老同学已经到了。

没想到，叶医生也来了。

“我叫他过来凑热闹！睿雨你又不是不认识他。”

我冷笑应：“当然！叶医生是我的邻居。”

“应该是比邻居更深一层的关系吧！你明知道，却……”她欲言又止。

我们一班老同学边聚餐边看晓晴演出，闹得不亦乐乎。罗志永忙影影忙起哄！

“这种赔罪的方式真是特别！那天之后，还以为两人彻底翻脸，没想到居然还安排二次聚会！我看啊，好事将近。”

一旁的叶医生听了，耐不住好奇心问：“好事将近？”

“你不知道这餐厅老板罗志永和叶晓晴曾是高中情侣？那次在聚会，两人闹开了！还真是精彩绝伦！可惜你错过！”

叶医生听了，带着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

为什么是这个表情？还是突然明白为何晓晴会把他叫到这来，借此介绍罗志永给他认识？

应该就是这个原因吧。

这时，已经灌下好几杯酒的晓晴还将硬鞋丢给我，要我露一段。

“睿雨，你别装了。快换上舞鞋，跟我一起跳

吧！”

其他人乍听，立即起哄！个个拍掌叫好！我以脚伤为由，断然拒绝。

她不禁朝我丢个白眼：“借口！罚你多喝五杯！”

闹到近午夜，我们纷纷离开了餐厅。

“睿雨，我送你和晓晴回去。”罗志永说。

叶医生马上回应：“不用麻烦。我可以送张小姐回去。我们是邻居。”

我不禁望着他，很刻意问：“你的车不是坏了吗？”

“昨天修好了。”

“昨天修好了？”我冷笑地，“管理员大前天还看见你跑到停车场，把车子开走呢！”

他那副窘迫的模样，已告知答案。

为了让他‘好受’些，我没拒绝上他的车。

回家途中，我突然感到腹部很涨。会不会是喝多吃多的关系而搞得消化不良？

一路上，我忍受着这股极端的不适。

直到我实在无法忍受，我叫：“停车！我想吐！”

他立即将车子停在路边。

我下了车，在马路旁呕得很狼狈。他不断在我拍着我的后背，还不时给我递纸巾。

丑态毕露！我还真有一股想死的冲动。

太久没碰杯中物，胃部应该一时适应不了，才会这样。

我带着一身酒气回家，庆幸母亲已经入睡。

摸索到卧室，衣服也没换下，我就直接倒在床上呼呼大睡。

#### (四十一)

“你昨晚怎么喝成这样？衣服也没换就倒在床上睡！”上午，母亲来到卧室，发现我酒瘾再犯，又再念了。

“高中同学聚会，大家聚餐多喝了。”我有气无力地。

“上次不是聚会？这次又聚会？搞什么聚会？我看是开酒趴吧？叫你多跟大学或是研究所

同学联系，你就没这么积极。”

“因为跟那些成就非凡家伙聚会，我没办法把牛皮吹大。”我没好气的。

“说到事业成就，你那班高中同学在事业方面的成就，肯定是无法跟他们比拟的。玩方面，没得说了。”

“你少用有色眼睛看着他们。就说说我把！我就很好吗？硕士毕业又怎么样？还不是加入了失业大军？你知道吗？他们当中，有些还是老板阶级的！你不懂就少说两句！”

我走出卧室，准备到厨房取水喝。

这时，有人按门铃。

原来是叶医生买了两碗粥过来。

身上还穿着昨日的衣裳，即使多么不愿以这副模样见他，我还是有碍于礼貌，不得不站在门口接过他手上的粥，向他道谢。趁母亲还在整理我的卧室，我赶紧打发他走。他会意，带着微笑转身离开。他真是多事！买什么粥过来！他不知道他这么做会造成的我的困扰吗？被母亲撞见，必会心中生疑，连番逼供，非要我招出实情不可！

“谁来了？”母亲从卧室走出来问。

我告诉她送外卖的人来了。

“你叫外卖了？”她看着我手上的粥，“这不是著名粥店吗？现在也提供外送服务了？”

“这叫与时俱进。”我一派自然回应。

## （四十二）

醉酒事件后的首个上班日，我提早一小时上班。

因为，我不想碰到叶医生。

我自己也搞不懂，为什么一直要躲着他。

或许，在我的潜意识里，我害怕坠入这个可怕的漩涡。

我从未有过‘正式’的恋爱经验。因为每次感情稍微有那么一点进展时，总会半路杀出一个程咬金。那些程咬金个个比我温柔体贴，不好胜的她们若与对方有了矛盾时，总喜欢摆出未战先降的低姿态。男人喜欢一切以他们为中心的小女人。可惜，我的身段不够软。对我而言互相迁就过日子，

不但丧失自我，也活得辛苦。现在，我只想好好过日子，不想自寻烦恼，把原本单纯的日子变得复杂化。所以，对我而言，当一名黄金剩女乃是最佳选择！

来到地铁月台，我意外看到叶医生。

他居然比我还早到。

他直截了当地说：“张小姐。我想和你一起搭地铁上班。”

“但是，你的车子并没有坏啊！”

“因为，你似乎不怎么想坐我的车啊。”他毫不含糊回应。

此话一出，点中了要害！一时之间，我不知道应该何如应对，还真是糗毙了！我也同时意识到，他已不再采取模糊的态度来面对我了。我心跳反常地狂跳着！我意识到自己已不再正常。

列车到站。我们随月台上的乘客挤入了车厢内。

地铁车厢门一合上，列车开始快速行驶。

站在我面前的他瞬间脸色发白，然后直接蹲下。常挤地铁的乘客都知道，这就是人多缺氧所导致的昏眩状况。

到了下一站，车厢门一敞开，我就使出蛮力将他拖到车厢外了。

坐在月台上长椅休息十分钟，他的气色缓和多了。

我说：“高峰时段，人多自然会导致缺氧昏眩。”

我带点幸灾乐祸的心态想：现在终于知道挤地铁不好玩吧？我就看你可以坚持多久！

没多久，他缓缓地站起来，说：“下班列车快开到。我们走吧。”

## （四十三）

一到办公室，我看出主任情绪有些低落。整个上午坐在办公桌前发呆。未到午餐时段，他什么都没交代就离开办公室。

我耐不住那股好奇心就问坐在旁边的女同事是否知晓其因？她压住声量回应：“因为他不被升职。名单上没有他。他一直以为这几个月出色表

现，可以让高层另眼相看，结果却令人大跌眼镜。对了，今天是你上班最后一日吧？”

“是的。”

“以你的资历，肯定会找到一份好工作。加油！”

离开前，素来冷漠的同事来个迟来送暖！

同一个时间，我意外接到财务总监办公室来电。秘书说财务总监林先生想见我。希望我能够在下班之前到他的办公室一趟。我们初次见面，当然少不了互相握手问好，再来一段老套的开场白。秘书端了热饮进来。待她拿着托盘离开时，他就直接地进入正题。

“张小姐，是这样的。我看过你的履历，也知道你工作表现十分出色。我们想以正式全职员工聘用你。当然，你的职衔将会更改。你是否愿意担任财务部经理一职？”

我有些错愕地看着他。我没料到事情居然会有如此转折。

“你一个人可以顶好几个人工作。你同事们都因为你能力超强而有了一股危机感，担心你抢了他们的饭碗！哈哈！说真的，财务部这几个月运作效率提升跟你有着很大的关系。那些报告都是你做的吧？希望你能够答应，加入我们这个大家庭。”

半小时后，我签下正式聘书并带着如释重负的轻松感，离开了财务总监办公室。

#### (四十四)

距离正式上班还有两周。我本是打算利用这两周的时间好好休息。不料，老家的租户决定提前解约。租户搬走没多久，二姨就给母亲介绍一位口碑不错的装修商。母亲打算请他老家看看，估个价。我担心她在装修方面随意了事，设想不够周全，所以决定陪同她跑这一趟。

母亲不晓得我合约已满。

“你不必上班吗？”

“合约满了。”我说。

“那么装修老家一事，你就费点心吧！要怎么弄，你自己看着办。”母亲淡淡说。

我有些困惑地看着母亲：“不是该照你的意思进行装修工程吗？”

“虽然掏钱装修的人是我。但是，万一装修设计不符合你的要求，你又要赖大嚷不搬回来”母亲没好气的。一起生活三十多年，她果然摸透了我的脾气。

如果，我告诉母亲，工作之事已有了着落，说不定她不会再坚持要搬回老家。然而，老家装修事宜必会受到延宕。到时候，她肯定又舍不得那些钱，干脆不装修了。租户不愿久呆，若经济条件刚好许可，都会选择提前解约。三房一厅的单位老旧、室内阴暗潮湿是导致他们选择搬家主因。母亲却固执认为，即使房子条件不怎么理想，却不乏租户上门。因为这一带是老区，生活机能佳。

装修商小吴是位年轻小伙子。感觉处理事情都很实在、很踏实。一点也不浮夸。

他仔细研究每个角落，在了解我们所想要装修风格及要求之后，就很快弄出一个数字。

“要彻底改头换面，费用颇高。大概是这个数字。公寓太老旧，几乎没办一个地方可以被幸免。”他将计算机递到我们面前。

我一看，目瞪口呆！因为，所显示的数字就用掉了我近四分之一的积蓄。这还没包括日后所需要添购的家具在内。母亲看了，二话不说，爽快地答应了。母亲在金钱方面素来是斤斤计较的。连给自己买一双鞋、一件衣服都要折腾了老半天。现在，对于眼前所摆出的数字，她连眼睛也没眨一下，就立即发出许可证了。实属罕见！显然，她就是执意要我搬回来老家住了。

正在同小吴讨论装修细节时，晓晴来电了。

“睿雨，下班后就到六楼第一床病房吧。”

“你住院了？”我语带惊讶。

“反正你方便过来，不是吗？就这样，我等你！”

我还来不及告诉她，我目前正处于休息状态，没上班，她却将电话给挂上了。

“谁住院？”母亲问。

我告诉母亲晓晴住院。等装修事宜谈妥之后

才到医院探望她。真是倒霉！难得休息，却还是无法摆脱这个鬼地方。

“半开方式厨房？那是什么？”母亲听到我跟小吴这么说，一脸问号看着我。

“就是原本隔着客厅和厨房那堵墙由玻璃来取代。这么一来，整个房子就会显得宽敞明亮。这是目前最潮的设计。”小吴解释。

无法接受新事物的母亲果然说：“感觉怪怪的，厨房和客厅本来就该隔着墙，不是吗？在厨房里切菜烹煮一幕都被客人看见了，真的很不自在。”

我立即反应：“你不是说都交给我负责吗？怎么，现在是准备照你的意思走了？”

母亲听了，应该后悔当时把话说得太早，搞得现在连反驳的资格也失去了。

于是，我果断对小吴说：“就决定半开放式厨房！好！现在就决定厨房的墙砖及地砖。我本是打算厨房以白色为主，但又担心不耐脏。你有什么建议？”

小吴拿出平板电脑，打开照片图库：“白色的墙砖搭配木色地砖，你觉得如何？我有一位客户的厨房也是采用类似的设计。给你看看照片，就是样。”

我们忙碌讨论着，几乎将母亲给晾在一边了。

结束讨论，离开老家，已经是四小时后的事。因已经接近晚餐时段，我提议不如到附近小吃店随便吃一餐，母亲却说菜已经洗好、肉也切好，回去弄一弄，煮一煮就得了。

“能省则省。你就先回去吃饭再到医院探望晓晴吧。”

看样子，也只能这样了。

回到公寓，母亲说：“这两天都没见到叶太太，也没见到叶医生上班。”

“你监视邻居的毅力还真是坚持不懈啊！没见到，有什么奇怪？可能有事出远门呢？”

“叶太太和我几乎每天见面，无所不谈。她若要出远门，必会告知一声。母子俩这样无声无息搞失踪，真是怪！”

我只觉得母亲太杞人忧天。才两天没碰面，她就一味认为对方遭到了什么不幸的事。

人家也有人生自由。要做什么、要去哪里都无需向她报备。

手脚利落的母亲在二十分钟内将两菜一汤端到餐桌上。

快速解决晚餐之后，我就前往医院探望晓晴。

提着水果篮，来到六楼一号病床门前，我怔住了。

因为病房门所挂的病患名字是叶文阳！

怎么会这样！

此时，我看到晓晴正从里头走出来。

#### (四十五)

“我知道你很火，但是不用这种方式，你是绝不会来的。”晓晴战战兢兢看着我。

我非常不悦瞪着她：“我为什么非要探望他不可？”

“睿雨，你明知道我堂哥对你有好感，却一直不停闪躲。这让他很苦恼啊！”

晓晴此话一出，触动了我的神经线！

“我何尝不苦恼？！不是你就是我妈，老在我耳边打边鼓，听了都烦！干嘛？只因我们彼此未婚，就非得凑合凑合？告诉你，叶医生不是我的菜！我还以为你病了，匆匆吃了晚餐，还买个水果篮来，结果居然被你这个死丫头给耍得团团转。水果篮你拿去！”我将手中的水果篮塞到她的怀里，负气想跑路了。

晓晴一脸委屈地抱着水果篮。

就在这时刻，护士推着坐在轮椅上叶医生走了过来。

这回还真是想跑也跑不了。

进入病房内，晓晴小心翼翼地将水果篮放在茶几上，说：“睿雨以为你的检查会进行很久，所以就直接将水果篮交给我，正准备离开。”

护士扶他到病床上，为他盖上被单，随即走出病房。

他听了微笑回应：“张小姐，谢谢你前来探

望。我没想到晓晴会通知你。”

我望着晓晴，话中有话地：“晓晴与你感情佳，你生病之事，自然藏不住口。”

“不过是持续性发烧，呕吐。怀疑是细菌感染。我母亲刚回家休息。晓晴就说要在这陪我。”

我冷笑望着晓晴，低声对她说：“其实你是要我陪他吧？”

晓晴佯装没听见，就找个借口说要上洗手间，就火速离开灾难现场。

X X X            X X X            X X X

好了！现在我必须与他面对面对望着！这种不自在感，简直快把我逼疯！多呆一秒，就多一分的煎熬。该用什么借口脱身？还是干脆说不妨碍他休息，翘起尾巴逃矣？

没想到，他倒率先开口了：“对不起，我不知道晓晴把你骗来这里。”

乍听，我一脸赫然。原来，刚才同晓晴的对话都被他听到了。

此时此刻，我的处境窘迫，感到难堪。一个硕士生毕业生，动怒时也同泼妇骂街没啥两样！

“我必须承认，我对你是颇有好感。但是，我也不会强人所难。若让你感到不自在，我向你道歉。我们还是……”

“还是邻居。”我不假思索道出这四个字。

他听了一愣，然后笑了：“对！我们还是邻居。”

然而，不知为何，此话一出，我内心突然涌起一股浓浓的失落感。仿佛生命里有一件极为重要的东西瞬间被夺走了。这不是我一直想要的‘结果’吗？可为何心里还纠成一团，矛盾不已？

#### (四十六)

我心情复杂地回到家，母亲未睡，就问我晓晴病况如何。我缺德说她害了相思病，欲生不得，欲死不能！

“至少人家还恋爱过啊！还害了相思病，你呢？”母亲不留情面这么损我。

我心暗骂：少以为我没市场！我若想要恋爱的话，大可接受叶医生的表白不就得了！

那两天，单是处理掉老家那些破家具，就让我疲惫不堪。与老邻居巧遇，不免多聊几句。回一趟老家，总会呆上大半天。我刻意忙碌，仿佛是在失落中寻找着精神寄托。

母亲从叶太太口中得知叶医生再度住院的消息。主治医生为了确保没受感染，建议住院观察数日。对于一个换肝的病人来说，任何风吹草动都得步步为营，一切皆以谨慎为佳。母亲前去探望他之后，叹气：“好好一个人，三天两头住院，真不是味儿！你有空的话，也应该去探望他。不管怎么说，他是我们的邻居。闲聊时，他突然提起那家著名的粥店。你不是曾经打过电话到这家粥店叫外卖吗？叶太太说他最喜欢这家粥店的皮蛋瘦肉粥。我就告诉他们，这家粥店还提供外送服务呢！所以，要吃粥，犯不着跑到老远购买呢！”

乍听之下，我呆住了，半晌不语。

#### (四十七)

叶晓晴邀我到罗志永的餐厅用餐。自从两人开始交往，罗志永的餐厅俨然成了她私家厨房。想吃什么，大可差遣厨师准备。美食当前，老板慷慨宠着她的胃，难怪她乐得每天在下课之后到餐厅报到！再继续毫无节制吃下去，恐怕要变成胖舞娘！

“前几天耍了你，心存内疚，所以想请你吃晚餐。”

我刻意挖苦：“啊！为何是到罗志永餐厅？那里不是你的私家厨房吗？请客者分文未出还叫‘请客’？多没诚意啊！”

“你真难伺候！总之，你一会就过来就对了。”她气急败坏回应。

所以，黄昏时分，我依约来到罗志永餐厅。

罗志永已经安排靠窗座位给我们。

一桌子菜肴，我真不知该如何消化掉。

“我明白感情不能勉强。所以，请放心以后类似事件不会再发生。”晓晴说得斩钉截铁的。

“那就好。”我冷笑回应。心想：狗改不了吃屎。

果然……

“睿雨，他是好男人。自从和前未婚妻分手之后，就不再涉足感情世界。可是，他现在对你却不是那么一回事。你别看他表面上很冷静，一副事不关己，其实，他很在意你。”

瞧！前一秒说‘感情不能勉强’，下一秒又开始积极推销叶医生了！

“那次，我去探望他时，无意间看到你一个人在咖啡厅用餐，就随口跟他说。他听了，表面上没多说什么，实际上，他自己偷偷走到那去找你吧？我为什么会知道？因为一时糊涂将手机留在病房内，所以我又跑回去拿。结果被我发现他和你就坐在咖啡厅内。他忍着隐隐作痛的伤口真的只是单纯想吃块蛋糕吗？不用膝盖想，你也猜得到。对不对？”

我怔住了。

所以，他并不是单纯想吃起司蛋糕，才跑到咖啡厅来啊？

“他一直以为罗志永在追求你。先是在医院看到你和他交谈，后来，又看到他送你回家。一直到，我在罗志永餐厅跳舞，他才从老同学口中得知确实的‘真相’。隔天还跑来向我确认！睿雨，他已经有好多年没有对一个女人如此关注。他真的反常了！”

他反常，说得好像是我害的，所以我应该要负责到底吗？

#### （四十八）

我搭了两趟巴士来到了地点偏远的那家著名粥店。买好了粥，担心粥凉，就搭乘德士来到了医院。天气闷热，四处奔波，我提着粥，流着汗，全身黏黏的，很不舒服。

自从上次在医院对晓晴说那些难听的话都被他给听见，我懊悔不已。懊悔为何要如此口不遮拦！还刻薄地附加‘他不是我的菜’！因为想弥补这股内疚，我真的不介意为他跑这一趟。

我提着热腾腾的粥步入叶医生的病房。

正坐在沙发上阅报的他，一见到我居然‘自己送上门’很是讶异。

我语带不自然问：“叶医生！身体还好吧？”

“今早主治医师已来通知检查结果无大碍。我想明天应该可以出院。”他愉悦回应。

我听了，松了一口气回应：“没事就好。我刚到这家粥店给你买了粥。你午餐吃了没？”

“还没呢。现在还没到分派午餐的时段。不过，我现在倒是有点饿了。”

叶医生话才刚落下，送餐员工就端着午餐进来。

我看着我手上的粥再看看茶几上看似营养丰富的午餐。

“我就吃你的粥。你拿过来吧！你午餐吃了没？”

我午餐还没吃，却告诉他我已吃过午餐。

看他津津有味地吃着粥，我想，他应该康复得差不多了。

他吃饱后，我直接告诉他，我的合约已满。

“所以，已经没在这里上班了？”

我笑笑，不置可否。

“现在得开始找份新工作？别急，慢慢来吧！”

“其实，新工作之事已有着落。”

“那就好。几时开始上班？”

“下周。现在正忙着老家装修事宜。老家太旧，必须大装修。很多租户都因为家居条件差，不愿续约或是提前解约。”

“你放心，等房子一弄好，焕然一新，要招租不难。”

这时一位中年男士走进病房，对叶医生说：

“叶医生，精神很不错吧？好了，你现在可以办理出院手续，准备回家了。人既然没事就应该马上将病床腾给其他病人。”

叶医生颇为意外回应：“是吗？李医生，我还以为是明天出院呢！”

“现在床位紧张！病人既然已经康复就不宜霸着床位不走啊！你朋友在这，就叫她帮你整理整理，陪你出院吧！”

陪同他办理出院手续，虽彼此之间话语不多，但我隐约感觉到与他之间的隔阂，正一点一滴瓦解了……

#### (四十九)

老家装修工程如火如荼进行着。

原本隔着客厅和厨房的墙壁已被打通，有效地解决了室内阴暗的问题。

母亲乍看，目瞪口呆！好似我已把原本一个好好的家，给捣毁得不成样。

“原本三房一厅，怎么变成两房一厅？你究竟在变什么花样？”她拉着我到一旁，一脸不满质问。

“这样客厅和饭厅的空间就会变得比较宽敞。你要相信我！成品必定让你满意。”我试着安抚。

“我出钱装修，可成品未必是我能接受的。这是什么道理？”她有些忿忿不平瞪了我一眼。

我自信满满回应：“或许，你无法接受的成品是大家所能接受的。不信？你等着看吧！”

#### (五十)

两周休息时间很快就结束了。但老家的装修工程却还在如火如荼地进行着。

正式上班那天，我起得早。

“怎么这么早？要到老家监督装修进程？”

我告诉她：“我已经转为医院财务部的正式员工。当局给我安排了财务经理的这个职位。今天开始正式上班，不能迟到。”

引颈期盼这一天到来的母亲，眼里流露出一种难以掩饰的喜悦。

电梯处，我遇到准备上班的叶医生。

我很自然地朝他一笑。

“张小姐，准备去上班？今天是上班首日？”他微笑问。

“是的。叶医生还搭地铁吗？”

“因为你已经没在医院上班，我也只好开车去上班。你工作地点在哪？顺路的话，我可以送你一程。”

我告诉他从今日起，我将是医院的正式员工。

“他们安排我财务经理的职位，希望我继续留下。已处在半失业状态这么久，恐怕再也没有比这个更理想的安排了。”

他点点头称是。看他一脸欣喜的表情，我想，他似乎很满意当局这样的安排。

一步出电梯，走到公寓大厦外，雷声隆隆，刮起了强风，周遭的树叶发出沙沙的声响。看样子快要下起一场瓢泼大雨。

“快下雨了！你还是坐我的车吧。第一天正式上班，千万不要淋到雨，一副狼狈模样现身。”

一路上，我们没交流。雨下得很大，他专注地驾着车。

二十分钟后，车子终于开抵医院地下停车场。

“张小姐，中午一块吃饭吧。我请客，算是庆祝你当上医院的正式员工。”

这回，我很干脆、爽快地答应了。

#### (五十一)

老家终于装修好。原本的土样已荡然无存。

阴暗的空间也变得格外明亮、洁净给予人一种焕然一新的感觉。

母亲目瞪口呆看着，有点无法相信这栋焕然一新的老家是她曾经生活三十多年的地方。

小吴像个导游，边带我们看边解说。

“你看浴室采用白色瓷砖和地砖，让厕所有一种明亮洁白感。”

“打掉一个房间，让客厅和饭厅的空间变大了。若客人多，至少还有多余空间可以坐。要摆两张麻将桌也没问题。”

“因为厨房和客厅的那堵墙以玻璃取代，所以，现在厨房光线充足，白天下厨无需开灯。”

我问母亲对这件成品满不满意，她说：“看样子，这钱花得很值！”

我将支票交给了小吴。

母亲见状，疾呼：“不是说好，装修费用由我来承担？”

我摆摆手说：“这点钱，我还付得起。别忘

了，我现在已经告别量地官生涯，目前有了一份正式的工作。”

小吴收下支票之后，就离开了。

我和母亲则继续呆在老家。

此时，母亲正踌躇该不该搬进来。

母亲知道我其实并不想搬进来。我之所以会妥协，主因是因为找不到一份正式全职工作。现在工作有了着落，老家也已经装修好，那么是应该搬回老家，还是持续居住在新公寓？老家虽处在热闹老区，生活机能佳，但位于马路边，环境嘈杂。只要一打开客厅窗户恼人的噪音不绝于耳，惹人心烦。此外，要到地铁站，还得多搭一趟巴士，麻烦得很。不像新公寓，徒步不到五分钟就可抵达地铁站。

我说：“这里还是继续招租吧。”

母亲一脸不舍：“装修得这么漂亮，万一弄污了呢？”

“那你打算将这里空置？”

“我再想想。”三心二意的她这么回应。

“总之，招租最实际。至少得把装修费用赚回来！相信我，这回不会再有租客跟你提前解约或是不再续约。”我苦口婆心地劝说。

## （五十二）

我买了蛋糕回到财务部与同事们聚会。主任已不在他所属的位置。因不获得升职，他就愤而离职了。同事们丝毫不同情他，甚至借机奚落他！

“他有几两重，大家都知道。只不过为了保住饭碗，不吭声罢了。那些报告，都你是替他做吧？他以为拿了你做的报告去邀功，就可以达到升职目的。看样子，高层不笨啊！你别以为他坐在办公桌上，一副很认真上班模样。其实，他很喜欢偷听同事对话。所以，我们上班时，尽量保持沉默。”

“处理事情，永远得过且过。上梁不正下梁歪，上司都这么敷衍了事，下属自然跟着学。呈交的报告出问题，就推给我们，都不关他的事。找一两个倒霉的替死鬼帮挡子弹就好。他仗自己这里的老臣子，没人敢动他。与其日后遭到革职，选择

离开是对的，至少免于受辱！”

“听说高层还明察暗访呢！这个财务总监，心思周密，肯定怀疑些什么，结果把你给盯上了。”

那是财务部初次传出爽朗的笑声，也是我初次与同事们打成一片！

我突然意识到人与人之间的相处，其实并不难。一个微笑，一个问候，共同分享，其实可以让这个犹如压力锅的办公室，顿时变得加轻松温暖。

回到办公室途中，晓晴传来短信。

“睿雨，罗志永趁我酒意未消，向我求婚了。我想我应该是醉了，居然爽快答应了！他甚至还提议婚礼在半年之后举行，我问他为什么要赶办婚礼，他说就怕夜长梦多！”

我看了这则简讯，不禁笑了！罗志永还真是个滑头滑脑的家伙！

“什么讯息让你这么高兴？”

我不禁抬头一望，原来是叶医生。

“晓晴答应罗志永的求婚。”我告诉他。

他好不意外，但还是由衷为他们高兴：“他们能够再度复合值得祝福。还有谢谢你下午送来的起司蛋糕！”

“应该的！每天乘坐你的车前来，至少，应该懂得回馈。”

“还好我帮你母亲找到善于打理家居的好租户。要不然，你可得搬回老家吧？想坐我的轿车亦不可能。晚间，要不要到罗志永的餐厅吃晚餐？晓晴或许也会在那，我们就借此恭喜他们。如何？”他语带兴奋地问。

“好！没问题。”我点点头。

“下班后，我会在大堂等你。还有……我可以叫你直接叫你睿雨吗？”后面这句，显然，他问得有些犹豫。

听到我的回复，他满面春风地离开了。

母亲若目睹此幕，是的，想必会感到十分满意！

2018年6月3日

# 眼睛坏了

• 易鸣

## (一)

“姓名。”

“斐克”

“什么症状？”

“昨天晚上左眼突然看不见了，现在右眼也逐渐变得模糊了……”在夸克医生的办公室里，斐克认真的向其叙述着自己的症状，他原本以为，自己叙述得越详尽，越能为医生提供有用的信息。可斐克怎么也不会想到，此时此刻看似与其认真交流的夸克医生，心早已飞到了家中的电视机旁，再过三个小时将直播一场激烈的球赛，而这个医生唯一能做的，就是简单糊弄一下这个眼前的病人，然后领取到他的诊断费，迅速收工回家。

“哦，是这样，其实你就是用眼过度导致了短暂性的失明。这些都是小事情咯，来，我给你开三瓶眼药水，最近一定要多休息眼睛，不要看电视、用电脑，OK，基本没有问题了，这个单子给你，麻烦去前台把费用结了……”

“可是……”斐克似乎有话要说，即使不去看医生，他肯定也要给自己买眼药水，毕竟药店里的眼药可比医院卖得便宜多了，他刚想质问医生这样的诊断结果会不会过于草率，可想了又想，斐克还是把已到嘴边的话又咽回到肚子里，毕竟他清楚，只要自己提出一个质疑，夸克医生会有无数的借口在等着他。

就这样，斐克带着极大的不满离开了医院，回到家时已时晚上七点，他打算明天再到市里最正规的中心医院去看一看，因为斐克心里清楚，如果真的不及时治疗，他恐怕就要双目失

明了。

果真不出所料，在晚上十点，斐克的右眼也彻底看不见了。瞬间，他进入了一片黑暗的世界，在这种无光的恐慌中，斐克歇斯底里地嚎叫起来，声音大到整个房间能够听见回响。渐渐的，他自己喊累了，无力的瘫坐在地上，周围依然黑暗，而他也彻彻底底对光明失去了期盼。

“如果看不见那就算了吧。”在黑暗中，一个柔和的声音向他呼唤着，这声音离他是那样的近，而他却不知道声源到底来自哪里；那声音是那样的熟悉，而他却怎么也想不起来说话的人究竟是谁。

“你是谁？你在哪里？”斐克不解的问。

那个声音用同样的声调与音色向斐克回答道，“我是你，在你的心里。”

## (二)

斐克被刚才所发生的一切惊住了，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居然听见了内心深处所传来的声音，于此同时，他的头脑中又冒出这样一个问题：

“既然这声音来源于自己，为何在当初能看见时他却从来没有听过呢？”

要说心声果然是心声，即使斐克没开口，它也能知道斐克究竟想问什么，于是这个声音和蔼地对他说：“因为你当初看到的事物实在太多了，脑袋里所想的也太乱、太杂了，因此本该属于你自己的声音，却全被你自己的妄念给掩盖住了。”

在这个难忘的夜晚，经历了极大痛苦后的

斐克又得到了无比的惊喜，他第一次发现这声音对自己是那样的了解，而这声音与自己的对话却总是令人警醒。与其说这种对话来自于自己内心的最深处，不如说在内心的最深处有一个与他对话的自己，他知道斐克的一切，也能理解斐克全部的苦衷。斐克也为此深感愧疚，自己在无助时总是指望依靠外在的力量，却忽略了去询问那个最真实的自己，虽然曾经做了许多的错事，内心深处的自己对斐克昔日的做法却深表同情，他还不断的向斐克安慰到：“伙计，没什么大不了的，或许眼睛坏了，正是老天所赐予我们最好的契机，来了解那早已陌生的你。”

“虽然眼睛看不见了，可我却觉得情况并没有那么糟，至少我寻找到了未知的自己，如果在过去，我还以为这种内心深层次的交流是虚幻的呢！”斐克向内心深处的声音自嘲着。

“呵呵，真是可笑。”内心深处的声音不满地回答道：“你觉得我是虚假，难道你自己看见的东西就是真实的吗？”

这句话把斐克问住了，他从来没想到这样的问题，自己看见的不就应该是真实的吗？

“正是因为你认为自己的感受是真实，魔术师的表演才会让你大呼过瘾；正是因为你误以为眼前看到的一切都是真实的，才会有骗子使用障眼的把戏将你兜里的钱轻松骗走。其实任何一个吃亏上当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的通病，那就是：他们都坚信自己眼前的这个圈套是绝对真实的。”

“这句话说的有道理！”斐克对此也深表认同：“如果每个人能知道眼前的骗局是虚假的，那也不会有这么多人心甘情愿的被骗了。可是，话又说回来了，我们如何才能区分真实与虚假呢？”

“很简单，方法有两种，第一种是通过外在力量，我们可以获取足够的知识，这些知识来源于书本以及之前所发生过的经典案例，这些往昔的经验也好、教训也罢，都会使我们少

走弯路；除此之外，我们还有一种更好的方法，那就是多问问内心深处的自己。”

“可是，不会每个人都向我一样拥有这种特异功能，自己能跟自己说话吧？”斐克不解的问。

“不错，与内心深层次交流是需要一定境界的。”内心深处的声音回答道：“不过，理性与头脑和冷静的思考同样也能起到将杂念祛除的效果，这个时候就需要你在大脑中以自问自答的方式多进行几次分析，比如去想一想‘天下会有如此之大的好处吗？’‘谁都不比谁差，别人付出了这么多都不见得能得到，我凭什麼一点苦不吃就能获得成就呢？’‘如果所谓的成功秘笈真的有这么神奇，那别人岂不是早在我前面就使用了？’”

“唉，尘世太喧嚣，人心太浮躁，大部分的人走一趟，不是昏头时疯狂地做白日梦，就是梦醒后对一切都深表绝望，就这样在不断的自我膨胀与妄自菲薄中，忽略了在当下的时间去最踏实的事。”

内心深处所说出的话令斐克醍醐灌顶，其实这些道理他本来都该明白的，只是每天都在消极的生活，于是渐渐淡忘了。在这个夜晚，他又一次体验到感动的滋味，尽管眼前依然一片黑暗，可他的内心却是如此的平静。

### (三)

第二天，斐克手持一根长棍，在没有专人陪同的情况下，仅通过问路与直觉来到了中央医院。连斐克本人都没想到，当他走在盲道上时，自己的触觉能力居然如此强大，以前如果眼睛没坏，他肯定是不相信如果闭着眼睛，自己也能走到目的地的。尽管眼科的专家对斐克的病症表示无能为力，可他依然没有灰心丧气，毕竟人生总会有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与其这样，不如像个孩子一样，把生命中所出现的一切不常规都当成是一个小惊喜吧。

当然，这些话是那个内心深处的声音告诉斐克的，除此之外，那个声音还对他说，如果自己还能觉得生活很有趣，那么如今他所面对的这些自然也就没那么痛苦了。

“小子，看好你哦，或许在不久的将来你能够成为年轻人励志的榜样。”内心深处的声音，除了讲述人生大道理，有时也会展现出俏皮的一面，他会跟斐克开一些小玩笑，而这些善意的小幽默总是能够带给他极大的能量，对斐克来说，他感激自己内心深处的声音，而在外人眼中，他们是听不见这种声音的，因此都认为突然开心起来的斐克是在自我娱乐。

“管他们怎么想呢。”内心深处的声音对斐克说：“即使他们认为你的坚强不是靠我也没有什么，因为我本身就是你。”

“谢谢你，我爱你！”斐克在心里一遍遍对那个声音这样说，而他发现，每当自己付出这种爱与感恩之后，内心深处的这种被爱的幸福感就会变得更加强烈，而自己也会在这种温馨的氛围中变得更加坚强与勇敢。

眼睛坏后，斐克才终于明白，原来过去自己所追求的荣誉与高薪水只是为了不断满足小我的虚荣，而真正属于自己的，或许只有三样东西，无条件的爱、由内至外的喜悦以及内心深处的平和。

在眼睛坏了后，斐克变得更加睿智了，因为总有那个声音地不断提醒，他变得宠辱不惊、气定神闲；斐克也觉得自己的思考问题的能力变得更加全面了，因为看不见竞选者虚伪的笑容，他开始用以往的政绩来剖析是否应该为这个正在演讲的家伙投上一票；因为看不见花里胡哨的广告，他只能做一个理性消费者，同内心深处的声音一齐挑选最适合自己的产品；因为看不见职场上勾心斗角的白领，失明后的斐克通过培训成为了一名合格的按摩师，由于没有攀比的压力，一心只求做好自己的斐克反倒达成了比有竞争压力的同龄人更好的效果，他精湛的技巧治好了一大批颈椎病患者，这使得斐克一时间在业界小有名气，人们赞扬他高超医术的同时也歌

颂着他身残志坚的精神，就这样，斐克成为了当地的名人，同时也成为了有志青年所效仿的新楷模。

“多亏了你。”获得成就后的斐克对内心深处的声音感恩道。

“没有人会帮得上你，也没有人能害得了你，真正能改变人生命运的，只有你自己。”那个声音对他回复道。

#### (四)

斐克成为了社会名流，他的病情也被社会大众所关注。

终于一个爆炸性的新闻，在社会上引起了极大的轰动，一个来自海外的医学团队在了解了斐克的事迹后决定来到他的故乡为其免费进行眼部手术，他们拥有世界上最顶尖的设备与技术，更何况，经过检查后发现斐克的病症并不严重，因此可以说他的治愈率接近百分之百！

每个人都在为斐克高兴，认为这简直是天大的喜事，而斐克却显得格外失落，在手术的前一天，特地请假从医院回到了自己的家中，在这间听见自己内心深处声音的卧室里，他热泪盈眶、双膝跪地，由衷的感谢内心深处的那个声音所伴随他走过的风风雨雨，他坦诚地对内心深处的声音说，自己并不知道这次难得的手术机会到底是对他而言到底是喜还是忧，虽然可以恢复光明，可他也害怕，从此以后这个内心深处的声音就再也听不见了。

“不要担心，我的朋友。”那个声音又一次在斐克的心中响起。

“我很感激你的肉体包容了我，我也很荣幸你的成长是我最美的杰作。你永远不会失去我，我也一定不能离开你，因为我永远身在你左右。”

“请不要忘记，无论未来会怎样，当你感到自己偏离了最初的梦想、失去了本该拥有的那份爱、喜悦还有平时。请你找一个宁静的地方呼唤我，我就在那里……”

# 何处是我家

• 忆 蕾 (印尼)

那一天，正值黑五月暴乱的最高峰，四周传出各种打骂声，猪、狗、支那等粗语。我还开车在 Puri Ringroad 往回家的路上行驶着。老板要我把办公室里的现金全带回家里，我放在车座下。突然前头来了一伙人，有戴帽子的、有系头巾的，带着各种武器，刀、挖土铁条、日本刀等。堵住了我前行的路，并令我下车。我赶紧把帽沿拉下，把黑色外套拉紧。几个人在大力的敲打着我的车门，一边大喊着：“是不是支那？”“是不是支那？”“杀了支那！”我慢慢的把车窗拉开一点，心都快跳出喉头了，我微微的摇头。看到我睁得大大的双眼，不像华人。一个人轻声地挨着车窗说：“快后退！”，像得到上级的命令似的，手马上移动换档很快地退后。后面是空荡荡的，还没有人也没有车辆，好像是只有我一辆车。转过头就马上踏足油门，把车飞快的行驶，拐一个弯一路驶入 Puri Indah Mall 的停车场里。这时我惊魂未定，手脚酸软，一颗心噗通噗通的跳，自己也仿佛听到那心跳的声音，大得仿佛打鼓声。我把头趴在驾驶盘上，约过了一世纪那么久，我慢慢的抬起头来，看看四周还有很多车辆，我慢慢的定下神来，走出停车场，原来还有很多跟我同命运的人们。保安说：“没关系，你们在这儿很安全，外面已有军人在守卫着。”我一看时间已是凌晨两点。每个人

的脸色苍白恐惧，没有人说话闲聊、没有人问东问西，大家都很紧张。平时华光璀璨，琳琅满目的商场，今夜却冷清清、乌黑暗淡，电灯尽息，偶尔断断续续地，隐约还听到远处喊叫声、吆喝声。四点钟多了我看形势已控制住了，我就开车回家，四周还有零零散散的几个人，路旁的所有店屋都给砸烂了门窗，连铁门也都给拉烂了，屋里头已空无一物，一路上都是凌乱的垃圾。到了家门前，把车停住，看看四周很安静，还和平时一样，每一个家的人们都深深的躲起来。我毛骨悚然的回想昨晚的事，九死一生，上帝保佑捡回来了一条命，这才想起车座下的东西……钱！还在……

回到家一看，两个孩子马上紧紧地抱着我一边哭着说：“爸爸我好怕呀。”我摸摸他们的头：“没事了，没事了。平安，平安。没事。”不一会儿，老婆也回来了：“吓死人了。我们大家在办公室里都不能回家呀。看着那些凶神恶煞的人们一边拿东西一边大喊大叫打死支那等口号。到底我们做错了什么事呀，要给那些人打打杀杀？”

过了几天老婆由菜市回家时说：“听说 Gedong Panjang 那一栋公寓里的华人好惨呐，很多人给杀死，妇女给轮奸后丢进火窟里烧死。从九岁的女孩子到七十岁的老太婆都不放过，先奸后杀抛入火窟中。有的叫男人看着他们的老婆、女儿给奸杀后才杀他。还有红溪那儿的华人也是惨遭厄运，这些人惨无人道简直像南京大屠杀事件说的那样丧尽天良，强抢奸淫烧杀无一不做。

幸亏我家保姆一夜留在家看管孩子，我已叫她有事时就把我们的孩子带回家去，这保姆从我老婆生第一个孩子时做到现在，我们给她在附近租房子住，幸亏没事。第二天她带回来很多消息，她说几个邻居的孩子去利宝商场带回来了很多贵重东西，还对邻居其他人显耀一番。当他们一伙晚上八点钟再去时，就没见再回来。数天后听他们说给烧死在商场的底层，约有两百多人，只见他们的没烧尽的衣物中确认了是哪个人。那个邻居的妈妈哭得死去活来：“是不是？我叫你们别去，那是别人的东西，不可以拿。你们偏偏不听话，这下安拉惩罚我们了。”原来他的两个孩子，第一次有人叫他们跟着去拿东西，他们就去了，他们的母亲是个虔诚的回教徒，很害怕因果报应，就叫她的两个孩子别再去，但他们不听话，还说很多人都去了结果给烧死在商场底层，两百多具烧成黑炭的尸体取出来后，都认不出谁是谁！但奇怪的是有的一些可以认证的衣物，还有的是身份证会遗留没烧尽的作为认证物品，只有三五具尸体是认不出来也没有认证物品。

还有一件更残忍的事就是在 Gedong Panjang 的殡仪馆里，已放进棺材里的死人，他们也不放过。他们把死人从棺木中取出来，把他的西装剥下穿上，把尸体丢在街上。

我一个表兄是在市区 Gelodok 那一带卖电器的，他刚到的电器全给用大卡车运走，但那些人命令屋里的人一个个出去，姑姑就慢慢的把文件房契等一些值钱的东西用烂桶带走。那些人把冰箱里的东西全倒出来，把冰箱拉走，房间里的东西全都带走，连一个牙刷都不留。过一个星期回家里时，屋里一片凌乱不堪，那些食物都发霉烂坏了臭气熏天。钱财乃身外之物，还好命还给保住了。

# 老校长

• 强 中 (马来西亚)

老校长今天一早起来就收拾行李,准备出远门。自从退休后来新加坡女儿家住了好一段时间,便很少回去马来西亚之前掌校二十多年的靠近怡保的小镇,他一直都没有忘记,就算在梦中也会出现以前小学当校长时的情形。

好久没有出远门,儿女不放心,但老校长一直坚持要去,“我一定要回去看看!我一定要回去看看!”虽然已七十多岁了,身体还算硬朗,长途巴士直到目的地,那里也会有人接应,家人也不再多说,只是要他一路小心,多加保重!

进入马来西亚的大地后,一路上熟悉的棕树胶林、沼泽山丘、小河小镇、森林原野……一一从窗外出现、划过、倒退、被抛到远远的,老校长一阵激动,窗户玻璃上的影子也模糊了,不知不觉的,是泪水还是什么?象电影的重叠镜头一样,回忆的影子一再出现……

学校斑驳脱漆的粉墙,有很多大大小小的破洞、可以从木板投掷东西过来的隔离木板。

(就有顽皮的学生捣蛋的在隔壁班的洞口作鬼脸、怪叫和将纸飞机投过来、飞过去而被罚)、天花板破破烂烂(就真的发生他的前同事,后来在别间学校当校长的老苏,亲力亲为地为修理而不小心从天花板上摔下跌死的悲剧!);摇摇欲落的风扇(就真的有掉下来打伤学生的意外)。华教就是在风雨飘摇、咬紧牙根中成长的。

老校长主持校政时,晚上七点过后,一律不准在街上游荡、打架、赌博、嘻闹……他会每天把藤鞭藏在身后,不怒而威,到处去巡视,时常听到有学生在远远地呼喊:“校长来了!校长来了!……”就好像默片时代卓别林主演的巡警,挥舞着警棍,左右一转身,吓得人们全躲在墙后张望。当时的校风很好,在校长的领导下、老师们都尽心尽力,学生也很听话、自爱、求上进。

时常有书商、文具商找他,明示暗示的要给他回扣,他都一一婉拒,并要求他们在价钱上再扣回给学生,毕竟他们的父母都是穷苦人家:小贩、工人、渔民、农夫……啊!

老校长现在坐在前同事老谢(以前是小谢,因为老了,校长改口叫他为老谢)的二十多年的“老卜car”的车上,只有他留守在小镇,看管自己的园地,其他的同事,有的移民外国,有的分散各地,更有的已去世多年了,令人不胜唏嘘!

近乡情更怯，老谢把车开到学校附近，校长想起了唐代诗人贺知章的一篇较少为人知的“回乡偶书之二”：

“离别家乡岁月多，近来人事半消磨。惟有门前镜湖水，春风不改旧时波”。

以前附近有一条小河，水流淙淙、游鱼自由自在的欢跃飞窜在水草、急流中，凉风习习，柳条轻飘，蝉鸣唧唧，鸟声啾啾，令人陶醉。老校长以前时常在河边哼唱姚莉的“春风曲”：

“河边杨柳青又青，坡上浅草绿茵茵，处处桃花开得美，人到春天心不宁……”。

可是，现在呈现在老校长眼前的却是：小河成了断流的泥沟，这里一大堆垃圾，那里有死鸡、死猫，臭气冲天。小鸟野花都不见，只有抢吃争吵聒噪的乌鸦、乱窜的老鼠、远处有一只野狗在东嗅西嗅的找吃。校长不断地摇头叹息！

老谢的“老卜car”在马来甘榜的一间小屋停了下来，这就是昨天下午才去世的老校工阿布的家，老校长看到熟悉的香蕉树和矮小的却果实累累的木瓜树，还有熟悉的小径，不知不觉地鼻子一酸，泪水不能控制的自然而然的掉了下来。

亚布是一位尽职、勤奋的马来校工，瘦削矮小的身体，但还挺会干活也能吃苦，也灵活机智，种花除草、修理桌椅，打打敲敲，还时常将家里种的木瓜、香蕉、果子等送来学校给老师们分享。过年过节也会送上他太太做的咖喱牛肉、仁当鸡和糕点等，和同事们打成一片。

老校长昨天听到阿布去世的消息，就马上决定要回去看他一面。（因马来人的葬礼，是上午去世，下午葬，下午去世，明天傍晚就要下葬。见郑文辉著：马来西亚史）老校长对着阿布的太太和两个以前在小学读华校的儿女说：“我一定要回来看看！我一定要回来看看！Saya mesti balik danlihat! Saya mesti balik danlihat! ……”

# 爱的故事

• 思安 (加拿大)

“爱”是种特别的感情，常常突然出现的。没有人知道什么时候或什么时间他们会找到自己的“心心相印”。在许多受热捧的电影里，我们会看到女主角和男主角在某种特别的情况下相遇，一见钟情，两个人以后过上了幸福的生活。可是，我们知道在现实中，这样的事情很少发生。现代的年轻人会用不同的社交媒体找男朋友或女朋友，没有以前那么浪漫的气氛。带着这些伤感的心情到加拿大度假，我就跟外公谈天，问他怎样遇到外婆并坠入情网。听了他们的故事，一股暖流传遍了我的身体，感动得眼泪几乎流了出来。

外公于1925年出生在威尔士，并在那里长大。他很小的时候就失去了父亲，在他14岁那年母亲也离开了人世。为了养家，他就离开威尔士到英国的一个乡村……切姆斯福德的广场工作。七年后，他跟那里的埃塞克斯纪事报的总编辑成了好朋友。在1946年的除夕，他跟总编辑夫妇去参加除夕新年庆祝活动，一起观看一个综艺节目。走进那座剧院的时候，他万万没想到在那晚上发生的事将影响到他的一生。

那晚节目前开始，剧院里已聚满了人，一片欢声笑语。总编辑选的座位是蛮好的，在第一楼的中间，很接近舞台。在等节目开始的时候，外公抬头，四处张望，发现很多五颜六色的气球用网吊在天花板上，他想这应该是在午夜时分落下来，迎接新年来临的环节。

突然，外公就像触电一样，他的目光被吸引住了。只见二楼阳台上，一位美丽的姑娘跟自己的朋友走进坐下，好像是一位天使下凡。那么优美的脸蛋，那么漂亮乌黑的头发，是否是一位天使真的飞到了切姆斯福德？外公禁不住盯着她，忽然发现她在向他挥手。外公觉得有些奇怪，就东张西望，可是他旁边没有什么人在看她。他再次抬头望向他的天使，知道她是向自己招手。天使伸出一根纤巧的手指，指着天花板上的气球，然后指指自己和朋友。外公一下子明白了，点一点头，知道他得到了一个难得的机会。节目结束以后，他会见到他的天使。剧院里的灯关了，节目快要开始，外公一边看节目，一边激动地等待节目的结束……

“新年快乐！”主持人大声地喊道，“1947年到了！”气球从天花板飘落下来，像五彩云从天而降。外公趁机会，马上抓住两个，一个红色的，一个蓝色的。他带着紧张的心情走到门厅，等待他的天使和朋友下来。这一刻，午夜刚刚过去，外面乌云密布，下起了倾盆大雨，所以室内很暗，可是天使一走进来，对外公来说，好像是温暖的阳光进来了。外公发现自己的手有点发抖，但他鼓起勇气，走向天使。

“你们的气球”，外公一边说，一边弯腰把握住气球的手伸出来。天使看了看气球就选了蓝色的，朋友就拿了红色的。

“真谢谢你！”天使微笑着说，“蓝色是我最喜欢的颜色！”

天使的朋友就这时开口了：“真感谢你，可是已经很晚了，我们应该赶快回家。”

“好，可是外面在下大雨，让我帮您们召德士吧。”外公连忙用剧院的公用电话叫德士，可是，已经太晚了，叫了半天也没有。

“那我们就只好徒步回家。我的家很近这里，可是你的比较远，要走半个小时对吗？”朋友对天使说。

“半个小时？现在太晚了，我不能让您自己一个人走回家！我送您回家”，外公很诚恳地说。

“好吧！”天使再次微笑了起来。“我的名叫 Joy，很高兴认识您。”

X X X            X X X            X X X

在那个黑暗，湿漉又寒冷的晚上，他们一起走；一边谈天，一边笑，两人觉得既轻松又开心，什么都谈到。可是，半个小时的路程很快就走完了，他们不知不觉地来到了Joy的家了。

“Joy，我很喜欢……跟你谈天，我们可以再次见面？一起看演唱会？”

一双充满遗憾的眼睛看着他，“我已经有了男朋友，我们每两个星期见一次面。”仿佛一盆冷水迎面泼来，外公火热的心瞬间一

片冰凉，“哦，就是这样的。那，祝您晚安，再见Joy。”

外公垂头丧气地转身离开。但还没有走几步，他突然听到天使的声音，“等一下！”外公停住脚步，回头望向天使，听她小声的说道，“我也喜欢跟你讲话，下个星期三见好吗？”外公禁不住点点头……

X X X            X X X            X X X

经过两年的相处后，他们发现找到了彼此的真爱。于是在1949年结婚，从此生死相依，永不分离。

外婆和外公作为最好的朋友，彼此的知己；同甘共苦，相濡以沫。62年后，他们的爱没有任何改变，即使有改变，也只是他们更爱彼此。可是令人伤心的是，85岁的外婆在2011年不幸患上了癌症而去世。外公的世界好像被毁掉了一半。他再也不能见到他的另一半。可是，他知道外婆会要他继续过有意义的生活，所以外公像以往一样，继续做自己的面包，在自己的大花园种玫瑰花，绣球等，在冬天铲雪等等。虽然外婆已归天国，但对她的回忆永远留在外公的心上。尽管外婆去世了七年，外公每天去睡觉前，还会停在外婆的房间外面，深情地说句：“晚安，Joyful。”

我想外公和外婆之间的爱是每个人想象中的“完美的爱”。外婆的名字，Joy，意思是“喜悦”，而她和外公的生活真正是非常快乐的！我希望每个人都能找到自己的“喜悦”，一起过上幸福的生活。



## 评论

……从上述华文诗作看来，并非所有国人都患上政治冷漠症，一部分作家诗人对于关乎国家主权和国家尊严的国际关系课题，还是抱持认真看待的态度，甚至希望借助文学创作，写出一个小国国民所应具有的政治热情，所以诗句中不乏捍卫国家尊严的元素。虽然这类涉及国际关系事务的诗歌创作不多，但对于探讨新加坡人的国家身份认同问题，这些文学创作已具有可供参照的价值。

（选自伍木《新华诗歌中所折射的新马关系》）

《救灾前线》体现了作者居安思危的良苦用心，从“灾难”的视角，探寻背后所隐藏的文明危机、工业危机，这在当前全球性发展遭受各种挑战之中，无疑是一个永不过时的命题。

（选自谢露露《灾难中的反思——评李选楼小说《救灾前线》》）

# 贺巾小说中的知识分子形象

• 李选楼

上个世纪的50年代中期，新马经历了一段热烈的反黄运动。在英殖民政府限制健康读物进口，黄色刊物泛滥的当时，社会要求文学抒写新生事物，强调健康的作品。这一时期，小说创作的内容，从对英殖民政府政策的讽刺，到社会中穷困生活的抒写，林林总总，它体现人民对殖民统治的不满，将不满的情绪转化为强烈的反抗。许多作品以青年知识份子为故事的主人公，展示年轻一代对未来的憧憬，体现出他们对美好生活的热切期待和争取。这一小说内容一直延续到60年代初。贺巾无疑是这一时期，抒写知识份子生活最多的作家之一。

贺巾原名林金泉，另署贺巾、邵虹、韦嘉、贺立、于琴、高静朗、古戈、顾军等。1935年生于新加坡，做过派报员、印刷馆学徒、建筑工、电台播音员、广播剧编写员、教师、农牧业管理员、文书等多种行业；目前在泰国从商。已出版的小说有《小茅屋》<sup>1</sup>、《青青草》<sup>2</sup>、《阳光与雾》<sup>3</sup>、《青春曲》<sup>4</sup>、《贺巾小说选集》<sup>5</sup>等。作品以青年对殖民地主义的反抗展示了时代的特色。他们追求理想，从学生的进取和进步，年轻知识分子对社会工作的参与和改造的热忱，体现了前程的光明。小说对青年知识分子的描写，展示了贺巾的创作风格，为新华文学塑造了许多栩栩如生的个性，成了值得研究的一环。因此，本文将把重点置于贺巾小说中知识分子的形象塑造，并从个体形象中认识当时的社会生活。

## 青年学生形象：热衷学习，勇于反殖

贺巾的小说，体现年轻人热衷学习，对前途的信心。他的《青春曲》和《沈郁兰同学》，是两篇刻画青年学生生活的心曲。在反黄时期，它展示了

健康向上的内容。

《青春曲》叙述了一群青年的学习生活，其中以张燕和马宾为主人公。两人家境不同，生活各异。张燕家境好，父亲是个生意人，因此，她以为，她能在钱财上协助马宾，获得心理上的满足。马宾则是个穷孩子，住在贫民窟，以派报为生。这个穷学生，却是个硬骨头，他拒绝同学们的接济，靠着双手自立更生。他热忱地致力于中学生的重新联合，经常发起举行野餐会、篮球赛，以打破学生间的隔膜，也热心帮助个别同学搞好功课。

在学校里，张燕认为搞戏剧活动是最高尚的，因此她希望能在戏剧艺术上大显才华，并借此表现自己，满足个人的虚荣心。为了戏剧表演，她功课都不顾；还自以为清高，不参与同学的活动，疏远了自己和同学们的关系。直到计划上演的戏剧不被政府批准，父亲的生意被骗，这一连串的失意，使她消极的想回中国去。正当她为经济社会中人吃人的现象消沉之时，在晨风中送报，在病中工作，不向困难低头的马宾却激励了她。她开始接受马宾和同学的劝解，关心别人，走入群体生活，还说服同学参加团体活动，共同为未来奋斗。

## 小说描写张燕自从密切地与马宾及其他同学接触，对生活便有了一番新的认识。

新的信念开始在她身上滋长！

她现在逐渐坚定而自信。她觉得有一个巨大的伙伴，时刻护着她，鼓舞她，又严肃地督促她。她爱他，可有时候也怕他，然而，她大部份时间总觉得活得多愉快，心里充满着崇高的激情。她开始认真地阅读报纸，要努力看清时事的面貌，何况，这份报纸是马宾派的。

她整顿了自己的生活：每天早上，与报纸竞赛着，看谁早些。当她早醒时，静静地躺在床上，注意聆听窗口“噔”的声响，那是报纸的声音。这一声响过后，她往往跳起身来，通过窗隙，望着马宾的背影在晨雾中消失，若是她睡迟了，睁开眼睛发现报纸已在地上，她就惭愧自责！

她星期天就找机会跟嫂嫂谈天，讲社会上发生的事情给她听，给她带来一些新鲜的情感，给她暗淡的生活添一线光。嫂嫂渐渐有了笑容。她帮嫂嫂洗衣服，爸爸出来看了一会问：“阿燕，你也洗衣？”<sup>6</sup>

小说细致地刻划了张燕的成长。她不再被个人狭窄的圈子困扰，懂得为别人着想。在家中，她跟时间赛跑，起得比马宾派报的时间早，除了埋头书报，她帮忙嫂嫂，一反平日的不理闲事，只管演戏的态度。她的改变连她的爸爸也不相信。在班上，她揭露了别有居心的分子破坏同学团结的阴谋，大力支持恢复级会组织，办事积极，并且当选为级会的秘书。

作者对马宾不畏劳累、奋勇向前的战斗精神大表赞扬，批判了张燕的自私和虚荣心，但对她在正确的学习环境中，在好同学的影响下，在吸取了教训之后，由孤立而走入团体生活的转变表示赞赏。有了他们，国家的前途将无可限量。

韦嘉（贺巾）的《沈郁兰同学》<sup>7</sup>，是以1954年殖民政府颁布《国民服役法令》，下令所有18至20岁的男生，前往登记服役为背景。1954年5月13日，学生集体向总督请愿，表示为了集中学习，请求豁免参加军役。这次事件中请愿的学生却遭受警察的暴力。

喜爱户外活动，在日治时当过童工，体魄粗壮，浑身是力气，浓眉圆眼，富有男子气概，但有两根长辫子垂在胸前的女主人公沈郁兰是一名转校生。她顽皮粗野，不守秩序，虽曾在级会上自我检讨，也不能改变她的粗野形象。然而，这样的外貌形象中，却隐藏着一个美丽的性格。

当学校女生准备庆祝三八国际妇女节，编写壁报，组织筹委时，她也当选筹委。一些同学对壁

报是否能如期出版没有把握，她却信心十足，并且决定在举行庆祝大会当天出版油印本《三八特刊》。由于工作多，时间紧迫，节庆前夕，编委为了赶工而在学校熬过通宵，同学们都感不适，沈郁兰却不眠不休，她搬动桌椅，裁剪黄纸，赶贴壁报，操控油印机，在编辑的工作中表现得最坚毅积极。

她性格的最显著进步，是和男友李桑的决裂。李桑是她不同班的同学，他的诗人、知识分子的身份和绅士风度，俘虏了沈郁兰。但是他经不起考验，遇到困难时逃避责任，还要求郁兰陪他回中国去。了解了他的懦弱自私个性，沈郁兰毅然地和他分手。她的个性，还展示在五月风暴里。小说写：

突然听得当当当的声响，那些灰制服的，全如临大敌一般，围向我们，用粗绳子硬套着，用毛茸茸的手，硬扯着……

队伍的前头拼死命挣扎着，摇摆着坚持着，像临擒的猛狮！为着正义的心，为着正义的队伍，多么坚强不屈呀！

“冲不散、冲不散！”我心里响着早晨的歌声。

接着，愤怒的口禁不住，齐吼唱着“团结团结就是力量，团结团结就是力量！”歌声愈来愈大，飞向每一个旁观者的心，教他激动、跳跃、共鸣！……

前面的同学，有被拖出去（上黑车），有被推倒跌在马路上，也有被推进沟渠的流血、吐血、被蹂躏！……

只见郁兰身子敏捷一抽，奔到沟渠抱起一个幼小同学。

一个握棍子的看见郁兰的举动，走过去往她身上就打，她哼都不哼，咬一咬牙，又跳下去，托出一个满脸是血的女同学。她的衣服擦破了，长辫子散乱了。她刚爬起来，那家伙又要凑近，我的心狂跳着正要冲过去，又被挤到人堆里，以下就看不见了……

一个穿灰制服的拉着我的右手，把我从人群中揪出，我拼命挣扎着，挣扎着。

……  
……

队伍退到草场集合，我以为郁兰会被送去医院了，那一棍是吃不消的，我很为她担心。

“谁受伤的，来，擦一擦。”哦，郁兰出现了，她拿着药酒，用亲切的声音一个个的问。<sup>8</sup>

在暴动中，她与同学在抗议的街头排在最前面。小说描写学生的反殖精神。沈郁兰的勇敢，她不畏警棍救助同学而受伤。疗好伤后，她和妹妹却遭父母禁止回校参与学生向殖民政府要求中学生缓役的绝食斗争。为了同学们的切身利益，她们在家绝食，她们虽“是女孩”，“可是谁没有兄弟”的认识感动了父母，并获得认同；作品刻划了一个坚毅的女性性格，同时也成为新马华文文学史上备受瞩目的一篇。

## 知识分子形象：融入工农群众，参与建设，加速民主进程

贺巾笔下的知识分子也包括一些已经离开学校，到社会上工作的职业青年，他们有商界文员、印刷工人、学校教师等。

于琴《走上新生的道路》（1955年12月10日），也是反黄时期的启发性读物。它刻画了秋苹这位广播员的性格变化。“她从双亲那儿承受一种要求极端自由，一种从封建跳出来，而拼命想吸收外界自由的意志”。她热衷跳舞，想做电影明星，想开汽车，想漂亮时髦的服装，脑子里充塞了享受的意识和洋化的思想，这一切都显示英殖民地在 新马统治久后的影响。因此，她对丈夫乔先生太过热衷于教育事业，每个月领取微薄的薪水不满，恨不得他马上变成富翁，以满足自己的一切享受。为了追求享受，她和乔先生离婚，带着儿子嫁给“许多漂亮的名女人追求”的曾医生，做了曾太太。在遭受一段时日的禁箍和虐待之后，秋苹在我的鼓励中逃离虎牢，回到乔先生的身边。这场恶梦改变了秋苹对乔先生的看法，她成熟了，了解

生活并不单是时髦和享受，她加入乔先生热心教育的行列，共同为儿童教育努力。

作品通过对比，以曾先生的富有和荒淫无耻，乔先生的贫困和热心教育，体现了两类不同的人格。作者选取教育为故事背景，描绘秋苹从对富贵的追求到对人生意义的认识，投入到教育下一代的性格转变，这虽然勉强，且富有强烈的戏剧性，然而知识分子参与社会建设，与民众有了接触并达成共同的理念，将加强人们对国家独立的信心。书中描写乔先生的住所虽是破旧，但是：

这屋子绝不会寂寞的，它充满了阳光和热力；晚上邻居父老们都集到这儿来听我讲读报纸，他们有很高的求知欲，他们极关心马来亚的独立，无论那个干教育工作的，见了都会受感动的……另一种鼓舞我的热力，是这些新书，它使我重新认识自己的人生观，我开始认识了人的阶级性，开始重视了人的思想意识，这些是多么强而有力地支配一个人的行动呵！<sup>9</sup>

《走上新生的道路》是在反黄和要求独立的创作背景下的产物。在英殖民主义者的长期统治下，人们已开始关心国家独立。要改变生活，达到独立，通过新书获得启发，改变思想意识，教育则是一条最好的途径。

《阳光与雾》（出版于1962年11月）塑造了王志强、梅、惠等几位知识分子。

王志强更是一位新人物，他坚强勇敢，身受五月风暴之虐，积极奔走于工农群众中，帮忙他们学文化和工作，受到人们的爱戴。他是一名乐于助人的优秀工人，在积极反殖的狂热时代，是一个理想的化身。他与豪迈真挚的农会干事的七妹是一对恋人，共同投入反殖的抗争。

在塑造这一人物时，作者并不将他的个性，立刻呈现给读者，而是为读者逐步解除朦胧的期待。

一开始，作者通过他人谈起王志强，想见到他，使他给人留下一个深刻的印象。接下去又通过梅“分别了三年，我总共才碰见志强两次”的感叹；惠对儿时到港湾拜访志强、志强搬家的回忆；学校书记老高“坐的巴士正好擦过他身旁”，志强向他招手；以及梅在村里看房子，遇见王志强的描述，逐步地把读者的心抓住，使人们在期待中，再现出他的音容笑貌，达到“千呼万唤始出来”的最佳艺术效果。

小说中的女主人公惠，所展示的是另一类女性的心理，她羡慕虚荣，追求享乐，因着自己的好家境，看不起工农群众，甚至是甘榜里的孩子。她不断追求美丽的爱情，这些个性使她很快的成为曾国方的俘虏，又很快地被他抛弃。她苦尝失恋、孤寂和冷落的滋味。当她想起王志强，想从他身上获得滋润，可是王志强的性格却与她格格不入。志强最终的离开，使她从梦中苏醒。

梅勤劳质朴，有着倔强的性格，她是惠的中学同学，是最接近惠的朋友，有了她的开导、安慰和扶持，惠才不致于再度堕落。从她的热衷教育，学生对她的亲近，可知他是一位出色的教育工作者。对惠未来的性格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

作者通过人物性格的对比和衬托，体现出这两位女性不同的处世态度，反映了那个时代一般女性的精神面貌；他有力地批判了惠的思想错误，从梅对工作的投入，明确指示应走的生活道路。小说中，建隆和敏等知识分子身受黑色恐怖，经受牢狱之灾，他们的遭遇，反映了一个时代的生活。

《小偷的故事》（1960年8月）刻划的夜校教师周麟，是一位生活道路与劳动阶层结合的新型知识青年。故事写农村少年阿寿，因受父亲的溺爱，养成惰性。父亲不让他做芭挑肥，却又怂恿他偷窃。由于家境贫穷，他常在夜间偷采别人的苦瓜，山竹和黄瓜，“偷鸡更利害，一点声音也没有……农会组织了防贼队，约定有贼便打铁桶做讯号，把芭路包围，可是几次都捉不到。”

作为他的教师周麟，认为自己有责任引导他、


教育他。他调查真相，寻找证据，数次和阿寿讲小偷的故事，告戒偷窃的严重性，阿寿在一次偷黄瓜的行动中被捉，他因阿寿的决定改过原谅了他。周麟采用谆谆善诱的教育方法，感化了一个几乎堕落的阿寿，他改掉偷窃的恶习，培养对劳动爱好，开芭种菜，从劳动中感受收成的满足。

《青青草》（1958年7月）里的知识青年李章，与《小偷的故事》里的夜校教师周麟，都是生活融入农村劳动知识青年。

小说以五十年代后期新加坡市议会竞选为背景，写乡村小学教师李章，在农村以教育改变居民生活和思想的艰辛过程。他教导孩童。为了加速教育，他将鸡寮改造成课室，开办成人夜学。可是，却面对困难，在充满迷信色彩和封建思想的封闭农村，居民不认为教育的重要，以罗其与贵福为代表的富人，更怕穷人识字造反，阻止子女上学。

面对这样的局势，李章放弃知识分子的清高优越感，以乐观的精神及坚忍不拔的毅力工作。小说里的红豆，受李章的教导，追求自己的新生命和理想，凭着坚定的毅力，孜孜不倦的学习，成为小孩子们的教师。阿香怕羞，在学习时受着顽固父亲的阻止，然而学习的毅志让她取很不俗的成绩，虽被取笑“半桶屎也来当教师”，但最终她是红豆的助手。玉春则无心向学，跟表哥阿区要好，年少怀孕。小说正通过农村里三个代表着三种不同类型的少女红豆、阿香、玉春的成长或腐化的过程，反映了当时乡村人民的生活变化，展示李章的成功。

小说挖掘具有特征的细节，着力塑造李章的形象。当女主人公红豆读书受人取笑，民间流传“甘榜里的查某仔爱作蝴蝶精，夜夜乱飞”，“做估俚婆的命也想当女秀才”<sup>10</sup>的恶言，不敢来上课，李章劝她努力读书，“以后事情懂多了”，就不再怕恶言；当阿香默写吃鸡蛋，和红豆呕气，李章劝解误会，两人从此感情更佳。农历新年，红豆赌博，李章以“穷人每分钱都是血汗换来的”晓以大义，她深感难过；经过细节的教育，改变了红豆的



人生，她成了李章改变农村的助手，成为小孩子们的教师。红豆的哥哥，好斗的阿材，在李章的长期劝导和改造下，改邪归正，以致当富人买通私会党干扰学习，李章组织护送队，阿材也是队员之一。刘格因欠了钱，罗其招人到他家捉猪，也受到李章的呵斥，捉猪事后账务勾销。

社会快速发展，当农村仍然出现贫富不均，剥削不平、民生穷困、歧视教育、文盲四处的现象，作者感同身受，塑造了一个完美的，人们所崇仰的充满着新时代精神、饱和着美和力的知识分子。并以他为美好的象征，有了他前程即将美好。

《小茅屋》（1959年9月）描写一位年轻的代课老师马建，在星洲教文小学执教的日子，改变了一名顽劣的学生王玉成，也将一班学生的成绩带向高峰的温馨故事。

小说中的王玉成黑皮肤、乱头发、敞胸、一对门牙在外。他不爱读书，欺负弱小，不听话，回答老师的问话，也是半伏在桌上。下课抢先挤出教室，不然就爬窗口，玩游戏时尖声怪叫，捉弄同学，骂粗话，设法引人注目。

王玉成外表不讨好，马建却不以貌取人，一心改变他的人生。当吴老师以抄写，作为惩罚学生的形式。训育主任陈老师的藤鞭时刻侍候外号“牛头王”，被当成小流氓的王玉成之时，马建却不认同学校以暴力体罚学生，实行“斯巴达淘汰主义”似的民族精神。他说：“我是主张尽量不要打学生的。孩子们有时做错事，其实他并不懂错在哪里，大人应该讲给他听；有时单讲还不够，就做给他看，帮他改正。”<sup>11</sup>他不信传言，对事件总是先调查清楚。王玉成和巧英都曾被陈老师诬蔑，王玉成被诬蔑吊死村民的鸭子，巧英被诬蔑偷家里的蛋去卖。马先生指出：“如果要妄加诬蔑，无异于残酷的杀戮，尤其对那可爱的小心灵，他是经不起的。”<sup>12</sup>

马建决意改变学生，他认为“要教育他们，不能光是当教师，先得做他们的朋友。”<sup>13</sup>这种思想

是进步的。为了工作上的方便，他把校长的旧汽车房修好，住到学校里，以便为更密切联系学生，做好教学工作。他给学生们讲勤劳和懒惰的故事，通过故事启发他们思考，引导向上。他们一起唱歌，运动，有时带他们到甘榜的牛车路跑步，师生与学生建立起良好关系，大家时常坐在树阴下的长凳上谈天。他深入了解学生的家庭，才知道王玉成爱养鸟种菜，家里的黄瓜菜园是他自己种的，是个会刻苦的劳动者的榜样。有空时还在菜园里帮忙浇水。他走进他自建的小茅屋，也走进了这孩子内心的秘密。了解了他的善良，得知王玉成和妹妹玉英缺乏书桌，马建借来工具，招来同学坤福，为他钉制的桌子令玉成感动。他时常约玉成清晨跑步，坤福因肥胖，也是他训练的对象。他还带有胃病的巧英去看医生。在考试结束后师生一起劳作，锯掉一棵枯萎的红毛丹树。

马建的努力虽然引来教师们的冷嘲热讽，但是，他以骄人的成绩服人。他自我进修，感动学生；建立了感情基础后，马建立刻注意到严格的督促，帮忙补习功课，演算算数，勤读英文。学生考得骄人的成绩。学期结束后，校长借口要聘请个合格教员，不再继续让马建代课了。马建虽走，他的精神却永远活在学生们的心里。这一高大的知识分子形象，也活在读者的心中。

贺巾常以对比的手法抒写人物，《青春曲》里的张燕，《沈郁兰同学》的沈郁兰，《小茅屋》中的王玉成，《青青草》里的梅和惠，都从不同人物的性格对比，年轻人思想的前后变化展示格性的成长。

作家也通过细节选取，塑造知识份子的形象。他将《小茅屋》里的代课老师马建，《小偷的故事》中的夜校教师周麟，《青青草》的知识青年李章的性格，刻划得细致。在写《阳光与雾》里的王志强时，他逐步展开人物性格的描写，先是通过人们对他的口头叙述，让读者在期待中，再现其身，达到最佳的审美效果。

贺巾在小说里，刻划了两类知识青年，张燕、沈郁兰，是属于在学青年。她们的性格上都带着

缺点。张燕清高，具有好表现的虚荣心，沈郁兰则不守纪律，然而在同学的感化和现实的教育中，她们逐渐成长。

作者也刻划知识分子放开高人一等的身分，走向工农群众，成为群众的一份子。他们融入农村，积极参与建设，改造工农生活。

这些小说人物都栩栩如生，是令人喜爱的知识份子形象。不少农村里长大的孩子，从他们的教导中受益，《小茅屋》马建改造了一名顽劣的学生王玉成，升华了他的生活信心。《小偷的故事》刻划的夜校教师周麟，以耐性和智慧，改变了农村少年阿寿的偷窃行为；《阳光与雾》里王志强与殖民政府的抗争，梅对农村教育的付出。他们对低下层社会、农村的改造，起着正面的作用；他们批判和扬弃腐败的现实，追求美好的未来，展现了前程的光明。

《青青草》刻划的李章，谦虚、刻苦、有胆识、有气概，是叛逆的新型知识分子。他体会劳动者的思想感情，体恤他们的贫穷与痛苦。他与人民一体，以行动展示共进退共患难的精神，对弱势群体，他起着教导和引领的作用。在教育红豆、玉春、阿材时，他不理会恶言流语，以坚强的毅力，身体力行，除了教育他们识字，也教导他们做人的道理，生活的意义；鼓励他们追求幸福，为农民的生活奔忙。小说在掩卷时鼓励村民出力协助宣传拉票，希望选

出一个好的市政府，来为人民做些有益的事。前程光明。因此，“早上，当太阳照耀到那秃山上时，李章觉得，那重新长绿的野草特别鲜丽。”<sup>14</sup>

《阳光与雾》在掩卷时写：当风暴再度击来，志强离开苦难甘榜，显示了战斗的持续。在朋友们送别时，“一片雾掩遮了山野和树木”，“明天，当太阳升起时，这雾就要消失了”，前程光明。<sup>15</sup>

以青年知识分子的生活为小说题材，在五六十年代，几乎成为一种风气，宋雅的《绿色的藤叶》、《呵，我是青年了》；马阳《青春的火焰》、《天涯》；夏彬《怎么办》、《火的回忆》；谢明《生活的鞭子》；征雁《下乡第一课》等都是，它刻划知识分子的生活思想，一些写于反黄时期的小说，则成了一代青年寻求的健康读物。作品带着严肃的气息，在反黄运动声中，对年轻人起了开导的作用。

青年精力充沛，身强体壮，受过教育，贺中小说的魅力，是它强调知识分子对改造社会、教育民众、推动社会民主的责任。前方虽然困难重重，沈郁兰、马宾、马建和李章等一群却对前途充满信心，展示憧憬和追求。这种热心，使国家的前程充满光明。它让人读来温馨，在殖民统治的年代，对年轻读者起着激励作用，加速国家的民主化进程。

2018年1月25日

注释：

- 1 贺中著《小茅屋》，（文艺出版社出版，1960年3月）（短篇小说）。
- 2 高静朗著《青青草》，（草原文化社出版，1962年1月）（短篇小说）。
- 3 顾军著《阳光与雾》，（长空文化社出版，1962年11月）（短篇小说）。
- 4 贺中著《青春曲》，（青山文化社出版，1964年5月）（短篇小说）。
- 5 《贺中小说选集》，（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1999年5月初版），收集《青春曲》、《沈郁兰同学》、《可爱的家庭》、《渴望和平》、《尊严》、《小茅屋》、《青青草》、《阳光与雾》、《小偷的故事》、《迟到的礼物》，还有附编评论文章数篇。
- 6 贺中《青春曲》（青山文化社，1964年5月）页31-32。
- 7 韦嘉《沈郁兰同学》，见《耕耘》第12期，页2。《耕耘》创刊于1954年4月10日，至1955年3月15日停刊。以双周间隔出刊，为一本半月刊。总共出版了20期。

8 同上注。

- 9 于琴《走上新生的道路》，见方修编《战后新马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华艺出版社出版发行，1999年12月第一次印刷），页389。
- 10 贺中《青青草》见《贺中小说选集》，（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1999年5月初版），页169。
- 11 贺中《小茅屋》见《贺中小说选集》，（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1999年5月初版），页146。
- 12 同上注，页156。
- 13 同上注，页135。
- 14 贺中《小茅屋》见《贺中小说选集》，（新华文化事业新有限公司，1999年5月初版），页199。
- 15 顾军著《阳光与雾》，（长空文化社出版，1962年11月），页41。

# 新华诗歌中所折射的新马关系

· 伍木

打从1826年英国政府把位处马六甲海峡的檳城、新加坡和马六甲这三个重要港口组成“海峡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s)开始,到1874年至1957年的“英属马来亚”(British Malaya)时代——尽管1946年1月,檳城和马六甲脱离海峡殖民地,与马来联邦和马来属邦组成“马来亚联邦”(Malayan Union),新加坡在1946年4月成为英国的“皇家殖民地”(Crown Colony)——新加坡的政治与经济命运始终紧紧地与马来亚联系在一起。

1960年代初期,所有经济、社会与政治局势都在促使新加坡、马来亚、砂拉越与沙巴合并为马来西亚,新加坡是马来西亚成立时的一员,换句话说,新加坡对于建立马来西亚这个国家,是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的。然而,合并后,事实并非原先想象中的尽如人意。税款纠纷、市场封闭,更严重的是种族意识的分歧,导致新马领导人最后决定两国分家。尽管如此,新马分家是在极其理智与和谐的氛围下完成的。马来西亚国会在数小时内正式通过让新加坡合法地脱离出去,而新加坡也在1965年8月9日宣布脱离马来西亚,独立建国。第二天,马来西亚在联合国提名新加坡为新的会员国,这种和平分手的例子,一时成为典范。然而,新加坡当时前途茫茫,祸福难定,虽然分家多年后已经站稳国际,但是与马来西亚的关系仍然千丝万缕,纠缠不清。

学者们一般把1970年代的新华左翼诗歌分为“深红诗歌”和“浅红诗歌”两大类。

前者属于企图推翻和摧毁现有的新生政权、建立与新中国共产主义相一致的政治制度的诗歌。马来亚共产党及其附属机构从1946年起便公开提出其政治构想图:打倒英国殖民地政府,建立一个包括新加坡在内的马来亚人民共和国。在新加坡建国初期,一些对建设马来亚人民共和国仍抱有政治幻想的左派人士,还在为他们的政治理想而奋斗,企图通过诗歌这种文学形式去颠覆现有的政权,这些就是所谓的“深红诗歌”。至于另外一些左派人士,他们并没有进入到政治的漩涡中心,而只是纯粹以诗歌抒发自己的政治情感,以诗歌表现关注祖国人民的困苦生活,同情在生活线上挣扎求存的低下层人民,诅咒黑暗和压迫,例如陈伦新所写的诗歌,便属于“浅红诗歌”。

由于具有马来亚人民共和国的左派大一统想法,所以陈伦新在情感上仍认定新加坡和马来亚半岛应该属于一个政治主体,他在1973年和1975年先后获得新加坡大学中文学会主办的文艺创作比赛公开组优胜奖的作品《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和《可敬的兄弟》中,所要表达的便是以马来亚人民共和国作为国家主体的爱国情感。

陈伦新的《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与另一位新华诗人原甸在1960年代初期所写的诗作《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在情感上有着一脉相承的相同地方。陈伦新诗中的“祖国”与原甸笔下的“家乡”,都是指包括马来半岛和新加坡在内的政治版图,两者之间在主旨的统摄上的差异在于,原甸在写作

《我们的家乡是座万宝山》时，新马一家，马来亚刚刚脱离英国的殖民统治而宣告独立，而陈伦新在写作《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时，新加坡已经是一个主权独立的国家，所以说，陈伦新诗歌的“浅红色彩”显而易见。<sup>1</sup>

在陈伦新之后，夏心的诗《分体手术》、郑景祥的诗《独立还是纠缠不清》、伍木的诗《闲置的铁路》、陈伦新的诗《丹戎巴葛火车站》、林得楠的诗《双轨2011》，先后展现了新马关系错综复杂的一面。《分体手术》全诗如下：

三十八年前

这里就有一场轰动世界的分体手术  
那是一对连体的双胞胎兄弟  
多少年来，人们曾经把他们视为一体  
只给他一个名字：马来亚

而其实，这是两个活生生的个体  
有两个健全的身躯，两颗脑袋  
像伊朗连体姐妹一样，独力存活的意愿  
令他们悲壮地走上手术台，那时候世人的焦点

都集中在弟弟的身上：他能独力存活吗？

手术当时看来是完美的，哥哥固然无恙  
弟弟也渡过危险期，而且健康地活了一年又一年

但手术其实只进行了一半，兄弟俩的身上  
还连着一块筋骨，还有两条动脉没有分开

一条是铁路，还有一条叫水供  
动脉天天把养分输送，滋养着两兄弟

可今天，哥儿俩却起了争执

哥哥说：是你获得的养分比我多  
你身上那块叫白礁的肉也是我的

弟弟说：那是手术前定下的协议，不能  
随意更改

于是，他们将第二次上手术台

也许，这一次他们会彻底地分开  
血管可以绕道，肌肉也可以重新移植

但有一种神经线叫历史，连系着  
千千万万的细胞

是刀切不断斧劈不开的两地人民的血脉<sup>2</sup>

夏心作于2003年的《分体手术》，其历史背景源自新马两国的白礁岛争端。白礁岛位于新加坡海峡与南中国海的交汇地，新加坡以东25.5海里，距离马来半岛7.7海里，面积不足一座足球场。小岛终年无人居住，因覆盖着厚厚的白色鸟粪，故而得名白礁岛。但这个海岛并非毫无价值，其所具有的巨大战略意义使新马两国展开了长达30年的争夺战。2003年，两国签署了特别协定，请求国际法庭对白礁岛以及附近的中岩礁和南礁的主权归属问题进行判决。夏心诗中“你身上那块叫白礁的肉也是我的”的“白礁”，就是新马两国对主权问题僵持不下的白礁岛。

《分体手术》一诗展现了后殖民时代新华诗人特有的民族主义精神，并有助于加强国人的国家认同。新马两国人民血脉相连的史实，却沦为殖民者经济利益划分和两国政治斗争的牺牲品，诗人对此义愤填膺：“血管可以绕道，肌肉也可以重新移植/但有一种神经线叫历史，连系着千千万万的细胞/是刀切不断斧劈不开的两地人民的血脉”。2008年，国际法庭把白礁主权判给新加坡，

结束了新马两国长达三十年的主权之争。

夏心把新马分家前的关系形容为连体兄弟，把分家后的新马两国关系形容为哥哥和弟弟，郑景祥的诗《独立还是纠缠不清》则把两国关系比喻为夫妻，从纵深的史实角度去回顾新马的历史背景，带有一点史诗的意味：

虽说是兄弟但也许更像夫妻  
结合或是离异都是千头万绪  
可能是太靠近  
可能还有回忆  
断了关系却断不了感情

单身还是联邦  
高涨的失业率打扮成强势的红娘  
还有共产党在旁虎视眈眈  
要怎么选择才不会让历史遗憾  
我们再次相信  
繁荣  
才是幸福的保障

纳采拖延了三年才签下迎亲的条款  
国家的婚礼不可单凭八字合算  
首先要通过伦敦皇室那关  
再来才是全民投票游街呐喊  
奇怪 如今怎记不起当初的痴狂  
尘埃落定在9月16日的1963  
右派的欢乐  
左派的紧张

蜜月未完牙齿就开始发颤  
种族猜忌比男女问题更麻烦  
年轻的党纲站在巫统的街头旁观  
所有承诺被国会强行宵禁  
暴乱也是一种不能妥协的表情

1965年8月9日有些许不甘心  
听凭他国宣判新加坡的国庆  
两年不到就犯满七出之条  
没有一点资源连誓言也失效  
小岛从此遗传忧心忡忡的警觉性  
博物馆每天上映总理哽咽的声音

胡姬与大红花各自斑斓  
握不握手都有情绪在暗暗较劲  
然而水源和长堤时不时会提醒  
曾经亲密的证据  
虽然早已签下分家协议  
兀兰与新山却只是一水的距离  
氧气和废气都要一起呼吸<sup>3</sup>

马华学者许文荣认为，《独立还是纠缠不清》集中书写马新的微妙关系，“马新关系的分分合合、断断续续，这是政治上的决策。但是，马新人民的感情，特别是马新两地的华社，总是好像有一个脐带把两者连接起来。这首诗可以代表新加坡新世代对于马新关系的心态与思考，值得我们给予重视。”<sup>4</sup>陈大为对于包括《独立还是纠缠不清》在内的五首由史料转化而来的诗歌赞誉有加：“感性的笔调将大历史的场景，娓娓地铺展开来。……景祥的思绪与批评，像巨蟒缠绕着狮史的身躯，吞下史料的血肉，吐出异议的骨骼。”<sup>5</sup>

王润华在花柏台(Faber Terrace)的住家前面有一截原本属于马来亚铁道局的铁路，历史因素造成它荒置已久，火车多年没有行经这里，铁路被丛生的野草和错落的树木所覆盖，不小心观察还真看不出来。伍木自1980年代起，每次到王润华家做客时总是走另一条路，2010年2月14日大年初一到王润华家拜年时，后者才告知伍木有这样一道

风景线。伍木感叹于自然生态无视于人类的国界纠纷而独立自成风景，再加上王润华的生动描述，遂书成诗作《闲置的铁路》：

丹戎巴葛至兀兰关卡的马来亚铁路  
多年闲置的金文泰这一截  
火车汽笛换成鸟语花香  
轰轰隆隆变成安宁谧静

当两国的领土纠纷还没有结论  
当双边的错综谈判还没有结束  
野草和乔木已然占据争论的边界  
沉浸在铁轨、枕木和碎石间隙的繁衍之

中

紧挨着铁道的两旁  
那错落有致的树木一天比一天高大  
如今它们已经成荫  
可以远远地望见  
轰隆的火车会不会继续开来

还有一株甚至雀巢鸠占  
生长在铁轨的中央  
难道它已算准在自己的有生之年  
盘根错节的国界争执未有定案？  
还是它在向世人傲然展示  
大自然强盛的繁殖力？

若果有一天  
铁路上的树木成林  
这一片生机勃勃的均衡生态  
将书写成哪一国的历史？<sup>6</sup>

新加坡脱离马来西亚宣告独立，新马正式分家，当时两国政府决定维持铁道的主权，铁路沿线两旁各25米的地段归马来亚铁

道管辖。换句话说，虽然新加坡独立了，新加坡国土上的铁路管辖权仍由马来西亚政府所拥有。《闲置的铁路》以此作为书写对象，从金文泰的一截铁路枕木上和两旁的生态景观，写出了新加坡国土因为历史问题而遗留下来的尴尬。诗成时，新马两国还没有找到一个双赢的解决方案。在新马两国新一代领袖的友好磋商下，争执了将近半个世纪的马来亚铁路丹戎巴葛火车总站去留的历史性问题，终于在两国政府想到以别开生面、联合在交换地皮上开发房地产的方式后，迎刃而解。2011年6月30日，丹戎巴葛火车总站最后一班列车由马来西亚柔佛州苏丹伊布拉欣伊斯迈开出，服务79年的丹戎巴葛火车站正式走入历史。2011年7月1日凌晨开始，这个火车站正式由新加坡土地局接管，历史上尴尬的一页终于翻过去了。

陈伦新诗歌中的国家意识，在《丹戎巴葛火车站》这首诗中得到了明显的映现。前面说过，具有浅红色彩的陈伦新作于1970年代初期的左倾诗歌《我们的祖国是一把火炬》，把马来亚和新加坡视为一个“马来亚人民共和国”，这种左倾思想经过约四十年的岁月冲刷后，已经发生了基本的改变。《丹戎巴葛火车站》这首获选为2011年新加坡地铁有限公司和新加坡国家艺术理事会联办的“新加坡流动诗篇”，通过“你是我们一水之隔的亲人啊／住在吉隆坡 波德申 马六甲”等诗句，侧面确定新加坡和马来西亚是两个不同的独立国家，作者心目中的祖国只剩下新加坡这个岛国<sup>7</sup>：

不再背起行囊从这儿出发  
北来包裹不再在这儿卸下  
轰隆轰隆鸣从此将成为绝响  
欢笑和泪水也将由此搬了家

铁栅门扮演的角色变化很大  
开关都能让里里外外感到惊讶  
你是我们一水之隔的亲人啊  
住在吉隆坡 波德申 马六甲

你徐徐沉重来到丹戎巴葛  
你又依依不舍地前往兀兰关卡  
今晚 多少人带来迎接的鲜花  
今晚 多少人拉响欢送彩炮喇叭

我要在这古旧车站里  
与你对饮一杯奶茶  
那一阵阵震耳欲聋的滚动声啊  
是唠唠叨叨叮嘱我的一番暖心话<sup>8</sup>

奉行浪漫主义的林得楠笃信衔接新加坡与马来半岛的新柔长堤流动着新加坡与马来西亚的爱情，他曾经在2001年写下《梦见长堤》一诗：

血管悸动的凌晨三点钟  
我看见两岸的街灯迎送一个人  
那是我的旧爱  
她白天收缩夜晚扩张  
像左右的海时浅时深  
在反复流动的雾气里  
她以我的梦见  
恋爱着两岸迷蒙  
所以我忧伤反复  
所以我思念反复  
在这夜夜仲夏的秋色里  
长堤两季如她升降着体温  
在加速减速的血管里反反复复<sup>9</sup>

这首抒发新马两国人民情感交融的诗作，是林得楠在2001年获得金笔奖文艺创

作比赛华文诗歌组第二名的获奖组诗《梦见诗》其中一首。十年后，对于敏感的诗人来说，新马火车的彻底“分家”是为大事一桩，因为它意味着新马领土的分界不再暧昧模糊，这个事件再度撼动诗人的思维世界，他的诗作《双轨2011》，捕捉了内心对新马缠绵将近两百年的历史的依依不舍，诗的首两节这样写道：

生  
活  
热胀冷缩如双轨  
铁定着距离与方向  
却也委婉绵长  
如两条平行的血管  
平行着理性与感性  
平行着现实与梦想  
平行着左  
平行着右  
坚守着  
起点与重点的聚散

岁月，你先走吧！  
我无法赶上  
炎夏的最后一趟回眸  
无法接送  
飘零的梦  
只能承载人生的  
朝朝暮暮  
因为我的前生是树  
今生只是你足下的一片  
枕木  
平躺如诗  
撑起你  
撑起千山万水<sup>10</sup>

林得楠《双轨2011》诗中的“如两条

平行的血管”，让人联想起诗人《梦见长堤》中的首句“血管悸动的凌晨三点钟”，以及白金成《分体手术》诗作中的末节诗句：“于是，他们将第二次上手术台／也许，这一次他们会彻底地分开／血管可以绕道，肌肉也可以重新移植／但有一种神经线叫历史，连系着千千万万的细胞／是刀切不断斧劈不开的两地人民的血脉”。《梦见长堤》中的“血管”是指新柔长堤，《分体手术》中的“血管”是指新马两国这个“连体婴”的水供和铁路，而《双轨2011》中的“血管”则单指连接新马的火车轨道，不同的“血管”在不同的诗中扮演着恰如其分的角色。但是，“血管”这种意象在两人的诗中并非主体意象。从后两首诗来看，《分体手术》中强调的是“连系着千千万万的细胞／是刀切不断斧劈不开的两地人民的血脉”，而非单纯的铁路“血管”；《双轨2011》中的“血管”也只是作为一种旁衬的角色，感性的诗人所要强调的是缘分上的“起点与终点的聚散”，从地理形势上观之，随着新加坡火车轨道与丹戎巴葛火车站的主权的明确划分，一个连体婴近两个世纪的“聚”也来到“散”的终点。

许文荣曾乐观地指出，虽然对于新加坡被请出大马，年轻一代与前行代一样有点“有些不甘心”，但是有“水源和长堤”的“亲密证据”，在地理上的紧密关系，马新人民的友谊不会因为政治纷攘而切断，新生代至少还是这样地期望着。<sup>11</sup>

相对于新加坡邻国马来西亚和印尼来说，新加坡只是一个毫不起眼的“小红点”。由于这个小红点有着一个强势的政府，外交内政都处理得井井有条，故而国人甚少不必要地“干政”，导致有人错误地认为新加坡人在政治上普遍冷漠，缺乏必要的政治热情。但是，从上述华文诗作看来，并非所有国人都患上政治冷漠症，一部分作家诗人对于关乎国家主权和国家尊严的国际关系课题，还是抱持认真看待的态度，甚至希望借助文学创作，写出一个小国国民所应具有的政治热情，所以诗句中不乏捍卫国家尊严的元素。虽然这类涉及国际关系事务的诗歌创作不多，但对于探讨新加坡人的国家身份认同问题，这些文学创作已具有可供参照的价值。

- 1 伍木《听听边缘的声音——读陈伦新的诗集〈如果我是诗人〉》，陈伦新《如果我是诗人》（新加坡：陈伦新，2014年12月），页6-7。
- 2 夏心《分体手术》，引诗见2003年12月8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 3 郑景祥《独立还是纠缠不清》，郑景祥《三十三间》（新加坡：八方文化创作室，2004年8月），页150-153。
- 4 许文荣《有人与九九幅文学风景比美——比较马华、新华的新生代书写》，何启良、祝家华、安焕然主编《马来西亚、新加坡社会变迁四十年（1965-2005）》（士古来：南方学院出版社；新山：新山中华公会教育委员会；新加坡：新加坡亚洲研究学会，2006年10月），页52。
- 5 陈大为《四院落背后的四院落——序景祥诗集〈三十三间〉》，郑景祥《三十三间》（新加坡：八方文化创作室，2004年8月），页12。
- 6 《闲置的铁路》作于2010年2月15日，引诗见2010年3月5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 7 伍木《听听边缘的声音——读陈伦新的诗集〈如果我是诗人〉》，陈伦新《如果我是诗人》（新加坡：陈伦新，2014年12月），页17。
- 8 陈伦新《丹戎巴葛火车站》作于2011年7月2日，引诗见陈伦新《如果我是诗人》（新加坡：陈伦新，2014年12月），页94。
- 9 林得楠《梦见长堤》，林得楠《梦见诗》（新加坡：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2005年6月），页42。
- 10 林得楠《双轨2011》作于2011年，引诗见2012年8月12日《联合早报·文艺城》。
- 11 许文荣《有人与九九幅文学风景比美——比较马华、新华的新生代书写》，何启良、祝家华、安焕然主编《马来西亚、新加坡社会变迁四十年（1965-2005）》（士古来：南方学院出版社；新山：新山中华公会教育委员会；新加坡：新加坡亚洲研究学会，2006年10月），页52-53。

# 读三首小小诗

• 周 燊

读菲律宾联合日报诗专页的《海阔天空》，读到三首可以提出来谈一谈的、我心目中精彩的小小诗。

先看一乐的《风吹》：

春风轻柔的搔痒  
新枝嫩叶们  
兴奋得眉飞色舞

老树干漠然不动

风吹当然草动。这里动的却不是草，而是树上的“新枝嫩叶”。它们不只是机械式地动，而且是由于兴奋，“眉飞色舞”地动。诗写到这里，诗人内心的感情，已经外移到本来无情无感觉的叶上去了。这里值得注意的是“兴奋”这个词。春风也许是无心无意地吹，它显然没料到新枝嫩叶们竟然会如此的兴奋，这不是自作多情吗？或者说：反应过份的剧烈。

诗的第二段只有区区一行：

老树干漠然不动

前三个字都寓意深刻。诗人很明显的，是要用一个“老”字去对比上一段中的“新”和“嫩”字。有了这个对比，

全诗才有了深刻的意义。另外一点：树干和枝叶，又是一个对比。树干有树干的想法，枝叶当然也有枝叶的想法。这就是诗之所以产生的原因。

对这首诗的分析，只能到此为止；多说了，就变成广东人常说的：“画公仔画出肠”了。

第二首是擅长写小小诗的诗人和权的《月儿弯弯》：

黑暗辽阔又怎样？  
诗在哪里  
就亮到哪里

以题目来说，这首诗的题目是比较不一般的。为什么？因为题目中提到月亮，诗句中却不曾出现月亮的字眼。读者是在注意了诗题之后才知道诗句中的亮光，原来是指月亮的亮光。

熟读和权诗歌的读者们就知道：他是一位时常在诗里强调诗的重要和力量的诗人。对这首诗而言，也不例外。他也在这里称颂诗，赞美诗。诗人说得很明显：黑暗辽阔又怎样？不管受到多广大、多辽阔的黑暗的包围，只要有诗在那里，也就等于有亮光在那里。换句话说，诗就是光明的象征。

回头再来看题目，读者必然会意识到：看月亮的人，不能只注意到它的弯弯，它的外形，还必须同时注意到它的亮光，它的内涵。

最后要看的是左剑的《想念》：

你老了以后，被挑动  
心弦，逐渐地  
化为飘不着的天地线

简单地说：我赞赏这首诗的原因，基本是在一个变字。也就是说：在心弦的变化为天地线上面。这两者有什么根本的不同？我个人认为不同在动和静上面。心弦是动的，是能够被挑动的；而天地线在视觉中则是静的，固定的，不动的。这一来，才能跟时而动、时而静的“想念”挂钩。

对不起，我一向在写诗时有“洁癖”，所以总是固执地认为如果不加标点符号，诗句本身已经能够表达诗人所要表达的意思时，标点符号能免则免。尤其是感叹号和问号。像这首诗里未行的问号就是一个例子。还有，由于诗就是诗，文字能多精简就多精简，所以与其说“你走了以后”，倒不如说“你走后”。我也很重视即使是小小诗的节奏和平仄。我希望它的“可读性”依旧很高。所以依照我个人平日的习惯，我会把左剑这首诗作底下这样的排列：

你走后  
被拨动的心弦  
逐渐化为  
飘不着的天地线

我相信这样的排列，朗读时抑扬顿挫，不至于透不过气来。不过，我还是要慎重地声明：我完全无意也无权修改诗人的原作。我上面的话，只是作为一种客观的讨论。

# 浅谈马华文学

• 王黛林

不同的学者对马华文学的定义都有不同的看法。新马文学史家第一人——方修认为简括说来，马华文学的定义就是在马来亚（包括新加坡、婆罗洲）地区出现，以马来亚地区为主体，具有新思想、新精神的华文白话文学。同时这些作品都是受到中国五四运动影响。如五四时期的反封建的作品或描写工农大众反压迫反剥削斗争的新兴文学等这时期的作品，就都是当时重要现实的反映，虽然有些故事新编、游记、传记等都被曲折反映了当地人民的某些思想感情，自然也是充满南洋地方色彩的马新文学作品。对方修而言，马华文学的内容必须反映新马以至于南洋地区的现实，富有南洋色彩的。其强调马华新文学是具有基本精神、领导思想、与写作对象三方面的条件。对方修而言，马华文学是贯串着反封建的基本精神的，是受新兴阶层的思想所领导的也是以人民大众为主要的服务对象的文学。可是方修的不足之处是在1919，五四运动发生以后的许多的白话文学作品中没有带有这三方面的条件。然而这些缺乏这三方面的条件的作品是否就该被排斥在马华文学范围之外？倘若排斥在外，又会不会影响马华文学的完整面貌？

虽然方修是从繁复凌乱的史料，呕心沥血，透彻地理解书写文学史进行系统化，理论化才对马华文学下定义，但方修却不知不觉下定义的过程中，忽略了撰写文学史者其实是无法以这套见解来解说整部文学史。因为每个文学史家都必定会有自己独特的一套史

观来作撰写文学史的立论依据，偏偏这套立论又不能作为排斥不符自己的史观的作品、或文学派系的藉口。方修非常强调文学不单必须以人民大众为服务对象的思想，同时也必须接受新兴思想领导。但却因为这样的坚持，却显得方修的文学理论，编选作品集，在思想上的倾向而有所偏差。

反观杨松年教授，对马华文学所下的定义角度较新，与时俱进，严谨而灵活。杨教授认为马华文学的定义是着重于“新马”；“现代”与“华文”三词。“华文”指的是语言文字表达媒介，这是没有争议的。“现代”是一个时限的称谓，凡在马来西亚用华文书写的文学作品，不论是文言也好，白话也好，都是马华文学。对杨教授而言，新马现代华文文学也深受五四运动影响，因此将新马华文现代文学的“现代”上限定在五四运动之后不久是没问题的，至于马华文学的下限，杨教授认为在新马两地分家前，两国的关系是非常密切的，这样的密切无形中是涉及文学上的密切，可是一旦分家后，不只是政治上分家，在文学路上，这两国的文学发展也是分道扬镳的。所以若把新马现代华文文学的下限定在1957年（马来西亚独立）还是1965年（新加坡独立），这两个日期都是成立的。所以对杨教授而言，把新马现代华文文学的“现代”一词，就徜徉在1919年五四运动后不久至1965年八月新加坡独立这一段时间内。

换句话说，对杨教授而言，从新加坡独立后至今的新马文学，都应该归纳为新马文学的“当代史”。

对马华文学所下的定义的不足是在于“新马”这一词。如何才能称得上新马的作品？而新马作品的准则又在哪里？如果一个身于新马的作者，写一些关于新马题材的文章但却在海外发表，这作品是否还是被归纳为新马作品？相对的，一个中国作者，在新马发表了一篇文章，这算是新马文学作品？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如果那篇文章的内容是大量涉及新马两地的色彩，是不是就可以扭转它的定义？经过了杨教授的一个问卷，最后得出：以作者的身份而决定一切。意思就是说，只要作者是新马居民或公民，即便他说撰写的作品题材是涉及新马的色彩或发表于新马与否，一律归纳为新马文学作品。相反的，不管那作品题材是多么浓的新马味，或发表于新马两地，只要作者本身不是新马居民或公民，他的作品都不算是新马文学作品。

我觉得马华文学就是居留或侨生于新马两地的作家所写下的作品。作品的内容或作品的发表处，出版地等是否在新马都不应该是个关键或考量的因素。因为每个作者都有各自的人生体验，想法，感触等等，而这些都是等等体验，想法，感触不可能是受区域性而成长或改变的。这些都是沉沉的活在血液里的氧气，如影随形，挥之不去的。

例如：一个生于新马的作者，到海外公干了半年，在那边有不一样的生活，不一样的见闻，感触等，发表了一篇作品，即便不是在新马发表，它还是属于新马文学作品。因为这文章的思路，情绪，政治观点也好，社会体验也好，个人理念也罢，全都因为与他的成长背景有关，受他的成长背景影响。文章中所有的词藻，文笔，措辞等等都会是飘逸着浓浓的新马味。再如一个生于新马的作者咏雪与一个来自哈尔滨的作者咏雪，效果肯定是截然不同的。在雪乡长大的作者，看雪，咏雪，对雪的认识，都会点到为止，或非常精准的勾勒出雪的妩媚，而一大半辈子没见过真雪，只吃过雪花冰的作者，再再努力，终归还是会雾里看花，终隔一层。

方修，原名吴之光，笔名有观止、任辛、吴清等。是东南亚的一位资深作家和编辑家，被誉为“新马文学史家第一人”。

杨松年教授，笔名有风入松、绿云，生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2001年自国立大学退休后，任台湾佛光大学中文系专任教授、并教导中国古代文论、世界华文文学、文学与传播等课程。

# 孔子思想 / 儒学 / 儒教是否宗教？

• 杜南发

## 孔子思想 / 儒学 / 儒教是什么？其定义是什么？

孔子思想，顾名思义是指原汁原味的孔子思想，代表孔子思想的精神实质，不加入或含其他儒家的论说（如孟子、董仲舒、朱熹等儒家学者的学说）。原本的孔子思想是辩证唯物论。

儒学是指儒家学说，以孔子学说为主，但加以歪曲、误解和阉割；并加入多位儒家大师的论说，使孔子思想面目全非，沦为唯心论。

孔教或儒教有两种解释，孔子 / 儒学的教化和孔子 / 儒家宗教，但一般是指孔子 / 儒家宗教，如儒释道三教合一，是道道地地的唯心论，将孔子神化、宗教化，失去孔子思想的精神实质，面目全非。

由于几千年来，孔子思想被封建皇帝和儒家歪曲、阉割和误解，导致一般民众误以为儒家就是指孔子。

## 孔子思想演变为宗教的历史渊源根深蒂固

- 1.1 汉武帝开始为稳固政权，和儒家大师歪曲、董仲舒为封建皇帝服务，将孔子思想天子化、天神化、宗教化。
- 1.2 唐代佛教传入，更发展为三教合一。
- 1.3 孔子由师而圣，由圣而神。
- 1.4 民间纪念孔子的庙将孔子宗教化，当神祭拜，因为论述做人道理的《论语》广为流传，所有宗教都是教人做好人，这是无可厚非的，只要不迷信。民间不很清楚孔子思想还有《中庸》和《大学》，还包括了哲

学、思想逻辑和政治论。若能理解整个孔子思想体系，就不会说孔教是宗教！

- 1.5 封建皇帝为了巩固其统治阶级政权，乐见孔子思想成为神化的宗教。
- 1.6 有人斩钉截铁地认为儒家是宗教，代表中华民族几千年的宗教，他们不合逻辑地说中国有很多祭拜的场所，如庙宇和祭坛，就证明孔教就是宗教。

## 为什么说孔子思想不是宗教？

孔子思想是科学的、创意的、务实的、实用的和真理的！

2. 孔子思想是科学。孔子对天的看法：“天何言哉？四时行焉，百物生焉。”孔子说：“天不说话，只是四季不停地运转，万物不停生产。”我们非常敬佩两千多年前的孔子已了解太空没有鬼神，是空空的。今天人类上了月亮、太空，但月球、太空没有动物、人和鬼神，是空空的，所以叫太空，孔子认为天是自然规律的运转。

孔子在编辑民间的诗经时，发觉民间对天的怀疑：“昊天不惠，昊天不平”，“下民之孽，匪降自天”，意思是苍天不会施恩惠给民间，苍天也不会解决民间不平的事；民间的祸害不是天降下来的，不信天是万能的。

孔子说：“敬鬼神而远之”，说明孔子不迷信、不相信鬼神。

孔子要求：一、“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二、“周虽旧邦，其命维新”。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三、“学而不思则罔”，就是

要人们多思考多创新。

《中庸》：“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中庸是指天下所有的事物有它的本性本质和发展规律，这说明孔子相信天下所有事物，包括价值观，有他的本性本质和发展规律。这是很科学的，不迷信的，不宗教化。

“其书始言一理，中散为万事，末复合为一理……其味无穷，皆实学也。”《中庸》。指中庸这本书开始讲一个道理，这个道理可以用到一万件事上都四海皆准，将一万件事还原后还是这一理，说明孔子思想是实际、实用的学说，不是迷信，不是宗教。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于至善”《大学》，指政治的道理是宣扬德政的政治，要求人民与时俱进，作为有新思想的人，因此说明孔子思想也包括政治，鼓励人民要有创新思想，所以不是宗教。

“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大学》，这是孔子科学的本末理论，孔子把这理论进一步发挥说：“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意思说人类没有做好修身工作，而希望这社会安宁和谐，是不可能的，修身是本，社会安宁是末；他进一步又说：“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无论你是皇帝还是草民百姓，都要以修身为准，修身以仁为主，仁以孝悌为主，“故为政在人，取人以身，修身以道，修道以仁。”《中庸》，特别强调政治家更要修身，具有仁义道德。

孔子在《中庸》里说：“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就是说人的本性没有本性善，还是本性恶。

3. 人的本性就是要修身，这是为什么“人是以修身为本”，强调每一个人不管社会地位如何，都要修身，修仁义道德，这个社会才能安宁，从这个角度来说，孔子的思想学说不是宗教。

“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大学》，其中的“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就要求人们要有道德修养，要具备仁义道德，管理好家庭，为国家社会服务，使社会和谐安定，世界和平，显然说明孔子思想不是宗教，人们修身、齐家的目的是为了要为社会、国家做出贡献。

《论语》是道德论，教人做好人的道理，所有宗教都是教人做好人。但孔子思想不只《论语》，还有孔子思想理论—《中庸》及孔子政治论—《大学》，还包括了哲学、思想逻辑和政治论。若能理解整个孔子思想体系，那就不会说孔教是宗教！

原味原汁的孔子思想精神实质，是辩证唯物论，不是唯心论，证明孔子思想不是宗教！

因为孔子思想不是宗教，是科学的、创意的、务实的、实用的，所以能引用到政治、经济、科学、个人生活、家庭生活、学校生活、社团生活，甚至企业生活；所以能拯救世界三大危机：人文破坏、生态破坏、贫富悬殊问题；解决三大冲突：宗族冲突、战争冲突、国家冲突。

2017年6月19日

# 亚答树影里的流光溢彩

## ——读康静城先生的诗歌

• 迦南（中国）

走进静城先生在新加坡文艺网页上开辟的专辑诗文园地，让人感到舒适惬意，风和日丽……

漫步静城先生旖旎风光的诗园，走访每一首长诗或短篇小院，寻遍诗句语词的角角落落，诗意诗眼或在字里行间，或在你不经意的花瓣草尖，或在同题组诗里时隐时现。走着，读着，品着，吟着，耳边、心间还会不由自主的哼出狮城著名电视剧《亚答籽》的主题曲《亚答籽》连同插曲《岛的儿子》，除非你不知道有如此相得益彰的歌。你边哼边品读，乃至将作者与剧中主人翁的生活经历加以对比、追溯。恍惚间，一阵乡音笑语和亲切交谈声飘然而至，你被引入静城先生的故国祖屋，原来你已访遍整个诗苑，还走进诗人家乡老屋《当五十年的思念城堡在眼前出现》组诗意境中的“城堡”里，听着诗人的叙述，分享游子浓浓淳淳的乡愁。

南洋不算远，却让诗人从少儿到白头老年、在写这首《思念城堡》之前才得有一次省亲探望的机会，可见过多的无奈与不易。梦里寻它千百遍，终于有机会探望阔别五十年的家乡，被叔叔婶子等长辈亲人拥入祖屋，被舅舅牵着手，让久别重逢的“游子”感动得热泪盈眶，犹如回到被青年长辈叔叔舅舅们领着牵着的童年。五十年的离别，实在太长、太长，眼前已是耄耋舅舅牵着“古来稀”外甥。这太长的离别还让诗人见不着好几位叔叔。可见《思念城堡》的哀伤。这哀伤或乡愁意境还可见在：祖屋年久失修，田园荒芜，无人耕种，年轻人出去打工等诗句画面。

对所有离乡背井的游子来说，乡愁是双重的，故国的乡愁与他乡寓居地或第二故乡的乡愁

总时刻萦绕心间。静城先生的乡愁，还加之他多年来对华语域外传承与使用的担忧，促使他更加努力开垦创作，耕耘不辍。不仅自个儿单独努力，还领着大家“栽文竹”、“舞诗龙”一起“垦荒”写作，尤其是牵起“龙头”带领文友做同题诗歌接龙。他的努力与执着，带动一方，成为文友们的表率。

静城先生的诗歌，题材广泛，一草一木一花一物，一路人，一街景旧貌、新影、货摊，自然灾害、环保，空气污染等等。甚至一盆假花，在诗人的笔下开得栩栩如生，被赋予生命和思想；一行人的不便、一景物的变迁都在他关怀之中，如《受苦受难的橡树》、《结霜桥不再结霜》、《牛车水》、《亚答树和亚答籽》等，无不透出人文关怀，其赤子之忧与晶莹剔透如“亚答籽”的诗心诚然可见。

亚答树从人们屋前窗边退居到公园成为只能向游人招手的观赏树，实属无奈，并非高升或养尊处优，而是乡村“甘榜”被日益扩张的市区楼林蚕食的结果。亚答树让人想到用亚答树叶搭建屋顶的亚答屋，那是南洋的乡间甘榜的淳美本色，是静城先生第二故乡狮城星洲的原貌。当今土生土长的年轻星洲人早已不识亚答树，不知其“长剑”叶形或叶子搭棚盖屋与编织器物的用途，还几乎未曾见过或尝过亚答树结的晶莹剔透美味的珍稀果子，偶尔在饮料里吃到加工过的亚答籽，还以为是饭粒、米汤，这是甘榜一去不复返的失落和哀伤！甘榜，连同往日那有炊烟气息与香甜果实的亚答树一去不回头，唯有在南洋诗人们的梦里相互映照永放光彩！康家诗园更不例外！

# 灾难中的反思

## ——评李选楼小说《救灾前线》

· 谢露露 (厦门大学)

《救灾前线》是新加坡首部长篇灾难小说。民防好像空气，平时感受不到，但又和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李选楼先生曾经在救灾部门工作三十多年，积累了大量抗震救灾一手材料，以流畅朴实的语言，真实生动的事例，塑造了吴佳龙、李绿源等优秀的新加坡消防官兵的形象，第一次将读者的视线引向城市里默默无闻的新加坡消防队伍的生活场景，开辟了文学创作的新天地。

读完这部15万字的长篇小说，脑海中浮现的是作品背后潜藏着的对生命和文明的反思。大体可以归纳为三种意识，分别是生存意识、危机意识和生态意识。本文拟在此作一些深入阐释。

### 生存意识

一切生物都有求生的本能，人类也不例外，“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就是对救护生命的生动诠释，其意义至今依然十分巨大。这种求生及救人的本能在面临灾难的危机关头，被浓缩成分秒必争的求生意志和拯救精神。如受灾者渴望活着，即使见到阎王爷也不忘争取生还的机会；救灾者则以大爱的信念，不惜忘我地拯救生命。小说正是用灾难来凸显生的价值。比如小说第一章《救灾》写安安旅店着火时，火势迅猛，浓烟冲天，吴佳龙全然不顾自己的性命危险，攀上消防梯去救人，这种舍己为人的精神，正是对生命负责的展现。

在夜里，一个穿上黄色防火外套的身影，向架在窗口的梯子，一步一级地快速网上蹿动，大有“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之感……眼看就要抵达窗口，他脚底一踩空，几乎摔下来，抬头

观望的人“啊”了一声，幸好他捉得牢，并且很快地又恢复攀爬的动作。

这一段正面描写了吴佳龙在救灾时的英勇画面，而围观人们的议论和拍手喝彩，又从侧面烘托了他的英勇。这种对生命的尊重，甚至超出了趋利避害的本能，使得吴佳龙忘我地投入到救灾活动之中。

在第十六章《号泣》，作家不惜花一整章的篇幅写灾难中人们的挣扎。在阎王爷面前，他们毫不放弃生的希望。

李淑宁心急，时间操持着她的生死存亡，她强冒雷雨闪电，湿漉漉地来到天庭的外围。……只感到最轻飘的刹那间，宇宙洒下点点滴滴的飞雪。这是因为她的无辜而哭泣？被她的举止感动？李淑宁打了一个寒颤。当她站好脚步，抬头一望，天庭的大门口红光闪动，四周一片通红。眼前，通往天殿的大陆两旁，长满五颜六色的诱人的花朵。

……

“我没罪。我要回去。”李淑宁胆敢地回答。“我要上诉，这是书面陈词。”

在此，生存意识被作者处理为更加具体的一种意识活动。李淑宁等人遇见了阎王爷，据理力争，陈述他们不该死去的理由。昏迷中的人们本来处于无意识的状态，但是作者以特殊的手法，将生存意识可视化，亦真亦幻，虚实相间。读者可以切身感受到人们在灾难中异常强烈的求生意志，即使在鬼门关前走了一遭，终于得以返回人间。

## 危机意识

作家在小说里不断提到城市文明和安全隐患的矛盾，一些不法商人利欲熏心，城市里的高楼成了“豆腐渣”工程。货物堆积的商场、安全设施简陋的居民楼，无疑都将成为诱发重大灾难的地点。居民怕“演习”的麻烦，少数消防官员只顾“面子”，这也是缺乏危机意识的表现。小说通过具体真实的细节描写，给我们敲了一个警钟——安全意识时刻不可或缺。

小说主要从反面的角度来描写一些人们的冷漠行为，来揭示危机意识的重要性。在安安旅店着火的过程中，大部分人表现的是对受灾者的关心和救助，而有的人却“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甚至将灾难视为儿戏。

**有人拿起手机，你以为他们在报告灾情，其实，他们是在拍摄，从浓烟、火焰、红光、店屋、旅馆、人潮、马路、水柱、焦树、废水、天空，拍到消防车、防护人员、消防云梯和救护车；然后，他犹如想起了什么，左看右搜的，又将自己摆在最壮烈、红光烈焰的火灾前，展开笑脸，咔嚓一声地自拍入境。他们不想浪费科技带来的好处，不单是个人照，两三个人的合照也拍，灾场顿时成为值得留念的旅游景点，他曾到此一游，并且非得有照片为证不可。（第一章《救灾》）**

浓烟和火焰像死神一般吞噬着人们的性命，而在一些看客眼中，却变成是值得留念的“美景”。他们不仅不为同类的受苦感到痛心，甚至也没有意识到自己正临近危险的境地之中，现场随时可能会出现瓦斯爆炸等不测情况，任何有常识的居民都知道要远离火场，而不是留在原地取景自拍。看客“危机意识”的缺失，不仅体现了城市居民常识缺乏，也暴露了他们道德意识薄弱。

在假期酒店倒塌时，作家借阎王爷之口，

列数了人类犯下的种种罪行，“你们人类幼稚无知。除了拼命想赚钱，不分昼夜地沉醉于玩乐，你们还知道什么……”“他们住在社区，却不参加社区安全日，灾难意识差，平日也不学习求生技术……”第十章《实践》中，作家痛陈一系列危机意识缺失而引发的严重后果，并且指出某些危急意识的缺失根源是经济利益得不到保障，作家并没有将火灾的根源完全归咎于居民的疏忽大意。导致城市里火灾层出不穷，如整个市场的规范不合理、政府监管不力等。在谋生、盈利等目的驱动下，人们往往只能铤而走险：“多数店家都投诉店面小，生意难做。没有他法，只好将货物摆在门口，放在走廊上。他们交租金，利益却没有被照顾……”不知不觉间埋下了可能导致大难的种子。

司马迁在《史记》中言，“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商人为了生存，在恶性竞争中往往随波逐流，无所顾忌。说到底，危机意识不是只靠一两个人的重视就能解决问题的，而需要政府和社会的重视。只有从源头上抓住问题，才能更好地防范于未然。作家这里提出的问题，无疑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 生态意识

小说中的李绿源是一个环保主义者，作家借他的视角，多次表达了对工业文明破坏自然生态的深深忧虑。消防与生态息息相关，一方面生态破坏会加重消防展开的难度，另一方面灾难事故处理不当会造成生态二次污染。作家为此提出一个令人深思的问题，城市发展和生态保护应该如何权衡取舍？新加坡作为经济发达的海岛国家，海水淡化技术在科技的支撑下得到飞跃的发展，城市用水有了保障，但城市的扩张正不断吞噬雨林的面积，自然生态遭到毁灭性的破坏。这种二难的选择，不仅仅是新加坡的问题，更是全人类在城镇化过程中都需要反思的一个命题。

在第二十六章《幻象》里，作家用了近乎一章的笔墨来描写泰北山林晨光、山寺夜景、众人泛舟赏鱼赏鸟的闲情逸致。这样的描写绝非闲笔，作家极写景物之美，在赞美大自然的原始生态环境时，也为下文“洪水”的破坏力作进一步的烘托：人类乱砍滥伐，侵占湿地，炸山掘地，恶化生态环境，最终将引发洪水报复，为一时的蝇头小利而钻营不息，将来必须付出惨痛的代价。

在对罗敏申大火报道的回忆里，作者认为这是文明世界的悲剧，人类的生活与智慧，应与大自然协调，而非对抗，才能共存。

**今日世界，社会极度工业化，人类不停地向高空发展，与地底、海底争地，展示智慧和能耐，然而人类从来都纵容贪婪，无视疏忽任意驰骋。灾难能不发生吗？……这不是表演，也不是电影，而是文明世界的悲剧。不论是自然或人为灾害，人类作茧自缚，受害的往往是无辜的一群。（第三章《挑战》）**

作为一个理想主义者，作家对唯利是图的资本主义工业文明有着深刻的认识，火灾等种种现代灾难表面上是不可控的，其实又与人类的贪婪有着密切的关联。资本的贪欲不止，灾难便难熄灭。人类社会的早期，人与自然和谐共处数万年，并不晓得什么“生态意识”。当文明发展程度越高，工业力量越大，自然的报复越来越强时，人类才从各种惨重的代价中意识到“生态意识”的重要性。如今我们提倡人与自然应该和谐发展，正是在这种环境下提出来的，自然本不需要人类保护，但保护自然其实就是保护人类自己。可是由于制度和道德的缺失，仍然有许许多多的人不惜以损害环境为代价，只为一点蝇头小利。这种“交换”不仅得不偿失，也是以吞噬自己以及子孙后代的幸福作为代价的。

以上三种意识，生存意识，危机意识和生态意识，其本质上是息息相关、互相联系的。一是“人”的价值得到肯定，个体不再是工业机器社会里微不足道的螺丝钉，而是具有主体价值的生命；二是“生态”的价值受到重视。肯定“人”的生命价值，不等于宣扬人类中心主义，人类要尊重自然，在自身能够发展的同时，应该实现人与自然的永续长存，也更能体现人的“价值”。如果没有自然生态的呵护，脆弱的人类生命将无所遁逃。工业资本主义社会那种无休止的物欲追求，无异于饮鸩止渴，自取灭亡。

《救灾前线》选取了消防官兵队伍作为描写对象，开新马救灾小说的先河。小说详细写了灾场实战情况，从灾情现场，到团队合作，再到私人情感生活。善恶有报的朴素的价值观，为作品抹上了一缕理想主义的色彩。从灾难里见人性，反思人类之贪婪；从灾难里见苦痛，反思生命之脆弱。作者以小见大，由看似属于“意外”的灾难，抓住引发人类灾难的幕后黑手——政府管理缺失、市民道德淡薄、资本的逐利本质，而这些林林总总的表象最终都归结于人类文明发展的弊病。工业文明带给人们充裕的物质享受，同时也带来了一系列的后遗症。这本来并非新的命题，但作家选取了新颖的视角——救灾，直接把读者带入更深沉的反思之中。

作为岛国，新加坡国土狭小，资源不足。全球性问题如海平面上升的威胁，新加坡也是首当其冲，这就成为新加坡人思想深处挥之不去的忧患意识。长久以来，新加坡把建设花园城市看做是国民综合素质和精神面貌的体现，在生态建设方面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处于富足安逸时期的国民，难免忽略了城市深处的忧患，个体的价值也会湮灭于资本的繁华之中。《救灾前线》体现了作者居安思危的良苦用心，从“灾难”的视角，探寻背后所隐藏的文明危机、工业危机，这在当前全球性发展遭受各种挑战之中，无疑是一个永不过时的命题。

# 港澳与南洋文友的情谊及 “澳门文学”的觉醒

• 韩 牧 (加拿大温哥华)

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理事

## 论文提要:

本文作者依自身经历,细述自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开始,身在香港,大量向香港及南洋的文学杂志、报刊文艺版投稿,从而结识了不少南洋各国的诗友、文友,建立友谊。又尽量阅读南洋的文学书籍、杂志,对南洋华文文学及其历史有所了解,从而深深感到文学的本土性及独立性的重要。

作者出生、成长于澳门,对澳门有感情,据此观照澳门的文学,有所感悟,于1984年春的一个机会,率先提出一个新名词:“澳门文学”,并阐述其概念,呼吁“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获得澳门文学界广泛响应,旋即导致澳门文学急起发展。

本此,南洋的华文文学,实在对“澳门文学”起了“唤醒”的作用。这是本文最重要的论点。也是循常理难以料到的。

作者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移居加拿大后,再从南洋文学史了解到的本土性及独立性,对比加拿大文学,尤其是加拿大华文文学,发觉在这方面,以及作家身份认同方面,比南洋落后得多。这些年,我不停为文批评,期望一如南洋的华文文学,努力争取独立的身份,以造就出具加拿大本土特色的“加华文学”,使之成为“加拿大文学”中杰出的一环。

## 关键词:

文友 诗友 情谊 南洋华文文学  
本土性 独立性 澳门文学 加华文学

## 一、前言

据我个人经历,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直至八十年代,香港与南洋的文化交流密切而频繁,以香港电影为例,首先是粤语片,接着是国语片,题材、取景不少是南洋的,如《槟城艳》、《独立桥之恋》、《榴槤飘香》、《过埠新娘》、《蕉风椰雨》、《南岛相思》等。一些主题曲,如芳艳芬原唱的《槟城艳》、林凤原唱的《榴槤飘香》,一直传唱至今。七十年代,一些粤语片为了“卖埠”南洋,插曲的歌词,要由粤语词改成国语词<sup>1</sup>。

文艺方面,我友谭秀牧主编的文学杂志,在香港制作出版,却名为《南洋文艺》,有专人负责在新加坡组稿,大量刊登星马作品。徐速(1924-1981)主编的畅销月刊《当代文艺》,也大量刊登星马作家的作品,如温任平、雅波、温瑞安等。

我在六十年代末开始,大量向香港的文学杂志投稿,最早是《伴侣》、《文艺世纪》和《海洋文艺》,一直投稿到这三刊的终刊。前二刊是六十年代末至七十年代初、后一刊是1980年终刊的。这三刊都面向南洋,也刊登不少南洋的来稿。我由此结识了不少南洋的文友、诗友,建立了友谊。

本文先回顾、细述这三种文艺杂志及借此而结识的文友、诗友,同时,我常有诗文在南洋的文艺杂志、报刊文艺版发表,又有诗集在南洋出版发行,那边的文友诗友因而认识我。马来西亚有过一场激烈的新诗论争,也涉及我的诗句。还有,是南洋作者来香港开会、探亲访友或路经而相识。再一个是香港的文艺杂志如《香港文学》、《诗双月刊》、《诗网络》

等，我常投稿，这些杂志也容纳一些南洋的来稿。四十多年过去了，认识的文友诗友中，好几位已先后离世，让我特别怀念，本文，凡我亡友，我标出生卒年份。

最后论述因广交南洋文友诗友、又大量阅读南洋华文文学作品，包括评论、论争及理论建设的文章，由此萌生出“澳门文学”的概念，并延至加拿大华文文学。

## 二、《伴侣》、《文艺世纪》、《海洋文艺》

### 1. 《伴侣》

创刊于1963年1月1日，虽是综合性半月刊，但着重文艺，最初是由吴山、王鹰夫妇、舒桦（李怡）、双翼（吴羊璧）主理，后来易手。封面下沿，印有“畅销东南亚唯一轻松活泼别具风格之青年读物”字样。确然，它轻松活泼，高峰期销量在一万以上。<sup>2</sup>它的版权页印有：“星马婆砂总代理，东亚文化事业有限公司，零售港币六角，叻币三角。”

“影剧”、“学苗”等版面，有不少南洋来稿，来自星、马、砂劳（肉旁）越、寮国等。

最受文艺青年欢迎的，是“新诗园地”，占四页，由陶融（何达1915-1994）主持，每期修改、评论来诗，由于他亲切、热情的鼓励，引来大量港澳、南洋青年的试作，对培养文艺青年，是功不可没的。诗稿来自各地，除了新加坡、吉隆坡、檳城、越南、柬埔寨、文莱、马六甲，我也由此知道不少比较陌生的地名：柔佛、比（口旁）叻、居銮、丹州、怡保、新山、北海、太平、沙巴、吉兰丹等等。

就我当时印象，写得比较好的诗作者，新加坡有蔡欣、英培安、蓝平昌、詹芜、秦林等，马来亚有何乃健，香港有饮江、叶辉、蓝伟、石依琳、向新（凌亦清）、石荒、巫涛、蒲公英等，澳门有汪浩瀚、江思扬等。香港和新加坡写得最多，当时曾有编印两地诗友合集之议，定书名为《双岛诗群》，可惜不成事。除了“新诗园地”，别的版面，也有南洋作者的散文、小说。

《伴侣》创刊于1963年是无疑的，但终刊于何时呢？也许因为《伴侣》是综合性的青年刊物，不是纯文学的，因此，有学者说：“此四份期刊业已停刊（韩牧按：指《文艺世纪》、《当代文艺》、《伴侣》、和《海洋文艺》。）《文艺世纪》和《海洋文艺》，香港大学冯平山图书馆馆藏，《当

代文艺》中文大学新亚钱穆图书馆有存，《伴侣》杂志则遍查港澳图书馆不获。”<sup>3</sup>

香港文学史家许定铭说：“在香港中文大学的‘香港文学资料库’中查到，他们存有1971年10月16日的《伴侣》第212期，内容多为南洋及本地学生的文章，也有陶融（何达）和韩牧的新诗，如果有心研究《伴侣》的朋友，则要耐心等待，看看是否再有‘212’期以后的《伴侣》出现了！”<sup>4</sup>

第212期刊有我的两首诗作<sup>5</sup>，我自己也存有，我相信是最后一期了。因为：在第207期（8月1日），已通知读者停止订阅、退款，或把余款改购别的书，后来又催促作者收取稿费。还有，我的连载旅游长文《在世界屋脊的旁边》也刚好安排在第212期刊完。在“编者简覆读者”栏中，编者拒绝了老挝读者，说“封面的彩色照片暂时不需要了。”《伴侣》的停刊，实在对东南亚的青年读者很大的打击，尤其是偏远乡镇的。到底第212期是否《伴侣》的终刊号呢？这第212期的封面是画家王鹰的画作，画的是青年踏单车郊游。日前我和身在多伦多的《伴侣》创办人吴山、王鹰伉俪联络求教，他俩说时日久远，记不起来了。由此可见保存史料的重要。

《伴侣》诗页有一位作者名“浩瀚”，他写诗很少，也不突出，像淡淡的彩虹，一瞬间就没了，但却令我终生难忘。由于他的一首写攀九龙狮子山的诗，导至我对攀山涉水产生浓厚的兴趣，每个星期日必去，由此写了不少山水诗，诗选我诗，多属这一类。

### 2. 《文艺世纪》

它是1957年6月创刊的，由夏果（源克平1915-1985）主编。它水准较高，我在1968年开始

投稿“青年文艺之页”。这栏版位，从两页增多到后来的十四页。容纳了港澳以及南洋青年大量作品。新加坡、马来亚、越南、寮国、印尼、柬埔寨等地。小说、散文、诗都有。每篇小说和散文的后面，往往还附了不短的“短评”。在“青年文艺之页”后面，有一栏“文艺信箱”，解答文艺青年来信。十多年来坚持这样做，对培养港澳以及南洋文艺青年的现实主义写作，起了很大的作用。

《文艺世纪》作风严肃正派，“成为新加坡教育部指定的二十种学生课外良好读物之一”<sup>6</sup>

### 3. 《海洋文艺》

《海洋文艺》在1972年11月创刊，不定期，到1975年才定为月刊，直到1980年10月为止，一共出版了七十九期。从创刊到停刊，主编一直是吴其敏（1909-1999）。记得发刊词的第一句是：“生活是一个无边无际的海洋。”《海洋文艺》一直没有标举“现实主义”的文艺大旗，但从它八年间的表现看，它是严肃的、写实的、从社会生活出发的。这使我想起了《文艺世纪》。《文艺世纪》在1969年停刊后，市面上的文艺期刊，除了《当代文艺》，似乎难得见到什么了。《海洋》好像是来填补《文

艺世纪》似的，但它的姿态比较清新，有朝气<sup>7</sup>。

记得在初期，星、马、泰、印尼等南洋地区的稿用得不少。如李向、许云樵、蔡欣、英培安、石君、莎克、常追风（秦林）、康静城、符肇流、沉逸文、郑远安、柔密欧·郑（1924-1995）等，都有稿。<sup>8</sup>

《海洋》有一个成绩，是培养、扶植后进，我自己就是例子。早期的《海洋》有“青年之页”，1975年改为月刊后，就取消了。这一来，青年发表机会减少，又导致作品的质素参差。早期有过由作家答覆青年来信（主要是星马的），后来好像没有了。现在看来，答覆来信不一定要有，因为可能会限制了自由的想像、多方的发展。但保持“青年之页”比较好。<sup>9</sup>

《海洋》的影响是奇怪的，是外地大于本地。主要影响还在东南亚，据报导：新加坡电台常会改编《海洋》的小说为广播剧，一些诗文也经常为星马报刊转载，甚至涉入当地的文艺争论中<sup>10</sup>。

香港的书刊行销东南亚，要避开当地政治、宗教的禁忌。以上三刊，没听说过出过什么问题，而徐速主编的《当代文艺》，1974年2月号，我友陶里《平安夜》一诗，触及马来西亚宗教禁忌而遭禁销，损失惨重。

## 三、与新加坡文友的情谊

下述与各国文友的情谊，都是凭记忆、依认识先后为序。

### 1. 蓝平昌

是在《伴侣》的文字交。他在1969年寄赠我诗集《山》，封面有他的照片，他才十七岁，是早熟的诗人。从《自序》可见当时马华诗坛的状况：“诗的派别在马华文坛上名目虽多，而彼此间争辩得最激烈的自然首推现代诗与现实主义诗歌之间的论战；如果某一方的诗人强调唯有某一家的作品才是真正的诗艺术的作品，……这么一来，诗艺术走入了死胡同，我们不应漠视或完全否定现代主义文学这一股新生的力量的存在，……近年来马华文坛出现好几位现代诗的歌手们，他们的成就，他们的

才华，他们的作品的价值不容许我们去否定与抹煞的。例如牧羚奴，英培安，贺兰宁等人。……现实主义诗歌的阵营里，也的确出现了好多杰出优秀的诗人，钟祺，杜红，苗芒，蔡欣等……”

“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五日，北马的乃健在一个……文艺座谈会上也说：‘我觉得，现代主义和现实主义有汇流的可能性。’乃健这一段话是颇为精辟的，他本身在诗歌艺术方面的成就正说明了这一点。”<sup>11</sup>蓝平昌这句话，相信是觉得乃健的诗有“汇流”的表现了。

文中的“乃健”，就是何乃健，那时他也只有二十岁，同样是早熟的。蓝平昌是有心人，他寄给我新加坡《新社文艺》季刊。在1969年9月的是“诗歌专号”，有他一首小诗，他特意在扉页上

写上：“韩牧先生雅正蓝平昌购赠”，那首小诗名《窗里·窗外》：“窗里/有一个人/他想得很多/很远//窗外/有一个人/他看得更远//更多”。

## 2. 秦林

秦林也是六十年代末在《伴侣》上认识的。他很热情，与我频密的通信，也许他太忙，信上的字很潦草。他也和舒巷城（1921-1999）通信，一些字太草了，舒和我常常要一同斟酌猜度，也难以辨认出来。他是屡劝不改，不知有什么苦衷。

1969年秋，他与几位文友要创办杂志《南方文艺》，来信约我稿，我寄去一首诗给创刊号用，《遥寄南方的朋友们》：“我曾攀上本港第一高峰/极目南望/浩瀚的海洋却遮住了视线/我知道/你们就在弯弯的水平线下面/我埋怨地球为什么要圆//南来的云阵是你们的诗行/安慰我以丰富的形象/亚答屋椰树豪雨/胶林和高原/以及一片片阳光宠爱的地面/云太高了/我只好拥抱/一阵阵南来的温暖//我曾远航到本港极南的荒岛/跋涉到荒岛极南的崖下/陶醉于南太平洋早熟的热情/又附耳岩壁/倾听赤道的巨涛的回响//我妒忌着那白色的燕子/生活拖累不了它们的轻盈/现在出发/明天就抵达你们的边境/毋需旅费/毋需入境证//你们操着我的方言/我现在书写着你们的文字/我们的肤色容貌/也一定很相似/可能在五百年前/我们诞在同一个家庭里//五百年后/你们变成了云变成了风/我也变成白色的燕子/宇宙的疆界才是我们的疆界/我们将永远/飞翔在一起”<sup>12</sup>

接着这诗之后，是蔡欣的诗《南方的歌》，似乎与我南北互相唱和：“呵北方的朋友们/你可曾梦见热热的南方/孩子们吹着响响的椰笛/乘着棕榈叶做成的梦船”<sup>13</sup>

舒巷城是不少港澳和南洋文艺青年尊敬佩服的香港前辈作家，《南方文艺》创刊号刊出他写给秦林的书信多封，合成长文，取题《谈谈小说与诗歌的创作》作为头条。这些信，坦率而具体的评论到南洋青年作家郭四海、詹芜的小说，因为是私函，毫不客气。其实他们两人当时已经有名，甚至有现在所谓的“粉丝”，该期同时刊出郭、詹两人的回应，回应

得十分谦逊。这可见南洋青年的力求进步，不怕失面子。该期有不少作者是熟悉的，那是在香港的文艺杂志上见过的，除了上述的蔡、舒、郭、詹，有蓝平昌、秦林、浩泉、蓝伟、艺草云。

我的第一本诗集出版后十年，才出第二本《急水门》，1979年新加坡万里书局，简体字版。那全靠秦林拉的线。此书出版后，在北京的美学大师朱光潜先生见到，还误会韩牧是新加坡人。他回赠了他的《谈美书简》。

秦林的书，寄赠我不少，如《新星集》（有陶融代序）、《小阳春》、《喷泉》（有舒巷城代序）、《登高吟》、《芦苇集》、《秦林诗抄》、《永恒的云》、《秦林诗选》、《惊起一滩鸥鹭》（与何乃健合集）、《奔向南方的河流：印华诗歌点评》等。也许因为他读的书多，我觉得，他的评论写得比诗还好。1980年出版的《秦林诗抄》中，有《寄韩牧》一诗作为《代序》：“你可听到我的心/在岑寂的夜里/低吟你回肠的诗/（我的诗在一千重海上飞越吗？）/弥敦道的灯火辉煌透夜/旺角的人群好像蚁群/来自东京的电器/来自欧美的服装/炫耀得令人睡眠惺忪……”<sup>14</sup>在这之前秦林曾来香港，我和他走在人来人往的弥敦道，他的问题令我失笑：“香港今天是不是放假？”可知香港比新加坡热闹得多。

《秦林诗选》中，有一首《太阳下山了——悼念舒巷城》，只有两行：“天边的静寂倾诉我的吟泣/我却像鲤鱼门永远倾诉太阳下山的呼吸”。

《后记》说：“1960年代，舒巷城先生即在《伴侣》上提携我。他为人热诚、正直、亲切、淡泊名利，深深影响我的文学道路……”<sup>15</sup>。

书中有一组《怀念集》，其中《舒巷城》：“拂晓在荒芜的田野漫步/你在人们的视线外播种/舞台上灿烂灯光与掌声/人们争相感叹而你走开”<sup>16</sup>。

这组《怀念集》一共怀念三个人：鲁迅、杜运燮、舒巷城，可知舒在秦林心中的地位。秦对舒的敬重不但因为舒的低调和提携后进，还在舒无私的心胸，秦林曾说：“我们都非常尊敬他，因为他无私心的关心和提拔年轻人，完全没有担心年轻人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心态。”<sup>17</sup>由此可以想到，秦林一定觉得，有些前辈是有私心的。

我在1989年移居加拿大后，与他联系少了，不过他常在文章中提到我。例如在《忧患心情——寄刘再复》中说：“温哥华给你的感觉是温暖与亲切，‘有山有海，还有挂满大地的枫叶，天空是完整的，地上是干净的，到处都有草香和海香’，此外，‘还有在岁月的风干中依然保持着正直与真诚的朋友’。‘九七’将到来，我的一些好友，包括著名诗人韩牧和陈浩泉等，都先后移民到枫叶国了，难道那里才是他们扎根的地方？”<sup>18</sup>

### 3. 周粲

忘记是何时、如何认识的了。他与我通信，字迹左倾，既整齐又自信、豪放，风格独特。我忝属书法家，对古来名家，并不陌生，这种写法未曾见过。他常寄赠诗集、文集，如诗集《多风的早晨》、《会飞的玻璃球》、《捕萤人》、《时光隧道》，文集《踪迹》等。读周粲的诗，自然、清爽、清明，是一种享受，是一种回味，是一种休息，是一种学习。例如《梦的年纪》最后一节：“如果在梦的年纪/梦的季节/化梦为真/那么/彩虹是甜甜的九层糕/星星是硬币/可以买一个太阳”<sup>19</sup>

1987年12月，香港《文学世界》杂志社召开了“作家诗人座谈会”，见到了多位闻名已久的外地华文作家，我写了组诗《作家群像》，一共写了十七位，当中《周粲》一首：“十八年前通信/今天见面/那个高高的雕像/平视着这个矮矮的雕像//圣诞假期/那些阁楼书店都休息了/两个雕像/钻进地牢里的‘天地’/发现了陈映真的《人间》”。诗中的“天地”是书店名，《人间》是杂志名。<sup>20</sup>

诗人周粲被誉为“新加坡国宝”，他除了有诗名，写作全面，散文、小说、论文、儿童文学、翻译，件件皆能，有大成就。他高个，我矮个，我诗中说：“那个高高的雕像/平视着这个矮矮的雕像”，表示两人都比较沉默，还表示他无视年龄、成就的差距，平等待我。

不约而同，周粲也写了组诗《作家诗人印象记》，其中《韩牧》一首：“会一开完人都散了/只留下韩牧陪着我/这一来既不用怕迷路/也不用担心孤单寂寞//只要有地铁票一张/我们连大海也能穿

得过/还嫌书本太少吗?/又钻进书堆里造窝//遂想起多年以前/他送第一本诗集给我/转眼发都快白了/他还在意象里讨生活//可见写诗是很危险的事/被逮住了就无法逃脱/不如硬着头皮跟诗过一辈子/也许这个安排也很不错”<sup>21</sup>这首诗与他原来的诗风大异，隔行押了韵，押得自然，不着痕迹，可见他诗技全面。

诗中的“安排”是“跟诗过一辈子”，他说对了。我俩1969年认识到1987年见面，只是十八年，但1987至今，足足三十年了，人都“八十后”了，他和我两人现在还不写诗。

### 4. 蔡欣

蔡欣在《伴侣》时代就互相认识，大家也都是《海洋文艺》的诗作者。他的诗、散文，清丽、精美，同时为新加坡的周粲、林琼，香港的舒巷城、何达赞赏。他也写谈论艺术的随笔，又擅书法，这两点与我相同。我想，他的诗文清丽精美，是由于他的艺术修养。

蔡欣对舒巷城，也像当时大部份的港澳、南洋文艺青年一样，尊敬、佩服，甚至学习。三十年后，蔡欣成为新加坡教育部“中学高级华文教材组”成员，倡议在《中学高级华文》课本中，收入舒巷城散文《石九仔》，由蔡欣重写，改名为《听故事》。是香港作品首次选入新加坡课本，可惜，舒巷城来不及见到了。<sup>22</sup>

### 5. 南子

南子是新加坡重要的现代主义诗人。他常寄赠著作给我，如诗集《夜的断面》、《苹果定律》（《苹果定律》是首名诗，我有一首《水仙定理》，诗题相近，或许是仿他的）、《南子短诗选》（中英文），散文集《八方风雨》、《南子评论集》等。他是为数不多、我移居加拿大后仍然寄书及杂志给我的文友。

南子是新加坡《五月诗刊》半年刊的编委、执行编辑，我每期收到该刊，都是他寄赠的（后来的《新华文学》也是）。关于《五月诗刊》，本文第八章第6节会详细论述。

## 6. 石君

诗人、散文家石君，曾赠我她的第一本诗集《绿苔》、及第二本诗集《吊住的黄昏》。分别出版于1972年和1979年。相隔六、七年，诗风大异。前者重格律，后者是不加标点的自由体，书中错字一一用蓝色细笔校正，可知她严谨。

石君与蔡欣一样善书法，封面书名《绿苔》二字极佳，看来是用狼毛笔（黄鼠狼）自书的褚遂良体。她曾来香港，有一面之缘。

1977年，我曾写一首七绝寄赠她，诗名《答石君》，小序说：“诗集《绿苔》作者，新加坡诗友石君来函叹题材缺乏，戏拟一绝答她。”诗云：“谁言石上只生苔，我道红橙蓝绿开，眼是阳光心是土，秋来无处不诗材。”<sup>23</sup>

1983年12月，她在她的专栏《水涟漪》上，写了一篇《回魂夜》，说“洋溢着韩牧狂乱的真情”。

## 7. 寄赠著作的文友

新加坡一些诗友、文友，无缘会面，却给我寄来著作，大多是诗集。客气的说“正之”、“赐正”、“指正”、“雅正”、“惠正”、“斧正”、“教正”、“评正”。此节依著作出版先后，记录文友们的友情和谦虚：

詹芜《青铜代之歌》、《无花果》（小说集）、罗波浩《鲜花·诗人》、李擒白《柴船头——我生长的地方》、康静城《长槽集》、垂仰《金山顶上迎朝阳》、贺兰宁《音乐喷泉》、董农政《一抹芙蓉泣断水乡外》、史英《诗苑短笛》、《花开在掌上》、《诗文合璧》、马德《隔着长堤》、《苦难的航程》、杨涌编的十九人诗集《拨弦，在赤道》，作者为李贩鱼、喀秋莎、周天、叶苗、严思、杨涌、佟暖、史英、秦林（此书秦林寄来）、林康、连奇、韩弓、耕夫、古琴、方然、陈剑、常枚、长谣、长沙，共十九人。另康静城、垂仰、秦林合集《城市与芦苇的梦》。

## 8. 与诸友的合集：《裁风剪雨》、《啁啾集》

1984年，新加坡“文学书屋”出版了一册诗集《裁风剪雨》，是马来西亚的何乃健、新加坡的秦林、香港韩牧的合集。此书印制精美，封面设计

和采用的水彩画清新悦目，主色调是轻淡的黄绿蓝，一人撑伞静立，那是名诗人谢清的杰作。此书出版得新加坡诗友陈松沾之助。

作者简介真是“简”，只有原籍、出生地和出版书名三项。《前言》是秦林写的，说：“认识韩牧，始于何达主编‘伴侣’诗页。……经过时间的淘汰，只剩下他仍继续写诗。其才华愈来愈焕发，创作愈来愈多，也愈来愈光芒四射。……”“真希望他住在南方，不必让人时常引颈望北，望长空望大洋而兴叹！”“有人以为，他的诗缺少‘美’。这点，我不同意。但他们却不知道，韩诗的最大特点是‘真’。不信，读一读他的‘回魂夜’，那真是令人感动流泪的诗。”“这些年来，他的种种不幸遭遇，我无法伸出援手，令人一直耿耿于怀。我希望，他能忘掉‘回魂夜’，也忘掉别人的误解，为人类创作更多更好的诗来。”<sup>24</sup>

就看这一段，可证秦林真诚的友情。“真希望他住在南方”一句，真令我感动。他看透了我，我的诗，多的是“真”，缺的是“美”。“真善美”的排列，不是“真”打头、“美”押尾吗？我记得何乃健曾写过：“我想起杨牧翻译济慈讲过的一句话：美就是真，真即美，即是人间的一切。”秦林说的“他的种种不幸遭遇”，其实只有两种，一是丧妻，一是在香港诗坛遭某前辈打压。他希望我“忘掉”，我让他失望。至今四十年了，我忘不了。放下是有可能，怎能忘掉呢？他说“创作更多更好的诗来”，我倒是能尽力去做，不让他失望。

在这篇《前言》中，秦林对何乃健的诗的评说，是恰当的。“他的诗的营养或许来自印度诗圣泰戈尔和中国的冰心”，“不但存真，也很注重文字的纯净。……他的小诗早期较多抒情，哲理的成份较少。后期似乎有些改变。”“乃健同韩牧一样，都是十分诚恳的人。他们二人至今仍未见面，但在书信中却似多年老友。……”

《前言》又说：“周围险恶的环境，也使他（韩牧按：指秦林自己）暂时疏远了诗。”这一句，我当时耿耿于怀，不知底细，也不好问。总之，原来比香港深厚的新加坡，诗坛也像香港一样，会让青年诗人泄气的。

《前言》最后说：“取名‘裁风剪雨’，含有互相鼓励的意思。燕子，是一种形象，我们三人虽然来自不同的地区，然而却翱翔在同一片蓝天，同一个太阳下，追寻共同的理想。”

这书名不是我拟的。但我在书中《遥寄南方的朋友们》一诗最后一节，说的就是云、风、燕子。

“五百年后/你们变成了云变成了风/我也变成白色的燕子/宇宙的疆界才是我们的疆界/我们将永远/飞翔在一起”<sup>25</sup>这白色的燕子，是我在“本港极南的荒岛”“荒岛极南的崖下”发现到的。

书中，我的部份除了上述一首，还有组诗《个人资料》共15首，组诗《乡野小品》共51首。分别初刊于新加坡《南方文艺》，及马来西亚《星洲日报》。《乡野小品》发表后，曾得到南洋方面的评论，评论者好像是周粲。

记得三个作者的排名先后，曾有过激烈的争论。秦、何两位，一定要韩带头，也许因为我年纪最大，我1938年生，秦1944，何1946，但我坚拒。因为何乃健的诗最精炼，最抒情，我坚持由他打头阵。如果这诗集韩诗带头，读者难以卒读。当时

我还用笔划序作为附带的理由，几经“笔战”，我胜。

《啁啾集》是新加坡“风云出版社”于1983年出版的，李拾荒主编。此书制作同样精美，封面欢快热闹，一群麻雀在枝间争鸣，是名诗人蔡欣的设计。

全书仅120页，却是各种文体几乎一网打尽。包括新、马的作者。诗：史英、蔡欣、韩牧（唯一外宾）、丘克难、莎克、田思、李擒白、康静城、何乃健。寓言、散文、评论：葛凡、叶苗、徐凡、林高、曹钧、风沙雁、洪生、秦林、青峰、林言、适民、林臻。小说、相声、翻译：怀鹰、岳典、吴登、呈向风、尤琴、雷霆、马木迪模、金发。

书中选刊我组诗《独吟三首》：《窗》、《停顿处》、《树》。其中的《停顿处》：“时代的停顿处/有争持/之后/就成为历史的转弯//是时代的勇士/还是历史的罪人/就差这么一念//浩瀚的典籍/繁杂的杂志和报章/变化万端的现象/思想家苦思冥想//作为一个爱诗的人/还要加上/敏感//像一只青蛙或者蚂蚁/预示着洪水/或者地震”<sup>26</sup>

## 四、与马来西亚文友的情谊

### 1. 何乃健（1946-2014）

乃健是在《伴侣》时期就认识了，他自拟的简历常常强调出生于泰国曼谷，祖籍广东顺德。我亦祖籍顺德，同姓何，同写诗，可谓“三同”了。顺德自古文风极盛，出了不少进士，甚至有状元。我居港时，移加后，都认识当地不少同乡前辈文人雅士，如蔡伯励（《通书》编撰者）、何叔惠、何幼惠、何竹平、胡晓风、梁石峰、梁锡华、麦冬青等。

他早慧，十几岁已出版诗集《碎叶》，诗集《后记》还是写于一年前，写于檳城韩江中学，可知当时还是个中学生。他对大自然有细致的观察，后来成了国际级的水稻专家，又对佛学有湛深研究。

《碎叶》一书是“星洲世界书局有限公司”印行，却是“香港九龙顺利印刷公司”承印。虽说发行是吉隆坡和檳城的世界书局，但定价只用港币，一元八角。他寄赠的著作，除了诗页《仙人掌的召唤——何

乃健诗选》，诗集《流萤纷飞》、《双子叶》（与秦林合集），有散文集《那年的草色》、《稻花香里说丰年》、《逆风的向阳花》，科普书《转基因，转乾坤》。早年的诗集、散文集，常有复本，我把它们转赠给公立的或大学的图书馆。

早年，他还寄给我一册《韩风》第二期，是檳榔屿韩江中学文艺研究会出版的，内容十分丰富，有小说、论文、诗歌、散文、戏剧，绝大部分是学生的作品，水准却出奇地高，仿如作家。高中一的何乃健有散文《大海的童年》、诗《我的短歌》。他当时只是高一学生，却当上该校“文艺研究会”的副主席，又是《韩风》五位编委之一。

八十年代，我与他经常通信，交流心得。现举一例：“乃健兄：你的信收到了。《碎叶》、《流萤纷飞》、散文集《那年的草色》，都看了。……从前听人说，周粲是新加坡的国宝，如果这话成立，就可

以说：何乃健是马来西亚的国宝。我觉得我要对你说的话很多很多，我的时间，我的纸笔，都不足够，请你谅解我写得简括、潦草。我预计明年下半年到贵处一游，到时，希望得到你的家人的允许，与你促膝夜谈。……你的散文，我认为可以作为形象思维的范例，是传世的。我们这里，近年充斥着一些所谓‘散文诗’，……你的散文，恰恰相反，或者可以说是‘诗散文’吧。看了你的三本书——今生无缘了，下一生如果选科，一定入农学院。我与你其实有不少相同之处：爱大自然，爱爬山涉水，爱植物。……牧1982年8月7日，夜。”<sup>27</sup>

我移居加拿大后，联系少了，但还偶有通信的。例如在2004年6月的一封信中，他说：“从中国出差回来，阅读了你的影印诗稿，内心非常感动，……我很欣赏这些日记式或书信式的诗，在浅白如话的诗行中深蕴的真情与实感，令人读后回味无穷。当我读到第一节最后四行，尤其是‘白发对稀发’时，不禁热泪盈眶。我们开始在《伴侣》互相阅读对方的作品之后二十年（1986）才第一次见面，转瞬间，又过了18年。逝者如斯乎？不舍昼夜。秦林、你和我虽难得相聚，然而对文学的热情，尤其是诗，却一直为友谊保温，确实难能可贵。”

“年少时觉得诗一定要强调形象思维，年年岁增长之后才发现，真情直接流露也一样感人至深，李商隐巴山夜雨忆友的诗，以及艾青的诗：‘为什么我的眼里常含泪水，因为我对这块土地爱得深沉’，真正做到苏东坡所说的平淡而有味，也最能唤起共鸣。你的诗艺已能将平凡的碳转化为令人惊叹的金刚钻！”<sup>28</sup>

上面提到的诗，是《二十年后初见乃健》，诗很长，录最前和最后的几行：“你的慈和我这一辈子也学不完/你的记恩和我的记仇一样是难忘的/难忘就是永恒的意思吗？/纸上的诗到会员册上俊俏的相片/太短的信到太长的农学论文/偶然经香港在机场匆匆打来的电话/出乎意外清脆的齿音和鼻音/会比怡东酒店大堂的第一眼更难忘吗？/白发对稀发”“一千个人写诗是你的最好/二十年前你芭蕉叶上沉思的蜗牛/还在咀嚼二十年后的月光吗？”

“送你们回酒店不是为了礼貌/是为了在匆匆

的旅途中能多谈几分钟/……送机回来下巴士正是九时零一分/还来得及及电梯直上天台再送一次飞机/当然也不是礼貌但不知是为了什么了”<sup>29</sup>

2001年，他与秦林要出版一本散文合集《惊起一滩鸥鹭》，特地来函请我题写封面书名。书籍、杂志、报刊的题签，我写过不少，题简体字的就只有这一个。

乃健几年前走了，走得太早了。我记得他年轻时写过一首诗，《停了，心跳》，那种诗，照理应该由老年人写的，因它看透了人生的无常以及真情艺术的恒久：“如果一旦我的心脉/像突然停顿了的钟摆/你不要哭泣/也不要悲哀/就是泪水汹涌成海啸/也不能把我唤醒//回归到太初的混沌里/像一滩水变成一团蒸汽/当你哭泣时我是混着泪痕的尘埃/燕子筑巢时或许/我会渗入你檐头的春泥//你也无须在梦里把我寻找/即使闪电也追踪不到我的行脚/其实我恒在你的身旁呢/只要你翻一翻我给你写过的诗行/每个字里都有我的心跳”。乃健不在了，他的诗永在。他永在他的诗里。因此，说他不在，其实是永在的。虽然如此，我还是黯然。

乃健与我是小同乡，是少数交谈时用广东话的诗友之一。他记忆力特好，唐诗宋词背诵如流，让我佩服、羞愧。他的母语是粤语，粤语用词、发音等，近唐宋汉语。在他的诗文中，也见到这种影响。就是说写的虽是现代诗文，用词，尤其声韵和节奏，有唐诗宋词的痕迹。这是不熟悉唐诗宋词、又不会粤语的读者难以欣赏到的。我的母语同样是粤语，我写诗作文时，思维用的也是粤语，我想，乃健应该比別人更能欣赏我的诗文，尤其在声韵、节奏方面。

## 2. 伍良之

1979年12月，他来香港，见了面，详谈，后来他写了极为忠实逼真的记叙文章，说：“我在全神与杜渐谈话，这时在我座旁的空椅上，已多了另一个鬓角颇有银白发丝的年青人，彦火说，他就是韩牧。韩牧对星马的读者来说是不会陌生的，他的诗句‘凤凰山庞然矗立在东是这么重是这么悻悻’，在一场诗论战里曾一度被引用。眼前的韩牧，说话时

微微翘起的上唇，加上那对有点忧郁的眼神，衬出一个感情丰富的诗人气质。”“在席间，韩牧的话离不开倾诉失去爱妻的痛苦……每天回到家里，看见的东西，不是我的，就是她的，或者是属于两人共有的，……有一次，在恍惚中，自己撞向车子，几乎就这样没命！”<sup>30</sup>

伍良之另有一文《听韩牧、古苍梧谈诗》：

“韩牧穿着一件红底黑条纹的背心，脸容比起午餐时的神色开朗得多了。……韩牧说，也约了‘八方’的执行编辑古苍梧。……韩牧向我谈起某人对他的诗的看法，他说得很激动，语气稍带愤懑；后来他把背心也脱下来，露出一身鲜红的长袖衬衫，诗人的激情，在那鲜红颜色映衬中，像股急流向着四处散发，在灯影下，我凝神倾听……韩牧说，写诗就是准确的记录自己的感情，像写日记，篇篇都要‘真’。……韩牧说，一首好的诗，它表达出来的思想、感情既要广又要深，既要粗犷又要细致。阔大又精致，是诗的最高标准。……”<sup>31</sup>

伍良之曾赠我散文著作《冷眼集》、《串铃集》。

### 3. 韦晕(1913-1996)

“韦晕是公认的一位博学广闻、胸怀磊落、出类拔萃的文学家”<sup>32</sup>“尤其是他那纯熟的崭新的艺术风格，给马华文艺界的影响，实在至深且大。在马华作家当中，再没有一个比他那末深刻地、长久地影响马华文坛的了。”<sup>33</sup>

他擅小说，曾赠我《韦晕小说选》，还有是忆述三十年代后期马华作家及其论争的《文苑散叶》，很有史料价值。

他题在赠书扉页上的上下款，书法秀而劲，我知道他青年时曾在广州美专习画，于是求他为我写一个扇面，他慷慨的画了一枝红梅，意外的好，我当为家宝珍藏。

### 4. 孟沙

与孟沙认识是在八十年代初，他到台湾开会后途经香港，此后鱼雁常通，谈文论诗，比较深入。1982年初，他寄来诗集《四重奏》，说要我“不客

气的批评指正”，我真的不客气的逐一指出我认为的缺点。我不知道，其实这之前，他已经写了二十年的诗，出版过两本诗集了。好在他心胸广阔，不但不介意，还继续的给我寄来以前的、以及新出版的诗集，《青春献歌》、《桐窗内外》、以及《山灵》。前款从“正之”改为“教正”和“评正”了。

《山灵》书末附了我写给他的一封信，取题《香港诗人韩牧的一封信》，这信因是私函，我得坦率，也涉及别人诗作的缺点，甚至劣行。作为附录，我事先不知情。不过我所说都是事实，公开发表也是无妨的。

他在《后记》说：“韩牧先生是我心仪的一位当代诗人。一九八零年杪和他在香江‘喜相逢’，留下深刻印象。这些年来时有鱼雁相通，交换一些写作心得，给我的裨益尤多。……给我的一封长信，畅谈他本人对诗的精湛见解，未始不可当作一篇诗论来阅读。……”<sup>34</sup>

我那信主要提到：“相信这点是共同的苦恼：诗人未成熟时，诗意足，新意多，但被未成熟的技巧弄坏了，浪费了材料。（所谓‘技巧’，只是如何能将自己的思想感情100%准确表达的手段而已，岂有他哉！）但到技巧成熟时，童心渐泯，新意就少了。……所以我们应该一方面提高技巧，一方面要尽量保持赤子之心，这两点合于一人，才成诗人。”“我们踏入中年了，写的东西渐渐成熟了，渐渐受读者注意了，就要防范‘虚名心’。第一，不要有虚名心，第二，不要受别人的虚名心所干扰（别人为了他自己的虚名心，会攻击你或冷待你）……青少年时应以努力学习为主，中年时应以反抗自己的和别人的虚名心为主，老年时应以提携后进为主。这是我为自己定下的路。”<sup>35</sup>

孟沙对我做了一件大事，是擅自将我的长诗《回魂夜》发表。“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亡妻回魂之夜，一夜间写成的一千五百行长诗手稿，封面写明‘禁止传阅’。两年后偶然借给到台湾开会经港的马来西亚诗友孟沙看，在一九八二年春被连载于吉隆坡《南洋商报·读者文艺》，约一年后我才知道，很不高兴，好像被脱光了衣服。但这长诗却为大众欢迎，经友人说服，索性即时在港出版，由

陈不讳编，并写序。这本书渐渐给人知道，电台访问、香港盲人协会出版凸字本、澳门舞蹈家吴珍妮将其中一段编成现代舞演出。《回》是我最为人谈论的一本诗，这又要感谢孟沙的‘出卖’了。”<sup>36</sup>

韦晕先生一次在给我的信中，说：“尊作长诗拜读，颇具气魄。”我长诗不少，几经琢磨，怀疑是《回魂夜》，追问，才知道已在马来西亚给“示众”了。孟沙是专业编辑，见到读者会欢迎的稿件，当然不会放过，他做了他应做的事，我不怪他。

## 5. 吴天才

诗人吴天才，是博学的学者，著作等身，擅巫文，是华马翻译的先驱，我与他结识时，他是马来西亚大学中文系教授、系主任。著作有华文、巫文两种。他提倡翻译中国古典文学，配合马来西亚文化运动以贡献全民。

他有一次到香港，住弥敦道一间酒店，我家住在弥敦道，颇近，他电话约我相聚，那次在酒店房间长谈的长度，惊人，相信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他与我两人，一直连续谈了两个昼夜，都是谈文学，主要是诗。饿了，就到附近随便吃吃，又回酒店。倦了，大家就摊在床上，望着天花板交谈。我真佩服他的、我的耐力。他比我大两岁，两人正当壮年。事后，我有点不相信，还是我妻提我：“你两晚没有回来了。”

记得他曾提到，大学里学的英国文学、莎士比亚，授课语言竟然不用英文，而是用马来文。

他赠我的书，有《马华文艺作品分类目录——附作者索引》、《中国新诗集总目》（收入我诗集）、《中国现代诗集总目等》。

1978年10月，我写了组诗《个人资料》，就是吴天才的来信引致的。《小序》说：“马来亚大学一位教授正在编一本《中国新诗选》，日前来信索取履历和传略，我感到填写不易，于是重温了一下我自己的个人资料。我一向迷信着：作品，应该是作者与读者的连系的全部，而且应该自有其独立的生命的。”

这组《个人资料》共十五首：《姓名》、《性别》、《国籍》、《原籍·出生地》、《出生日期》、《年龄·诗龄》、《相貌（代近照之一）》、《发型（代

近照之二）》、《掌纹（代指模）》、《学历》、《病历》、《传略》、《现职》、《著作》、《通讯处》。<sup>37</sup>

## 6. 梁志庆

南马的梁志庆，在教育界，擅儿童文学，对推动华文文艺及指导学生写作，有很大的功绩。他为人谦逊，重友情，我在1983年3月写给他的信，可以得见：

“收信人的姓名、地址，写得工工整整；发信者的马来文名称、地址，用胶印盖得整整齐齐；用细笔加了‘Malaysia’，连一个标点都安置妥当；用粗笔加上‘南文会’的中文全称于其上；左角又盖上了篆字的、刻得讲究的贵会的印章，盖得很小心，红印泥的颜色很美。从这一个封套，看得出你们办事认真，对对方尊重。这一个封套我要永远保存——啊，‘印刷品’那个胶印的位置，也是经过小心选择的。我们香港人，急功近利，事事讲速度，这是搞商业的头脑和作风，艺术不可能搞得很好。艺术是细致的，艺术，是最细致的科学。”

“《黄花乡镇》写得诱人。六年的感情归结成四千字。我多么希望是一九六四年的你，作为它的镇民啊。将来有机会到马，一定要设法到那镇走一走。虽然，我也知道，八十年代的样貌，一定不同于六十年代的样貌，但我可以借助你所描述的一些事物，去寻古、去怀古啊。”<sup>38</sup>

他曾寄赠我《成长》，是南马文艺研究会会友创作合集。《马来西亚华文文学史料展览纪念特辑》，是雪兰莪中华大会堂出版的。《吾土吾民创作选（诗歌）》，是新加坡《南洋商报》及“新加坡写作人协会”联合编选的。其中有我熟悉的新加坡诗人：王润华、文恺、石君、杜红、杜诚、李汝琳、李贩鱼、李擒白、苗芒、牧羚奴、周粲、南子、贺兰宁、柳北岸、钟祺、流川、郭永秀、秦林、康静城、董农政、蓝平昌、詹芜、蔡欣等。

## 7. 爱薇

她在八十年代初访港时，曾见面，其后有通信，交流心得。见面时，曾讨论文艺书应否打广告的问题。接来信，我说：“从来信中我才确切了解你

的所谓‘打广告’的意思。你是包括了在文艺副刊上的新书评介、出版消息和转载序跋。起初我以为，打广告只是用钱在报刊上登广告。你说：‘C的想法也只是一厢情愿之思吧了。’我看未必。他的一些新书，出版时就曾在香港的一些报刊上‘卖’了广告（付广告费）。中国大陆书籍杂志卖广告的很不少，《人民日报》不知你是否看到，最瞩目的广告是书籍广告。日本的报纸，书刊广告也实在不少。”

“假如连在文艺副刊上登登序跋，介绍介绍，也要研讨是否恰当，你们也太纯真了。……”<sup>39</sup>

不要忘记，爱薇是少有的职业作家，靠写文章吃饭的，连她都这样，南洋朋友真是天真得“不近人情”了。我记起，我的《回魂夜》的封底，编者安排印上多位香港、南洋师友的读后感，却被香港一位职业作家朋友批评。难道职业作家有不同的想法？

## 8. 陈政欣

曾与这位马来西亚著名诗人、小说家、翻译家在香港会面，但我曾送过他一份文艺杂志吗？如果不是见到他的记录，我印象模糊了。那次一定不是单独会面。

我翻出历史悠久的马来西亚文艺月刊《蕉

风》，在有一期的“风笺”栏上，刊有他11月7日致编者的一封信：“十月三十日时我在台北见到李有成及张锦忠。谈话间提起你计划在《蕉风》出William Golding的专辑。十一月三日时我在香港见到韩牧，他送我一本刚出版的大姆指半月刊，里面正好有William Golding的专文，我想或者蕉风会用得着，所以我把这专文寄给你。‘五指之内’都是一些十年前的作品。欢迎你的批评指正。”<sup>40</sup>

陈政欣信中说的“大姆指半月刊”，是香港文艺青年办的同人杂志，经常介绍当代西方新的文艺思潮和作家。我也常常向该刊投诗。就在一年后，我幸运获得“大姆指诗奖”，高兴的是，那一届是和顾城（1956-1993）双双同时获奖。

## 9. 寄赠著作的文友

一些诗友文友，寄赠著作，可惜无缘见面。现依出版先后：

雅波散文集《深山寄简》、杰伦诗集《天掉水》、秃橡诗集《荒野·群星》、甄供散文集《麒麟刺》、钟夏田散文集《市居草》、江振轩诗集《茨厂街》、艾文诗集《艾文诗》（以上两书是陈政欣持赠）。甄供是《星洲日报·文艺春秋》主编，钟夏田是《南洋商报·读者文艺》主编。

# 五、与泰国文友的情谊

## 1. 岭南人

1987年12月，香港《文学世界》杂志社召开庞大的“作家诗人座谈会”，我组诗《作家群像》中，有一首《岭南人》，写与他的缘份，以及他的笔名：“连续两个早晨/相遇在同一个电梯口//你说：

‘就是约好也没这么准时啊’/我说：‘是啊岭南人’//你的乡思/从我的唇舌间吐出来/当它进入你的耳朵/也就成为我的乡思了”。<sup>41</sup>他生于海南岛文昌，我原籍广东顺德，都是广东人、岭南人。他比我年长六岁，1957年大学毕业，七月，从中国到香港。我同样在1957年毕业，是中学，同样在七月，从澳门到香港。也真巧了！

1989年，香港创刊了一本高水准的《诗双月

刊》。“以香港为本，让不同地域、不同风格的作品，互相观摩、交流。自八九年八月创刊以来，得到各地读者、诗友的鼓励、支持。……”<sup>42</sup>这《诗双月刊》由王伟明主编。岭南人和我都有投稿，互相读到对方的诗作。该刊后来出版《海外诗丛》，第一本就是岭南人的《结》。岭南人赠我一本，扉页写“韩牧先生雅正 岭南人敬赠于香港、九二年四月八日”。当时我已移居加拿大，应是出版时作者在香港，书由王伟明代寄。我常常收到王寄来相识或不相识诗人新出版的诗集。我自己在香港出版的诗集，也是他帮忙广为转寄的。

主编王伟明对诗学有研究，他是我几十年投稿中，遇到的最尊重作者的三、四位编辑之一。我

交过手的编辑，应该上一百位了。他主编的诗刊，从上世纪八十、九十年代的《诗双月刊》，到本世纪的《诗网络》，我认为是全球所见华文诗刊中，水平至高的。《诗网络》是获得香港政府艺术发展局资助的，后来资助大大削减（钱跑到通俗刊物那里去了），王伟明觉得，那就一定要削减作者的稿费，是对作者的不尊重，愤然停刊。在我们作者是大大的遗憾事。其实，我们这些“曲高”的诗人、诗评论者，不会计较万恶的金钱。有稿费无稿费，是一样努力动脑、动笔的。如此一来，我们失去一个交流进步的平台，世界失去一份高水平的诗刊。

伟明兄来信的字体，是我友中最工整的，工整到一如印刷用的仿宋体。可知他的为人，也像马来西亚的梁志庆一样严谨正派，真诚待友。他知道我爱书法，求书，出我意外，他只要三个字，三个单独的、不相连的字，他说将来可以组合。我加写给一个小条幅，撰写嵌了“伟”“明”二字的文句。

## 六、与菲律宾文友的情谊

### 1. 石荒(刘一氓)

诗人石荒原居香港，六十年代已经相识，他性情忧郁，写的诗很有哲理，八十年代移居菲律宾，时有通信。曾寄我诗集《小镇车站》，至今联络不断。

### 2. 月曲了(1941-2011)

1987年12月在香港认识，我写了《月曲了》一诗相赠，共八行：“忘不了你的诗/更忘不了你的名字//潇洒得令人迷醉/一弯奇异的新月//浓密而黑/在唇上微笑着//唇内有一片/令人发呆的海”<sup>44</sup>。

### 2. 方思若(1931-1999)

就在1987年12月的“作家诗人座谈会”中，初次见到方思若。他告诉我一个让我吃惊的事实，我写了《方思若》一诗，记录了他的表现和那个事实：“总是缓慢而温柔/哪怕说的是惊人之句//‘去年我们访问中国/我对他们说/你们中国/有一个韩牧/我们泰国/也有一个韩牧’/(真的吗?/请你代我向他致意吧)//‘他在泰南/是写散文的/也做生意/六十多岁了/姓洪’//原来/当形式还没有取得专利权//就没有代表内容的资格”<sup>43</sup>

方思若、泰国韩牧，已相继成为古人了。有机会到泰国时，当到其安息处一聚。

### 3. 琴思钢

1989年在香港的文学界聚会上认识，他赠我五人诗合集《桥》，作者子帆、琴思钢（庄礼道）、张望、张燕、李少儒。

### 3. 云鹤(1942-2012)

云鹤也是在1987年12月见面的。他有一首名诗《野生植物》：“有叶/却没有茎/有茎/却没有根/有根/却没有泥土//那是一种野生植物/名字叫/华侨”。

我赠他《云鹤》一诗，是模仿这名作的：“有点头/却没有微笑/有微笑/却没有介绍/有介绍/却来不及交谈//那是一种野生动物/名字叫/云鹤”<sup>45</sup>相识后，他赠我诗集《野生植物》、《云鹤的诗100首》，又常通信。他主编的菲律宾《世界日报·文艺》，发了我比较重要的诗作，如组诗《安素·阿当斯的第三只眼睛》。

## 七、与印尼文友的情谊

### 1. 严唯真(1933-2011)

在那次“作家诗人座谈会”认识后，我赠他一诗。诗题特别，没有文字，是三个方格。注云：“开了天窗的姓名”：“任何一个汉字/都是一篇叛国

的言论//放心请放心/我会记住/不能把汉字写在信封上/那怕只是你的姓名//我把十九个大大的汉字/写在你的纪念册里:/我最佩服的/是石上的树/不论是大的/还是小的”<sup>46</sup>当时印尼还没有开

放，因此，诗在港澳、南洋、美国初刊及转载时，均未予说明这特别的诗题。可见当时印尼政府对华族的压制，比马来西亚更甚。

他在1988年5月，曾写了一首诗《诗魂归来兮！——读韩牧〈回魂夜〉》，刊登在《澳门日报·镜海》上，说：“当她回来时/给你带回丰满的诗魂/和你拥抱/泄泄融融/在你身上/化成新的诗细胞/变成新的诗的生命……”

## 2. 胡晓风(1922-2010)、玉文

两位是印尼归侨，居澳门。胡原籍广东顺德。他是诗人，最擅旧体，又是杂文家、编辑。移澳前在印尼是报人。在澳门，曾主编《澳门脉搏》，又独力创办及主编文艺杂志《湖畔》，请我题刊名，约我稿。人极低调，但对文艺青年爱护扶掖，甚得青年崇敬。玉文是女诗人，诗风简约，同样十分低调。她本名吴珍妮，是舞蹈家，曾将《回魂夜》一段编成现代舞演出。

## 八、南洋的文艺杂志、报纸文艺版与我

下述是我曾接触到的文艺杂志及报纸文艺版，依认识先后为序。

### 1. 《新社文艺》季刊

我接触到的是1969-1970年出版的，正方形开本，设计新颖、格调高尚，艺术性强。主编：韦西。编委：周燊、钟祺、苗芒、李廷辉、孟毅、陈群等。作者群中，有我友周燊、韦晕、蔡欣等。（参看本文第三章第一节“蓝平昌”。）

### 2. 《南方文艺》

1969年秋创刊，只出了两期。（参看本文第三章第二节“秦林”。）

### 3. 《知识天地》

我接触到的是1976年出版的。虽然不是纯粹的文艺刊物，但有不少篇幅容纳文艺作品，我的组诗《海外游》（含《护照》、《怀远病》）、组诗《不是漫像》（含《标准市民》、《某书法家》、《专栏作家们》）、组诗《塔国日记》等，都在该刊发表。其中一些是严厉批评香港的，当时觉得不便在香港发表。

### 4. 《新加坡文艺》

新加坡文艺研究会出版。主编 骆明。编辑 谢克、陈凡、莽原、刘笔农、尤金、寒川、杜诚、成君、尤琴等。

在1982年7月出版的第二期，有“香港作品”之辑，刊出西西散文《抽屉》、迅清散文《广场》、何福仁《小品十篇》、吴煦斌散文《海》、韩牧组诗《追寻杜甫》、梁秉钧（也斯，1949-2013）诗《寒夜·电车厂》、小思散文《香港节中杞人》。同期还有杜雪美的《三月缘牵·小思印象记》。

1982年12月出版的《新加坡文艺》，在“评论”栏中，经我同意刊登了我给骆明、杜诚的一封长长的私信，取题《香港来鸿》，信中，我坦露我的感情，又对新加坡的诗作提出批评，大发议论，节录如下：

“昨晚的交谈，畅快是畅快了，但时不我予，有不少话没有来得及详说，现在来补充吧。贵地的诗，两三年来实在看得不多，原因绝不是什么‘严肃’、‘艺术技巧’不高，不是没有兴趣，而是没有机会，……但由于我热爱诗，对华文诗尤其爱护备至，总希望它能够健康成长，在世界文林中开一树奇花，就让我说一说吧。

我觉得……大部份诗作，没有能够表现出新加坡的色彩。或者说，色彩不浓，其实，新加坡这个朝气蓬勃的国家，总有不少她自己的特点吧，为什么从诗里看不到呢？反而，我看到一些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港台现代诗的回光反照。个别诗作，若另纸抄录，不抄作者名，说它是中国大陆诗人的作品，我不会相信，但如果说是六十年代初期一位香港或者台湾诗人写的，我也许信以为真了。由此也可以得知，当时的那些诗作，可能并没有反映

出当时当地的社会风貌。不过这是另外的问题。其实，诗中所写的那些东西，以及那些写法，踏入七十年代以后，连港台自己都放弃了，都抛弃了，转向较为现实、较为社会、较为明朗了。为什么要珍惜别人已经抛掉的东西呢？新加坡自有与别不同之处，……为什么不去袒露自己的面貌而去戴别人的面具呢？……再说，这‘新加坡姜’，出了口，就不是‘本地姜’，就辣了。”<sup>47</sup>

同时在此刊发表的文友，有梁秉钧、小思、杜诚、犁青、骆明、潘亚曦、林焕彰、月曲了等。印象中，我在此刊发表的有组诗《伶仃两岸》<sup>48</sup>，论文《澳门新诗的前路》<sup>49</sup>，组诗《滚边海南岛》<sup>50</sup>，诗《两栖动物》。其中一些没有入书，可算是佚诗了。

## 5. 《文学》半年刊

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出版，我所藏是八十年代中期的。印制精美。编委甚多，有张挥、雨青、郑霖、郭四海、洪生、贺兰宁等。我熟悉的主要作者有文愷、周粲、南子、秦林、董农政、吴岸（1937-2015）、林焕彰、黄东平、柔密欧·郑、孟紫、雅波、喀秋莎、陈剑、伍木、郭永秀等。我在此刊发表过长诗《惺忪夜》<sup>52</sup>，是得意之作，另有诗作《东亚大学图书馆外望》<sup>53</sup>等。

## 6. 《五月诗刊》

1978年10月21日，文愷、淡莹、谢清、南子、流川、喀秋莎六人，创立了“五月诗社”，是新加坡重要的现代诗团体。《五月诗刊》半年刊于1984年5月创刊，直度袖珍型。我存有1984年到1989年我离港移加前出版的。都是南子寄我。《五月诗刊》作者群庞大鼎盛，我印象较深的是：

新加坡：南子、淡莹、周粲、范北岭、文愷、蔡欣、谢清、郭永秀、陈剑、梁钺、林方、林也、贺兰宁、董农政、希尼尔、华之风、刘含芝、王润华、史英、喀秋莎等。

马来西亚：秃橡，陈政欣、谢川成、孟沙、游川等。

菲律宾：月曲了、云鹤、和权、谢馨等。

印尼：柔密欧·郑。

香港：傅天虹。

澳门：韩牧（初期算是香港的）

台湾：林焕彰、罗青、舒兰、张香华、洛夫、吴明兴、罗门、余光中（初期算是香港的）等。

中国大陆：顾城、辛笛（1912-2004）、杜运燮、绿原、流沙河、唐湜、雁翼、陈敬容（1917-1989）、李小雨、柳易冰（1938-2004）、严阵、姚学礼等。

刊出手稿者：辛笛、贺兰宁、绿原、林方、洛夫、陈敬容、南子、淡莹、华之风、蔡欣等。

从1984年5月创刊，至1988年10月，共10期，一共发诗430多首。作者，新加坡约70人，中国大陆约50人，台湾14人，马来西亚16人，菲律宾7人，印尼5人，德国、美国、澳洲、香港、澳门，各1人。新加坡本国，作品最多的是郭永秀，共19篇，外国作品最多的是韩牧，共8篇。

《五月诗刊》给我最深的印象有四：一、现代诗与现实主义之争，当时还没有停息。二、常将诗作配曲成歌。三、南子在其诗文包括演讲词、编者语中，显露出他对佛学湛深的修养，像马来西亚的何乃健、陈政欣一样。三、有菲律宾、泰国诗的汉译。四、“五月鳞爪”是诗讯栏目，报导丰富。关于我的也有一则：“澳门诗人韩牧近来专心从事创作与研究。他的八万字的唐诗研究论文已经定稿。五月同人希望它能早日面世。”<sup>54</sup>

我的重要诗作《亨利摩尔的两座青铜》<sup>55</sup>，《海角夜空》<sup>56</sup>，《龙洗》<sup>57</sup>等，就是在此刊发表的。

## 7. 《赤道风》

新加坡“赤道风出版社”，流军主编。《赤道风》是倾向现实主义的文艺季刊。我认识的、或有深刻印象的作者：香港的东瑞、陈少华。中国大陆的古华、刘湛秋、熊召政。南洋的韦晕、李过、方修、吴岸、李汝琳、孟沙、韩萌、史英等。

我在《赤道风》没有发表诗作，却发表过两篇诗人特写：《初见舒婷》及《记流浪诗人芦荻——兼谈〈芦荻诗选〉》。芦荻（1912-1994）

对我来说,最可读的一篇文章是《诗歌座谈会记录》(方然整理)<sup>58</sup>。这座谈会是由潮州八邑会馆、赤道风出版社、五月诗社联合主催,于1986年12月13日,在会馆会议厅举行。主席黄叔麟,出席者:长谣、淡莹、南子、吴垠、史英、叶苗、长河、陈剑、郭永秀、蔡欣、华之风、文恺、贺兰宁、严思、周文、佟暖、杨涌、成君、马德、梁钺、喀秋莎、林康、林方、林也、流军、黎声、方然。共28人。

主席黄叔麟开场白说:“很多年来,写实派诗人和现代派诗人之间常有一些过节。……这一个座谈会,可以说是本国诗史上写实派诗人和现代派诗人的第一次会面……”会后,史英有文章说:这座谈会,显示“这两种流派之间的冷战关系初露解冻的迹象……一向对立的两种流派诗人愿意坐下来进行对话,便是彼此恶劣的关系已有缓和的明证。至于在会上交流创作经验时,双方有二、三位出席者在文艺观点上起争执,那是自然而难以避免的现象。”<sup>59</sup>

在同一期的《赤道风》上,与这座谈会有关的文章有两篇:方然(也就是记录整理者)的《继承传统,变革进取》与长河的《好诗·创新·诗人自我》,前者继续着座谈会的争辩。

我在此后几期的《五月诗刊》中,找不到这重要座谈会的报导,但在紧接这座谈会之后,1987年5月出版的,由南子、淡莹作执行编辑的第7期的刊首语,《眼前是一片更好的风景》中,见到:“托马斯·门罗说:这类‘批评家’在面对作品时,‘仅仅是感觉到它,而不是观察它……或至多停留在一些零碎和表面的现象上’,对于这类‘批评家’的观点,以及他们幼稚的水平,我们除了悲悯的微笑之外,缄默是最好的回答。”<sup>60</sup>看来,这是不作报导的原因了。又在《编者手记》中见到:“某些人高唱‘现实主义’,未必了解什么是真正的现实主义。刘再复说:‘现实主义的深入,正是深入到人的内心世界,努力地表现出历史、时代、社会在人的心灵中的巨大投影’,某些人既不了解现实主义,更对现代主义一知半解,这些人最大兴趣是开口主义,闭口主义。”<sup>61</sup>实在的,这种文学观的大分歧,绝不是座

谈会就能解决的。后来的互相取长补短,是因为文学、包括诗,遇到强大的共同的敌人,连生存也受到威胁,于是不得不联合起来,一致对外了。

座谈会的最后,诗人林也有一段话,让我们局外人知道,新加坡诗人所遇到的特有的困难。林也1972年毕业于南洋大学历史系。他说:“我看,我们还是切实的表现作为一个普通的新加坡人,在这个时代里的感受,有感而发比较好。……当你写了真有那样的时代脉搏的作品后,能不能发表?还得想想作品发表后所带来的种种麻烦。即使搞业余的,我们也有个家庭要照顾,这是很现实的心里话。……南洋大学在关闭后,受华文教育者实际上已无讲话的余地,也没有『勇气』这两个字了。”<sup>62</sup>他虽然讲得有点含蓄,但我认为,能够讲出这种话,林也已经堪当“勇气”两字了。我现在联想到两点,历史系,也比较有时代的眼光;加拿大作家有充份的言论自由、写作自由。

## 8. 《燭火》文学季刊

1999年7月创刊,马来西亚 Semarak Publishing 出版。社长:伍良之。主编:甄供。编委:杰伦、唐民(玉旁)、春山。顾问:方北方、方修、吴岸。

《创刊宣言》说:“(创刊)是为了维护马华文学的纯洁性和独特性。……自80年代末期以来,马华文坛频刮歪风,……有人力图剔除马华文学的特征,……有人渎辱马华文学,……有人假借文学批评或研究之名,肆意攻击、毁谤马华作家,……《燭火》强调马华文学必须关心国家、民族和社会,反映现实,并具有我国本土性的特征。”<sup>63</sup>

我存有《燭火》创刊号至第19期,即1997年7月至2006年6月的。印象中我认识的及重要的作者有:黄东平(1923-2014)、吴岸、伍良之、孟沙、方修、甄供、爱薇、杰伦、李瑞腾、杜运燮、林臻、风沙雁、陈贤茂、忠扬、史英等。

前述的《赤道风》似无强调,但就是现实主义的。《燭火》却是在创刊的宣言就旗帜鲜明批评“游离于现实”,强调“反映现实”,标举“现实主义”文学。<sup>64</sup>

以我所藏的《五月诗刊》(1984年至1989年)与《燭火》(1997年至2006年)为例,试比较其相异处,很有意思。除前者标举现代主义,后者标举现实主义,文学主张分处两极之外,杂志形式亦然。《五月诗刊》是7吋半x4吋的直度袖珍本,48页,无照片,无图片,编排简洁、清雅,重创作。除了每期一篇无署名的卷首语及《编者手记》外,仅有评论一两篇,排在卷末,都是精简的。而名为《五月鳞爪》的诗讯,却内容丰富。外稿不少,“只有15巴仙是本地创作”。<sup>65</sup>

《燭火》是大十六开本,10又四分一吋x7吋半。图片甚多,封面封底里外彩色,评论、杂文不少。大量报导文学活动,尤其是出访中国大陆的。也许因为“有人肆意攻击、毁谤马华作家”,“正派文学频遭侵犯”<sup>66</sup>,故此,它高调、频繁、长篇的大量介绍现实主义的马华作家,前辈如方北方、方修,以至后辈。以读者兴趣言,外访之类照片,同样的人重重复复,太多就不珍贵了。《燭火》外稿用得很少,偶然一见,台港方面,未见有台湾来稿,香港也就只有韩牧,刊出过《黄色双拱门》等几首诗。其实每期有八十页以上,篇幅不小。它有一个特点,是关心到马来民族的文学,常把巫文作品汉译过来。

#### 9. 《新华文学》半年刊

新加坡作家协会出版,总编辑:希尼尔。此刊设计、印制,极为精美、现代。厚厚重重的一本。迄今,我每期收到,借悉一些三十多年前的诗友文友,如周粲、岭南人、郭永秀、南子、董农政等,仍不停笔,仍与我在该刊常常见面。大家都没有抛弃旧爱。私下很感安慰。为保持高水准,此刊选稿较严,我投稿的诗,都是我得意之作,以至代表作。

### 九、马来西亚“是诗?非诗”大论争与我

1975年,金苗出版了诗集《嫩叶集》,评论家陈雪风写了一篇《是诗?非诗》的严苛的书评,把全本书说得简直一无是处。金苗即时写了一首长诗《回答你,以一束“非诗”》反批评,遂引起了一场大论争。首先在《南洋商报·读者文艺》版,

#### 10. 《星洲日报·文艺春秋》(马来西亚)

主编:甄供。在该刊,我发表过两篇、在我看来是重要的散文,第一篇是《我的家乡》<sup>67</sup>,坦露了我对南洋的感情:“日日夜夜萦绕我脑际依依不去的,有两个地方:一个是黑龙江,一个是星马。……黑龙江,是我的‘感情的家乡’……星马,是我的‘文艺的家乡’”。第二篇是《我的贺年卡》,相反,却说出南洋文友对我的感情:“近十多年来,从本港、从澳门寄来的,渐渐减少。不必奇怪,将心比心好了。相反来自星马的却多了起来。大概南方的朋友比较重礼。礼失求诸野。这是以中土为中心的说法,也不一定贴切。只见过一次面的,只通过一封信的,也有贺卡来。年纪大的,工作忙的,也有贺卡来。去冬出版了《回魂夜》,以前不寄贺卡的,也寄来了,大概知道我寂寞孤单,往往还写上几句安慰的话,反而使我感动流泪——我欠别人太多了。……例如爱薇兄给我的一张,是很美的写实油画,鸟瞰星洲市区;志庆兄是自制的,手绘红荷;乃健兄的题了劝勉的诗句:‘让过去的忧郁与悲伤/像秋后的黄叶/化为腐植土/成为你的营养/让你更坚强硕壮’;李向兄寄来的一张,足足有一英尺高,面积之大破了纪录。”<sup>68</sup>

#### 11. 《南洋商报·读者文艺》(马来西亚)

主编:钟夏田。我长诗《回魂夜》在该刊首发的。

#### 12. 《世界日报·文艺》(菲律宾)

主编:云鹤。(参看本文第6章第3节《云鹤》)

后转到《星洲日报·文艺春秋》版,约有七、八十位作者参加,历时五个月,文章一百二十多篇,超过三十万字。其后陈雪风编辑了一本《是诗?非诗论争辑》,选刊了部份文章,四十余篇。

忘记是哪一位文友寄赠我这本“论争辑”,

我才知道这事。(后来,在1980年,金苗寄赠我他的《嫩叶集》)。我把“论争辑”翻了一遍,赫然发现有几篇有我的名字。陈雪风那篇书评说:“‘我的眼睛虽还在惺忪’是用词不当。”金苗用诗反批评:“‘惺忪’在那句诗中/你说用词不当/(我似乎看到你多么神气)//我来看去/读来读去/总觉得没有什么不妥/(虽然我不是一个诗人)//韩牧却是一个诗人/你可听过他的大名/他有好多诗/刊登在‘海洋文艺’上//他发表过一首‘高原秋夜’/其中有一句/‘是这么重是这么惺忪’//诗的语言专家/我的‘惺忪’/他的‘惺忪’/有什么不同”<sup>69</sup>

书中提到韩牧的,有几处:

“又何必拉出鲁迅、韩牧、杏影、钟祺来开路呢?”<sup>70</sup>

“接着,我要说的是金苗的‘惺忪’与韩牧的‘惺忪’有什么不同。”<sup>71</sup>

“陈雪风说,金苗的‘惺忪’作动词用,韩牧的仍作形容词用。”<sup>72</sup>

“同意骆它(韩牧按:‘骆它’是作家名)

所指出的金苗之所以‘拉出鲁迅、韩牧、杏影、钟祺来开路’,是为了达到‘向对方挑战这种目的。’”<sup>73</sup>

上述南洋的杏影、钟祺,在那个时代的现实主义文学中,相当于中国巴金、茅盾那一个层次,韩牧竟有幸与他们并列,没有被正反两方否定,我想,正反两方都不清楚香港的韩牧是何方神圣。新加坡的骆明、杜诚曾到香港,第一眼看到我时,惊愕地叫了出来:“啊!原来这么年青!”大概南洋的文友以为韩牧是个老头。<sup>74</sup>

这“惺忪”之争,若我当时知道,我也只好沉默。但心底觉得:诗人用语应有极大的自由。形容词作动词用,形词动用,是平常事,有何不可?为自己一个小女儿写十二首诗,有何不可?韩牧为自己一个干女儿(女婴),一连写了十六首呢。其实,我在另一组诗《昨夜·风雨凤凰山》里,说:“夜在转侧雷在惺忪/五千岁的凤凰欲醒”,<sup>75</sup>正是形词动用,只是他们双方都没注意到,若注意到,又有争论了,我也难逃被批评了。我猜想,陈雪风不会写诗,不可能是个诗人。

## 十、“澳门文学”概念的形成

“台湾文学”、“香港文学”,一早就获承认了。“不论国外国内,都没有重视澳门,连正视也没有。现在国内已开始研究台湾和香港的文学,叫‘台湾香港文学’,还成立了研究会,开过一次大型学术会议。……”<sup>76</sup>

“澳门文学”一词,却一直没有人提出过,隐然澳门附属于香港。<sup>77</sup>包括庞大的中国大陆、贴近的香港、若即若离的台湾,同文同种的南洋,以及澳门自己。何以至此?“因为澳门没有文艺书籍杂志出版,别人看不清它的形象。但是澳门一向是有报纸的,报纸是有副刊,甚至文艺副刊,这是中文报纸的特色。……其实就是‘马华文学’(包括新加坡,也可分别称为‘马华文学’和‘新华文学’),自一九一九年开始,直到今天,主要的园地也不是文艺杂志、文艺书籍,而是报纸副刊。”<sup>78</sup>

我在1984年3月29日,以香港作家身份,受

邀赴澳参加‘港澳作家座谈会’。会上,我借助葡萄牙白兰地的酒力,作长篇讲话,借酒行凶,大声疾呼“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第一次出现“澳门文学”这一个新名词,得到与会者似乎一致的响应。虽然会后,我返港前夕,有两位澳门作家朋友,一前辈、一平辈,说我“冒失”、“失策”。不久,澳门报纸的文艺版上,有人写文章质疑我不提澳门属于中国,好像我在搞“澳独”。也听到诗友说,在澳门,有我相熟、要好的澳门诗友,批评我那次的讲话。于是我开始有点明白,为什么“澳门文学”没有由居住在澳门的人提出,而由我这个出生于澳门,却移居香港近三十年的人提出。

我把这发言整理,写成《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一文,刊登在1984年4月12日《澳门日报》的文学副刊《镜海》上<sup>79</sup>“一年后,《澳门文学创作丛书》出版,两年后,历时四天的庞大的‘澳门文学

座谈会’（实际上是国际学术研讨会）举行，三年后，‘澳门笔会’成立”，其间又有“新诗月会”、青年文学奖、全澳学生朗诵比赛等等。“澳门文学团体相继成立（如“五月诗社”），书刊大量出版，一片繁荣，海内外刮目相看，都是我始料未及的。”<sup>80</sup>

这第一声，得到大陆、台湾一些学者的肯定。例如刘登翰在《香港文学史》说：“韩牧对澳门文学的独立发展极为关切。1984年在澳门，率先提出《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引起澳门文学界的广泛响应，……”<sup>81</sup>张堂铨说：“韩牧呼吁‘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激起了澳门文学界的自觉意识，可以视为澳门文学醒觉的标志性宣言。”<sup>82</sup>

这一提出，想来，首先源自我的性情、爱好，我爱文学艺术，我爱交友，我爱澳门。“我出生在大三巴牌坊下的‘恋爱巷’，一条苍老的碎石小巷。在这个夹杂着异国情调的小城里，度过我的童年。童年有最大的可塑性，包含着最深的回想。几年前，我开始在‘籍贯’栏内，填上澳门。”<sup>83</sup>

我虽然生活在港澳，其实对当时的港澳是厌恶的：“现在的澳门，像豆蔻的乡村姑娘穿戴了满头满手的假首饰。校运会我丙组六十公尺的跑道，跑着狗。我们义演民族舞的剧院的舞台上，跳着巴黎的脱衣舞。午夜卖云吞面的竹板声，变成辗破听觉神经的鲁莽的电单车。这一个家乡，我亲切而不堪回首的记忆。”

“第三家乡：是香港。……这一个家乡，是可爱而可憎的现实。我爱艺术，我爱诗，香港供给我源源不绝的养料和诗材，我感谢。但它又不停地扼杀着真正的文学艺术。……你吹我，我捧你，你是提携后进我是尊师重道，各得其名。还有，漠视前辈、利用同辈、压制后辈，我都目睹过身受过了。”<sup>84</sup>

我曾多次到黑龙江省，我还亲手把亡妻的骨灰，雪葬在松花江。我认为，黑龙江，是我“感情的家乡”。1982年我写了一首自述性的诗，叫《华南虎》，有这样几行：“北极圈外/长白山兴安岭/庞然凛然变一头东北虎”，又说：“游过南中国海登陆赤道的丛林/群虎警戒着/这一头血统不纯的马来虎”。这里所谓“血统不纯的马来虎”，我是有根据的。<sup>85</sup>

“一个冰天雪地，一个蕉风椰雨，一个零下

三十度，一个零上三十度，有什么相同之处呢？四个字：纯朴热情。香港文艺界的许多师友，往往误会我是‘星马的人’，我没有研究过是什么原因。现在想来，道理也简单。学诗十几年，我最爱结交星马的朋友，我常常向南看。据说：夫妻共同生活久了，面貌也会变得相似的。十几年的朝夕相对，我也变出了一副‘星马面貌’吧。”<sup>86</sup>

从南洋一些诗友处知道，他们有一股风气，向北看。当然，华文文学源头在北，不过，看发源，也要看发展。我专心学习文学的时期，是从六十年代开始一直延续。那时期，北方的文化惨遭破坏，颠倒混乱，学无可学。也许因此我视线向南，向同文同种的南洋、台湾。

“你们看我们，我却看你们。意想不到吧。……诗应该来自生活，现实生活，社会现实生活，你们说说吧，我们港澳的社会，和哪一个社会比较上接近（相似）呢？是北方的大陆？台湾？还是南方的星马？因此我向南看，希望学习到如何在社会现实生活中发现诗，以及如何将它表达。”<sup>87</sup>

所谓“看”不是单向的，是有文学交流的。“一句话：忠于现实。‘现实’，包括了‘现时’和‘现地’，再说姜吧，如果是新加坡土生土长，接受新加坡的日照和雨露，姜，总含有新加坡自己的味道吧，你们习惯了，可能不觉得怎样，但我们外地人却认为是好东西，因为从中可以尝到一种特殊的味道（就文艺作品而言，就是民族气派、地方色彩之类）再说，这‘新加坡姜’，出了口，就不是‘本地姜’，就辣了。”<sup>88</sup>

“大部份诗作，没有能够表现出新加坡的色彩。或者说，色彩不浓。其实，新加坡这个朝气蓬勃的国家，总有不少她自己的特点吧。……反而，我看到一些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港台现代诗的回光反照。……诗中所写的那些东西，以及那些写法，踏入七十年代以后，连港台自己都放弃了，都抛弃了，转而较为现实，较为社会，较为明朗了。……为什么不去坦露自己的面貌而去戴别人的面具呢？”<sup>89</sup>

如前几章所述，我广交南洋的文友，又尽量阅读南洋作品。当年，许多南洋作家的书，是在香港出版的。现在我的书架上还保存了不少。诗

集如丁家瑞《脚印》(1956)、沙飞《鹰之颂歌》(1960,属《南洋文艺创作丛书》)、李汝琳《扣门》(1961)、曹莽《流萤》(1962)、吴岸《盾上的诗篇》(1962)、柳北岸《旅心》(1966)、絮絮《呼吁(1969)》等。

章星虹在新加坡《联合早报》说：“上世纪五、六十年代，香港大会堂图书馆的书架上，总见到整整齐齐排列着一套‘星马’文艺书籍，有诗歌、散文和小说，也有文艺理论和评论。这批‘星洲’书吸引了到图书馆读书的年轻人。澳门出生、后移居香港的诗人韩牧就是其中一名。多年后韩牧回忆说：上世纪五、六十年代，我如饥似渴大量阅读文学书籍时，也大量阅读了南洋的。大概因为讨厌身处环境的污浊，而向往南洋的淳朴。久而久之，竟然意外地形成了我的‘星马面貌’。(香港《城市文艺》总第57期)”<sup>90</sup>

文中提到的一套“星马”文艺书籍，就是方修编的十巨册《马华新文学大系》，此外还有文艺丛书。

我留意到文艺论争。香港文坛上虽有派别，但论争罕见，文艺论争基本没有，澳门亦然。反观马华文坛上的论争是常见的。就以我积极学习的时期看，从我自澳移港的1957年起，至1982年的二十五年间，约有十六场之多。诗方面，六十年代曾有过一场关于马华诗歌发展问题的论争(柯戈与钟祺为主)，此外，现实主义与现代主义之间，两者对立一直相当激烈。依我看，有论争比没有好，有机会听到与自己不同的意见，会促使深入而全面的思考，有望互相提高。

如前文所述，《新加坡文艺》、《赤道风》、《燭火》，以及《文学》半年刊、《五月诗刊》、《新华文学》，文学观不同，甚至对立、势成水火。我是幸运的，他们全都接受我的诗文。原因当然是各刊的编者的心胸广阔，不但容纳外稿，也容纳异己。

我想到另一个原因。也许我的诗是一个“混种”，难以归类于“现实主义”或“现代主义”，仿如蝙蝠，亦鸟亦兽。有学者评论我诗：“……由此可见，他的理想，他的追求，是接受现代的雨露阳光的现实主义。纵观他少年一直到老年的诗作，他所追求的这个方向，一直没有变过。……韩牧努

力学习现代的艺术技巧、手段，丰满自己具现实精神、现实意义的诗。……对论者来说，韩牧的诗，总的观感就和这些诗相似，相信这就是后来他常被归入‘现代主义’的原因。看来他的诗，是‘现实’的心灵配上‘现代’的身体。……也许正是他所说的‘现代现实主义’。”<sup>91</sup>

学者吴天才说得好：“文学是现实的反映，马华文学(指马来亚地区，包括新加坡、婆罗洲)虽然渊源于中国新文学，并且以同样的语文来写作，但亦有其本质上的不同，因为马华新文学是以马来亚地方为主体，其作品内容多是反映当地华人的民情风俗，地方色彩及社会背景，表达人民的共同愿望与心声。因此在后来发展的过程中，便与中国新文学分道扬镳自立门户。”<sup>92</sup>

在与南洋文友交往，以及阅读南洋文学作品，尤其是文学评论、论争、理论建设，让我认识到马华文学艰苦的历史，从“南洋色彩”、“本土化”讨论，到“马华文艺独特性”与“侨民文艺”的论争，前者主张马华文艺独立，脱离中国文艺。这些，让我深深感到本土性、独立性的重要，自然就联想到我所爱的澳门，它的文学的本土性和独立性何在呢？

南洋华文文学的历史和现况，对我的思想的影响，我在《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一文中，也有具体叙述：“整理史料，星马方面……新加坡的方修先生是很有成绩的。马来西亚方面，据知也有吴天才教授、李锦忠先生等。去年冬天雪兰莪中华大会堂举办了一个马来西亚华文文学史料展，规模很大……还在各地巡回展出。……”<sup>93</sup>我还具体指出，不要以为澳门地方小、人少，重要的是要有特色。“马来西亚南部有一个‘南马文艺研究会’，在柔佛州麻坡。去年十一月，搞了一次他们全国性的青少年文艺营，地点在居銮，竟然召集了一百个文艺青少年参加，……还邀请了邻国新加坡的文学团体的代表来交流。……麻坡居銮，只是人口一万到五万的城镇。……小学校也出丛书。”<sup>94</sup>

我感到，我的“澳门文学”名词、概念的形成，无疑是得益于与南洋文友的情谊，以及南洋的文艺书籍，如果不是香港大会堂图书馆有那么多南洋书，尤其是文学大系、文艺评论、论争，“澳

门文学”名词、概念的形成，也不知道由谁提出了。可以肯定的是：提出，一定是推迟一些年月，那么，澳门文学的发展，也一定随之推迟了。

细细思量，我虽然不喜欢香港，实在也要感谢它。感谢香港，它让我得益于“地利”。香港这国际城市，位于澳门与南洋之间。身居香港，我可以广泛接触到南洋的文友和书刊，同时，我这个澳门人又能比较客观的在局外观察澳门，比较出澳门和南洋两者的异同。

南洋把书刊推到香港。于是我感到书刊向外宣传、推广的重要。1988年春天，我为台湾一本文学杂志，《亚洲华文作家》，编了一个《澳门新诗专辑》。<sup>95</sup>我选了二十五位澳门诗人，合共二、三千行诗，又附了我的长文《澳门新诗的前路》。像这样，澳门作者大集合向外显示文学成绩，从未有过。《亚洲华文作家》行销东南亚许多个国家，这是开始把澳门文学作品介绍给亚洲的文学界和读者了。<sup>96</sup>

虽然“澳门文学”一词，在1984年已经提出，澳门的作家们，都为“建立形象”努力，奋发图强，急起直追，短短时日，就做出很好的成绩。但

中国大陆的学术界，在多年后才予认同。大陆学者费勇指出：“本土意识觉醒的最基本标志是本土命名的提出。‘澳门文学’在80年代即已提出，但至1990年，才得到大陆学术界的广泛认同。那一年的‘台港、海外华文文学研讨会’被改成‘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研讨会’”<sup>97</sup>

三十年后的现在，澳门文学的成就是惊人的。这可从澳门政府文化局局长吴卫鸣在《文学的形象》一书的序文中得见：“一九八四年，韩牧先生呼吁要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近三十年过去了，澳门的文学创作也有了长足的发展。我们可以欣喜地向韩牧先生报告的是：现在澳门不但出版了许多作家作品集、各种文类的选集、年度文学作品选，还办了多种文学评奖，数次举办文学研讨会，澳门文学史专著也出版了好几本，更可喜的是，我们形成了老中青的作家队伍，……值得关注的是，澳门作者的笔触大都深深地依恋着这片小城土地，记录城市变迁，书写时代情怀。……”

“当日‘马交仔’韩牧先生的呼吁，终于在今天得到应有的回响，可喜、可贺！”<sup>98</sup>

## 十一、南洋华文文学的本土性、独立性延及加拿大华文文学

我从南洋华文文学历史了解到本土性、独立性的重要，因而醒悟到“澳门文学”的建构。1989年冬我移民加拿大，又注意到加拿大的文学了。加拿大与澳门不同，它是个独立国，因此其独立性更形重要。初到新境，觉得加拿大的英文文学，好像附属于美国文学似的，华文文学，又似乎附属于中国文学，我感到吃惊。有一种普遍的论调，在中国大陆国内以至国外的一些华裔学者、作家中流行，说加拿大的华裔的华文文学，是中国文学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份，是中国文学的支流。这论调至今仍旧。这些年，我写了一些小文以至论文来辩正。<sup>99</sup>

其实，在南洋的华裔的华文文学，也普遍有被误解的情况。新加坡评论家忠扬说：“目前国外华文文坛，对新马华族文学的误解，普遍的一个观点，就是认为它是中国在新马的海外侨民文学。……他们‘想当然’地认为，新马的华族情况，

与泰、菲、印尼等东南亚国家的华侨相似……”<sup>100</sup>

“有人曾对亚细安区域的华人和美国、加拿大的华人进行比较，他们到今天还是落叶归根，而我们这儿的人，一般观念已经改变了，我们把自己的国家，当为自己的祖国，……我们已经变落叶归根为落地生根了。”<sup>101</sup>

马来西亚作家钟夏田说：“在三十年代马华文坛，曾经形成写作人思想上的激烈矛盾，而且曾产生一场大论争，这便是有名的‘本土文艺’与‘侨民文艺’的大论争。最后矛盾解决了，‘本土文艺’的主张，得到了大多数写作人的认同。”“从此，马华文学乃以马来西亚为服务对象。”<sup>102</sup>

星马之外，泰国也有相似的情况，虽然时间推迟到五十年代中期。论者以1955年作为泰国“华侨文学”与泰国的多元民族文学“华文文学”的分界线。<sup>103</sup>进入五十年代，一些在三十年代在

泰国本土出生、长大的青年、文艺写作者开始成熟，如方思若、白朗、老羊、徐翩、司马攻、沉逸文、范模士等。“他们在思想感情上和写作题材上，都倾向当地化，与‘华侨文艺’，有着根本性差别。”<sup>104</sup>

新加坡诗人郭永秀，在《厦门的回响》一文中说：“去年十二月底（韩牧按：指1986年）在福建厦门大学召开的‘华文研究会’，主题‘东南亚华文文学与现代中国文学’……在会上，有些与会者曾提出东南亚华文文学是中国文学的支流。笔者（郭永秀）则以新加坡人的身份表明：新华文学是华文文学的一环，绝非中国文学的支流，因为新加坡是独立国，新加坡人的身份亦非华侨。经过一番讨论，最后广州暨南大学副教授潘亚瞰提出的‘世界华文文学’来取代‘中国文学’，这样就可包容世界各国华文文学了。”<sup>105</sup>

郭永秀的论述其实十分清晰。既说“中国文学”，表示区分文学所属，是以“国”来分，不是以“族”来分，更不是以“文”或其他来分类。他说“因为新加坡是独立国”。不约而同，韩牧在一篇文章中，也说：“（中国办的）中国文学奖，新加坡的作家不卖帐，说他们的是新加坡文学。这一点我是同情的，同意的。……他们不承认是‘中国文学’，因为新加坡是一个独立国，但是，加拿大也是一个独立国呀！”<sup>106</sup>

所谓用“世界华文文学”来取代“中国文学”，是有点含糊的。新华文学当然是“世界华文文学”的一部份，同样，不论何国、何处、何族、何人的华文文学，包括中国的，全都是“世界华文文学”大家庭的成员。这是不必说的。这讨论，似乎没有澄清新华文学以至东南亚华文文学与中国文学的关系。

马来西亚老作家驼铃，在《盼望协助马华文学的发展》一文中说：“在华文文学世界里，除了欧美的作者始终坚持遵循中国文学的创作模式，以满足中国读者的要求之外，其它国家或地区的华文文学，都已经有了不同程度的本土化。尤其是马来西亚的华文文学可以说是最为显著。”<sup>107</sup>

若照驼铃所说，这些欧美作者可说是荒谬的。文学作品的内容主要是反映现实的，形式又是服从于内容的，作家所处环境不同，作品内容就不同，形式就不同。所处的不是中国，是否应该、怎么可以“遵循中国文学的创作模式”呢？还要“始终坚持”？即使是不入籍的华侨，是真的中“国”人，在创作上也会产生矛盾，若是已入外籍，服务对象首先就应当是当地人，自己新家园的家人，怎可以“以满足中国读者的要求”，吃里爬外？除非把文学作为纯商品，利润重要，市场首要。驼铃此文的后半，也就是此文的主旨，是“作为华文文学主力所在的中国，是否有可能在这一方面助以一臂，为马华文学在中国开辟市场。……”<sup>108</sup>

综观上述，南洋华文文学的本土性、独立性的确立，马华文学是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泰华文学是在五十年代，已经是六十年前、甚至八十年前的事了。就我所见，加拿大的华文文学，至今大都还是没有走出中国文学的笼罩。不论其内容、形式。加拿大，以及美国、欧洲，公认比亚洲先进得多，为何落后至此？那是因为华人人口在加国只占百分之三左右，市场，在财宏势大的中国大陆。正如驼铃所说：“欧美的作者始终坚持遵循中国文学的创作模式，以满足中国读者的要求”，如此一来，就妨碍了海外华文文学的独立发展，题材、主题、内容、形式都是中国的，等于是中国文学的翻版、A货，也就无法形成自己的文学的特色。

我常常强调：我们写的加华文学，是加拿大文学，加拿大文学中的一种少数族裔文学，不是中国文学。（正如在中国的朝鲜族中国公民写的，是中国文学，而不是朝鲜国文学、韩国文学。）可是，若不是从作者的国籍身份看，而是从作品看，与中国人写的无分别，就只好算是中国文学了。由此也可证明：那些只是“侨民文学”，作者身份是暧昧的“外国公民身份的侨民”了。问题是：不可兼备时，作家要作品有市场，还是要作品有特色？

## 十二、两种华文文学作者：南洋的、加拿大的

我自己身为加拿大华文文学的作者，又对南洋的华文文学作者有感情，有了解，试作比对，很有意思。

从历史看，南洋各国的作者所走的路都十分崎岖艰辛。华文教育是华文文学作者与读者的唯一来源。华文文学的生命，系于华教。当政者对华教的打击，血泪斑斑。以星马为例，从余振之《华教大军礼赞》一文，可见一斑：“……想起了登高一呼，创办南大的陈六使；想起了日寇屠刀下喷涌着热血的铁抗及爱国师生；想起了被英殖驱逐出境的胡一声校长及反殖教师；想起了力挽狂澜于既倒，拯救华教于危亡的林连玉；想起了年事已高身陷囹圄的沉慕羽和林晃升；想起了复兴丹中的功臣郭彩兰校长；想起了巴生中华独中的拓荒者与守护神越雅山；想起了‘天天做华教运动’的华教老人张雅山；想起了群众捐献南大、独大及‘独中复兴运动’的热火朝天场面；……从改制风暴前的华文中学到浩劫后的华文独立中学，从南洋大学被扼杀、独立大学被拒绝……”<sup>109</sup>

反观加拿大这民主国家，实行多元文化政策，对于各民族的语文教育，非但不予以打击限制，反而鼓励，真是天壤之别。不过，下一代对于学习母语母文的热心程度，南洋与加拿大比，也是天壤之别。这点，同样使我们加拿大华裔、包括作家，愧对南洋华裔同胞，无地自容。

在马来西亚，华文文学没有地位，完全得不到政府的帮助。文学分三等：一、“国家文学”，是马来族用马来文写的。二、“马来西亚文学”，是非马来族用马来文写的。三、“移民文学”，是非马来族用非马来文写的。<sup>110</sup>这样，不以是否公民身份界定，也不以作品内容来分，却以所用语文及作者种族来分，其实是语文歧视和种族歧视了。难怪以前听马来西亚文友说：大学里，教莎士比亚也是用马来文的。这些，从西方民主国家观点看，实在是荒天下之大谬，天大的笑话，可悲的笑话。

虽然南洋的华文文学遭当政者冷待、打压，

但身为公民的华裔作家，仍然是热爱所在国的。这好比加拿大先辈华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被排挤，受尽不公平的待遇，虽无公民权利，却自愿尽公民义务，华裔青年主动争取参军，贡献力量，甚至捐躯。在战后争取到公民权，造福后来者。在马来西亚也有作家说，政府不承认就不承认好了，只要我们华文作家努力，写出好作品，如果拿到了诺贝尔文学奖，还怕你不承认？追认都来不及了。

新加坡在1965年独立，在建国十七周年时，曾发出“建国文学”的号召。《南洋商报》响应，并联合新加坡写作人协会，编印了一套《吾土吾民创作选》，反映人民的国家意识的成长，建国的努力，认同感的产生以及人民物质与精神生活的协调与矛盾，不论是正面的抑或是反面的。<sup>111</sup>

加拿大的华裔公民，尤其是新移民，包括作家，缺乏的正是国家意识、认同感、归属感，以及社会责任感。新移民、包括作家，与加拿大疏离，有论者说：“不少人对加拿大的忠诚度，都不如对原居国的忠诚度。”<sup>112</sup>以下是新加坡华族诗人的一些诗句、文句，值得让加拿大的华裔作家深思。

淡秋《南来的草籽》：“浪是二胡底哀曲/自舱底孕下第一步的我/是南下的一颗草籽/不带乡间的泥土”<sup>113</sup>

曾泓《看国庆大游行》：“我们骄傲于不同的肤色/出现在相同的队伍中/我们多元的文化/也投入一炉相熔”<sup>114</sup>

长风葛《根的成长》：“当九重葛艳艳地长起/归属感的根就深深地札下/再一阵豪雨，再一季阳光/那根，就会札得更深/中国，就会离得更远”<sup>115</sup>

南子《〈读8人诗集〉笔记》：“在诗观上，林也（韩牧按：是新加坡诗人）以为诗作品的内容应属新加坡的。‘一个诗作者可不能沾沾自喜于移植一株果树的成绩’”<sup>116</sup>

### 十三、结论

本文作者依自身经历,细述自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末开始,身在香港,大量向香港及南洋的文学杂志、报刊文艺版投稿,从而结识了不少南洋各国的诗友、文友,建立友谊。又尽量阅读南洋的文学书籍、杂志,对南洋华文文学及其历史有所了解,从而深深感到文学的本土性及独立性的重要。

作者出生、成长于澳门,对澳门有感情,据此观照澳门的文学,有所感悟,于1984年春的一个机会,率先提出一个新名词:“澳门文学”,并阐述其概念,呼吁“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获得澳门文学界广泛响应,旋即导致澳门文学急起发展。

本此,南洋的华文文学,实在对“澳门文学”起了“唤醒”的作用。这是本文最重要的论点。也是循常理难以料到的。

作者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末移居加拿大后,再从南洋文学史了解到的本土性及独立性,对比加拿大文学,尤其是加拿大华文文学,发觉在这方面,以及作家身份认同方面,比南洋落后得多。这些年,我不停为文批评,期望一如南洋的华文文学,努力争取独立的身份,以造就出具有加拿大本土特色的“加华文学”,使之成为“加拿大文学”中杰出的一环。

#### 注释:

- 我曾接受电影公司邀请,为粤语电影插曲配上国语歌词,曲谱是顾嘉辉所作。
- 双翼:《轻文艺的〈伴侣〉》,《香港文学》月刊(1986年1月)。
- 凌纯编:《澳门离岸文学拾遗·上册》,澳门基金会(1995年5月),页2-3。
- 许定铭:《以文艺作〈伴侣〉》,刊于许氏“香港文化资料库”(2015年8月)。
- 这两首是《给一个青年地质学家》及《你说你爱山》,拙著诗集未收,可说是佚诗。
- 香港《文汇报》(1985年5月11日)。
- 韩牧:《回忆〈海洋文艺〉》,《韩牧评论选》,香港,红出版(2006年11月),页409。初刊于《文艺杂志》季刊,香港,基督教文艺出版社(1983年9月)。
- 同注(7)。
- 同注(7),页410-411。在《海洋文艺》成长、成熟的青年,还有凌亦清、瞿明、竹紫君、怀焰、陈浩泉、陈不讳、汪浩瀚、陶然、东瑞、彦火等。
- 同注(7),页415。又马华文学史家方修说:“试看看香港出版的‘海洋文艺’也要宣布停刊,难道这份杂志的文艺价值不丰,内容贫乏?”可知是被看重的。见《作协文库·总序》,马来西亚写作人(华文)协会出版。
- 蓝平昌:《自序》,《山——蓝平昌诗集》,新加坡,学习书店出版,(1969年1月1日)。
- 韩牧:《遥寄南方的朋友们》,《南方文艺》创刊号,新加坡,南方文艺出版社,(1969年10月20日),页14。又见韩牧:《铅印的诗稿》,香港,纵横出版社,(1969年8月),页96-98。
- 《南方文艺》创刊号,页14。
- 《秦林诗抄》,新加坡,万里书局(1980年2月),页1。
- 《秦林诗选1965-2005》,马来西亚,大将出版社(2005年6月6日),页139。
- 同注(15),页160。
- 沉舒:《回忆舒巷城——访问秦林先生》,《香港作家》(2012年),第3期。
- 见何乃健、秦林:《逆风的向日葵》,马来西亚,雨林小站出版,页166。
- 周燊:《多风的早晨》,新加坡,教育出版社(1971年11月),页101。
- 韩牧:《作家群像》,香港,《文学世界》,第2期,香港汇信出版社(1988年4月16日),页269-270。又见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出版(2004年),页273。
- 周燊:《作家诗人印象记·韩牧》,《文学世界》,香港,文学世界社、汇信出版社,第2期(1998年4月16日),页263。
- 沉舒:《回忆舒巷城——与蔡欣先生谈舒巷城〈石九仔〉》,香港,《城市文艺》第78期(2015年8月20日),页40-43。
- 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出版(2004年),页86。
- 何乃健、秦林、韩牧:《裁风剪雨》,新加坡,文学书屋(1984年),页1。
- 同注(24),页67。
- 《啁啾集》,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83年),页10-11。
- 韩牧:《诗散文》,《韩牧散文选》,香港,蓝天图书出版(2008年6月),页116-117。
- 何乃健致韩牧函(2006年6月10日)。
- 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298-300。
- 伍良之:《与港九文艺界朋友的会晤》,《长路花雨》,马来西亚写作人(华文)协会出版(1981年4月),页51-52。
- 伍良之:《长路花雨》,页60-62。
- 马仑:《典范作家韦肇》,《新马华文作家群像》,新加坡,风云出版社(1984年1月),页28。
- 赵戎:《论韦肇作品与思想》。
- 孟沙:《山灵》,马来西亚,摸象出版社(1985年),页154。
- 同注(34),页143-151。
- 韩牧:《新土高瞻远,前尘旧梦浓》(自跋),韩牧、劳美玉诗集

- 《新土与前尘》，页326-327。
37. 何乃健、秦林、韩牧：《裁风剪雨》，页68-85。初刊于马来西亚《星洲日报·文艺春秋》。
38. 韩牧：《南马文情》，《韩牧评论选》，香港，红出版（2006年11月），页280-281。
39. 韩牧：《打广告》，《韩牧评论选》，页275。
40. 见《风笺》，《蕉风》第367期，马来西亚，蕉风出版社（1983年12月），页26。
41. 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273
42. 《〈海外诗丛〉出版序言》，见岭南人诗集：《结》，香港，诗双月刊出版社（1991年12月）。
43. 同注（41），页274-275。
44. 同注（41），页276。
45. 同注（41），页277。
46. 同注（41），页276-277。
47. 韩牧：《香港来鸿》，《新加坡文艺》总第27期（1982年），第4期（1982年12月），页3-4。又见《韩牧评论选》，页272-273。
48. 《新加坡文艺》第2期（1983年7月），总第30期，页13。又见韩牧诗集《伶仃洋》，澳门东亚大学中文学会出版（1985年1月），页26-30。
49. 《新加坡文艺》总第30期（1987年），页43-49。又见《韩牧评论选》，页44。又见台北，《亚洲华文作家》第18期，亚洲华文作家协会（1988年9月），页52-65。又见《澳门文学论集》，澳门文化学会、澳门日报出版社（1988年）。
50. 《新加坡文艺》总第39期（1988年），页42-44。又见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249-252。
51. 《新加坡文艺》总第40期（1988年9月），页12。
52. 《文学》半年刊，新加坡写作人协会出版，第9期（1982年6月），页24-30。又见韩牧诗集《伶仃洋》，澳门，东亚大学中文学会，页109-116。
53. 《文学》半年刊，第18期（1986年12月），页55。又见韩牧诗集《待放的古莲花》，澳门，五月诗社出版（1997年11月），页39-41。
54. 《五月诗刊》，新加坡，五月诗社出版，第6期（1986年10月30日），页46。
55. 《五月诗刊》第7期（1987年5月30日），页13-15。又见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198。
56. 《五月诗刊》第5期（1986年5月30日），页9。又见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251。
57. 《五月诗刊》第9期（1988年5月30日），页36-37。又见韩牧、劳美玉诗集《新土与前尘》，页131。
58. 《赤道风》季刊，新加坡，赤道风出版社，第4期（1987年2月），页1-13。
59. 史英：《三十年新华诗坛的回顾》，史英《诗文合璧》，新加坡，罗林出版（1988年5月），页45。
60. 《五月诗刊》第7期（1987年5月30日），页1。
61. 同注（60），页60。
62. 同注（58），页13
63. 马来西亚《燧火》文学季刊，创刊号（1999年7月），页1。
64. 同注（63）。
65. 同注（58），页13。
66. 同注（63）。
67. 马来西亚《星洲日报·文艺春秋》（1983年3月13日）。又见《韩牧散文选》，页53-55。
68. 《韩牧散文选》，页58。
69. 陈雪凤编：《是诗？非诗论争辑》，吉隆坡，野草出版社（1976年10月15日），页14。
70. 同注（69），页26。
71. 同注（69），页34。
72. 同注（69），页48。
73. 同注（69），页73。
74. 同注（47）。
75. 韩牧：《伶仃洋》（1985年1月），页5。
76. 韩牧：《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韩牧评论选》，香港，红出版（2006年11月），页22。又见李观鼎主编：《澳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文选·文学卷》，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12月），页1-5。又见《澳门文学论集》，澳门文化学会、澳门日报出版社（1988年）。初刊于《澳门日报·镜海》（1984年4月12日）。
77. 韩牧：《澳门文学》，《剪虹集：韩牧艺评小品》，香港，红出版（2006年11月），页312。
78. 同注（76），页22-23。
79. 同注（76）。
80. 同注（77），参看《为建立“澳门文学”的形象再发言》，《韩牧评论选》，页65-74。
81. 刘登翰：《香港文学史》，香港作家出版社（1997年8月），页459。另参看刘登翰：《澳门文学概观》，厦门，鹭江出版社（1998年10月），页110。
82. 张莹铸：《新世纪澳门现代文学发展的新趋势》，《2010海峡两岸华文文学学术研讨会论文集》，中国现代文学学会、中原大学出版，台北（2010年9月），页404。
83. 《韩牧散文选》，页53。
84. 同注（83），页54。
85. 同注（83），页55。参看韩牧：《个人资料·相貌》，《待放心古莲花》，澳五月诗社出版（1997年11月），页25-26。又见何乃健、秦林、韩牧诗集《裁风剪雨》，页72-73。
86. 同注（85）。
87. 同注（85）。
88. 同注（85）。
89. 同注（85）。
90. 章星虹：《香港书架上的新马作品——记世界书局创办人周星衢二三事》，新加坡《联合早报》（2014年12月7日）。
91. 吴宗熙：《韩牧诗艺术特点初探》，温哥华《环球华报》（2012年8月17日），页C7。
92. 吴天才：《刊首语》，《马来西亚华文文学资料展览纪念特辑》，雪兰莪中华大会堂出版（1983年），页6。
93. 《韩牧评论选》，页21。
94. 《韩牧评论选》，页24-25。
95. 韩牧：《第二届澳门青年文学奖颁奖礼上发言》，《韩牧评论选》，页75。
96. 《澳门诗人的谦让——寄台湾林焕彰，1988》，《韩牧评论

# 新加坡文艺

选》，页125。参看《澳门新诗专辑》，《亚洲华文作家》第18期（1988年9月），页3-64。

97. 费勇：《当代澳门汉语诗歌的本土性与当代性》，《文化杂志》，澳门文化局（1995年），第4期。
98. 吴卫鸣：《文学的形象——澳门写作人摄影肖像展2013》序文《文学的形象》，澳门文化局（2013年）。
99. 韩牧：《用“国”、“族”、“文”分类海外华裔文学》，在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主办的“第8届华人文学研讨会”上的发言（2007年8月12日）。又见《枫华正茂——加华文学评论集》，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出版（2009年），页118-121。  
韩牧：《在与刘俊座谈会上的发言》（2011年7月4日）。  
韩牧：《侨民·居民·公民——从加拿大华文新诗窥探加华诗人的自我身份定位》，是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主办的“第9届华人文学研讨会”论文（2012年）。  
韩牧：《从人类迁徙史论移民作家的身份与立场》，是韩国外国语大学校主办的“第三届韩国世界华文文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2016年9月5日）。  
韩牧：《加拿大华文诗中描写的本国社会现实》，是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主办的“第10届华人文学研讨会”论文，（2017年7月16日）。
100. 忠扬：《从作家的籍贯谈起》，《新马文学评论》，三联书店香港分店、新加坡文学书屋出版（1986年4月），香港第一版，页150。
101. 黄孟文、徐迺翔主编：《新加坡华文文学初稿》，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八方文化企业公司（2002年10月），页427。
102. 钟夏田：《马华写作人所面对的难题》，《市居草》，马来西亚，铁山泥出版有限公司（1985年10月），页135-142。
103. 犁青：《泰华文学的历史文化背景》，《泰华文学》，香港，汇信出版社（1991年5月），页31。
104. 方思若：《泰国华文文艺回顾与前瞻》，是在“第二届亚细安华文文学营”的讲词。见注（103），《泰华文学》，页44。
105. 《五月诗刊》第7期（1987年5月4日），页51。
106. 同注（99）。
107. 此文是驼铃在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的“马华作家作品研讨会”上的发言，《烽火》第4期（2000年11月），页27。
108. 同注（107），页28。
109. 《烽火》第5期（2001年3月），页44。
110. 据钟夏田：《马华文学的现状和未来的可能发展、马华文学在国家体制内的地位问题》，《市居草》，页131。
111. 黄孟文、钟文苓：《吾土吾民创作选·总序》，新加坡《南洋商报》出版（1982年8月），页3-4。
112. 韩牧：《侨民·居民·公民——从加拿大华文新诗窥探加华诗人的自我身份定位》。
113. 《吾土吾民创作选》（诗歌），页179。
114. 同注（113），页190。
115. 同注（113），页33。
116. 《五月诗刊》第11期（1989年5月30日），页70。（2017年10月），加拿大，卑诗省，烈治文市。

名誉  
会长

傅春安、黄马家兰、杜南发、  
郭文龙、曾宪相、  
卓顺发、章金福

出版人

成君

主编

成君

编辑  
小组

李选楼、胡春来、陈妙华、  
白荷、林子、何惠禄、陈福义

封面  
题字

尹镜培

封面  
摄影

榜鹅尾公园 成君摄

扉页  
插图

成君

美术  
编辑

陈虹燕

印刷  
地点

成君

出版

新加坡文艺协会  
SINGAPORE LITERATURE SOCIETY  
90 Goodman Road, #04-05/06  
Blk B, Singapore 439053  
Email: sengtc@gmail.com  
http://sgcls.hi2net.com/

发行

友联书局（私人）有限公司  
UNION BOOK CO PTE LTD  
Blk 231 Bain Street #03-01  
Bras Basah Complex, Singapore 180231  
Tel: 6338 0696, 6337 3733, 6336 7237  
Fax: 6338 6306

设计  
制作

艺术品良印  
NETUCC  
Blk 1014 Geylang East Ave 3  
#03-224/226 Singapore 389729  
Tel: 6742 5889 Fax: 6742 6719  
Email: model@netucc.com

出版  
日期

2018年10月15日出版  
MCI (P) 141/03/2018

定价

新币15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教中学演活《三顾茅庐》人物。



百德中学《苹果核》演出有意义。



宋美霞校长颁发纪念品予  
主讲嘉宾暨评审  
黄美兰女士



## 2018年第五届 “中学生短剧创作营”



▲  
华义中学《一场骗局》  
演员们各尽所能。

由新加坡文艺协会与丰嘉中学联合举办第五届“中学生短剧创作营”，于3月23日（星期五）在丰嘉中学礼堂举行。此活动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学生自行在校内进行短剧创作和排练，第二阶段到比赛地点进行短剧表演比赛。是届比赛荣幸实践剧场教育推广顾问黄美兰导师担任主讲嘉宾暨评审。参赛队伍表演比上届进步，同学们反应热烈，认真投入。



主讲嘉宾暨评审  
黄美兰女士现场主讲：  
“小戏大做”

◀  
立化中学《心血》  
中同学精彩的一幕。



公教中学以《三顾茅庐》获得最佳创意剧本奖。



华义中学以《一场骗局》获得短剧表演一等奖。

全体嘉宾与参赛同学大合照。



立化中学以《心血》中饰演艺琦角色的同学获得杰出演员奖。

新加坡文艺协会 出版 Published by Singapore Literature Society

新加坡文艺

让人赏心悦目的  
文艺季刊

傅春安 包娜娜夫妇



傅春安藝術基金  
Poh Choon Ann Arts Fund

48 Pandan Road, Singapore 609289  
电话: +65 6268 2522 传真: +65 6264 3394

敬賀